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

(A 股)

行

2010 年 3 月 19 日

行

“行”可解作行走、前行。以“行”字作为今年年报的主题，第一层意思，表达公司虽然在短期内须面对多方面的挑战和经营业绩的压力，但从未懈怠，一直努力前行。过去，公司一直默默耕耘开拓业务，务求夯实基础；现在，旗下建设项目陆续完工，公司已整装待发，为迎接未来的各种机遇作好了准备。

“行”亦可解作行为、执行。今年主题的第二层含义，是反映公司在认真分析外部机遇与挑战以及认识自身优势与不足的同时，还将不断提升执行力，务求达致

明朝思想家王守仁（阳明）提出的哲学思想，指出不仅要认识（“知”），尤其应当实践（“行”），只有把两者统一起来，才能称得上“善”，表明认识事物的道理与实行其事是密不可分的。

◆--- 知行合一*。今后，公司仍将坚持以市场为主导，继续发展高速公路产业业务，并加强代建代管等相关联业务的拓展，实现规模和效益的协同增长。

“行”还可解作可以，能力。伴随着经济的复苏、国家政策的支持以及公司的自强不息，我们深信公司正拥抱着美好的将来。《晏子春秋》有云：“为者常成，行者常至”。通过不懈的努力，持续践行公司的价值观，我们终将实现我们的目标，为公司、为股东、为社会创造更大的价值和回报！

目 录

	重要提示	1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三节	2009 年度记事	7
第四节	董事长致辞	8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2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9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及管治报告	31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49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50
	◆ 业务回顾	50
	◆ 财务分析	60
	◆ 风险管理	75
	◆ 前景与计划	81
	◆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85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86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88
第十二节	审计报告及 2009 年度财务报表	98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99
第十四节	释义	100
第十五节	公路介绍及示意图	102
	关于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附件一	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附件二	200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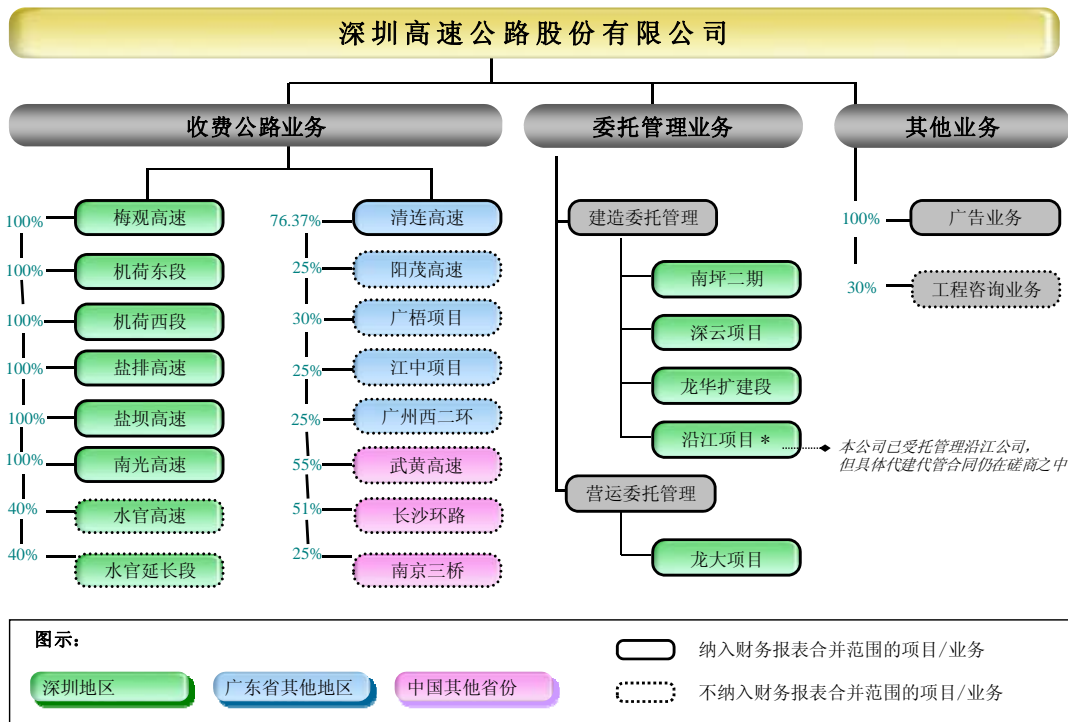
董事张杨因公务未亲自参加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委托董事杨海代为出席并表决。

公司董事长杨海、总裁吴亚德、财务总监龚涛涛、财务部总经理孙斌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本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2 月 30 日，主要从事收费公路和道路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公司一直致力于提升公司运行质量而提升创造财富的能力，致力于通过向社会提供优质服务而获得相应回报，并通过利益均衡实现让顾客满意、让员工满意、让股东及相关方满意，以支持公司可持续发展。现阶段，公司将坚持市场化导向，依托高速公路产业，积极探索并尝试新的产业投资，实现规模、效益协同增长。

公司成立初期，业务收入及盈利主要来源于发起人注入公司的三条收费公路资产，按权益比例计算，高速公路里程约 11 公里，一级公路里程约 70 公里。经过十余年的持续发展，站在两地的融资平台上，本公司不但依靠自己的管理队伍，建起了多条优质高速公路，也为政府和企业投资的公路项目提供了优良的建造管理和营运管理服务，还通过收购、参股等方式，把公司的版图扩展到广东省和国内其他经济发达地区。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投资的高等级公路里程数按权益比例折算已超过 400 公里；受托进行建造管理的项目累计已达到 7 个，完成的投资额超过人民币 62 亿元。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架构列示如下：



公司法定中英文名称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杨海
公司注册与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 2-4 层（邮政编码：51802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z-expressway.com
公司电子信箱	szew@sz-expressway.com
董事会秘书	吴倩
电话	(86) 755-8285 3331
证券事务代表	龚欣
电话	(86) 755-8285 3338
传真	(86) 755-8285 3400
投资者热线	(86) 755-8285 3330
电子信箱	secretary@sz-expressway.com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 2-4 层
证券上市交易所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 600548 简称： 深高速 债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代码： 126006 简称： 07 深高债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 00548 简称： 深圳高速
公司选定信息披露报纸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com.hk http://www.sz-expressway.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境内：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 2-4 层 香港：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 1 号怡和大厦 22 楼 2201-2203 室

法定审计师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上海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国际审计师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中国法律顾问	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国际商会大厦 B 座 16 层
香港法律顾问	龙炳坤、杨永安律师行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 1 号怡和大厦 22 楼 2201-2203 室
境内股份过户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46 楼
A 股投资者关系顾问	九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五楼 512-515 室
H 股投资者关系顾问	纬思·伟达企业传讯有限公司 香港干诺道中 111 号永安中心 1312 室
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 1 号怡和大厦 22 楼 2201-2203 室 电话：(852) 2543 0633 传真：(852) 2543 9996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及地点	1996 年 12 月 30 日 / 深圳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0 年 1 月 29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04056451
税务登记号码	440304279302515
组织机构代码	27930251-5
主要往来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招商银行 国家开发银行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指标项目 (单位: 人民币元)	2009 年度
营业利润	567,925,479.73
利润总额	570,158,28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1,555,15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21,485,72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944,975.41

注：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涉及金额（各项目说明详见财务报表“补充资料”的相关内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 人民币元)	金额
受托经营管理利润	14,218,125.00
补贴收入	9,503,487.1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31,662.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2,805.83
所得税影响额	(4,924,551.10)
合计	18,698,204.38
其中：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34,715.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8,663,488.72

二、按不同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主要差异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境内会计准则	境外会计准则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0,219	540,2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77,490	8,219,955
差异说明	<p>本集团根据诠释 12 及香港会计准则 11“建造合同”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对特许经营服务安排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或改造服务的收入和成本进行确认。本集团提供建造服务所产生的收入，按已收或应收的代价的公允价值确认，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而根据财政部解释 2 号的规定，由于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而是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因此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而是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由此形成年末权益的差异。</p>	

三、三年财务概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1、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指标项目 (单位: 人民币元)	2008 年	2007 年	2006 年
现金分红数额	261,684,000.00	348,912,000.00	283,491,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3,194,685.38	606,340,229.81	523,937,710.34
现金分红占净利润的比例	52.0%	57.5%	54.1%

2、主要会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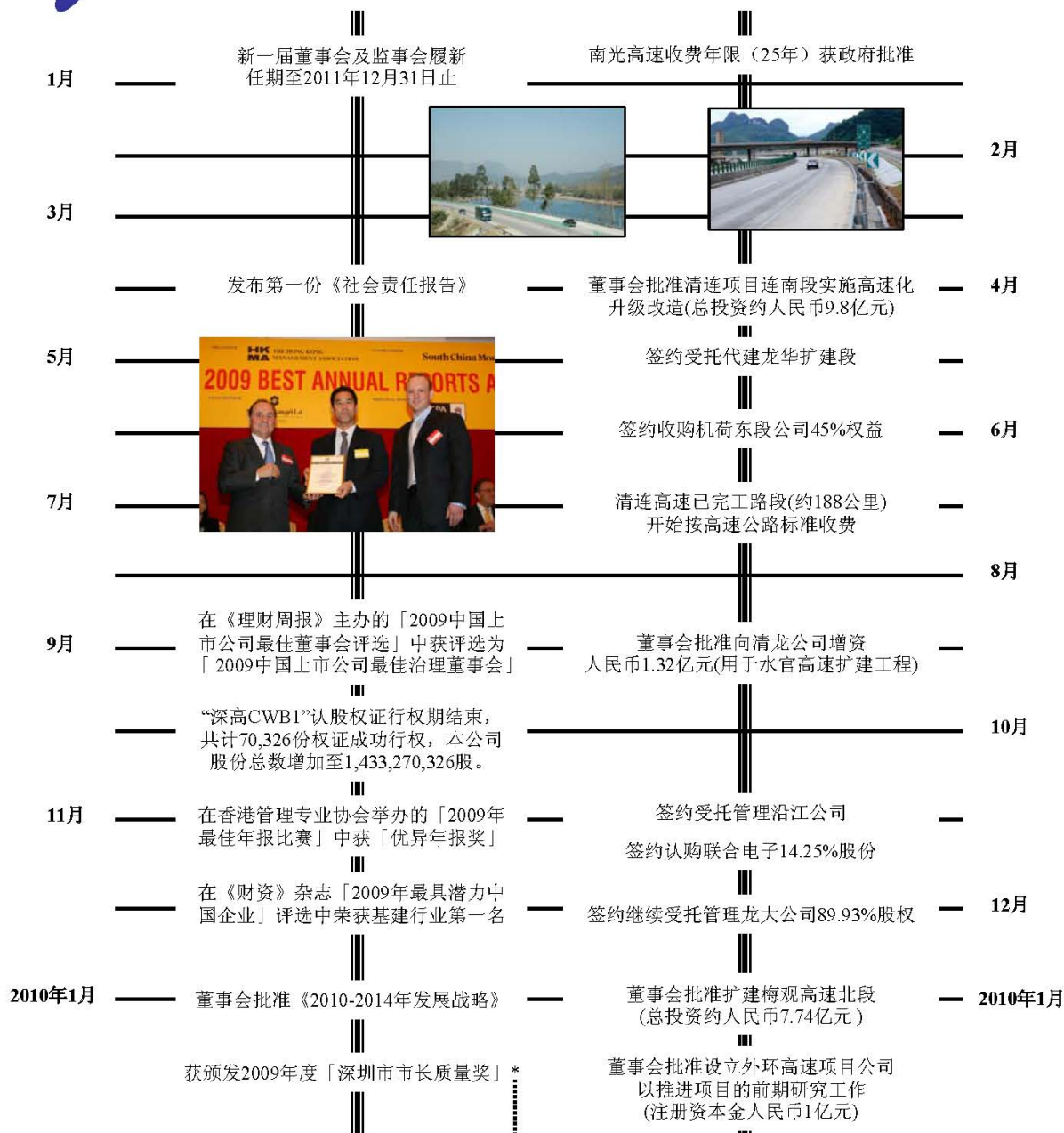
指标项目 (单位: 人民币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7 年
营业收入	1,441,673,547.22	1,063,061,574.18	35.62%	1,103,454,571.06
利润总额	570,158,285.56	560,785,018.70	1.67%	692,332,35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0,218,648.15	503,194,685.38	7.36%	606,340,22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1,555,159.43	491,867,550.22	6.04%	650,642,23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944,975.41	945,871,572.34	-17.54%	811,724,076.01
指标项目 (单位: 人民币元)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7 年末
总资产	22,208,708,939.09	18,205,663,955.55	21.99%	14,653,480,66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8,177,489,879.64	7,004,892,599.77	16.74%	6,850,609,914.39

3、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项目 (单位: 人民币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7 年
基本每股收益	0.248	0.231	7.36%	0.278
稀释每股收益	0.248	0.231	7.36%	0.2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239	0.226	6.04%	0.298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61	7.18	减少 0.57 个百分点	8.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5	7.29	增加 0.06 个百分点	9.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38	7.02	减少 0.64 个百分点	9.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0	7.13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10.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58	0.434	-17.54%	0.372
指标项目 (单位: 人民币元)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7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75	3.21	16.82%	3.14

第三节 2009 年度记事

知



「深圳市市长质量奖」自2004年起设立，是深圳市政府在质量领域设立的最高奖项，用于表彰深圳市在质量经营方面取得卓越绩效的企业或组织。其评定模式和程序遵循国际惯例，采用美国波多里奇国家质量奖（美国国会于1987年以立法形式设立）最新版的评定标准，具有权威性、先进性和规范性的特点。

行

第四节 董事长致辞

各位股东：

本人谨此代表董事会向股东汇报，2009年，本集团实现净利润人民币5.40亿元，每股收益为人民币0.248元，与2008年相比增长7.36%。董事会已建议派发2009年度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0.12元，占每股收益的48.4%。

集团各项业务的经营表现、财务状况和治理实践，将在本年度报告随后的各章节中详细分析和报告。在这份“董事长致辞”中，我希望与大家一起回顾公司在2009年和上一个五年战略期的整体表现，并分享我们对战略和发展前景的思考。

前行

2009年的经营环境充满挑战。年初，公司已清醒地认识到，全球金融危机对实体经济的影响将依然存在，外部环境不容乐观；而财务费用和道路维护费用的增长，也令内部压力不容小觑。对此，公司围绕战略目标制订了一系列务实且具体的管理措施，脚踏实地，迎难而上，负重前行。

回望2009，在股东、政府和社会各届的支持下，公司员工各司其职、各尽其能，较好地执行了公司年初制订的各项工作计划，本集团在管理提升、项目投资和业务拓展等方面均取得了不俗的成绩，而受惠于经济的日渐回暖，集团各收费公路的经营状况总体亦优于年初预期。以下是本集团2009年整体表现的简要回顾：

主营业务实现预期目标。中国经济在2009年成功实现了“保八”的增长目标，并呈逐渐向好的发展趋势，这给从2008年底开始走向低谷的交通需求带来了新的增长动力。进入下半年，集团旗下大部分收费公路的车流量和收入已经扭转了同比下滑的状况，并逐步恢复到金融危机前的水平。以全年的日均路费收入计算，除了作为疏港通道的盐排高速同比下降了6%之外，集团旗下其余15个公路项目均录得了同比增长，而近年新开通的南光高速和广州西二环，增长幅度更超过了50%。增长主要得益于国内经济活动的活跃以及小汽车拥有量的不断增加，但与进出口相关的运输需求的复苏仍不太明显。另外，公司近年加强了道路养护管理以及对新开通道路的宣传引导，积极推动“深圳”和“珠三角”两大片区联网收费的合并工作，并持续规范内部流程，务求向道路使用者提供更为安全、舒适和便捷的高速公路服务，从而促进路费收入的持续增长。

把握时机发展优质项目。金融危机导致市场流动性紧张，同时也带来了收购优质项目的机会。2009年中，公司经过认真分析、精密策划、反复谈判、合规报批，及时完

成了机荷东段 45% 权益的收购，成功把握住难得的市场机遇。机荷东段乃深圳地区交通流量最为密集的收费公路之一，增持其权益不仅能为集团增加稳定的现金收益、扩大优质资产规模，还将有利于公司今后对项目管理和运作的统一规划。

努力拓展委托管理业务。输出在公路建造和营运管理方面的核心业务能力，是本公司近几年的发展方向。2009 年，本公司除了做好现有委托项目的管理外，还先后签约受托管理龙华扩建段、龙大高速（续约）和沿江公司。沿江项目是深圳市工程规模及施工技术难度最大的公路工程之一，对沿江公司的管理，是为了进一步推动和落实对沿江项目开展委托建设管理和委托经营管理的具体安排。沿江项目受托管理工作的顺利推进，体现出本公司在公路管理领域的雄厚实力和行业地位，也为本公司发展管理输出业务提供了新的舞台。

内部管理再上新台阶。在参考外聘专业咨询机构的意见后，本公司年内继续深化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以切实保障集团的资产安全和股东权益。2009 年，本公司导入卓越绩效管理取得阶段性成果。经过外部专家小组的文件和现场评审、公示评议等程序，公司获得了深圳市在管理质量领域的最高奖项——“深圳市市长质量奖”，并收获了该奖项设立以来评审小组给出的最高分。这不仅仅是一份荣誉和荣耀，更重要的是，在导入这一管理模式的过程中，越来越多的员工掌握了质量控制的工具，加深了风险管理的意识，理解了公司战略和价值与个人工作和成就的关系。这对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意义深远而重大。

2009 年，集团的总体表现符合预期，并在一些重要方面超越了预订目标。这有客观因素的作用，也离不开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与坚持。在今后的发展道路上，这份努力和坚持，还将继续伴随我们迈步前行！

反思

2009 年对于深高速来说，还有另外一层意义。公司制订的“2005-2009 年发展战略”在此画上了句点，而下一份战略将从此展开新的篇章。与 2004 年底相比，本集团的资产规模由人民币 68 亿元增长至人民币 222 亿元，路费收入由人民币 5.1 亿元增长至人民币 13.4 亿元，道路里程、股东权益、利润水平以及人员规模等亦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同时，公司在企业管治与内部管理方面的努力，在这个战略期内也取得了显著的成果，获得了多个有分量的奖项，为公司赢得了良好的声誉和口碑。

在这个战略期里，深高速在规模上得到了空前的发展，实现了预定的战略目标。然而，效益的增长却落后于规模的增长。一直以来，公司投资的项目多为新建或改建道路，项目从开通到成熟大多需要一个不短的培育期，投资前期的路费收入未能与资产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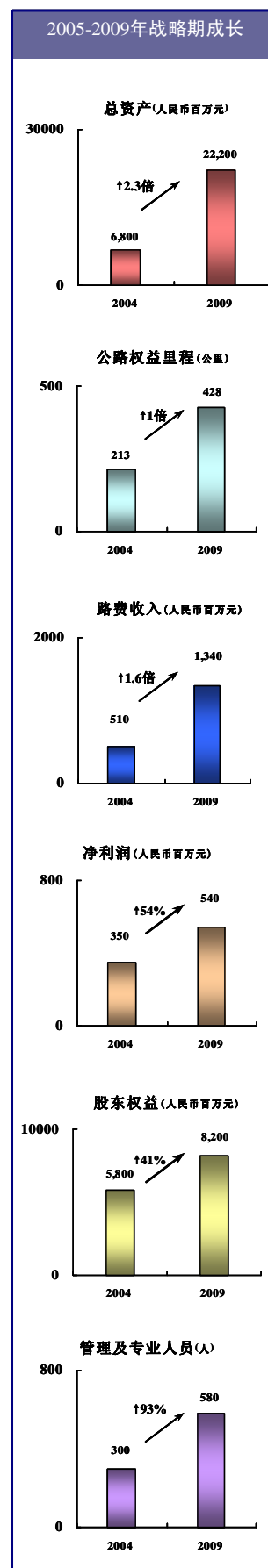
模同步增长；另一方面，公司规模的扩张主要依赖于债务融资，紧随着资产增长而来的，便是财务费用的快速增长，进一步拖慢了集团业绩提升的步伐。尽管我们在制定战略时已预见到这些情况将会出现，但如何兼顾长远发展和短期效益仍然是本战略期最值得研究和探讨的课题。

对于一家在成立之时高速公路权益里程只有 11 公里的高速公路公司来说，这也许是在发展壮大过程中必须经历的阵痛和彷徨。实力没有别人强，在奋起急追的过程中难免有些踉跄和忙乱，但我们有勇气和魄力，也有让公司、股东和员工共同成长的一份诚意，相信在未来的道路中，我们可以走得更稳，走得更快！

知行合一

展望未来，我们深信这是一个机遇和挑战并存的时代。政府支持行业发展的同时，基于公众的利益和诉求，难免进行局部的行业政策、路网规划或是交通组织的调整。周边地区的产业升级和迁移，可能在某个阶段给交通需求带来不确定性。经济的持续升温，往往也带来征地拆迁、建筑材料和人工成本的上涨。这些都会在一定时期内给集团的营运和建设造成影响。然而，在中国经济持续发展的背景下，我们将受惠于以汽车和物流业为代表的多个行业性振兴计划的实施以及珠三角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的逐步落实，而我们在公路建造和营运管理方面所积累的宝贵经验以及持续提升管理质量的成果，将是应对上述挑战的重要保证。

忧则兴，预则立。在对环境和实际情况持续检讨和反思的基础上，公司制定了“2010-2014 年发展战略”，提出了“坚持市场化导向，依托高速公路产业，积极探索并尝试新的产业投资，实现规模效益协同增长”的发展战略。在新的战略期内，公司的发展模式将从外延式的规模扩张型，调整为内涵式的规模效益并重型，重点提升公司资产的整体回报，并将积极研究和尝试与收费公路行业和公司核心业务能力相关的产业与业务，为集团长远发展寻求新的机会。



博观而约取，厚积而薄发。尽管受制于连接路网的完工进度，公司在 2010 年还不能突破发展的瓶颈，但基于对国家、行业及自身的信心，基于过去和现在的努力以及未来的坚持，我们深信，公司即将快步走向收获的季节。2010 年已经到来，在这承上启下的时候，全体深高速人站在了一个崭新的起点上，满怀信心和抱负，同心协力，阔步前行！

致谢

过去的岁月，我们一路同行；未来的征程，我们携手共进。籍此机会，本人向各位董事、监事、管理层和全体员工表示衷心的感谢，感谢各位同仁过去一年中的辛勤工作和无私奉献！本人亦代表本集团，对所有股东、客户、金融界、工商界、政府以及社会公众多年来的鼎力支持和深厚信任表示诚挚谢意！

董事长：**杨海**

中国，深圳

2010 年 3 月 19 日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基本情况

◆ 公司于 1996 年 12 月 30 日成立，成立时的股本为人民币 12.682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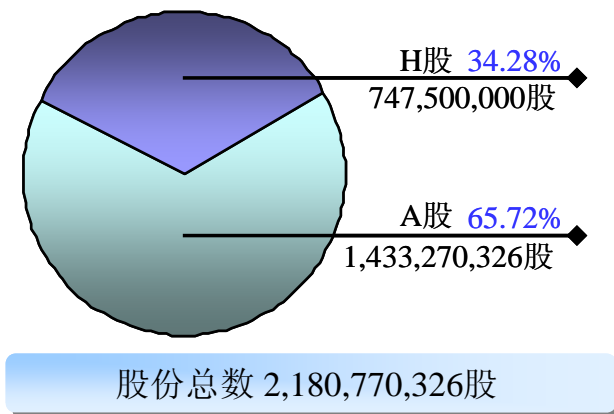
◆ 1997 年 3 月在香港发行 7.475 亿股 H 股，并于 1997 年 3 月 12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代码：00548）。公司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20.157 亿元。

◆ 2001 年 12 月发行 1.65 亿股 A 股，并于 2001 年 1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代码：600548）。公司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21.807 亿元。

◆ 2006 年 2 月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总数由 12.682 亿股减少至 12.154 亿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由 1.65 亿股增加至 2.178 亿股。公司总股本不变。

◆ 2009 年 3 月 2 日，12.154 亿股的有限售条件流通 A 股解除限售条件，在上交所流通上市。公司总股本不变。

◆ 2009 年 10 月，本公司因认股权证行权新发行 A 股股份 70,326 股，所发行股份在上交所流通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2,180,770,326 元。



二、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因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和认股权证行权导致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份结构均发生了变化，有关详情如下：

(1) 公司原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已于 2009 年 3 月 2 日全部解除限售条件，有关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654,780,000	30.03%	-	-	-	-654,780,000	-654,780,000	-	-
2、国有法人持股	560,620,000	25.70%	-	-	-	-560,620,000	-560,620,000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17,800,000	9.99%	-	-	-	+1,215,400,000	+1,215,400,000	1,433,200,000	65.72%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747,500,000	34.28%	-	-	-	-	-	747,500,000	34.28%
三、股份总数	2,180,700,000	100%	-	-	-	-	-	2,180,700,000	100%

注：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09 年 2 月 24 日的公告。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新通产公司	654,780,000	654,780,000	0	0	股改承诺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36 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以挂牌上市交易方式出售。	2009 年 3 月 2 日
深广惠公司	411,459,887	411,459,887	0	0		
华建中心	87,211,323	87,211,323	0	0		
广东路桥	61,948,790	61,948,790	0	0		
合计	1,215,400,000	1,215,400,000	0	0		

注：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09 年 2 月 24 日的公告。

(2) 2009 年 10 月，公司认股权证行权期结束。认股权证发行及行权情况详见下文第 3 点的内容，因行权导致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433,200,000	65.72%	+70,326	-	-	-	+70,326	1,433,270,326	65.72%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747,500,000	34.28%	-	-	-	-	-	747,500,000	34.28%
股份总数	2,180,700,000	100%	+70,326	-	-	-	+70,326	2,180,770,326	100%

注：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09 年 11 月 2 日的公告。

2、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本公司未发行内部职工股。

(2) 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发行字[2007]315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9 日公开发行了人民币 15 亿元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用于南光高速的投资建设。分离后的债券与认股权证分别经上交所上证上字[2007]194 号文及上证权字[2007]21 号文核准，于 2007 年 10 月 30 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的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分离交易可转债						
— 债券	2007-10-9	100 元/张	1,500 万张	2007-10-30	1,500 万张	2013-10-9
— 认股权证	2007-10-9	—	10,800 万份	2007-10-30	10,800 万份	2009-10-29

所发行债券期限为 6 年，票面年利率为 1.0%，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2009 年 6 月，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分离交易可转债进行了跟踪评级，并维持了原 AAA 的信用等级。2009 年 10 月，本公司按照约定如期兑付了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年度利息，每手债券（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人民币 10 元（含税）。

每张债券认购人同时获得公司派发 7.2 份认股权证，本次发行共派发认股权证 1.08 亿份。权证的初始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13.85 元/股（由于本公司先后派发 2007 年、2008 年年度股息，A 股股票除息，权证行权价格先后调整为人民币 13.48 元/股、人民币 13.23 元/股），行权比例为 1:1，行权期为 2009 年 10 月 23 日至 10 月 29 日中的交易日（行权期间权证停止交易）。截至 2009 年 10 月 29 日，“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期已结束。2009 年 11 月 3 日起，“深高 CWB1”认股权证在上交所终止上市，予以摘牌。

(3) 报告期内，因认股权证行权导致公司发行 A 股，股份发生变动。行权期内，共计 70,326 份“深高 CWB1”认股权证成功行权，本公司因此向认股权证持有人发行 70,326 股 A 股，该等股份于行权次一交易日在上交所上市。本公司股份因认股权证行权发生变动的详情请参阅上文第 2 点的内容。

3、购买、出售或赎回证券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或合营企业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其任何上市证券。

4、公众持股数量

基于董事所知悉的公开资料，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在刊发本报告的最后实际可行日期的公众持股量是足够的。

5、流通市值

基于可知悉的公司资料，于报告期末，本公司 H 股流通市值（H 股流通股本 × H 股收盘价（港币 3.82 元））为 28.55 亿港元，A 股流通市值（A 股流通股本 × A 股收盘价（人民币 5.94 元））为人民币 85.14 亿元。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截至报告期末，根据本公司香港及境内股份过户登记处所提供的股东名册，本公司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总数	股东总数为 45,444 户，其中内资股股东 45,141 户，H 股股东 303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年末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¹⁾	外资股东	31.05%	677,115,098	-10,272,000	—	未知
新通产公司	国有股东	30.03%	654,780,000	—	—	无
深广惠公司 ⁽²⁾	国有股东	18.87%	411,459,887	—	—	无
华建中心	国有股东	4.00%	87,211,323	—	—	无
广东路桥	国有股东	2.84%	61,948,790	—	—	无
Kingboard Investments Limited	外资股东	1.42%	30,982,000	—	—	未知
Au Siu Kwok	外资股东	0.50%	11,000,000	—	—	未知
Ip Kow	外资股东	0.50%	11,000,000	+11,000,000	—	未知
Kingboard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外资股东	0.32%	6,936,000	—	—	未知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未知	0.24%	5,133,698	-7,000,000	—	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HKSCC Nominees Limited ⁽¹⁾	677,115,098			境外上市外资股		
新通产公司	654,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广惠公司 ⁽²⁾	411,459,887			人民币普通股		
华建中心	87,211,323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路桥	61,948,790			人民币普通股		
Kingboard Investments Limited	30,982,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Au Siu Kwok	11,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Ip Kow	11,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Kingboard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6,936,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133,698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通产公司和深广惠公司为同受深圳国际控制的关联人。 Kingboard Investments Limited 为 Kingboard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 除以上关联关系外，上表中其他国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此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上述四家国有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附注：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2) 深广惠公司因申请贷款，曾将其所持本公司内资股中的 2 亿股质押给招商银行深圳星河世纪支行，并于 2008 年 6 月 27 日办理了有关质押登记手续。2009 年 2 月 18 日，上述股份已解除质押并办理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有关事项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08 年 6 月 30 日和 2009 年 2 月 20 日的公告。

2、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作出的有关披露：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就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须存置的登记册内所记录，所有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于本公司内资股的好仓：

	(1) 内资股数目	占已发行内资股股本 总额的概约百分比	占已发行股本 总额的概约百分比
深圳投控	(4) 1,066,239,887	74.39%	48.89%
深圳投管	(4) 1,066,239,887	74.39%	48.89%
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4) 1,066,239,887	74.39%	48.89%
(2) 深圳国际	(5) 1,066,239,887	74.39%	48.89%
New Vision Limited	(5) 1,066,239,887	74.39%	48.89%
Shenzh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5) 1,066,239,887	74.39%	48.89%
(3) 新通产公司	(6) 654,780,000	45.68%	30.03%
(3) 深国际（深圳）	(5) 411,459,887	28.71%	18.87%
(3) 深广惠公司	(6) 411,459,887	28.71%	18.87%
(3) 华建中心	(6) 87,211,323	6.08%	4.00%

于本公司 H 股的好仓或淡仓：

	(7) H 股数目	占已发行 H 股股本 总额的概约百分比	占已发行股本 总额的概约百分比
The Real Return Group Limited	(8) 60,456,000	8.09%	2.77%
Veritas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8) 59,298,000	7.93%	2.72%
深圳投控	(9) 43,536,000	5.82%	2.00%
深圳投管	(9) 43,536,000	5.82%	2.00%
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9) 43,536,000	5.82%	2.00%
深圳国际	(9) 43,536,000	5.82%	2.00%
New Vision Limited	(9) 43,536,000	5.82%	2.00%
Shenzh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9) 43,536,000	5.82%	2.00%
Successful Plan Assets Limited	(9) 43,536,000	5.82%	2.00%
Advance Great Limited	(9) 43,536,000	5.82%	2.00%

附注：

- (1) 为在上交所上市的流通股股份。
- (2) 深圳国际为在百慕达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联交所主板上市。
- (3) 按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 (4) 通过深圳国际拥有的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深圳投管合共拥有深圳国际 40.59% 权益，包括直接持有深圳国际 6.39% 股份，以及通过全资子公司 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间接持有深圳国际 34.20% 股份，故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深圳投管、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被视为于深圳国际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中拥有权益。由于深圳投管将根据深圳市政府之安排与深圳投控合并，以及于 2009 年 10 月 15 日，深圳投管（作为卖方）和深圳投控（作为买方）订立股份买卖协议，以转让 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全部已发行股份，而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有关买卖尚未完成；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深圳投控被视为于深圳国际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中拥有权益。
- (5) 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深广惠公司为深国际（深圳）的全资子公司，新通产公司和深国际（深圳）均为 Shenzh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Shenzh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为 New Vision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New Vision Limited 为深圳国际的全资子公司。在 1,066,239,887 股内资股权益中，654,780,000 股内资股为由新通产公司以实益拥有人身份直接持有的好仓，411,459,887 股内资股为由深广惠公司以实益拥有人身份直接持有的好仓。

- (6) 以实益拥有人身份直接持有的好仓。
- (7) 在联交所主板上市的股份。
- (8) 此等 60,456,000 股 H 股为 The Real Return Group Limited 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其中 59,298,000 股为 Veritas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直接持有的好仓。
- (9) 通过 Advance Great Limited 拥有的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以及 Advance Great Limited 以实益拥有人身份直接持有的好仓。Advance Great Limited 为 Successful Plan Assets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Successful Plan Assets Limited 为 Shenzh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深圳投控、深圳投管、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深圳国际、New Vision Limited、Shenzh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关系请参阅附注(4)和附注(5)。

除上述所披露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15 部第 336 条规定须予备存的登记册所示，本公司并无接获任何有关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权益或淡仓的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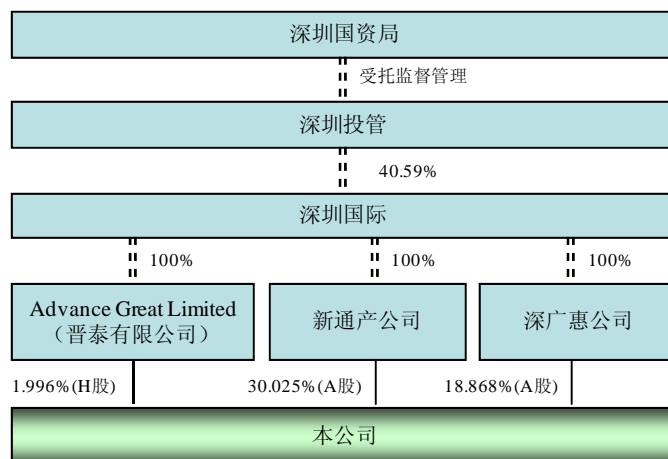
3、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新通产公司，持有本公司 30.025% 股权。新通产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9 月 8 日，法定代表人钟珊群，注册资本人民币 2 亿元，经营范围如下：运输信息咨询、运输平台专用软件开发、兴办各类实业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增加：经营招待所、中西餐、保龄球、网球及配套小百货店；副食品、饮料的销售。在本市设立一家非法人分支机构。增加：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公路和道路、场站、仓储；公路货代、铁路货代、道路货物运输、集装箱运输、物流基地设施的投资建设、咨询、公路运输的综合配套服务投资、经营管理（均不含危险物品）。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化。

4、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末，深圳国际间接持有本公司合共 50.889% 股份，其中，通过新通产公司持有 654,780,000 股 A 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0.025%；通过深广惠公司持有 411,459,887 股 A 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868%；通过 Advance Great Limited（晋泰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3,536,000 股 H 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96%。



深圳国际为一家于 1989 年 11 月 22 日在百慕达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在联交所主板上市。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已发行股本为港币 1,414,192,947.50 元。深圳国际的主要业务为投资控股。该集团（包括该公司、其子公司、其共同控制主体及其联营公司）主要从事提供物流基建及配套服务，以及相关资产及项目的投资、经营及管理。深圳国际的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国资局，通过其授权机构深圳投管拥有深圳国际已发行股本约 40.59%。深圳投管是深圳市人民政府下属全民所有制企业，由深圳国资局履行出资人职责，并由深圳国资局监督管理。深圳投管将根据深圳市政府之安排与深圳投控合并。

5、其他法人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其他法人股东包括：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管理活动
深广惠公司	18.868%	李景奇	1993 年 6 月	人民币 10,560 万元	路桥建设投资业务、 物资供销业

根据本公司香港及境内股份过户登记处所提供的股东名册，截至报告期末，除新通产公司和深广惠公司外，本公司并未发现其他单一股东实益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达到或超过总股本 10% 的情形。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于报告期末在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本次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杨海	男	49	董事长	2009.01-2011.12	0	0
吴亚德	男	46	执行董事	2009.01-2011.12	0	0
			总裁	2009.09-2012.08	0	0
李景奇	男	54	非执行董事	2009.01-2011.12	0	0
赵俊荣	男	46	非执行董事	2009.01-2011.12	0	0
谢日康	男	41	非执行董事	2009.01-2011.12	0	0
林向科	男	54	非执行董事	2009.01-2011.12	0	0
张杨	女	46	非执行董事	2009.01-2011.12	0	0
赵志铝	男	56	非执行董事	2009.01-2011.12	0	0
林怀汉	男	57	独立董事	2009.01-2011.12	0	0
丁福祥	男	63	独立董事	2009.01-2011.12	0	0
王海涛	男	65	独立董事	2009.01-2011.12	0	0
张立民	男	55	独立董事	2009.01-2011.12	0	0
钟珊群	男	46	监事会主席	2009.08-2011.12	0	0
杨钦华	男	42	监事	2009.01-2011.12 ^注	0	0
方杰	男	50	监事	2009.01-2011.12	0	0
李健	男	52	副总裁	2009.09-2012.08	0	0
周庆明	男	54	副总裁	2009.09-2012.08	0	0
革非	男	42	副总裁	2009.09-2012.08	0	0
廖湘文	男	42	副总裁	2009.09-2012.08	0	0
龚涛涛	女	37	财务总监	2009.09-2012.08	0	0
吴羨	男	52	总工程师	2009.09-2012.08	0	0
吴倩	女	39	董事会秘书	2009.09-2012.08	0	0

注：杨钦华已辞任监事职务，于2010年1月8日生效。详见下文第二点的说明。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姜路明先生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并获推选为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报告期内，姜先生因个人工作发生变动，辞去于本公司担任的各项职务，自2009年5月18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自2009年8月10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杨钦华先生获监事会推选，于2009年5月18日至2009年8月10日期间任监事会临时召集人。经股东大会批准，钟珊群先生获补选为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2009年8月10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钟先生亦获推选为监事会主席。

2、经 2009 年 8 月 28 日举行的董事会会议批准，吴亚德先生获续聘为本公司总裁，李健先生、革非先生、周庆明先生获续聘为本公司副总裁，龚涛涛女士获续聘为本公司财务总监，吴羨先生获续聘为本公司总工程师，吴倩女士获续聘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秘书，廖湘文先生被聘任为本公司副总裁。以上人员任期均自 2009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8 月 31 日止。

3、杨钦华先生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个人工作发生变动，杨先生已辞任公司监事职务，于 2010 年 1 月 8 日生效。经股东大会批准，何森先生获补选为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 2010 年 1 月 8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本公司的董事薪酬和监事薪酬乃根据中国的相关政策或规定并考虑市场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而厘订，由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负责就董事薪酬的制订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根据中国国情，对于在公司或股东单位领取管理薪酬的董事或监事，本公司不再另行厘定和支付董事或监事酬金。

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方案，2009 年度，公司 4 名独立董事及非股东提名董事赵志铝先生领取董事酬金，原监事姜路明先生领取监事酬金，其余董事及监事均不领取董事或监事酬金。所有董事、监事可按规定领取会议津贴。公司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位领取管理薪酬。有关公司薪酬福利政策、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和激励的内容，载于本节第六点之“人力资源管理”中。

报告期末在任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 2009 年度领取报酬的详情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税前）

姓名	职位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情况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薪金	会议津贴	(2) 薪酬	合计	
董事：						
杨海	董事长		(1) —	958	958	否
吴亚德	执行董事、总裁		(1) —	958	958	否
李景奇	非执行董事		(1) —		—	是
赵俊荣	非执行董事		(1) —		—	是
谢日康	非执行董事		(1) —		—	是
林向科	非执行董事		(1) 7		7	是
张杨	非执行董事		12		12	是

姓名	职位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情况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薪金	会议津贴	(2) 薪酬	合计	
赵志钊	非执行董事	350	18		368	否
林怀汉	独立董事	150	16		166	否
丁福祥	独立董事	150	15		165	否
王海涛	独立董事	150	15		165	否
张立民	独立董事	150	15		165	否
监事：						
钟珊群	监事会主席		(1) —		—	是
杨钦华	股东代表监事	—	14		14	是
方杰 ⁽³⁾	职工代表监事		19	471	490	否
高级管理人员⁽³⁾：						
李健	副总裁			741	741	否
周庆明	副总裁			758	758	否
革非	副总裁			780	780	否
廖湘文	副总裁			(5) 231	(5) 231	否
龚涛涛	财务总监			764	764	否
吴羨	总工程师			847	847	否
吴倩	董事会秘书			751	751	否
合计：					8,340	

附注：

(1) 董事杨海、吴亚德、李景奇、赵俊荣、谢日康和林向科及监事钟珊群已分别放弃本年度应收会议津贴人民币 15 千元、16 千元、11 千元、10 千元、12 千元、8 千元和 6 千元。

(2) 公司员工的薪酬由月薪和年度绩效奖金组成。此外，员工还依照法定要求和公司规定，享受法定和公司福利，包括公司按规定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其他各项社会保险及企业年金等。于报告期，董事杨海、吴亚德、监事方杰、原监事姜路明、高级管理人员李健、周庆明、革非、廖湘文、龚涛涛、吴羨、吴倩所享受的福利待遇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67 千元、67 千元、58 千元、30 千元、65 千元、65 千元、68 千元、20 千元⁽⁵⁾、67 千元、66 千元和 65 千元。

(3) 根据深圳市有关政策指引，公司实施了公务用车改革计划。参加此计划的管理人员，公司不再提供或安排公务用车，而代之以每月发放一定的车辆补助。监事方杰、高级管理人员李健、周庆明、革非、廖湘文、龚涛涛、吴羨、吴倩参加了上述计划，于报告期内还分别领取了人民币 43 千元、60 千元、60 千元、38 千元、20 千元⁽⁵⁾、60 千元、38 千元和 60 千元的车辆补助。

(4) 原监事姜路明于 2009 年 5 月 18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不再领取监事薪金，其于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的监事薪金和会议津贴合计人民币 253 千元。

(5) 廖湘文自 2009 年 9 月 1 日起任公司副总裁，该等金额为其任副总裁职务后领取的管理薪酬。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1、董事服务合约

各董事已与本公司订立董事服务合约，此等合约内容在各主要方面均相同。董事的服务合约均由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与董事或监事之间概无订立现行或拟订立于一年内终止而须作出赔偿（一般法定赔偿除

外)之服务合约。

2、董事及监事之合约利益

于报告期末或报告期内任何时间,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概无订立致使本公司之董事或监事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的重要合约或直接或间接存在关键性利害关系的合约,也不存在于报告期末或报告期内任何时间内仍然生效的上述合约(服务合约除外)。

3、董事等于合约中之利害关系

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由本集团任何成员公司订立之任何合约或安排或在本年度报告刊发日期仍然有效且对本集团业务有重大影响之任何合约或安排中概无利害关系。

4、给予董事等之贷款或贷款担保

报告期内,本集团概无直接或者间接向本公司及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彼等之关连人士提供贷款或贷款担保。

5、权益披露

于2009年12月31日,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15部)之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证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列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记册中之权益或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之条文被当作或视为拥有之权益及淡仓);或根据《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通知本公司及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统称“权益或淡仓”)如下:

于深圳国际普通股的好仓:

姓名	所持普通股数目	约占深圳国际已发行股本的百分比	权益性质	身份
李景奇	20,000,000	0.14%	个人	实益拥有人

于深圳国际购股权的权益:

姓名	于2009年1月1日尚未行使的购股权数目	于2009年度内获授的购股权数目	于2009年度内行使的购股权数目	于2009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购股权数目	权益性质	身份
杨海	10,000,000	无	10,000,000	0	个人	实益拥有人
李景奇	27,210,000	无	18,210,000	9,000,000	个人	实益拥有人
谢日康	9,500,000	无	9,500,000	0	个人	实益拥有人

附注:

- (1) 上述的购股权悉数于2005年1月19日授出及可于2005年1月19日至2010年1月11日期间内按每股港币0.282元的行使价予以行使。
- (2) 董事杨海先生、李景奇先生、谢日康先生于报告期内行使购股权而获得的普通股均已于报告期内卖出。

6、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主要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杨海	深圳国际	执行董事	2007.08-今
	新通产公司	董事	2002.07-今
李景奇	深圳国际	执行董事	2000.03-今
		总裁	2006.08-今
	新通产公司	董事	2002.07-今
	深广惠公司	董事长	2009.06-今
赵俊荣	深圳国际	副总裁	2007.06-今
	新通产公司	董事	2009.06-今
	深广惠公司	董事	2009.06-今
谢日康	深圳国际	财务总监	2000.06-今
	新通产公司	董事	2001.04-2009.06
林向科	深广惠公司	董事长	1999.11-2009.06
		总经理	2004.05-今
	深圳市深国际华通源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01-今
张杨	华建中心	副总经理	2007.04-今
钟珊群	深圳国际	副总裁	2007.06-今
	新通产公司	董事长	2005.09-今
		总经理	2003.03-今
	深圳市深国际华南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08-今
	南京西坝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03-今
何森	广东路桥	财务部经理	2009.10-今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任职情况，请参见本节第五点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的内容。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

杨海先生，本公司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1961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毕业于重庆大学（原重庆建筑工程学院）道桥系。杨先生于1997年至2000年期间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3月加入深圳国际（香港上市公司），2000年至2005年期间任深圳国际子公司怡万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6月至2006年7月期间任深圳国际副总裁，2007年8月起任深圳国际执行董事。杨先生自2005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亦担任本公司所投资企业美华公司之董事长。杨先生亦为深圳国际子公司新通产公司、深科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之董事以及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上市公司）之监事会主席。

吴亚德先生，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战略委员会委员。1964 年出生，毕业于广东行政学院，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研究生学历。吴先生自 1997 年 1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2002 年 1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代总经理、总经理/总裁职务，现亦担任本公司所投资企业清连公司之董事长、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景奇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1956 年出生，毕业于上海外国语大学。李先生于 2000 年 3 月至 2006 年 8 月期间任深圳国际（香港上市公司）执行董事兼副总裁，2006 年 8 月起任深圳国际执行董事兼总裁。李先生自 2005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现亦担任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上市公司）、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深圳国际之主要股东）和包括新通产公司在内的深圳国际多家子公司之董事以及深圳国际子公司深广惠公司之董事长。

赵俊荣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1964 年出生，经济师、律师，毕业于厦门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硕士学位。赵先生于 2001 年 10 月加入深圳国际（香港上市公司），历任法律顾问、总裁助理兼战略发展部经理、首席法律顾问等职，自 2007 年 6 月起任深圳国际副总裁。赵先生现亦为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及深圳国际子公司深圳市深国际西部物流有限公司、新通产公司、深广惠公司之董事，并曾于 2004 年至 2007 年期间担任深圳华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上市公司）之独立董事。

谢日康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1969 年出生，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计师、澳洲会计师公会澳洲注册会计师，毕业于澳大利亚 Monash 大学，主修会计及计算机科学。谢先生于 2000 年 6 月加入深圳国际（香港上市公司）任财务总监，并曾于 2000 年 8 月至 2008 年 3 月期间兼任深圳国际之公司秘书，以及于 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 9 月期间担任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谢先生曾担任深圳国际子公司新通产公司董事，现亦为深圳国际子公司深圳市深国际华南物流有限公司及南京西坝码头有限公司之董事。

林向科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1956 年出生，高级政工师、高级会计师，广东工业大学交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林先生于 1999 年至 2009 年期间任深广惠公司董事长，2004 年 4 月起任深广惠公司总经理。林先生自 1998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现亦担任深圳国际子公司深圳市深国际华通源物流有限公司之董事长。

张杨女士，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1964 年出生，政工师，毕业于兰州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张女士 1994 年加入华建中心，历任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和总经理助理，自 2007 年 4 月起任该公司副总经理。张女士自 2001 年 3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现亦担任华建中心投资企业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和中国上市公司）和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上市公司）之副董事长，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上市公司）、浙江沪杭甬

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和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和中国上市公司）之董事，并曾于 1999 年至 2009 年期间担任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上市公司）之董事。

赵志钊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审核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1954 年出生，美国注册会计师，毕业于美国南加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赵先生自 1994 年 1 月起任（香港）丰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亦曾担任香港证监会收购及合并委员会副主席、香港交易所主板和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副主席等职务，并曾于 2008 年期间担任三丸东杰（控股）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之独立董事。赵先生于 1996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2 月期间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自 2003 年起担任本公司董事，现亦担任香港证监会程序覆检委员会委员。

林怀汉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审核委员会主席、战略委员会委员。1953 年出生，英格兰及韦尔斯特许会计师公会之资深会员及香港会计师公会之会员，持有英格兰纽卡素大学荣誉文学士学位。林先生于 2000 年与其他联合创办人创办了卓怡融资有限公司，现为该公司董事。林先生亦为中国粮油控股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之独立董事。

丁福祥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薪酬委员会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1947 年出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学荣誉文学士学位。丁先生自 1971 年起任香港政府政务官，曾于多个不同政府部门服务，担任首长级职位超过 25 年，2000 年至 2007 年期间担任香港政府劳工处副处长。丁先生已于 2007 年 10 月退休。

王海涛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席、薪酬委员会委员。1945 年出生，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河北师范大学（原河北北京师院）中文系本科，并曾在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和西南财经大学金融专业研究生班学习。王先生 1994 年 4 月起加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和中国上市公司），历任总行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培训中心主任、行政部总经理等职。王先生已于 2006 年 2 月退休。

张立民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审核委员会委员。1955 年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毕业于天津财经学院，经济学博士学位。张先生于 1999 年至 2009 年期间担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北京交通大学会计学教授、中山大学兼职教授、博士生导师，并兼任中国审计学会副会长。张先生现亦为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上市公司）、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上市公司）及天津百利特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上市公司）之独立董事，并曾担任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上市公司）（2002 年-2007 年）、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上市公司）（2002 年-2008 年）及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上市公司）（2004 年-2009 年）之独立董事。

2、监事

钟珊群先生，本公司监事会主席。1964年出生，毕业于长沙交通学院，获公路工程学士学位及交通运输管理系学士学位，并获湖南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士学位。钟先生于1994年1月加入新通产公司，历任工程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自2003年3月起担任该公司总经理，自2005年9月起担任该公司董事长，并于2004年6月至2006年7月期间任深圳国际（香港上市公司）副总裁。钟先生于1997年1月至2005年4月期间曾任本公司董事，于2006年1月至2007年9月期间曾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于2009年8月10日获委任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并获推选为监事会主席。钟先生自2007年6月起任深圳国际副总裁，现亦担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董事以及深圳国际子公司新通产公司、深圳市深国际华南物流有限公司和南京西坝码头有限公司之董事长及深圳市深国际华通源物流有限公司之董事。

何森先生，本公司监事。1973年出生，高级会计师，毕业于长沙交通学院财经系财务会计专业。何先生2001年3月加入广东路桥，先后在其投资的顺德市顺大公路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广东广韶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及广东路桥财务部副经理，2009年11月起任广东路桥财务部经理。何先生现亦担任广东路桥投资企业广东路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以及湛江海湾大桥有限公司、英德市粤英公路经营有限公司、罗定市罗冲一级公路有限公司、广东利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何先生自2010年1月8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

方杰先生，本公司监事，1960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毕业于重庆大学（原重庆建筑工程学院）桥梁与隧道专业。方先生2001年1月至2007年3月期间任职于新通产公司，曾担任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董事会秘书等职，2007年4月起任本公司项目开发部总经理。方先生自2008年8月起任本公司监事，现亦为四川新路桥机械有限公司之董事以及本公司所投资企业广告公司之董事。

姜路明先生，2007年9月至2009年8月10日期间任公司监事。1954年出生，高级经济师，毕业于辽宁大学经济专业。姜先生自2005年至2007年期间担任新通产公司副经理，自2007年至2009年期间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有关监事变动的详情，请参阅上文第二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杨钦华先生，2009年1月至2010年1月8日期间任公司监事。1968年出生，高级会计师，毕业于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杨先生自2000年至2009年期间担任广东路桥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并曾于2003年1月至2005年12月期间任公司监事。有关监事变动的详情，请参阅上文第二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3、高级管理人员

吴亚德先生，1964年出生，公司总裁。其简历详见“董事”部分。

李健先生，本公司副总裁。1958年出生，讲师，毕业于长沙交通学院。李先生1996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营运部经理、投资发展部经理，并曾担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李先生于2005年8月至2007年8月期间任本公司营运总监，2007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现主要负责本公司战略规划、权益性融资以及投资项目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李先生现任本公司所投资企业江中公司、西二环公司以及南京三桥公司之副董事长。

周庆明先生，本公司副总裁，担任体系建设管理者代表。1956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主任。周先生1998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于2004年10月至2007年8月期间担任本公司行政总监，2007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现主要负责本公司收费公路营运的业务管理以及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和安全管理方面的工作。周先生现任本公司所投资企业梅观公司、机荷东段公司之执行董事、顾问公司之董事，以及本公司受托管理的龙大公司之董事长。

革非先生，本公司副总裁。1968年出生，工程师，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革先生1998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机荷项目管理处副总经理、公司工程部副经理、盐坝高速项目管理处总经理，并曾任顾问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革先生于2005年8月至2007年8月期间任本公司工程总监，2007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现主要负责本公司公路工程项目建设和建造委托管理业务方面的管理工作。革先生亦为本公司所投资企业清龙公司、华昱公司、深圳高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高速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之董事，以及本公司受托管理的沿江公司之执行董事。

廖湘文先生，本公司副总裁。1968年出生，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廖先生2004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共关系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副经理、董事会秘书处主任等职，自2005年11月起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自2009年9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现主要负责本公司的人力资源、法律事务、公共关系和危机处理、文化建设以及行政管理方面的工作。

龚涛涛女士，本公司财务总监。1973年出生，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龚女士1999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财务部副经理、审计部经理，2002年11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现主要负责本公司的整体财务运作，包括财务战略和计划制订、预算和决算编制、非权益性融资和资金管理、财务和经营计划执行监控等方面的工作。龚女士亦为本公司所投资企业广告公司之董事长及清连公司之董事。

吴羨先生，本公司总工程师。1958 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毕业于西安公路学院桥隧专业。吴先生 1996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副总经理、机荷项目管理处总经理、本公司技术总监等职务，曾任顾问公司总工程师，并于 2005 年至 2009 年期间担任本公司所投资企业清连公司之董事总经理。吴先生自 2007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总工程师，现负责本公司建造、养护等技术工作的统筹管理，现亦为清连公司之董事。

吴倩女士，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1971 年出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经济师，毕业于深圳大学。吴女士 2003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审计部经理，自 2004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亦担任本公司之公司秘书，主要负责本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企业管治方面的工作以及协调董事会的工作。

六、人力资源管理

1、管理理念

“让员工有成就并健康快乐”是公司价值观之一。公司视员工为企业宝贵的资源和财富，尊重员工所付出的劳动和创造价值，努力为员工营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并提供全面医疗和退休等福利保障，重视和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还通过完善人才激励、培养与选拔机制，为员工营造良好的发展平台，不断推动人力资源增值，实现员工利益和公司利益的和谐共赢。

2、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有员工 1,881 人，其中管理及专业人员 416 人，收费作业人员 1,465 人。公司员工中拥有大专以上学历的员工人数占总人数的 26%，而管理及专业人员中，拥有大专以上学历的员工比例为 89%，其中拥有硕士及以上学历的占 14%，拥有学士学位的占 45%。

3、员工薪酬与激励体系

公司的薪酬福利政策依照法定要求及本公司《薪酬福利管理程序》执行。员工的薪酬和福利包括月薪、年度绩效奖金以及法定和公司福利，以“按岗定薪、岗变薪变”为原则，根据岗位的市场价值和员工的综合绩效情况厘定。

公司参加了由当地政府部门统筹的职工退休福利计划（社会养老保险），并为在职员工办理了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多项保障计划。根据有关规定，本集团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养老及医疗等社会保险费用，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 4 名退休人员，均在深圳市社会保险机构办理了退休手续。在法定福利之外，公司还

自 2006 年起为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定期缴纳企业年金（补充养老保险），让员工能够进一步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保障员工退休时的生活水平，在公司和员工之间建立起长久信任关系。

本公司自 2006 年起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倡导追求卓越绩效的价值理念。通过运用平衡计分卡工具，公司建立了各个业务板块的绩效管理与考核体系，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给予员工绩效奖金、薪资调整、晋升、评优、继任计划等各种奖励。每一年，公司都会评选出一批优秀员工、收费标兵和服务标兵，给予他们精神和物质奖励，以表彰优秀，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公司根据员工的专业能力、绩效表现并结合关键岗位素质模型，将优秀人才选入“后备人才库”，为公司发展储备人才。公司制定了《管理人员选拔任用办法》，建立了后备干部的选拔、培养、任命和考核机制。在人才选拔中，公司提供了自荐、部门推荐、高管提名、公开竞聘等多种形式，营造了良好的用人环境。在 2007-2009 年期间，公司共举办各类竞聘会 13 场，超过 200 人次参与了相关岗位的竞聘，有 52 名员工通过公开竞聘获得晋升，成为公司发展的骨干力量。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中，月薪和绩效奖金所占薪酬的比例分别约为 60% 和 40%，其中，绩效奖金的计算乃基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并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拟订或审核。

董事会于每年年初审议公司的年度经营绩效目标，并明确具体的评分规则，作为年终评估执行董事和公司经理层整体表现的基础。2009 年，公司设定的关键绩效目标包括股东权益收益率、年度业务收入、费用和利润指标、股权收购投资完成率、营运、建设及融资方面的重要工作以及内部管理等。

根据董事会批准的经营绩效目标，公司须确定各级人员的年度工作任务和指标，将公司目标具体分解、落实到相关机构和人员。而高级管理人员亦须与总裁签订绩效目标责任书。年末，董事会和总裁分别根据公司和个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评定公司的整体绩效系数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的绩效系数，并据此核算执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奖金。所有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需提交薪酬委员会审核并向董事会汇报。

4、员工培训

公司历来重视员工培训。每年年初，公司在综合考虑年度工作计划以及员工实际需求后制定培训计划，作为当年培训工作的方向，并在年末进行总结和检讨。2009 年度，公司及各部门共组织培训 40 余次，累计培训课时 9,850 小时，投入培训经费约人民币 795 千元，培训内容涉及公司各大板块的业务，包括综合管理、营运以及工程技术等类别，参加培训员工 2,326 人次，涵盖了从收费员到高级管理人员等各层级的员工。

5、员工契合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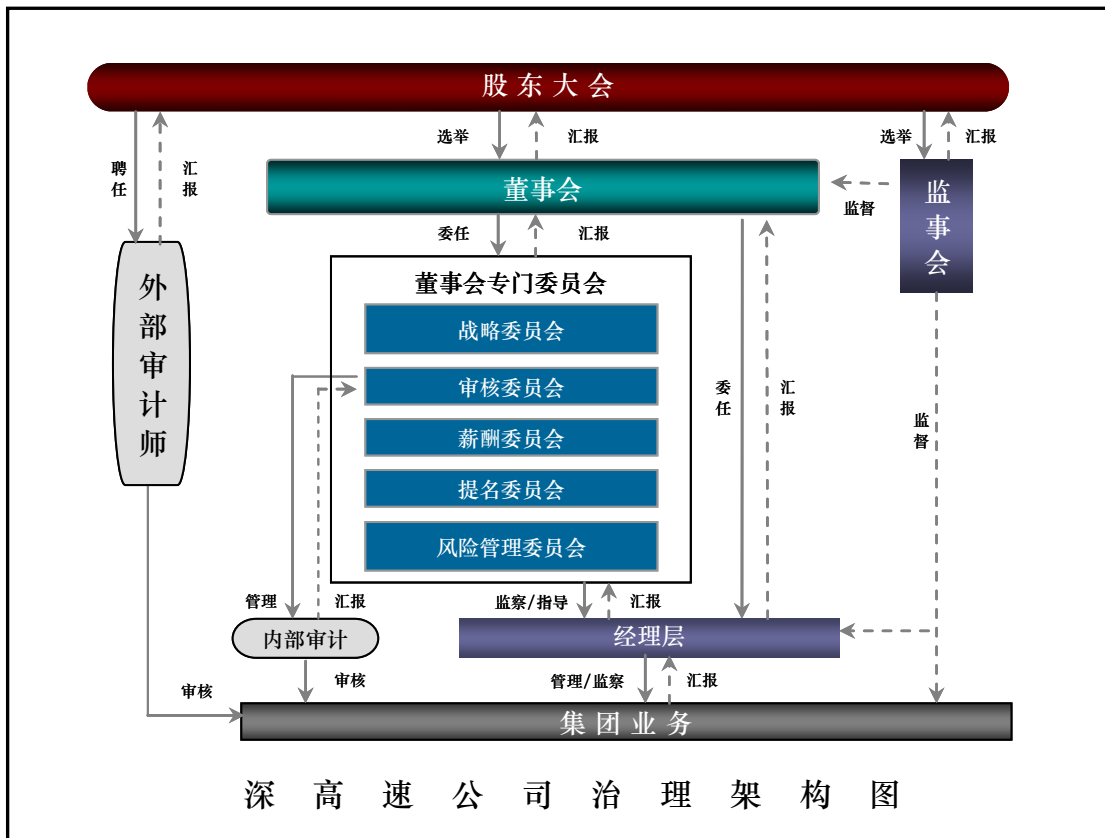
2009年4月，公司组织了2008年度员工契合度调查。调查结果显示，员工对企业整体满意度较高，员工整体契合度为69%，其中管理系列员工的契合度为70%，收费后勤系列员工的契合度为66%（2007年：65%，67%及58%）。员工契合度调查，为公司建立更为科学合理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提供了参考。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及管治报告

本公司深知，秉承诚信勤勉的企业理念，坚守良好的公司治理原则，提高公司运作的透明度、独立性和建立有效的问责制，有助于确保公司的稳健发展及增加股东价值。

本公司自成立起，就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并在实践中不断检讨和完善。到目前为止，公司已实现了董事长和总裁的分设，在董事会辖下成立了5个专门委员会并切实地开展工作，推行了具独立性的内部审计制度，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制定了多层次的治理规则，用以明确各方的职责、权限和行为标准。公司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依据法规和治理规则，各司其职、互相协调、有效制衡，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为促进公司发展和增加股东价值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目前的治理架构如下图所示：



本公司同时在上交所和联交所上市，除了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外，在企业治理实践方面还需要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之《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要求。于报告期，本公司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并已全面采纳《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各项守则条文。

2007年4月起，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安排和部署，开展了加强公司治理的专项活动，及时完成了自查、公众评议和整改提高三个阶段的工作。公司已按规定分别于2007年6月和10月以及2008年7月对自查情况、整改计划及整改情况等进行了披露。三年以来，公司除了落实监管机构的规定外，还抓住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契机，先后拟定、修订了多项规章制度，购买了董事责任险，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增强公司透明度，通过多项途径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历年的“公司治理结构及管治报告”的内容。

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或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本公司亦未获知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收购人存在上述情形。

一、董事会

1、职责与分工

董事会负责领导集团的发展、确立集团的战略目标、并确保集团能获得必要的财务和其他资源以实现既定的战略目标。董事会的主要职责，是在公司发展战略、管理架构、投资及融资、计划、财务监控、人力资源等方面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行使管理决策权。本公司的章程及其附件（《董事会议事规则》）已详细列明了董事会在公司发展战略和管理方面的职权以及董事会对公司发展和经营的监督与检查职权。

公司董事长（主席）由杨海先生担任，总裁（行政总裁）由吴亚德先生担任。本公司的章程及其附件（《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总裁工作细则》中，分别列载了公司董事长和总裁的职权与职责。

董事长的主要职责包括：

- ◆ 主持和协调董事会的工作，确定每次董事会会议的议程，确保董事会有效运作并能够适时和以具建设性的方式讨论所有主要及适当的事项，持续监察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 ◆ 保证董事能够获得准确、及时和清晰的信息，促使董事作出有效的贡献；
- ◆ 负责领导董事会制定集团的整体发展战略和方向并实现集团目标；
- ◆ 确保公司具有良好的企业管治常规和程序；
- ◆ 与股东保持良好联系和有效沟通，确保股东的意见传达到整个董事会。

总裁在董事会和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支持和协助下，负责统筹和管理集团的业务与运作、执行董事会制订的策略以及做出日常决策，其主要职责包括：

- ◆ 负责和主持集团的日常运作，适当运用集团的资源以提升整体盈利；
- ◆ 执行公司发展战略，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适时向董事会报告，并为董事会提供有助于监察经理层表现的信息和资料；
- ◆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制度，维持适当的内部控制措施和制度，并对董事会和股东作适当披露；
- ◆ 制订公司人力资源发展计划和推行具体实施方案，培育良好的企业文化，提升公司发展后劲；
- ◆ 管理外部关系，营造良好的经营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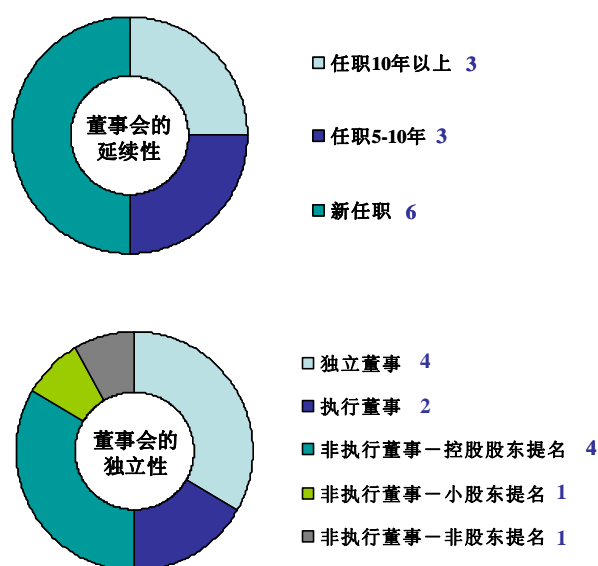
2、组成

本届董事会是本公司成立以来的第五届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任期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届董事会成员分别具有公路行业、工程建设、财务会计与审计、金融证券、法律、行政人事等多方面的行业背景或专业技能，其中多名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具备会计专业资格或财务管理方面的专长，大部分成员都有上市公司的工作经验。董事会成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首次任公司董事日期	本届任期	经验/技能	是否在股东单位任职
执行董事：				
杨海（董事长）	2005 年 4 月		行业经验、路桥建设	是
吴亚德	1997 年 1 月		行业经验、企业管理	否
非执行董事：				
李景奇	2005 年 4 月	2009 年 1 月 1 日	国际银行经验、风险管理	是
赵俊荣	2009 年 1 月		法律、投资项目管理	是
谢日康	2009 年 1 月		财务会计、公司治理	是
林向科	1998 年 6 月		行业经验、财务管理	是
张杨	2001 年 3 月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行业经验、投资项目管理	是
赵志钊	1996 年 12 月		企业管治、金融证券与财务	否
独立董事：				
林怀汉	2009 年 1 月		企业融资、财务顾问	否
丁福祥	2009 年 1 月		人力资源、行政	否
王海涛	2009 年 1 月		行业经验、行政人事	否
张立民	2009 年 1 月		财务会计、审计	否

董事的个人简介（包括其专业经历、在股东单位的主要任职情况等），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六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的内容。

本届董事会成员中，在公司任职 5 年以上和新任职的董事分别占董事会总人数的 1/2。这种构成，既保证了董事会的延续性，又通过新董事的加入，持续保持董事会良好的议事文化和决策质量。另外，董事会中仅保留了 2 名执行董事的名额，而独立董事和非股东或小股东提名的非执行董事分别有 4 名和 2 名，占董事会总人数的一半。这种安排，能够帮助董事会从多角度分析和讨论问题，并有助于董事会保持其独立性，为保障本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提供良好的监察和平衡作用。



3、议事

董事会每季度举行一次定期会议，并在有需要时召开临时会议。所有定期会议的通知至少在会议召开前 14 天发送给全体董事，其他临时会议的通知则至少在会议召开前 5 天发出；而载有拟提呈董事会审议议案的相关文件，至少在会议召开前 3 天送达全体董事。公司董事长、总裁、监事会、1/3 以上的董事、1/2 以上的独立董事以及代表 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均有权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以确保公司所有重大事项都能得到适当的考虑和讨论。2009 年，董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全体会议，对集团的营运及财务表现、投资及融资方案、管理架构以及人力资源管理事宜进行了讨论和决策，有关详情如下：

2009 年度董事会讨论的主要事项包括：

- ◆ 审议年度之财务决算及预算、董事会工作报告、内部控制评估报告、社会责任报告以及年度、半年度及季度业绩报告；
- ◆ 审议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审议项目的投资/收购方案，包括收购机荷东段公司 45% 权益、投资联合电子、改建清连项目连南段以及扩建水官高速；
- ◆ 审议有关受托管理沿江公司以及继续受托管理龙大公司股权的事宜；
- ◆ 研究人民币债券类融资工具的发行计划和安排；
- ◆ 研究有关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事项处理以及审计师续聘的事宜；
- ◆ 评估集团年度经营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并确定新一年的经营绩效目标；

为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责及促进有效运作，董事会设立了 5 个专门委员会。在审议公司战略、财务报告、会计政策、项目投资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考核与薪酬等事项前，公司均会提前将议案提交委员会研究和讨论。该等委员会在既定的职权范围内对公司特定范畴的事务作出检讨和进行监察，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为提升董事会的决策效率和水平作出实质贡献。2009 年，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了 14 次会议。有关委员会运作的详情，请参见下文“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内容。

公司经理层负责在合理时限内向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提供审议各项议案所需的资料和信息，并在董事提出合理的查询要求后，尽快作出恰当的反应或提供进一步资料，使董事会能够在充分了解所需信息的基础上作出合理和科学的决策。各董事在需要时，能够个别而独立地与董事会秘书直接联系，以获取更详尽的资料及意见。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因行使职权或业务需要，均有权聘请专业机构或人员为其提供专业意见，由此发生的合理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对于达到对外披露标准或任何一位执行董事需要回避表决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及主要股东或董事于其中存有重大利益冲突的事项，公司必须举行董事会全体会议进行审

议，不得以书面决议或授权的方式达成决议。当董事会所决议的事项与某位董事个人经济利益有利害关系时，该名董事应予回避，且无表决权。如果董事在关联企业任职的，在董事会审议该企业与本集团的交易时，该名董事亦不得参与表决，并在适当的情况下避席。另外，独立董事亦会对该等交易的程序合规性和公平性发表意见并出具书面意见函。年内，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股权收购和接受委托管理等关联交易时，有关董事均遵守了回避原则并放弃表决权，独立董事亦分别发表了意见，详情可参见本公司就各项交易所发布的公告。

董事会的会议纪要载有会议讨论事项的详细资料，包括各位董事所考虑的因素、提出的任何疑虑或表达的反对意见以及达成的决定。会议纪要的草稿在各次会议后的合理时间内，均发送给各位董事征求意见；其定稿则按照公司的档案管理制度进行妥善保管，并发送给各位董事备查，董事亦可通过董事会秘书随时查阅。

二、董事

1、委任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公司股东、董事会或监事会有权以书面方式提名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后须重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其委任事宜，连选可以连任。独立董事的连任时间不超过6年。本公司董事选举已实行累积投票制度，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

公司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已列明了本公司对董事任职资格与基本素质的要求、董事的提名方式和推荐程序。提名委员会负责对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核与素质评估，并负责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及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根据上述安排，本公司已于2008年度完成了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的选举工作，本年内并无新董事委任事宜。

2、履职支持

公司一直致力完善内部的支持体系和沟通机制，确保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获得充足的资源以履行其职责。所有董事在就任期间均能通过董事会秘书及时获得上市公司董事须遵守的法定、监管及其他持续责任的相关资料及最新动向。每位董事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专门委员会秘书之间均拥有在需要时独立沟通和联络的途径。

对于新任董事，公司会向其提供《董事手册》，收录了境内外适用法律法规的指引和摘要以及常用的法规规定、有关公司战略和业务的信息、公司现行的治理规则和治理实践以及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审计师和法律顾问的联络方式等内容。新任董事就任后，公司还会安排董事启导活动，由公司管理人员和法律顾问向其介绍公司情况和法律

责任，帮助其尽快了解相关信息以适当履行职责。

公司安排管理人员在每次董事会会议上汇报集团重大事项的进展，并特别安排年度和半年度的工作汇报会，定期向董事会详细汇报集团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重点工作和专项工作的进展情况。公司定期编制的《参考文件汇编》和《市场信息简报》，为董事提供了最新的法规政策文件以及证券市场和新闻媒体的相关报道与分析。另外，公司每年均会组织董事现场考察公司项目，以及组织董事参加培训。自 2009 年 1 月起，公司还专门为外部董事设置了办公室，为其现场办公提供必要的工作场所和设施。

通过上述多种形式的信息和资源支持，使所有董事，特别是非执行董事，能够及时和多方面地了解董事责任、集团的业务发展环境、竞争与监管环境以及其他可能影响集团和所属行业的资料，有利于董事作出正确的决策和有效的监督，保证董事会的合规运作。

除持续汇报集团重大事项进展外，2009 年为董事履职提供的其他支持还包括：

- ◆ 董事启导活动 ⇨2009 年 1 月
- ◆ 设置外部董事办公室 ⇨2009 年 1 月
- ◆ 年度工作汇报会 ⇨2009 年 4 月
- ◆ 半年度工作汇报会 ⇨2009 年 8 月
- ◆ 考察代建项目 ⇨2009 年 8 月
- ◆ 考察清连项目 ⇨2009 年 9 月
- ◆ 发放《参考文件汇编》⇨6 期
- ◆ 发放《市场信息简报》⇨6 期
- ◆ 组织董事培训 ⇨3 人次

3、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主动了解公司运作和经营动态，以审慎负责、积极认真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经验及特长，对所讨论的事项提供了独立的判断、知识和经验，使董事会能够进行富有成效的讨论并做出迅速而审慎的决策，并在保障董事会以公司最佳利益为目标行事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2009 年，董事会会议的出席率（包括委托其他董事出席）为 100%，亲自出席率为 95%；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亲自出席率为 98%。下表列示了年内各位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和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情况：

董事	亲自出席次数 / 会议次数						
	董事会	董事会亲自出席率	战略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风险委员会
执行董事：							
杨海	10 / 10	100%	1 / 1	4 *	1 *	2 / 2	—
吴亚德	10 / 10	100%	1 / 1	5 *	1 *	2 *	2 *
非执行董事：							
李景奇	9 / 10 #	90%	1 / 1	—	—	—	—
赵俊荣	9 / 10 #	90%	1 *	—	—	—	—
谢日康	10 / 10	100%	1 *	—	—	—	—
林向科	10 / 10	100%	1 *	—	—	—	4 / 4
张杨	8 / 10 #	80%	1 *	—	—	—	4 / 4
赵志铝	10 / 10	100%	1 / 1	5 / 5	2 / 2	—	—

董事	亲自出席次数 / 会议次数						
	董事会	董事会亲自出席率	战略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风险委员会
独立董事:							
林怀汉	10 / 10	100%	1 / 1	5 / 5	—	—	—
丁福祥	10 / 10	100%	1 *	3 *	2 / 2	2 / 2	—
王海涛	10 / 10	100%	1 *	2 *	2 / 2	2 / 2	—
张立民	8 / 10 #	80%	—	4 / 5	—	—	4 / 4

#: 未能亲自出席的董事均已委托其他董事出席及表决

*: 列席该次会议

4、独立董事及其独立性

本公司已委任足够数目的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13 条的规定，董事会已收到所有独立董事就其独立性提交的书面确认函。公司认为，现任独立董事均符合该条款所载的相关指引，仍然属于独立人士。

多年来，本公司独立董事在保障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方面提供了良好的监察和平衡作用，并积极推动公司持续提升公司治理和风险管理水平。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公司在物色独立董事人选时，加强了对其专业知识、个人素质和影响力以及主动性等方面的了解与考察。另外，公司除了在《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独立董事的选任和责权等进行规定外，还制订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独立性要求、选举程序、职权和职责、工作要求等予以细化和明确，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了制度上的保障。

2009 年，公司 4 名独立董事除认真出席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外，还对公司的对外担保、会计估计变更、关联交易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等事项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函，并与外部审计师召开了两次会议，讨论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中遇到的问题。年内，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决议的事项未提出异议，也没有出现提议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或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自 2005 年起，独立董事每年均在股东年会上提交年度述职报告供股东审议。

5、董事薪金

本公司自 2004 年起具名披露董事、监事的薪酬，并从 2005 年起具名披露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规定，任何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得自行拟订薪酬。有关公司薪酬政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激励机制等方面的详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六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的内容。

6、董事的证券交易

董事会已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及境内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制订了本公司的《证券交易守则》，作为规范董事、监事及相关员工买卖公司证券的书面指引，并根据相关规定的不时修订而适时更新。本公司的《证券交易守则》已包含并在一定程度超越了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订立的标准。例如，《证券交易守则》适用于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禁止买卖公司证券的规定更为严格等。在向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特定查询后，本公司确定该等人士于报告期内均有遵守上述守则所规定的有关证券交易的标准。

7、董事责任保险

根据股东大会的批准和授权，本公司自 2008 年起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了董事及高级职员责任保险。购买董事责任险，一方面可以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并有助于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另一方面也可以有效建立起管理人员的职业风险防范机制，鼓励其创新精神，并为公司吸引更多的优秀管理人才创造条件。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已成立 5 个专门委员会。该等委员会有既定的职责和职权范围，须就公司特定范畴的事务作出检讨和进行监察，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惟所有事项的决定权在董事会。各委员会均制订了职权范围书并定期检讨。2009 年，董事会批准修订了《战略委员会职权范围书》和《审核委员会职权范围书》，使之能及时反映公司的发展情况和外部监管规定的变化。

专门委员会成员由董事会委任，每三年一届，与董事任期一致。委员会换届时，一般应至少有一名新任委员。2009 年 1 月，第五届董事会已组建了新一届的专门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专门委员会的主席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各委员会的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席：	杨海	林怀汉 ^{独立董事}	丁福祥 ^{独立董事}	王海涛 ^{独立董事}	张立民 ^{独立董事}
成员：	吴亚德 李景奇 赵志锟 林怀汉 ^{独立董事}	张立民 ^{独立董事} 赵志锟	王海涛 ^{独立董事} 赵志锟	丁福祥 ^{独立董事} 杨海	林向科 张杨

公司已指定适当的管理人员担任委员会秘书，委员会会议通过的所有事项均妥为记录和存档。委员会主席负责在董事会会议上汇报委员会的工作情况，并提交相关会议记录备案。2009 年度各委员会的工作情况载列如下：

1、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于 2001 年 11 月成立，负责研究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审议公司的战略规划，监控战略的执行，适时调整公司战略和管治架构。

2009 年内，战略委员会共举行了一次会议，对公司“2005~2009 年发展战略”进行了回顾和检讨，并审议讨论了公司“2010~2014 年发展战略”，为董事会明确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提供意见和建议。

2、审核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于 1999 年 8 月成立，由非执行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委员会负责检讨及监察集团的财务汇报质量和程序，检讨公司内部监控制度的健全性与有效性，负责独立审计师的聘任、工作协调及对其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进行检讨，审阅内部审计人员发出的一切书面报告并检讨经理层对这些报告的反馈意见。2009 年，董事会批准修订《审核委员会职权范围书》，主要增加了审核委员会对内部监控系统检讨时所关注的内容，包括考虑公司在会计及财务汇报职能方面的资源、员工资历及经验是否足够、以及员工所接受的培训课程和有关预算是否充足等。委员会现提交年度履职报告如下：

审核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本公司审核委员会于 2009 年度共举行了 5 次会议，并于 2010 年初（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召开了 2 次会议，以履行各项工作职责。审核委员会就上述期间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1、相关工作制度的修订

2009 年度，审核委员会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分别对《审核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阅工作规程》及《审核委员会职权范围书》进行了检讨和修订，并已获董事会审议批准。修订后的《审核委员会职权范围书》，主要增加了审核委员会对内部监控系统检讨时所关注的内容，包括考虑公司在会计及财务汇报职能方面的资源、员工资历及经验是否足够、以及员工所接受的培训课程和有关预算是否充足等。

2、定期财务报表的审阅

审核委员会负责检讨及监察集团的财务汇报质量和程序。根据有关程序，经理层负责集团财务报表之编制，包括选择合适之会计政策；外部审计师负责审核及验证集团之财务报表及评核集团之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监控制度；而审核委员会监督经理层与外部审计师之工作，认可经理层及外部审计师采用的程序及保障措施。审核委员会的具体工作包括：

- ◆ 审阅了 2008 年度财务报表以及 2009 年半年度未经审核之财务报表（按香港及中国会计准则）、2009 年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未经审核之财务报表（按中国会计准则），并向董事会提出批准建议。

- ◆ 审阅了公司与财务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岗位设置方案以及人员安排，听取了对财务报告负责人和报表编制人员的资历介绍，认为公司在会计及财务汇报职能方面的资源、员工资历和经验基本能够满足要求。

- ◆ 在 2009 年年度审计开始前，审核委员会委员及公司独立董事已获得公司财务总监提供的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及年审工作计划，以及年审注册会计师提供的年度审计计划，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举行了见面会，沟通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本年度的风险分析、审计范围、审计方法、审计重点以及具体时间安排。

◆ 在 2009 年年度审计开始前，审核委员会初步审阅了集团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意见。委员会重点关注 2009 年度重大财务会计事项的处理方法，初步认可经理层的处理意见，认为本集团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基本合理，并提请公司重点关注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确保财务报表的公允性、真实性及完整性。

◆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了初步审计意见后，审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于 2010 年 3 月 15 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举行了见面会。审核委员会再次审阅了集团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并与经理层及年审注册会计师就集团采纳会计政策的适当性及会计估计的合理性进行了深入探讨和沟通。审核委员会认为，集团 2009 年度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境内外会计准则的要求，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以及对重大财务会计事项的处理基本合理。

◆ 审阅了公司审计部提交的对年度报告的内部审阅报告和相关审阅清单，从法定披露规则的遵循性、所披露信息的全面性和准确性等方面对年度报告进行审查，同时关注公司治理规则的遵循情况，以及财务报告编报工作的内部控制流程的执行情况。

通过事先充分沟通、事中及时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已按计划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于 2010 年 3 月 19 日提交了年度审计报告。基于上述工作及年审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报告，审核委员会认为集团 2009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真实、合理地反映集团 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状况，建议董事会予以批准。

3、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

年内，审核委员会继续就集团之重大事项和管理水平的提升事宜及时向经理层提供专业意见，并持续提醒关注相关风险，以不断完善本集团的内部控制和 risk 管理体系。

审核委员会自 2007 年起设立了独立的举报信箱以便及时获取有关舞弊风险的信息，并在此基础上与公司的纪律检查委员会达成合作备忘录。2009 年，审核委员会协助公司制订了《反舞弊工作条例》，对公司的反舞弊工作形成全面系统的指引。同时，审核委员会定期就舞弊风险及其管理控制措施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交换意见。委员会认为公司防范舞弊风险的管理和控制是有效的。

审核委员会还负责监察和考核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2009 年，委员会检讨和修订了《内部审计工作条例》，审查了《内部审计工作手册》的修订情况，审阅了公司审计部呈交的所有专项审计报告以及半年度和年度的内部控制检查工作报告，并就集团内部监控系统的有效性作出独立评价，以确保集团建立并执行适当的内部监控制度和程序。

4、审计师工作评估及续聘

审核委员会审查了公司的《年审注册会计师选聘管理制度》，并根据制度要求，在与经理层进行商讨和评估后，对年审注册会计师 2009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审核委员会认为，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客观性、专业技术水平、财务信息披露审核的质量和效率、与经理层、审核委员会以及董事会的沟通效果等方面均表现良好，建议董事会续聘上述机构分别为本公司 2010 年度国际审计师和法定审计师。

审核委员会

林怀汉、赵志钊、张立民

2010 年 3 月 19 日

审核委员会拥有应外部审计师、公司经理层或审计部要求进行独立会议的安排机制，以保证汇报的独立性和客观性。上述会议中，委员会均邀请了外部审计师参加相关议题的讨论。

3、薪酬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于 2001 年 11 月成立，主要由独立董事组成，负责研究和审议公司的薪酬政策和激励机制，制订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委员会现提交年度履职报告如下：

薪酬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薪酬委员会于 2009 年度共举行了 2 次会议，完成的工作主要包括：

- ◆ 对公司经理层 2008 年度的经营绩效进行了考核和评估，并将考核结果提交董事会审议；
- ◆ 审查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执行情况，就高级管理人员的奖励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审查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08 年度的薪酬披露方案；
- ◆ 审查了 2009 年度公司经理层经营绩效目标，并就具体指标进行了综合评估，评估结果已提交董事会；
- ◆ 对公司薪酬体系的检讨与重构计划进行指导。

截至本年度报告日，薪酬委员会还召开了 2010 年第一次会议，讨论研究了以下事项：

- ◆ 根据董事会批准的 2009 年度公司经理层经营绩效目标，委员会对各项指标和关键任务进行了逐一审查，对经理层的年度经营绩效进行了考核和评估，并向董事会提交了考核结果和审查意见；
- ◆ 讨论了公司经理层根据公司战略、年度工作安排和预算提出的 2010 年关键绩效指标和关键任务，设定了公司 2010 年度经营绩效目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 审查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009 年度薪酬披露方案，认为薪酬披露方案的内容、格式均符合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

公司目前暂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在认真研究并遵循已出台的相关监管规定和指引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探索基于股权的长期激励机制并择机实施。薪酬委员会亦将持续检讨公司的薪酬政策和激励机制，并确保任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联系人士均不得自行拟定薪酬。

薪酬委员会

丁福祥、赵志辑、王海涛

2010 年 3 月 19 日

4、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于 2001 年 11 月成立，主要由独立董事组成，负责审议或制订公司人力资源发展策略和规划，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2009 年，提名委员会共举行了 2 次会议，审查了续聘公司顾问的议案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考核及续聘（新聘）工作方案并提出了任期调整建议。在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过程中，委员会导入了考核素质模型，并开展了员工访谈及测评，全方位评价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

5、风险管理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于 2004 年 8 月成立，现阶段的主要职责是健全与优化公司在投资业务方面的管理程序与制度，并通过对具体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和监控来支持公司的业务决策和运营。

2009年，风险管理委员会共举行了4次会议，审阅了收购机荷东段公司45%权益、投资联合电子以及扩建水官高速的投资建议，与管理层就各项目的主要风险进行了交流和探讨并向董事会提供意见；审阅了公司投资项目后评价报告及提出建议；讨论并确定了委员会2010年度的工作重点。

四、问责与审计监督

1、董事会就财务报表之责任声明

本声明旨在向股东清楚区别公司董事与审计师对财务报表所分别承担的责任，并应与本年度报告第十二节的审计报告所载之审计师责任声明一并阅读。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所拥有之资源足以在可预见之将来继续经营业务，故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作为基准编制；于编制第十二节的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已使用适当的会计政策；该等政策均贯彻地运用，并有合理与审慎的判断及估计作支持，同时亦依循董事会认为适用之所有会计标准。

董事有责任确保本公司编制之账目记录能够合理、准确地反映本公司之财务状况，并确保该财务报表符合中国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2、公司对年度报告之责任声明

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并签署了责任声明，详见本年度报告“关于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3、审计师

本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所收录之财务报表分别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香港会计准则编制，并分别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罗兵咸永道”）审计。

本公司自2004年起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为法定审计师，该事务所已连续提供审计服务6年，并自2008年度更换了签字注册会计师。罗兵咸永道作为本公司的国际审计师，自1996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已连续提供审计服务14年。该事务所已分别在2003年和2009年更换了负责本公司审计业务的合伙人。

2009年度，审计师的有关报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财务审计费用 ⁽¹⁾		其他费用 ⁽¹⁾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普华永道中天	1,180	1,180	150	—
罗兵咸永道	2,170	2,170	1,000	—

附注：

- (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6 号》的规定，财务审计费用是指上市公司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聘请审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或其他事项进行审计、审核或审阅而支付的费用；其他费用是指除上述费用外，上市公司因资产评估或聘请审计师提供咨询服务等情况下支付的费用。
 - (2) 2009 年度发生的其他费用包括审计师为本公司提供投资项目专项审计、评估和税务咨询等发生的费用。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其不会影响审计师的独立性。
 - (3) 审计师已就上述报酬事宜向本公司提交了书面确认。
 - (4) 本公司之子公司清连公司和广告公司聘请了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财务审计服务，报告期所支付的财务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50 千元和 20 千元（2008 年：人民币 50 千元和 18 千元）。
-

为规范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管理工作，确保本公司聘用合格的审计师以及促使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持续提升，本公司拟定了《财务报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明确了审计师选聘的职责、权限以及具体的工作流程与要求，并已经 2010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生效。

审核委员会负责对审计师完成本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做出全面客观的评价，提出审计师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并通过评估审计师所提供服务的数量和审计费用的合理性，就审计师的委任或撤换事宜向董事会提交建议。有关委任或撤换审计师及确定审计费用的事宜，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批通过或授权。审核委员会已对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 2009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估，并向董事会提出了关于聘任 2010 年度公司审计师的建议。详情请参阅上文“审核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的内容。

五、内部监控机制

1、监事会

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独立行使公司监督权，保障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本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及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其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监事会成员包括钟珊群先生（监事会主席）、杨钦华先生和方杰先生。因个人工作发生变动，杨钦华先生已辞任公司监事职务，于 2010 年 1 月 8 日生效。经股东大会批准，何森先生获补选为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 2010 年 1 月 8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有关监事的个人简介（包括其专业经历、在股东单位的主要任职情况等）以及监事变动情况，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六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的内容。

2009 年度，监事会共举行了 13 次会议，代表股东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列席了所有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认真履

行了监事会的职责。有关监事会履职情况的详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十节“监事会报告”的内容。

2、内部控制

完善且具可操作性的内部控制体系是良好公司治理的基础。董事会负责建立及维持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系统，以检讨有关财务、经营、合规性和风险管理等所有重要监控程序的有效性，保障股东权益及集团资产。

2009 年度，董事会在持续检讨公司内部控制系统的基础上，出具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目标、内部控制体系的基本要素及执行情况、基本评价及改进方向等进行了阐述和说明。详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附件“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内容。

3、内部审计

为独立地对集团的经营管理活动和内部控制系统的效用进行检讨，以及确保公司对外信息披露的合规性和透明度，本公司自 2000 年 8 月起成立了向审核委员会负责的审计部。内部审计人员在工作中有权接触公司的所有资料及向相关人员查询，审计部总经理直接向审核委员会汇报工作结果，由审核委员会审议后向公司经理层提出建议，并通过后续跟踪的方式检查整改计划的落实情况。审计部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审计结果、改进建议、被审计方的反馈和改进方案以及整改结果。

另外，公司自 2007 年 9 月起成立了标准管理部。该部门作为公司内部的质量管理部门，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建设与维护，并对运作过程进行定期监督。2009 年，公司还建立了“内审员”制度，在各部门和业务单位中指定资深员工担任内部审核员，负责日常对内部控制流程执行情况的检查 and 自我评估工作。

有关内部审计部门 2009 年度的运作情况，请参阅本年度报告附件“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内容。

六、股东与投资者关系

本公司致力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及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同时，公司倡导尊重投资者、对投资者负责的企业文化。公司把促进价值持续增长、不断提高为股东创造财富的能力作为经营目标，并坚持回报股东，

1、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职权，决定公司重大事项。根据本公

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规定，单独或合并持有 10%及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有权按照既定的程序和要求，提请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单独或合并持有 5%及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有权在股东年会上提出临时提案。

每年的股东年会或临时股东大会为董事会与公司股东提供直接沟通的渠道。因此，本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大会，要求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尽量出席。在股东年会上，所有股东都会获安排就与本集团的业务经营和业绩有关的事项向董事提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出席了股东年会及全部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辖下全部专门委员会的主席均出席了股东年会以在有需要时回答股东的提问。

公司鼓励所有股东出席股东大会，于会议召开 45 日前发出会议通知，并按照不同证券交易市场的监管规定和投资者阅读习惯所存在的差异，采取适当的披露与表达方式，向股东提供有助于其作出决策的资料。公司在股东大会通知中详细披露了股东亲自出席或委托代理人的程序、接受股东查询的联络方式等。无法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依据该等资料进行决策，并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及投票。

2、主要股东

新通产公司和深广惠公司为本公司主要股东；深圳国际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间接持有本公司 50.889%股份。本集团一直保持与主要股东和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和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作为本公司的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上述公司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的行为。

向控股股东依法报送信息的情况说明

由于深圳国际已持有本公司超过 50%的股份，按照相关规定，深圳国际需合并本公司财务报表，而本集团所进行的交易或行为亦有可能触发深圳国际其本身作为香港上市公司在披露义务和决策程序方面的要求。为协助其依法完成财务报表及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计工作以及履行上市公司的审批、申报和披露义务，本公司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并在执行了相应批准程序以及收到深圳国际提交的《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承诺函》和知情人名单的前提下，年内依法向其报送了三次未公开信息，分别为按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 2008 年度综合财务报表和 2009 年半年度综合财务报表以及有关收购机荷东段 45%权益的事项。本公司在报送信息后，已及时提醒股东履行信息保密的义务以及切实防范内幕交易，并向相关证券监管部门报备了知情人名单和相关资料。2010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对报送未公开信息的安排进行了检讨和重新审议，并根据实际情况和最新的监管要求予以了相应的调整。

3、信息披露

信息披露不仅是上市公司须持续履行的责任和义务，良好的信息披露还能够有效地搭建公司与投资者、监管机构和社会公众之间沟通和认知的桥梁，使公司的价值得到更充分和广泛的认识。历年来，公司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基本原则，努力遵循相关法律和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香港和上海两地资本市场有不同要求的时候，公司按照内容从多不从少、要求从严不从宽的原则编制文件和披露信息。在此基础上，公司还主动了解投资者的关注重点，有针对性地进行自愿性的信息披露，以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增强公司透明度。

2009年，本公司及时公布了年度和半年度报告，发布公告78份，网上披露于香港市场发布的信息11份以及其他信息9份，客观、详细地披露了有关公司的业绩和经营状况、投资与融资工作、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运作、高管聘任、权证及股东权益等多方面的信息。公司自2008年起主动以公告形式披露月度营运数据，此外，还坚持在年度报告中对经营和财务状况以及影响业务表现的主要因素进行深入全面的分析，并提供有关在经营活动中面临的风险以及应对措施的信息，以加深投资者对公司业务、管理和发展趋势的了解。

报告期内，公司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补充了有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制度，进一步强化了内幕信息管理。该制度在报告期内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4、投资者关系活动

本公司相信，有效的双向沟通，一方面能够向投资者传递其所关注的信息，增强其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另一方面能够帮助公司广泛收集市场反馈，提高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公司在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时，主要采取了以下形式：

- ◆ 公布投资者热线电话和投资者关系电子邮箱，并及时回应投资者的查询。

2009年，公司通过电话或电邮方式回复投资者查询超过800次。

- ◆ 日常与投资者和分析员见面。2009年，公司共接待投资者来访21批约50人次。

◆ 开展各项推介活动，包括举办业绩推介与新闻发布会、网上交流会、路演及反向路演等活动以及参加各类投资者论坛，与投资者进行面对面的交流。2009年，公司各项推介活动的详情如下：

1月	◆	参加德意志银行在北京举办的“2009中国概念论坛”
2月	◆	参加法国巴黎证券（亚洲）在香港举办的“交通运输企业日”
4月	◆	在香港和深圳举行年度业绩推介会和新闻发布会，并在香港进行路演活动
	◆	举办网上投资者交流会

8月	◆	在香港和深圳举行中期业绩推介和新闻发布会，并在香港进行路演活动
10月	◆	在香港进行路演活动
	◆	举办网上投资者交流会
11月	◆	参加高盛证券在北京举办的“中国投资前沿年会”
12月	◆	参加麦格里证券在香港举办的“亚太基础设施及交通运输香港会议”
2010年1月	◆	举办2009年度反向路演活动

◆ 定期发送有关集团经营发展的投资者通讯。自 2008 年下半年起，公司启用了发送《电子通讯》的投资者沟通方式，定期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的营运表现和行业动态，并通过管理层专访、热点问题等栏目，回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2009 年，公司共编制了 4 期《电子通讯》，除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外，亦上传至公司网站以方便更多投资者随时查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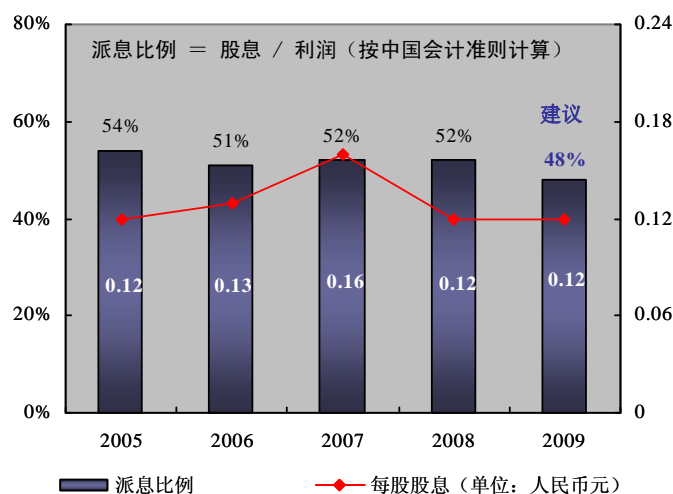
◆ 投资者和公众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随时查阅有关集团基本资料、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文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集团月度营运表现等方面的信息。作为一种公平、环保和低成本的沟通方式，公司将会进一步加强网站内容的管理和建设，为投资者提供更丰富和及时的资讯。

公司网站：<http://www.sz-expressway.com>

5、股东回报

上市以来，本公司一直坚持回报股东，已连续十二年不间断派发现金股利，累计派发现金股利约人民币 28.1 亿元。

历年派息比例表



注：派息比例乃根据派发当年的财务数据计算，未考虑其后会计政策变更而重列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建议派发 2009 年度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12 元,占每股收益的 48.4%。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九节“董事会报告”第二部分“财务分析”的内容。从兼顾投资者长期利益和当前收益的角度出发,董事会在未来年度仍会维持稳定的派息政策。

七、总结

本公司成立至今,已建立起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多层次的治理规则,并在实践中持续加以检讨和修订。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规则及相关管理制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并制订了《三会专项费用管理办法》。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09 年 4 月 9 日的通函。同时,公司还持续检讨和修订了专门委员会的职权范围书以及有关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内部审计以及财务管理与汇报方面的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各方的职责、权限与行为标准。2010 年 3 月,董事会还审议批准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加大了对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将有助于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公司透明度。

良好的公司治理,不仅仅是为了满足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要求,更重要的是满足公司发展的内在需求。本公司一直坚持以规范运作为基础,努力提升董事会运作的有效性,以促进公司稳健和持续的发展。同时,公司亦致力提升股东价值,关注和尊重利益相关者的需求。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附件“200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内容。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09年度，本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会议均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召开的情况及通过的事项简介如下，有关议案及审议的详情，请参阅相关信息披露资料。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披露的主要报章及网址	报章刊登日期
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年4月15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年4月16日
2008年度股东年会	2009年5月26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com.hk	2009年5月27日
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年8月10日	http://www.sz-expressway.com	2009年8月11日

2009年度以普通决议案方式审议通过的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08年度董事会报告、监事会报告、经审计财务报告◆ 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09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续聘国际审计师和法定审计师◆ 制定《三会专项费用管理办法》◆ 委任股东代表监事	以特别决议案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向董事会授予发行人民币债券类融资工具的一般授权◆ 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
--	---

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1、年度利润分配

2008年度股东年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批准本公司以2008年年末本公司总股本2,180,7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每10股人民币1.20元(含税)的2008年年度股息，共计人民币261,684,000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09年7月24日前实施。

2、向董事会授予发行人民币债券类融资工具的一般授权

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向董事会授予发行人民币债券类融资工具的一般授权，授权董事会发行待偿还余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人民币债券类融资工具。根据授权，本公司报告期内开展了发行中期票据的准备工作。2010年3月，本公司有关发行人民币7亿元中期票据的注册申请已获批准，目前已完成了总额人民币4亿元的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第一部分 业务回顾

一、收费公路业务

本集团的盈利主要来源于收费公路的经营和投资。于报告期末，本集团经营和投资的收费公路项目共 16 个，分布在深圳地区、广东省其他地区及中国其他省份。有关各路段的基本情况，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十五节“公路介绍及示意图”的内容。

1、2009 年经营环境

2009 年初的经济环境并不乐观。然而，在国家和各级政府实施一系列积极的经济和产业政策的提振作用下，国民经济逐步呈现企稳回升的态势，国内消费市场日趋活跃，实体经济正逐步走出国际金融危机的阴影。2009 年，中国经济成功实现了“保八”的增长目标，国内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 8.7%，增速回落 0.3 个百分点；广东省和深圳市的国内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 9.5% 和 10.5%，增幅分别回落了 0.6 和 1.6 个百分点。虽然经济增长的速度略有放缓，但基本保持稳定，并且一至四季度增速呈现逐季加快的走势。

2009 年，广东省和深圳市的进出口总额分别为 6,111 亿美元和 2,702 亿美元，比 2008 年分别下降了 10.8% 和 10.4%，但自 11 月份起同比变动由负转正，12 月份的同比增幅更分别达到 32.3% 和 25.8%。深圳港的货物吞吐量累计达 1.93 亿吨，比上年下降 8.3%；集装箱吞吐量累计 1,825 万标准箱，比上年下降 14.8%。其中，盐田港的集装箱吞吐量为 858 万标准箱，下降 11.4%。在经历了连续 15 个月的单月同比下降后，深圳港的集装箱吞吐量在 2009 年 12 月出现了金融危机后的首次单月正增长，增幅为 3.5%，但盐田港仍录得 13.1% 的降幅。总体上看，港口吞吐量的累计降幅持续收窄，下滑态势趋稳，逐季向好。

年内与进出口业务疲软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国内经济活动的活跃和消费需求的旺盛。2009 年，深圳市公路运输的货运量和客运量分别达到 2.24 亿吨和 14.63 亿人次，货物周转量和旅客周转量的增长率约为 3.9% 和 12.1%。城市汽车保有量仍在持续增长，截至 2009 年底，深圳市注册的机动车数量已达到 145 万辆，年增长约 20 万辆，增幅约为 16%。

数据来源:

国内生产总值: 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初步核算结果及各地地方政府工作报告

进出口数据: 广东省和深圳市统计局信息发布

深圳港及公路运输数据: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统计数据

2、收费公路经营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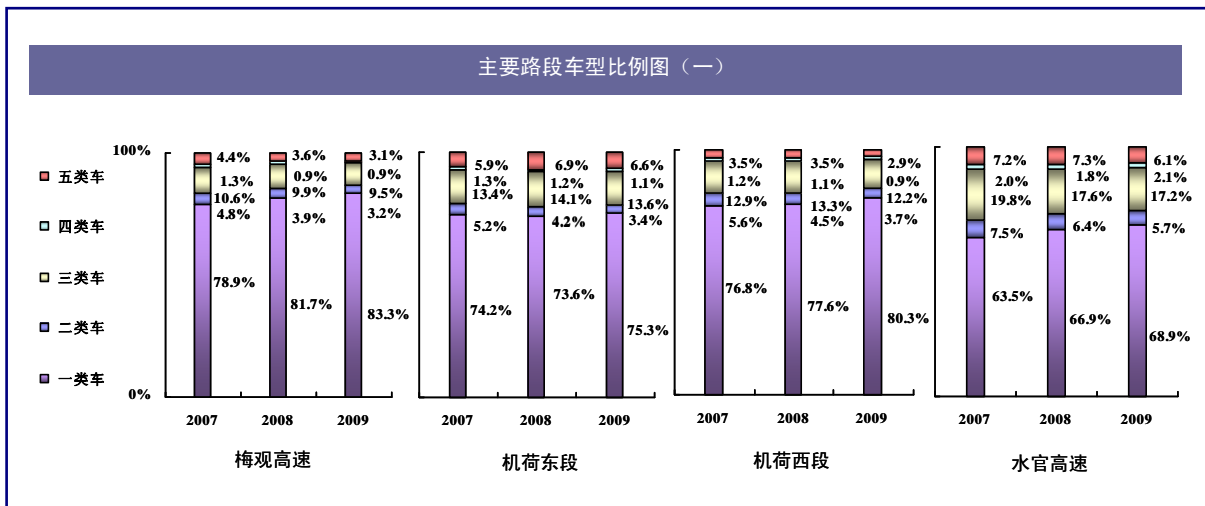
各收费公路于报告期内的基本营运数据如下：

收费公路	集团持股比例	收入合并比例	日均混合车流量（千辆次）			日均路费收入（人民币千元）		
			2009年	2008年	同比	2009年	2008年	同比
深圳地区：								
梅观高速	100%	100%	98	93	6.0%	814	792	2.8%
机荷西段	100%	100%	73	68	7.6%	951	937	1.5%
机荷东段 ⁽¹⁾	100%	100%	93	91	2.2%	1,242	1,227	1.2%
盐排高速	100%	100%	34	32	5.8%	383	407	-6.0%
盐坝高速	100%	100%	17	14	19.0%	213	196	9.1%
南光高速 ⁽²⁾	100%	100%	32	16	97.2%	302	176	72.1%
水官高速	40%	-	118	106	11.1%	1,072	1,006	6.6%
水官延长段	40%	-	32	28	14.6%	203	179	13.2%
广东省其他地区：								
阳茂高速	25%	-	20	18	8.3%	968	902	7.2%
广梧项目	30%	-	11	10	14.1%	306	265	15.4%
江中项目	25%	-	51	45	12.3%	707	652	8.5%
广州西二环	25%	-	15	10	55.4%	471	301	56.2%
清连高速 ⁽³⁾	76.37%	100%	16	不适用	不适用	830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国其他省份：								
武黄高速	55%	-	32	29	11.2%	1,090	1,017	7.2%
长沙环路	51%	-	7	6	22.0%	64	61	5.0%
南京三桥	25%	-	20	18	9.2%	672	640	5.0%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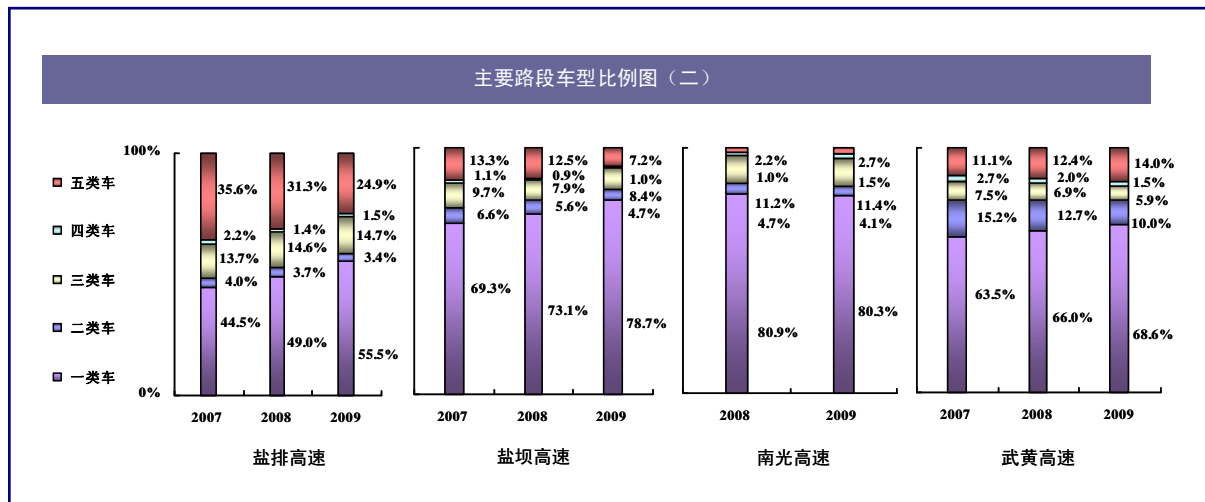
- (1) 自2009年9月30日起，本集团对机荷东段的持股比例由55%增加至100%。
- (2) 南光高速主线于2008年1月通车。
- (3) 清连项目主线工程于2009年7月1日起按高速公路标准收费。清连项目原开放式的收费模式和高速公路封闭式的收费模式在收费标准、车型分类和统计方法等方面存在差异，因此清连高速未提供同比变动的数据。表内数据仅为清连高速开通后的营运数据，不含清连公司辖下仍按一级公路标准收费的连南段和二级路的营运数据。2009年，清连公司整体的日均路费收入约为人民币663千元，其中，上半年为人民币458千元，下半年为人民币867千元。

报告期内，除了作为疏港通道的盐排高速日均路费收入同比略有下降外，本集团经营和投资的其余公路项目的车流量和路费收入均录得了同比增长，而近年新开通的南光高速和广州西二环，增长幅度更超过了50%。2009年7月1日起按高速公路标准收费的清连项目，日均路费收入约为人民币830千元，基本符合公司预期。



2009年，对本公司收费公路营运表现带来影响的因素主要包括：

◆ **宏观经济的影响。**2009年，金融危机对实体经济的影响依然存在，以深圳地区为例，珠三角地区加工贸易和物流的需求明显下降，深圳港口吞吐量、集装箱吞吐量等指标都出现不同程度的下滑，直至年末方有所好转。这给公路货运带来直接的影响。受盐田港港口吞吐量下降的联动作用，集团旗下盐排高速全年的货柜车流量同比下降约14%，货柜车车流占总车流的比例亦下降了约6个百分点。值得庆幸的是，在中央和地方政府出台的一系列拉动内需和刺激经济的政策引领下，中国经济稳步回升，特别是进入下半年，工业生产的强劲增长以及国内投资和消费市场的日益活跃，带来了社会运输需求的增长。在此背景下，本集团经营和投资的收费公路的营运表现总体保持了一定幅度的增长，其中，小汽车的车流量和收入贡献增长迅速，而大部分项目的货运车流量有较明显下降，但降幅逐渐收窄。



◆ **汽车消费需要的增长。**2009 年，国家公布了汽车产业振兴计划，还推行“以旧换新”政策及对购置小排量乘用车减征车辆购置税。该等政策客观上促进了汽车销量的增长，从而带动交通需求的持续增长。根据公安部交通管理局的消息，2009 年底，我国汽车保有量已达 7,619 万辆，较 2008 年增加了 1,152 万辆，增幅 17.8%，其中，载客汽车占总量的 63.5%，2009 年共增加 991 万辆，增长 25.7%。而在深圳市，机动车数量的年增幅也连续几年保持在两位数的增长水平。汽车消费需求和保有量的持续增长，对收费公路的营运表现产生了持续的积极影响。

◆ **路网布局的变动和需求的重新分配。**收费公路的营运表现，还受到周边竞争性或协同性路网变化、相连或平行道路整修以及城市交通组织方案实施等因素的正面或负面的影响。近年高速铁路、城际铁路等的开通运行，对公路客运产生分流，亦会给与其线位相近的部分收费公路带来一些影响。具体到每个公路项目，则情况各异。以下是报告期内的简要分析：

⇒ 梅观高速：年内，梅观高速附近区域新开通一条市政道路（坂雪岗大道），带来 1~2% 的轻微分流。另一方面，与其相连的莞深高速（东莞—深圳）东江大桥于 2009 年 9 月完工并实现全线通车，为梅观高速带来一些诱增车流，但暂无重大影响。

⇒ 南光高速：与其平行的一条市政道路（松白路）部分路段年内实施扩建改造，对南光高速的营运表现产生正面影响。

⇒ 水官高速：相邻的深惠路改造及地铁施工，影响地方道路的通行能力，给水官高速带来一定正面影响。

⇒ 广州西二环：广州北环高速公路在 2009 年 7 月至 11 月间实施封闭维修，部分车流分流至广州西二环，对其营运表现产生正面影响。随着政府交通规划的不断落实和实施，广州西二环的过境交通功能日益显现，从而带来车流量和收入的持续增长。

⇒ 武黄高速：武汉地区年内有多条高速公路或快速道路通车，周边路网进一步扩大完善，有利于发挥路网的协同效应，使路网内整体车流量保持了增长的态势。2009 年 4 月，武汉至合肥的高速客运铁路开通营运，使行走武黄高速的中型客运车流发生了小幅变化，但对其整体营运情况影响甚微。

有关路网未来可能出现的变化和影响分析，请参阅下文第四部分“前景与计划”的内容。

◆ **收费政策和行业政策的影响。**根据广东省政府在粤北地区试行计重收费工作的整体部署，清连高速自 2009 年 11 月 1 日起对货运车辆试行计重收费。计重收费政策的实施，有利于收费公路的安全营运，能有效减轻对公路和桥梁的损害，并在客观上增加了路费收入。11 至 12 月，清连高速的日均路费收入约为人民币 1,051 千元，比试行该

政策前提升了约 46%。另一方面，湖北省自 2009 年 5 月起取消收费还贷二级公路的收费，对包括武黄高速在内的湖北省收费公路产生一定的分流影响。而年内继续执行的“绿色通道免费政策”，亦令本集团于报告期减少收入约人民币 15,690 千元。

问：什么是“绿色通道免费政策”？执行该政策对集团有什么影响？

答：自 2005 年起，国家在全国范围内的主要运输干线建设“绿色通道”，保障鲜活农产品运输车辆的行车畅通并给予一定的路费优惠。2008 年起，相关的路费优惠政策升级为免费通行，简称为“绿色通道免费政策”。报告期内，本集团旗下的机荷高速、武黄高速、清连高速、阳茂高速、长沙环路及南京三桥根据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继续执行该政策，分别免收通行费约人民币 16,025 千元、18,952 千元、5,492 千元、53,840 千元、171 千元和 10,330 千元。对本集团而言，执行该政策减少报告期收入约人民币 15,690 千元（2008 年：人民币 7,750 千元），减少报告期利润约人民币 28,015 千元（2008 年：人民币 25,318 千元）。

问：广东省目前执行什么样的计重收费标准？

答：广东省目前执行的计重收费标准：对空载或达到标准的轻载货运车辆降低一个车型收费标准收费；对正常装载及超限 30% 以内的货运车辆按原收费标准收费；对超限 30% 以上的货运车辆，正常装载及超限 30% 以内的部分按原收费标准收费，超限 30% 以上的部分，每超限 1%，在原收费标准的基础上增加 4%。目前，广东省仅在粤北地区试行计重收费，暂未确定是否在省内其他地区推行。有关本集团各收费公路目前执行的收费标准，可登陆公司网站 <http://www.sz-expressway.com> 的「收费路桥」栏目查询。

3、业务提升

报告期内，本集团采取了以下主要措施以提升集团的整体营运表现：

◆ **采取积极的营销策略：**针对清连高速的开通以及为提升南光高速的营运表现，公司深入走访周边企业及社区，多次开展专项交通量调查，制订出有针对性的营销方案。通过完善路标路牌、联合报刊、电台和电视台等媒体开展宣传活动、在相连路网、旅游景点派发宣传册和行车指南等措施，加深司乘人员对项目的认知度和对行车路线的熟悉程度，吸引更多团体客户和潜在客户使用公司道路。另外，配合地方政府交通组织和疏导方案的实施，公司还对部分成熟路段采取了合理的价格策略，以缓解个别拥堵路段的交通压力，从而提高整体路网的畅通程度和使用效率。

◆ **推进联网收费工作：**本公司年内完成了对原有的不停车收费系统的升级转换，并积极推动广东省内各片区之间联网收费工作的进程。联网收费可提高整体路网的通行

效率，有利于路网内本集团各路段营运表现的提升。2010年1月8日，“深圳”与“珠三角”片区已正式实现联网收费。配合片区并网工作，本集团撤消了梅观高速1个主线收费站，并及时将原收费站的近45名员工调整到新开通的项目中去，有效节省了站级的营运成本和员工成本。

◆ **优化营运管理模式：**公司通过改革收入清点模式、隧道管理模式以及进一步规范收费站点的管理制度，使营运管理工作更为科学和规范，并有效推动了工作效率的提升和营运成本的降低。另外，针对路网日趋复杂的情况，公司建立了路网车流分布与车型结构数据库，深度跟踪与分析车流情况，并据此提出引导车流合理分布的工作方案和有针对性的营销措施，促进了车流量和收入的增长。

◆ **加强路产养护管理：**公司定期对道路进行质量检查并不间断地进行路政巡查，及时掌握道路状况、发现道路的不安全因素，尽快采取排除、补救或养护措施，保障道路的质量与安全畅通。2009年，公司启动了公路大修的课题研究，对基础数据进行大量调查分析，并走访了解国内相似条件公路大修的实际案例，这对于优化下阶段公司多条高速公路的大修方案、降低大修成本将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同时，公司也正在以“全经营期最优成本”为指导思想，深入研究有关预防性养护的规划工作，以达到公路技术状况长期处于良好状态、减少大修次数和大修规模的目标，延长公路使用寿命，从而有效降低公路的维修成本。

4、业务发展

2009年，公司按期推进各在建项目的工程进展，把握市场机遇完成了优质项目的收购，并认真研究和策划公路改扩建方案，按部就班地推进新项目的前期研究。这些工作，将有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为集团下阶段取得更佳的经营表现打好基础。

◆ 项目建设

受南坪（二期）设计调整的影响，南光高速与南坪（二期）的互通立交等少部分收尾工程需推迟施工。报告期内，收尾工程相关的征地拆迁、施工图评审、施工招标等工作均已完成并已开始施工，预计将于2011年下半年与南坪（二期）同步开通。盐坝（C段）的主体工程于2008年11月完工，目前已完成通车前的各项准备工作，计划与相连的惠深沿海高速公路（惠州稔山—深圳白沙）同步通车。

2009年上半年，清连项目管理处克服重重困难，按时完成了项目主体部分（凤头岭至连州及凤埠至迳口段）的高速化封闭、辅道建设、机电和交通安全设施安装等工程及其他收尾工作，使项目按计划于2009年7月1日顺利转型，开始按高速公路标准收费运营。自2009年4月起开始实施高速化改造的清连项目连南段（连州至凤埠段），目前已完成了原有路面的改造工程并恢复通行，剩余改线段及封闭工程计划于2011年初

完成。尽管由于相连路网规划的调整，清连项目需要增加约人民币 9.8 亿元的投资进行连南段的改造，并在一定时期内影响了清连高速全线的畅通程度。但项目管理处科学安排工期、全力推进工程进展，仅花不到一年的时间就完成了旧路的路面改造工作，将上述影响降至最低。而且，连南段高速化改造完成后，将增加清连高速约 27 公里的收费里程，对提升项目的整体营运表现将产生直接的促进作用。

问：与清连高速相连宜连高速何时通车？对清连高速有什么影响？

答：据了解，宜连高速的路面、房建、机电和交通安全等工程现均已进场施工。为了加快建设进度，宜连高速正开展“大干四个月”的活动，力争在 2010 年年底前后建成通车。受制于宜连高速暂未开通的实际情况，预计清连高速 2010 年内的经营表现将维持在目前水平。现阶段行走清连高速的大多为区间车流和一部分由湖南西部经地方路到广东的车流，宜连高速完工通车后，将会吸引由湖南东部到广东的过境车辆，对清连高速的经营表现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 项目收购

2009 年中，公司经过深入分析、精密策划、反复谈判、合规报批等一系列紧张但有序的工作后，及时完成了机荷东段 45% 权益的收购。机荷东段乃深圳地区交通流量最为密集的收费公路之一，拥有良好的经营记录，增持其权益不仅能为集团增加稳定的现金收益、扩大优质资产规模，还将有利于公司今后对项目管理和运作的统一规划。有关机荷东段收购的详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十一节“重要事项”的内容。

◆ 项目改扩建

为提高项目的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公司先后在 2009 年下半年和 2010 年年初，批准对联营公司清龙公司增资以扩建水官高速以及批准对梅观高速北段（清湖至黎光，约 11 公里）进行改扩建。

水官高速扩建工程由清龙公司负责，预计总投资约人民币 11 亿元，计划于 2011 年下半年完工。有关对清龙公司增资的安排，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十一节“重要事项”的内容。

梅观高速北段将改建为双向 8 车道的沥青路面高速公路，工程概算约人民币 7.74 亿元，计划工期 30 个月。目前，该项目已完成约 85% 的拆迁工作，本公司正在对设计方案和施工图进行进一步的审核和优化，各项前期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至于梅观高速南段（清湖至梅林，约 8 公里）的改扩建安排，本公司将与相关政府部门积极磋商，在综合考虑深圳市政府对周边区域路网和交通组织的统一规划与安排后，确定方案并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根据现阶段的初步估算，梅观高速南段改扩建的工程概算预计将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 项目开发

截止报告期末，外环高速有关环境影响和地质等方面的评价报告完成并获得批复，项目收费立项也已获批准，目前正在协调用地预审和项目核准方面的工作。为进一步推进项目前期研究与相关洽商工作，董事会已于 2010 年初批准公司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外环高速项目公司，对项目的收益与风险进行深入研究，以确定其投资价值。此外，沿江高速机场支线因周边路网的规划还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该项目工程可行性报告的审批工作目前仍暂缓执行。本公司将密切关注路网规划情况并保持与政府部门的沟通，适时推动项目前期工作的进展。

问： 市场对公司投资外环高速有不同的意见，请问管理层是如何考虑的？

答： 外环高速是深圳市内已规划高速公路中的最后一条，随着深莞惠（深圳—东莞—惠州）一体化工作的启动和推进，其线位优势将更趋明显，但该项目也存在投资规模大、造价高的特点。因此，公司将从优化设计方案、优化投资模式、争取政府支持等多方面着手，在充分考虑项目回报率和公司财务资源承受能力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

二、委托管理及其他业务

依托于收费公路行业，凭借在行业内多年来培养的业务能力和积累的管理经验，公司还逐步开展了建设和经营管理服务的输出业务，以及高速公路沿线的广告业务，并参与了工程咨询和联网收费的相关业务，作为公司主营业务以外的有益尝试和补充。

1、委托管理业务

委托建设管理业务，是指作为公路项目业主的政府或投资商，委托具备相应工程管理能力的公司或企业负责其所投资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的组织管理工作。接受委托的公司，通过输出管理经验和提供相应的人力资源，在帮助业主有效控制工程质量、工期和造价的同时，获取合理的收益与回报。从公司过去几年承接的项目看，委托建设管理业务一般采用“按项目概算一定比例提取管理费用+概算节余分成”的收入计算模式，被委托人需承担因违约造成的质量不达标、工期延误或投资超支等的责任，分成比例通常取决于被委托人所承担责任的大小。本公司自 2001 年起开始承接委托建设管理业务，已先后完成了 3 个项目的管理工作，获得了业主和市场的好评。

2009年，公司除了继续推进南坪（二期）、深云项目和横坪联络段的委托建设管理工作外，还于2009年4月签约受托管理龙华联络段。报告期内，上述项目的工程进度和工程成本支出基本符合预期。其中，南坪（二期）个别合同段的进度因受征地拆迁和规划调整的影响有所滞后，但不会产生本公司在代建合同项下的履约责任。2009年11月，本公司还签约受托管理沿江公司，以进一步磋商及确定与沿江高速（深圳段）的委托建设管理和委托经营管理有关的细节及具体条款。有关签约管理龙华联络段、受托管理沿江公司以及委托管理项目于报告期的收入和盈利情况，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十一节“重要事项”以及下文第二部分“财务分析”的有关内容。

此外，本公司还自2008年1月起接受委托，以股权管理的模式负责龙大项目的营运管理工作。在本项委托经营管理业务中，公司通过派出董事等主要管理人员和提供业务指导与监督的方式，对龙大高速的日常经营工作进行管理，保障龙大高速收费、养护和维修等工作的正常进行，控制并努力降低龙大公司的各项成本费用。公司每年因提供该项服务获取的基本收入为人民币15,000千元。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十一节“重要事项”的内容。

通过承接上述委托管理业务，本公司可及时把握发展收费公路建造和营运委托管理业务的市场机遇，充分发挥本公司在相关领域积累了十余年的专业技能和优势，输出管理经验，获得合理的收入与回报。

2、其他业务

本公司全资持有的广告公司，主要利用本集团经营的收费公路两旁和收费广场的土地使用权，开展广告牌出租、广告代理、设计制作及相关业务。2009年，广告公司实现收入人民币39,851千元，净利润人民币12,527千元，分别比2008年增长5.54%和4.58%。

本公司与工程技术人员组建顾问公司，并采取由工程技术人员持股为主的方式，开展项目管理咨询、勘察设计、工程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以及试验检测等业务。公司目前持有顾问公司30%股权。2009年，顾问公司实现收入人民币104,565千元，净利润人民币1,944千元，分别比2008年增长55.53%和27.60%。

报告期内，本公司还签约认购了联合电子股份，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十一节“重要事项”的内容。联合电子主要从事广东省内收费公路的电子清算业务，包括电子收费及结算系统投资、管理、服务及相关产品销售。本公司通过对联合电子的投资，可以参与广东省的联网收费业务，有助于本公司及时了解相关政策和信息，巩固本公司在广东省收费公路行业的地位。截至报告期末，有关的股份登记手续尚未完成。

三、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 梅观公司：梅观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2,400 千元，主要业务为兴建、经营及管理梅观高速，本公司拥有其 100% 的股权。梅观公司 2009 年底总资产为人民币 861,709 千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816,313 千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98,097 千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74,125 千元。

◆ 机荷东段公司：机荷东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0,000 千元，主要业务为兴建、经营和管理机荷东段，本公司现拥有其 100% 的股权。机荷东段公司 2009 年底总资产为人民币 3,235,350 千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371,017 千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53,915 千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373,307 千元。

◆ 清龙公司：清龙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千元，其主要业务为水官高速的开发、建设、收费与管理，本公司拥有其 40% 股权。清龙公司 2009 年底总资产为人民币 1,277,067 千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82,096 千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97,343 千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200,901 千元。

◆ 美华公司：美华公司已发行股本为港币 795,381 千元，其主要资产为间接拥有清连公司 25% 的权益和马鄂公司 55% 的权益。美华公司 2009 年底总资产折合人民币 1,438,068 千元，净资产折合人民币 1,342,288 千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折合人民币 0 千元，实现净利润折合人民币 58,753 千元。

◆ 清连公司：清连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0 千元，其主要业务为建设、经营管理清连一级公路和清连二级路及相关配套设施。本公司直接拥有其 51.37% 的股权，间接拥有其 25% 股权，合共拥有其 76.37% 的权益。清连公司 2009 年底总资产为人民币 9,130,574 千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915,475 千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46,230 千元，录得净亏损人民币 62,998 千元。

◆ JEL 公司和马鄂公司：JEL 公司已发行股本为美元 28,000 千元，其主要业务为投资控股（拥有马鄂公司权益）；马鄂公司注册资本为美元 28,000 千元，其主要业务为武黄高速的收费与管理。本公司间接拥有其 55% 权益。JEL 公司（含马鄂公司）2009 年底总资产为人民币 1,476,149 千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286,128 千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00,677 千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35,933 千元。

上述主要控股及参股公司以及其所经营管理的收费公路在报告期的经营和财务表现，请参阅上文第一点“收费公路业务”以及下文第二部分“财务分析”的相关内容。

第二部分 财务分析

2009年度,集团经营业绩基本符合公司预期,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441,674千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人民币540,219千元(2008年:人民币503,195千元),每股盈利人民币0.248元,较2008年增长7.36%。扣除“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和2008年补缴企业所得税的影响后,集团报告期净利润为人民币603,743千元(2008年同口径数据:人民币596,265千元),比2008年增长1.25%。

本集团自2009年4月1日起根据公路养护计划和折现率的复核结果调整主要收费公路的养护责任拨备,并于报告期对南光高速和部分所投资企业的收费公路计提了公路养护责任拨备,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盈利水平总体上未产生重大影响。有关详情请参阅下文“经营成果分析”和“会计估计变更”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本集团完成了对机荷东段公司45%权益的收购,从而累计持有机荷东公司100%的权益,机荷东段公司由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变更为子公司。自2009年9月30日起,机荷东段公司的会计报表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使本集团总资产、总负债、总权益均有一定幅度增长,但对本集团报告期盈利未产生重大影响。有关详情请参阅下文“经营成果分析”和“财务状况分析”的相关内容。

一、经营成果分析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441,674千元,比2008年增长35.62%。路费收入为集团主要的收入来源,较2008年增长35.61%至人民币1,335,482千元。有关收入的具体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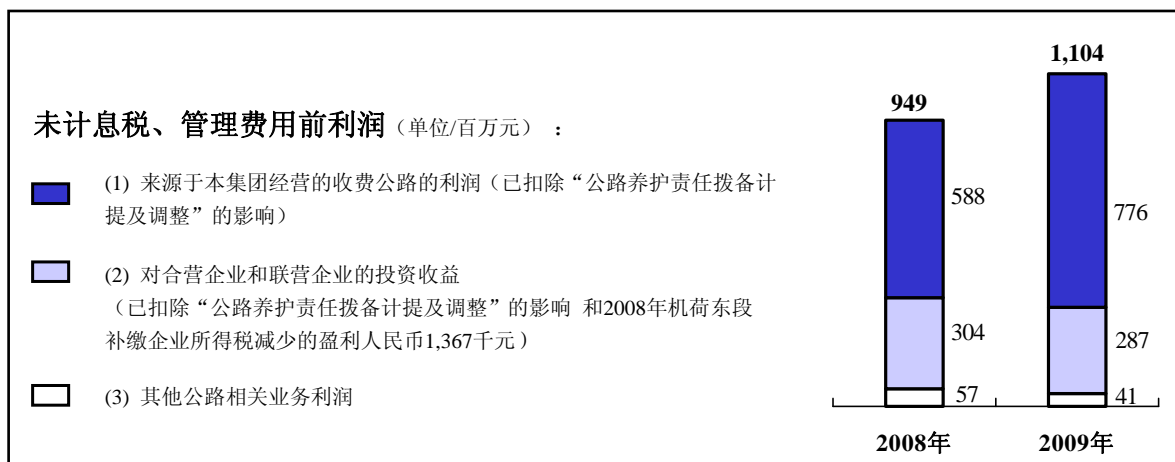
营业收入项目(单位:人民币千元)	报告期	所占比例	2008年	所占比例	增减比例
路费收入	1,335,482	92.63%	984,818	92.64%	35.61%
委托管理服务收入 ^注	58,237	4.04%	34,548	3.25%	68.57%
其他收入(包括广告收入等)	47,955	3.33%	43,696	4.11%	9.75%
合计	1,441,674	100.00%	1,063,062	100.00%	35.62%

注: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包含建造委托管理服务收入人民币43,237千元和经营委托管理服务收入人民币15,000千元。

2、未计息税、管理费用前利润

报告期内,集团未计息税、管理费用前利润为人民币1,031,680千元(2008年:人民币876,884千元),比2008年增加17.65%。扣除“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

和 2008 年机荷东段补缴企业所得税的影响后，集团未计息税、管理费用前盈利比 2008 年增长 16.38%。主要业务的利润贡献如下：



2.1 来源于本集团经营的收费公路的利润

◆ 盈利

报告期来源于本集团经营的收费公路的盈利为人民币 657,333 千元（2008 年：人民币 545,808 千元），比 2008 年增加 20.43%，扣除“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的影响后，比 2008 年增长人民币 187,858 千元，增长约 31.92%。主要源于南光高速和清连项目新增的盈利贡献，以及机荷东段公司自 2009 年 9 月 30 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收费公路	所占权益比例	路费收入		⁽¹⁾ 营业成本		⁽¹⁾ 收费公路毛利率		⁽¹⁾ 息税、管理费用前利润	
		2009年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比例	2009年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比例	2009年	同比增减 百分点	2009年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人民币千元)
梅观高速	100%	297,121	2.53%	70,356	0.48%	76.32%	0.48	218,731	6,262
机荷西段	100%	347,278	1.23%	71,268	8.76%	79.48%	-1.42	266,461	-1,693
盐坝高速	100%	77,897	8.79%	56,810	10.74%	27.07%	-1.29	19,333	1,049
盐排高速	100%	139,663	-6.24%	59,586	5.76%	57.34%	-4.84	75,919	-12,303
南光高速	100%	110,549	84.47%	61,621	24.78%	44.26%	26.67	45,515	36,848
清连项目	76.37%	242,505	239.23%	151,147	99.09%	37.67%	43.87	85,566	92,916
机荷东段 ⁽²⁾	100%	120,469	不适用	52,261	不适用	56.62%	不适用	64,779	64,779
合计		1,335,482	35.61%	523,049	41.94%	60.83%	-1.75	776,304	187,858

附注：

(1) 报告期营业成本和息税、管理费用前利润未包含机荷西段、盐坝高速、盐排高速和南光高速计提的公路养护责任拨备。有关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变更之详情请参阅下文“营业成本”、“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2) 机荷东段自 2009 年 9 月 30 日起纳入集团合并范围。

◆ 路费收入

集团报告期实现路费收入人民币 1,335,482 千元，比 2008 年增长 35.61%。其中，

机荷东段公司自 2009 年 9 月 30 日起纳入合并范围，增加集团路费收入人民币 120,469 千元，占集团路费收入的 9.02%；清连一级路高速化改造于 2008 年末完成凤头岭至连州以及凤埠至迳口段路面工程并恢复通行，并于 7 月 1 日开始高速化营运，清连项目报告期路费收入比 2008 年增长 239.23%；南光高速主线于 2008 年 1 月开通营运，随着路网逐步完善及公司营销措施的实施深入，路费收入比 2008 年增长 84.47%；其余收费公路随下半年经济回暖路费收入比 2008 年微增 1%。

本集团路费收入的增减主要取决于车流量和平均单车收费的变动。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收费公路的车流量表现载列于上文“业务回顾与分析”部分。报告期内，尽管深圳及周边地区小汽车保有量增长迅速，但受出口贸易需求下降和港口吞吐量减少的持续影响，本集团经营各收费公路的大型货车车流量较 2008 年均有一定程度的下降。其中，盐排高速因货柜车所占比重较大平均单车收费降幅较为明显。此外，南光高速随路网功能完善车流量增长迅速，但由于报告期小型车的增幅远大于货柜车的增幅，平均单车收费低于 2008 年水平。各主要收费公路平均单车收费情况如下：

主要收费公路	⁽¹⁾ 平均单车收费（人民币元）		
	2009年	2008年	增减比例
梅观高速	8.28	8.54	-3.04%
机荷西段	13.07	13.85	-5.63%
盐坝（A/B段） ⁽²⁾	11.43	12.32	-7.22%
盐排高速	11.33	12.76	-11.22%
南光高速 ⁽³⁾	9.40	10.78	-12.80%
机荷东段	13.35	13.49	-1.04%

附注：

(1) 平均单车收费 = 收费公路日均路费收入 / 收费公路日均混合车流量

(2) 盐坝高速计算平均单车收费时未包含政府按协议统一支付的往来盐田与大梅沙匝道车辆的通行费收入。

(3) 南光高速自2008年1月26日开始收费。

◆ 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集团收费公路营业成本比 2008 年上升 56.16%至人民币 642,020 千元（2008 年：人民币 411,132 千元），扣除“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的影响后，比 2008 年增长 41.94%。其中：机荷东段公司自 2009 年 9 月 30 日纳入合并范围，增加集团营业成本人民币 52,261 千元，占集团营业成本的 9.99%；清连一级公路恢复通行以及清连高速运营后车流量的增长，使报告期清连项目营业成本相应较 2008 年上升 99.09%；其余收费公路营业成本比 2008 年上升 9.25%。由于机荷东段公司本年增加溢价摊销费用、以及清连项目处于开通初期公路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所占比重较大，使得报告期集团折旧及摊销费用增幅较大。有关营业成本的具体分析如下：

营业成本项目	2009年 (人民币千元)	所占比例	2008年 (人民币千元)	所占比例	增减比例
员工成本	82,787	15.83%	64,567	17.52%	28.22%
公路维护成本 ^注	69,292	13.25%	61,154	16.60%	13.31%
折旧及摊销	311,363	59.53%	195,332	53.01%	59.40%
其他业务成本	59,607	11.40%	47,439	12.87%	25.65%
合计	523,049	100.00%	368,492	100.00%	41.94%

注：公路维护成本未包含机荷西段、盐坝高速、盐排高速和南光高速计提的公路养护责任拨备。

自2008年第三季度起，本集团执行解释2号的规定，根据对主要收费公路的大修计划，本集团对机荷西段、盐坝（A/B段）和盐排高速计提养护责任拨备并进行了追溯调整。自本年4月1日起，本集团根据调整后的主要收费公路养护计划计提机荷西段、盐坝（A/B段）和盐排高速的公路养护责任拨备，同时，根据批准的大修计划对南光高速开始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由于梅观高速已准备实施拓宽改造，清连项目连南段工程尚未完工，故报告期末对该等项目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有关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详情，请参阅下文“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和财务报表附注二(22)、二(29)b、(30)a及五(21)。

2.2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集团报告期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合计为人民币332,972千元（2008年：人民币274,373千元），比2008年增加21.36%，扣除“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和2008年机荷东段补缴企业所得税的影响后，比2008年减少人民币17,075千元，减少约5.62%，剔除机荷东段公司的相关数据后，较2008年增长约14.44%，主要源于所投资企业经营的收费公路车流量的增长以及经营成本的良好控制。有关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的具体分析如下：

主要收费公路	所占权益比例	路费收入		⁽¹⁾ 收费公路营业成本		⁽¹⁾ 收费公路毛利率		⁽¹⁾ 集团投资收益	
		2009年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比例	2009年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比例	2009年	同比增减百分比	2009年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人民币千元)
合营企业：									
机荷东段 ⁽²⁾	55%	332,843	-25.90%	98,330	2.69%	70.46%	-8.23	115,722	-38,642
武黄高速	55%	397,844	6.87%	⁽³⁾ 183,984	8.38%	53.75%	-0.64	74,763	-5,829
长沙环路	51%	23,205	1.07%	22,353	-2.92%	3.67%	不适用	3,089	772
联营企业：									
水官高速	40%	391,416	6.31%	86,422	7.00%	77.92%	-0.14	80,361	-3,204
阳茂高速	25%	353,150	6.94%	192,520	39.44%	45.49%	-12.71	16,564	-2,681
江中项目	25%	255,885	7.26%	156,213	9.50%	38.95%	-1.24	144	6,342

主要收费公路	所占权益比例	路费收入		⁽¹⁾ 收费公路营业成本		⁽¹⁾ 收费公路毛利率		⁽¹⁾ 集团投资收益	
		2009年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比例	2009年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比例	2009年	同比增减 百分比	2009年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人民币千元)
南京三桥	25%	245,308	4.70%	109,131	3.54%	55.51%	0.50	-1,524	5,244
广梧项目	30%	111,596	15.07%	52,737	7.30%	52.74%	3.42	1,303	4,721
广州西二环	25%	171,916	55.82%	90,803	33.30%	47.18%	8.92	-11,495	10,272
水官延长段	40%	73,915	12.89%	33,057	8.13%	55.28%	1.97	5,765	5,509
合计		2,357,075	3.00%	1,025,550	13.54%	56.49%	-4.04%	⁽⁴⁾ 284,692	-17,496

附注：

(1) 报告期营业成本和上年比较数未包含计提及调整的公路养护责任拨备，集团投资收益未包含相应的影响数。有关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变更之详情请参阅下文“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2) 机荷东段公司自本年9月30日起由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变更为子公司，纳入集团合并范围。

(3) 武黄高速营业成本因武黄高速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方法按本集团会计政策调整减少人民币11,913千元(2008年：人民币19,229千元)。

(4) 报告期集团投资收益数据未包含对顾问公司的投资收益人民币1,944千元(2008年：未包含对顾问公司的投资收益人民币1,524千元)。

自2009年4月1日起，本集团根据调整后的收费公路养护计划调整了机荷东段的公路养护责任拨备。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和公司会计政策之规定，对符合条件的所投资企业经营的收费公路编制了大修计划，并自报告期开始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有关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详情，请参阅下文“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和财务报表附注二(22)、二(29)b及二(30)a。

2.3 其他公路相关业务利润

◆ 建造委托管理服务利润

报告期本公司未确认任何建造委托管理服务利润或损失(2008年：人民币5,288千元)。报告期内，由于政府对南坪(一期)工程总成本及梧桐山项目预算造价的审计尚未完成，本公司维持对该等项目的原有估计，报告期内未确认或预计相关收益。沿江项目、南坪(二期)、龙华扩建段、深云项目及横坪联络段由于相关服务结果尚不能可靠估计，而本公司董事认为已发生的管理费用在将来很可能得到补偿，因此报告期以实际发生的管理费用合计人民币43,237千元等额确认收入和成本。有关详情载列于财务报表附注五(30)b(i)及六(5)f。

◆ 经营委托管理服务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委托经营管理合同的规定，确认龙大项目的经营委托管理服务收入人民币15,000千元，扣除相关税金后确认相关盈利人民币14,218千元。有关详

情载列于财务报表附注五(30)b 及六(5)e。

3、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

集团报告期管理费用比 2008 年增加 25.38%至人民币 67,719 千元（2008 年：人民币 54,012 千元），主要为员工福利成本、新办公楼折旧费用和内控等专项咨询费用的增加。集团报告期财务费用比 2008 年上升 54.22%至人民币 382,271 千元（2008 年：人民币 247,870 千元），扣除“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的影响后，比 2008 年上升 58.31%。报告期内，尽管银行借贷利率下降，但由于清连项目、南光高速、盐坝（C 段）费用化借贷利息增加和汇兑收益减少，使集团报告期财务成本整体有所上升。有关财务成本的具体分析如下：

项 目	2009 年 (人民币千元)	2008 年 (人民币千元)	增减比例
利息支出	491,449	429,221	14.50%
减：资本化利息	(125,156)	(190,907)	-34.44%
利息收入	(8,673)	(7,390)	17.36%
汇兑损益及其他	(2,858)	(6,826)	-58.13%
未含公路养护责任拨备时间价值的财务费用	354,762	224,098	58.31%
加：公路养护责任拨备时间价值	27,509	23,772	15.72%
财务费用	382,271	247,870	54.22%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集团确认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 2,332 千元（2008 年：确认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6,292 千元）。

本公司于 2007 年 7 月与荷兰银行签订了期限两年、总额人民币 3 亿元的贷款，并以此项贷款为标的，与该银行签订了以浮动利率换固定利率的人民币利率互换合同。因报告期内人民币利率总体低于该利率互换合同约定的固定利率，公司报告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 1,179 千元，该利率互换合同已于本年 7 月 31 日到期，该合约公司累计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2,264 千元。

为控制汇率变化的风险，本公司于 2008 年 6 月与中国银行签订了与金额为 133,095 千元的一年期港币借款合同相关的远期结汇/售汇协议。因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总体低于约定汇率，公司报告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 1,153 千元。该协议已于本年 6 月到期，公司累计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3,929 千元。

有关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其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分析如下：

项目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本期变动	对本期净利润的影响
金融资产				
其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92	—	6,292	2,332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6,292	—	6,292	2,332
金融资产合计	6,292	—	6,292	2,332

有关利率互换合同、远期外汇合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确认和变动的详情分别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9)c、五(33)及十二的相关内容。

5、所得税

集团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 44,826 千元,比 2008 年减少 32.35% (2008 年: 人民币 66,257 千元)。扣除“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和 2008 年补缴企业所得税的影响后,比 2008 年增加 18.15%。

根据本公司与深圳市税务机关的相关书面文件和沟通结果,本集团于 2008 年度确认了所得税负债人民币 39,236 千元,并据此补税引伸的暂时差异确认了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人民币 25,313 千元,相应调增 2008 年度所得税费用人民币 13,923 千元。基于目前公司与税务机关等相关政府机构的沟通结果,报告期本公司董事对上述所得税补缴事项维持原有的判断和估计。有关本集团补缴企业所得税的详情参见本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告和报告期财务报表附注五(12) (a) (ii)及七(2)的相关内容。

6、机荷东段公司公允价值确认及经营利润

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本公司依据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报告确认机荷东段公司于合并日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3.96 亿元。其中:集团本次收购 45%权益相应的净资产公允价值与本集团本次收购成本一致;集团原持有 55%权益相应的净资产公允价值较原公允价值增加 8.93 亿元,视为资产重估增值计入资本公积。于报告期末,机荷东段公司公允价值未发生重大变化。有关机荷东段公司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相关的假设、模型及参数设置的详情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29)d 及附注四(3)d 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机荷东段公司 1-3 季度计入本公司投资收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74,197 千元,自 9 月 30 日起纳入集团合并范围后确认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6,585 千元,报告期机荷东段公司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约为人民币 230,782 千元,扣除“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和 2008 年补缴企业所得税的影响后,较 2008 年增长 13.55%。

7、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

报告期和 2008 年度本集团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对集团盈利的影响分析如下：

项目	“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对相关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人民币千元)	
	2009 年	2008 年
经营成本	118,971	42,640
其中：机荷西段	50,725	21,609
盐坝高速	28,204	8,403
盐排高速	24,570	12,628
南光高速	15,472	—
投资收益	46,336	(27,971)
未计息税、管理费用前利润	(72,635)	(70,611)
财务费用	27,509	23,772
所得税	(36,620)	(16,603)
净利润	(63,524)	(77,780)

8、净利润

2009 年度，本集团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540,219 千元（2008 年：人民币 503,195 千元），较 2008 年增长 7.36%。扣除“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计提及调整”和 2008 年补缴企业所得税的影响后，比 2008 年增长 1.25%。主要为集团经营和投资的收费公路收入和盈利总体获得增长，弥补了报告期费用化借贷利息增加导致的财务成本上升的影响。

报告期内清连项目、南光高速等新营运项目的收入增长，促进了公司资产回报率和股东回报率的提升，而机荷东段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及其公允价值的增值摊薄了集团本年度的总资产利润率和股东权益收益率。报告期末本集团新开通营运的公路资产占到集团营运资产的四成，从而摊薄了集团营运资产利润率。未来随着路网逐步完善和新项目车流量的增长，预计该等项目将成为公司中长期盈利增长的来源，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2007 年末	2006 年末
总资产利润率（(盈利+财务费用)/总资产）	4.21%	4.20%	5.22%	6.63%
营运资产利润率（(盈利+财务费用)/年度末营运资产）	4.94%	8.11%	11.40%	9.40%
股东权益收益率	6.61%	7.18%	8.85%	8.35%

9、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政策及不同摊销方法下的差异

本集团根据解释 2 号确认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采用车流量法进行摊销，即摊销额

按照单位使用量基准，以各期间实际交通流量占收费经营期限内之预计总交通流量比例计算确定。集团对该预计交通流量进行定期检讨和调整，以确保摊销额的真实和准确。关于本项会计政策和估计的详情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17)a 及二(29)a。

由于本集团经营和投资的收费公路均未达到设计的饱和流量，部分收费公路尚处于营运初期阶段，报告期按车流量法计提的摊销额比按直线法的为低，按本公司权益比例计算的不同摊销方法下的摊销差异为人民币 187,003 千元。未来随着各收费公路车流量的增长，上述差异将逐步减小。采用不同的摊销方法对收费公路项目产生的现金流并不产生影响，从而也不会影响各项目的估值水平。报告期按各收费公路计算的参考数据列示如下：

收费公路	所占权益比例	收费经营权摊销额 (人民币百万元)			按公司权益比例应占摊销差异 (人民币百万元)	
		车流量法 报告期	车流量法 2008 年	直线法 ⁽¹⁾	2009 年	2008 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²⁾						
梅观高速	100%	32	31	36	-4	-5
机荷西段	100%	30	30	28	1	2
盐坝 (A/B 段)	100%	24	22	41	-17	-19
盐排高速	100%	26	29	47	-21	-18
南光高速	100%	21	10	97	-76	-75
机荷东段 ⁽³⁾	55%/100%	73	36	73	-2	3
合营及联营企业：						
水官高速	40%	44	42	41	1	0
武黄高速	55%	77	70	89	-7	-10
长沙环路	51%	12	12	18	-3	-3
阳茂高速	25%	67	63	90	-6	-7
江中项目	25%	87	80	128	-10	-12
南京三桥	25%	57	54	111	-13	-14
广梧项目	30%	23	20	57	-10	-11
广州西二环	25%	38	25	111	-18	-22
水官延长段	40%	18	17	24	-2	-3
合计					-187	-194

附注：

- (1) 假设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特许权授予方授予的经营期限内平均摊销。
- (2) 报告期清连项目连南段尚未完工，未计算本项差异。
- (3) 机荷东段公司自 2009 年 9 月 30 日起由本公司的合营公司变更为子公司。2009 年机荷东段公司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额中包含第四季度溢价摊销费用（车流量法：人民币 26 千元，直线法：人民币 33 千元）。

二、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权益及负债情况

本集团财务状况保持稳健，资产以高等级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合营及联营企业投资为主。于2009年12月31日，集团总资产较2008年末增长21.99%至人民币22,208,709千元，主要由于机荷东段公司自2009年9月30日起纳入合并范围，以及增加清连项目、南光高速、盐坝（C段）等项目的建造投资。其中，清连项目完工段自2009年7月1日起按高速公路标准收费，已完工程于报告期末已结转至营运公路资产。该等新增的运营资产将成为集团未来盈利增长的重要来源。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总权益比2008年年末增加15.02%至人民币8,866,417千元（2008年年末：人民币7,708,706千元），主要为本集团因增持控股机荷东段公司而确认了原持有其55%权益部分的公允价值增值人民币893,132千元、报告期净利润及扣除派发的2008年股息后净增加人民币263,649千元以及分离交易可转债附送的认股权证本年到期行权新增的权益人民币930千元。

于2009年12月31日，集团未偿还的应付票据、应付债券及银行借贷总额为人民币10,178,834千元，较2008年年末增加人民币2,142,136千元（2008年年末：人民币8,036,698千元）。主要为增加机荷东段公司收购专项贷款人民币10.7亿元和清连项目借贷人民币8.6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清连项目已使用借贷人民币49.16亿元。此外，按照公司公路养护计划和会计政策计提的预计负债—公路养护责任拨备将逐年增加直至相关养护计划实施。

有关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的分析如下：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百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比例
	集团合并	其中：机荷东段公司		
总资产	22,209	3,235	18,206	21.9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204	-	2,478	-11.06%
固定资产	1,111	46	696	59.63%
在建工程	18	1	268	-93.28%
无形资产	17,618	3,059	13,735	28.27%
负债与权益	22,209	3,235	18,206	21.9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177	2,317	7,005	16.73%
其中：资本公积	3,168	1,624	2,273	39.38%
未分配利润	1,456	-	1,229	18.47%
借款 ^注	10,179	-	8,037	26.65%
预计负债	702	256	304	130.92%

注：借款包含银行借款、应付债券和应付票据。

2、资本结构及偿债能力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60.08%	57.66%
净借贷权益比率((借贷总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总权益)	109.40%	97.30%
	2009年	2008年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盈利)/利息支出)	1.86	1.82
EBITDA 利息倍数(息税、折旧及摊销前盈利 / 利息支出)	2.49	2.27

公司注重维持合理的资本结构和不断提升盈利能力，以保持公司良好的信用评级和稳健的财务状况。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比率较年初有所上升，主要是增加借贷用于股权投资和在建项目的投资。基于集团稳定和充沛的经营现金流、对新项目开通运营后盈利和现金流增长的预期，本公司董事认为报告期末的财务杠杆比率仍处于安全的水平。

3、资金流动性与现金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维持流动负债余额和库存现金余额于安全水平，并保持了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以防范资金流动性的风险。于报告期末，本集团的现金均存放在商业银行作为活期或短期定期存款，并无存款存放于非银行机构或作证券投资。基于本集团拥有稳定和充裕经营现金流以及足够的银行授信额度，并已做出恰当融资安排以满足偿债及资本支出需求等事实，公司董事会认为本集团并不存在持续经营问题。

	2009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比例
流动负债净值	2,259	1,903	18.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79	536	-10.63%
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	7,333	6,610	10.94%

4、外币资产与负债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均在中国，经营收支和资本支出主要以人民币结算。于报告期末，本集团主要有折合人民币 4,577 千元和人民币 1,193,956 千元的外币货币性负债项目分别以美元和港币计价，有折合人民币 2,191 千元的外币货币性资产以港币计价，外币货币性项目体现为净负债。尽管人民币汇率目前的上升趋势对本集团有利，公司仍然计划安排相关金融工具锁定外币负债的汇率，以防范未来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持有外币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本年度实现	年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82	(1,153)	(3,929)	—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5,082	(1,153)	(3,929)	—
金融资产小计	5,082	(1,153)	(3,929)	—
金融负债	—	—	—	—

5、或有负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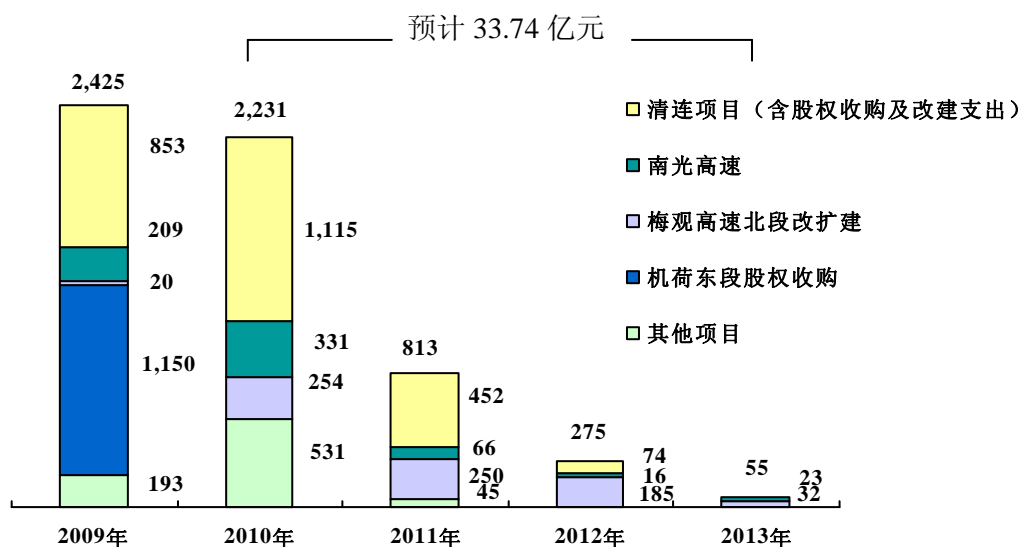
集团报告期或有负债的详情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七。

三、资金及融资

1、资本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本支出主要为对清连一级公路高速化改造及清连高速南段、南光高速、盐坝（C段）的建设投资以及机荷东段公司股权收购投资等，共计约人民币24.25亿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本性支出计划主要包括清连高速连南段、南光高速及梅观高速改扩建工程的建设投资等。预计到2013年底，集团的资本性支出总额约为人民币33.74亿元。本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和通过银行借贷等方式来满足资金需求。根据董事的评估，以本集团的财务资源和融资能力目前能够满足各项资本支出的需求。

资本支出计划（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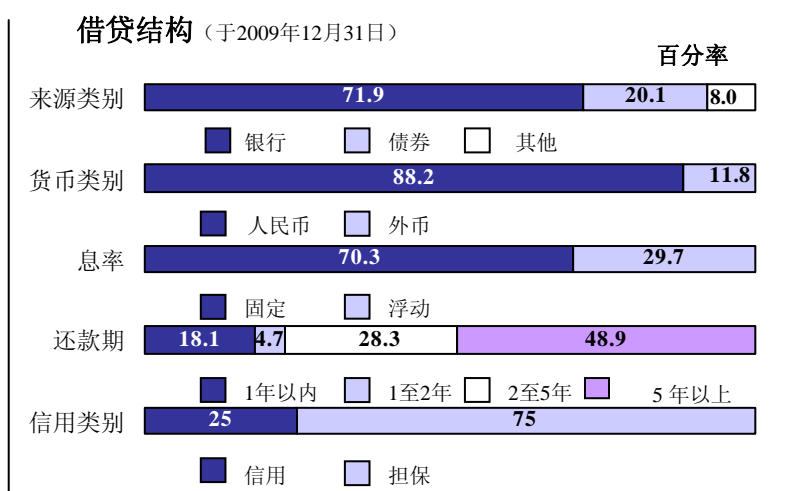
2、经营现金流量

本集团收费公路主业的路费收入均以现金收取，经营现金流稳定。报告期内，集团经营活动之现金流入净额和收回投资现金合计为人民币 1,021,641 千元，比 2008 年减少 24.08 %（2008 年：人民币 1,345,737 千元）。扣除本公司为沿江项目（深圳段）代收代付款净额变化的影响后，比 2008 年增加 6.08%，主要为本集团新项目车流量和路费收入增长的影响。

3、财务策略与融资安排

本年度，中国政府为对应全球经济危机的负面影响，促进经济持续增长，实施了积极的财政政策与宽松的货币政策，商业银行均加大了信贷投放力度。其他各国政府也均推出多项政策和措施，以刺激经济的恢复和增长，外币利率保持在较低水平。基于上述良好的债务融资环境，公司在保持财务稳健和安全的前提下，适当增加了短期贷款和外币贷款所占的比重，并积极引进信托贷款、委托贷款等新的融资渠道，以通过债务结构调整，进一步降低资金成本。得益于公司稳定的现金流、收益增长的预期以及良好的管治水平，公司报告期继续维持最优的贷款企业信用等级以及债券信用等级-AAA 级，并持续享受人民银行的最优惠贷款利率。公司报告期综合借贷成本为 5.47%，低于 2008 年 0.23 个百分点（2008 年：综合借贷成本 5.7%）。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集团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人民币 153 亿元，其中，建设项目专项贷款额度人民币 75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78 亿元。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73 亿元，其中，建设项目专项贷款额度人民币 2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 亿元。



4、募集资金使用

为筹集南光高速的建设资金，本公司于 2007 年 9 月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分离交易可转债，并附送 1.08 亿份认股权证。在 2009 年 10 月 23 日至 2009 年 10 月 29 日的权证行权期内，共计 70,326 份认股权证行权，本公司因此募集资金人民币 930 千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南光高速的工程建设。

南光高速主体工程已于 2008 年 1 月建成通车。受南坪（二期）设计调整的影响，南光高速与南坪（二期）的互通立交等少部分收尾工程需推迟施工，按计划将于 2011 年下半年与南坪（二期）同步开通。由于整体路网效应暂未得到充分体现，现阶段南光高速的营运表现与预期存在一定差异。2009 年，南光高速的日均混合车流量和日均路费收入分别为 32 千辆次和人民币 302 千元，比 2008 年增长了 97% 和 72%。预计随着周边路网的逐步完善，南光高速的经营表现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四、会计估计变更

1、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的调整

本集团定期复核已制订的公路养护计划和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适用的折现率，以保持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相关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和适用性。对于会计估计变更，依据《企业会计准则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09 年二季度，本公司依据外部专业检测机构的检测结果，对前期制订的公路养护计划进行了复核及调整。同时，根据宏观经济和政策的变化，将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采用的税前折现率由 10% 下调为 6.62%。自 2009 年 4 月 1 日起，本集团根据调整后的主要收费公路养护计划和折现率计提机荷东段、机荷西段、盐坝（A/B 段）和盐排高速的公路养护责任拨备。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人民币 18,206 千元，增加 2009 年 4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净利润人民币 18,206 千元，对报告期和本年度本集团总资产、财务状况和盈利水平总体上未产生重大影响。

2、机荷东段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摊销额的调整

本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30 日完成对机荷东段公司的收购，并委托专业交通顾问对机荷东段未来经营期总交通流量进行了重新预测。自 2009 年 10 月 1 日起，本集团根据调整后的未来经营期预测总交通流量，对机荷东段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摊销额进行调整。

上述该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人民币 1,502 千元，

增加 2009 年 10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净利润人民币 1,502 千元，对报告期和本年度本集团总资产、财务状况和盈利水平总体上未产生重大影响。

关于本集团公路养护责任拨备会计估计变更的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二(30)。

五、利润分配

2009 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会计报表净利润和母公司报表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540,218,648.15 元和人民币 509,527,283.13 元，按香港会计准则调整后的合并净利润和母公司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540,219 千元和人民币 511,140 千元。根据中国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50,952,728.31 元。

根据中国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可供分配利润以按照中国会计准则与按照香港会计准则计算的税后利润数中较低者为准；根据中国现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基于稳健原则，可供分配利润以合并报表与母公司报表税后利润数中较低者为准。按上述原则，2009 年度本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09,527,283.13 元。

本公司董事会建议以 2009 年底总股本 2,180,770,326 股为基数，派发年度现金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1.20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261,692,439.12 元，占 2009 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51.36%，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8.44%，分配后余额结转下年度。本年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建议将提交 2009 年度股东年会批准。

第三部分 风险管理

企业面临的风险，是指未来的不确定性对企业实现其经营目标的影响。加强风险管理，主动而系统地对企业经营过程中的风险事项进行识别、评估和应对，有利于加强企业的管理能力和应变能力，保证企业经营目标的实现和持续稳健的发展。本集团主要从事收费公路和道路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近几年正处于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快速发展时期，因此现阶段尤其需要关注和积极面对/防范政策和市场、财务以及经营方面的各项风险。以下是我们对相关风险的具体描述、影响分析以及所采取的应对措施和计划：

政策和市场风险	财务风险	经营风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宏观环境变化■ 收费政策变化■ 路网变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利率风险■ 融资和流动性风险■ 外币借贷风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项目投资风险■ 公路维护保养风险■ 工程建设风险■ 委托管理风险■ 管理风险

一、政策和市场风险

1、宏观环境变化

收费公路行业对经济周期的变化具有一定的敏感性。2009年，政府为应对经济增速放缓及全球性金融危机带来的影响，已采取多种措施促进经济的恢复和增长，并取得初步效果。但由于宏观环境的复杂多变，预计相关影响还将在一段时间内持续，使本集团收费公路项目的车流量和收入增长受到抑制。另外，政府为拉动内需而加大对公路在内的基础设施投资，在增大公路市场投资机会的同时，也将对现有公路路网交通流量产生正面或负面的影响。

公司持续跟踪分析宏观环境对业务经营的影响。2009年，公司所经营的公路项目中，路网货车车流的总体降幅低于年初预期，并且相关数据在11和12月实现了同比增长，反映经济逐步回暖。

本公司将通过采取有针对性的营销措施吸引车流，减低相关负面影响。同时，保持与政府机构和同行企业的沟通，重点关注与本集团相关路网规划的调整，研究分析其影响及制订对策。有关路网变动的影响，请参阅下文第3点“路网变化”的分析。

2、收费政策变化

本集团收入的主要来源是车辆通行费收入，而收费价格、期限、计费方式等收费政策主要由政府决定。因此，收费政策的变化，直接影响到公司收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2009年，清连高速自11月开始对货运车辆试行“计重收费”方式，预计对路费收入产生一定正面影响，但同时加大了收费管理的难度；“绿色通道免费政策”继续实施对本集团路费收入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政府自2009年起逐步取消二级公路的收费，对本集团清连二级路未来的经营带来不确定性；此外，政府相关机构正在研究与公路改扩建和大修相关的收费价格调整政策，可能会给公司未来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面对收费政策变化的诸多不确定性，我们所做的工作包括：

- ◆ 在进行项目投资分析和设定经营目标时，采用审慎的调价假设和敏感性分析，降低投资风险。
- ◆ 努力降低建造成本和营运成本，在同等的收费价格水平下取得更高的收益。
- ◆ 借鉴同行企业经验，建立计重收费管理流程，在执行“绿色通道”政策的同时严格查验程序，尽量减少路费流失。
- ◆ 通过多种途径使政府和公众了解本行业的实际情况和对社会发展的作用，争取合理的收费价格水平或政府补助。

3、路网变化

公路路网的变化及网络化效应可能促进车流量快速增长，也有可能对现有公路产生分流影响。与周边道路的连接尚未通畅、相连道路实施维修工程、相关道路收费标准变化或取消收费，均可能导致收费公路的车流量下降，甚至使项目整体经营表现无法达到预期。自2009年起，政府加大公路在内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及取消二级公路收费等政策，将加速公路网及交通流量分布的变动。

针对以上风险，我们所做的工作包括：

- ◆ 积极跟进相关路网的工程进度、路网规划及调整信息，在可行的情况下提供必要的协助。例如，为推动与清连高速相接的宜连高速的工程进展，本公司委派了专业人员到该项目现场协助开展工作，以共同促进路网的有效衔接和畅通。
- ◆ 针对南光高速、清连高速等新开通项目开展企业调研、广告宣传、完善交通指示和车辆引导等措施，促使交通流量的增长。
- ◆ 对近年内拟开通路网可能产生的影响提前进行分析研究并拟订对策，以促进正面效益和降低负面影响。详情可参阅下文第四部分“前景与计划”的内容。

二、财务风险

1、利率风险

随着集团借贷规模的增加，财务成本占集团利润的比重逐年加大，这使得利率的波动，特别是中长期利率的变动趋势，对本集团的影响日渐增加。2009年，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人民币利率仍保持在较低水平，在一定程度上减低了集团财务成本的压力。自2009年末开始，人民币面临较强的加息预期，对集团中长期财务成本管理带来压力。

2009年，公司充分把握利率阶段性下调的机会，提前向银行申请借新还旧，置换原来成本较高的贷款；在保证财务安全前提下，适当增加短期贷款的比重，以降低整体资金成本。年内，集团实际支付的借贷成本为4.9%，记账借贷成本为5.47%，比2008年分别下降0.1个百分点和0.23个百分点。

面对利率未来可能上涨的预期，公司计划在2010年适当增大固定利率借贷的比重，并在一定额度内进行利率锁定的安排。

2、融资和流动性风险

近几年，本公司积极举债实现了收费公路资产规模的大幅度增长，集团负债水平达到历史高位，使集团现阶段面临一定的融资和资金周转压力。根据2010年资本开支计划，公司负债规模将继续上升。同时，受新项目开通初期收益较低的影响，集团业绩指标预计有所下降，使公司的信用评级面临下调风险。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尽管中国货币政策目前保持宽松，但面临波动和紧缩的风险，且银行基于自身风险的考虑，将对贷款业务采取更加审慎的策略。因此，虽然公司本年度获取足够借贷资金并无困难，但集团融资管理和资金管理的难度加大。

2009年，本集团视内、外部环境变化进行了以下融资安排：

- ◆ 积极把握政策和市场的良好时机，针对清连项目连南段投资和机荷东段收购的资金需求及时做出了最佳的借贷安排。

- ◆ 在保障财务安全的前提下，适当调增了外币、信托及短期借贷的比重。

- ◆ 维持最高信用评级，保持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并安排足够的授信额度。报告期末，本集团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73亿元。

- ◆ 持续研究多种资本市场融资工具，如中期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等。

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年内实现了“维持稳健财务结构、保障财务安全”的目标。2010年，公司将继续开展相关工作，并在2009年对资本市场融资工具深入研究的基础上择机实施，以进一步改善公司资本结构和降低财务风险。

3、外币借贷风险

近年以来，人民币汇率总体呈上升趋势，而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美元等外币利率降至较低水平，这均使得外币综合借贷成本较人民币为低。2009年第三季度末，本集团适当增大了外币借贷规模，有利于集团资金成本的降低。由于本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均在中国，经营收支和资本支出主要以人民币结算。若未来人民币汇率下降及/或外币利率上升，均使公司面临成本上升风险。

年内，人民币汇率和外币利率总体波动不大，公司获取一定汇兑收益。公司计划于2010年安排相关金融工具锁定外币负债的汇率和利率，防范未来汇率和利率变动的风险。2010年1月26日，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有关对集团三笔外币贷款实施利率和汇率锁定的议案，并将择机实施。

三、经营风险

1、项目投资风险

收费公路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投资额大，回收期长，投资策略和项目投资的决策是决定公司资产质量和收益水平的关键因素。集团定期对投资策略进行检讨和调整，并已建立起标准化的财务测算、风险分析体系和投资决策流程，并利用可行性研究、交通量预测、估值报告等外部专业报告，以尽量提升项目评价质量。但是，由于外部环境的复杂多变，投资策略未及时调整、项目主要假设条件或基础数据发生变化、项目评价程序执行效果不佳等，都可能导致项目投资实际效果不能达到预期；而对于扩建、权益增持等不同类型的投资项目，经验不足或评价不恰当亦可能导致投资成本过高或项目收益下降。

针对以上风险，我们所做的工作包括：

◆ 对于投资评价结果显示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或风险的项目，通过与政府积极沟通，采用代建代管的模式参与，避免新建项目的投资风险。

◆ 结合政府规划变化等因素导致的项目主要假设变化，对项目实施投资后评价，及时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和挖掘潜力。

◆ 对于本公司负责经营管理的扩建和权益增持项目，公司充分利用已有的资料信息，组织内部专业部门进行深入的投资评价，尽量降低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计划建立新项目、扩建、股份增持等不同类型的财务测算和风险分析体系，以反映各类投资特定的性质和目的。

2、公路维护保养风险

收费公路的大修周期一般为 10—15 年。随着公路开通年限的增长、车流量的上升和公路损耗的增大，公路维护业务的规模和费用可能上升。未来几年，本集团主要营运公路将陆续进入大修期，公路大修改造将提升营运项目的中长期竞争力，但短期内将会引致路费收入下降、成本上升和资金压力加大，从而对盈利带来一定负面影响。尽管公司已采用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的会计政策将费用在各期间进行分摊，但公路大修实施时间过于集中、计划编制不准确或计划调整较大均可能导致公司盈利的波动。

本公司已建立对大修计划的定期检讨机制，通过对各收费公路路况进行专业检测，结合周边路网未来变化情况，确定各公路大修紧迫程度和优先排序，并对原有大修计划进行调整。根据本年度检讨结果，机荷东段等公路的大修将自 2011 年底起陆续展开并略有错开，有利于减低近年公司的业绩和资金压力。

2009 年，公司对部分路段实施了预养护和大修试点，并采取多项措施提升路产养护管理水平。有关详情，请参阅上文第一部分“业务回顾”的内容。

3、工程建造风险

集团资本性开支主要为公路建设支出，建设工期、质量、成本、安全及环保等重要目标是否符合预期，对项目总成本、收益水平及公司声誉都会产生影响。上述建设管理目标的实现主要受到材料价格波动、征地拆迁补偿标准提高、规划或设计变更、政府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近几年，除了新建公路外，集团对于现有公路的更新改造或扩建项目日益增加，该类项目在施工技术、交通组织和封闭工程等方面均有较大难度，加大了集团相关管理压力。

公司在公路建造管理方面多年来已积累了丰富经验和培养了充足的人力资源，建立了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和流程，并保持了良好的业绩记录，这都将是公司防范上述风险的有力保证。本年内，集团各项目基本上实现了既定的造价、工期和质量等目标，采取的具体措施包括：

- ◆ 重点做好前期设计、招标和征地拆迁等的管理工作，加强工程部门对项目管理处的指导和监督工作，使造价、工期、质量和安全等目标的可控性提高。

- ◆ 加强与政府部门的沟通协调，妥善安排施工与交通组织方案，将项目改扩建对公司和道路使用者的综合负面影响降至最低。

- ◆ 充分听取外部专家的意见，借鉴其他改扩建项目的经验。

4、委托管理风险

近几年，在政府投资体制改革和加大基建投资规模的形势下，公司充分利用自身在公路建设管理和营运管理方面的经验和优势，积极拓展建造和营运委托管理业务。由于目前尚未形成规范和成熟的委托管理模式，相关合约的合理性、工程造价超支的承担及收益结算等风险的防范，成为公司拓展本项业务的关键因素。

针对以上风险，我们的对策包括：

- ◆ 持续优化公司建设管理和营运管理水平，确保合约设定的造价、工期、质量等目标的实现，巩固和加强公司在委托管理市场的竞争优势和本区域市场领先地位。
- ◆ 总结经验，建立代建管理业务流程，降低内部管理风险。
- ◆ 加强与政府沟通，使相关合约文本趋于完善和标准化，降低公司的不可控风险；推进代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审计，以加快项目完工的结算进度和减少争议。
- ◆ 在项目评估和决策过程中，对于不可控风险采取更为审慎的假设基准。

截至目前，公司委托管理项目的实施进展和结果基本符合公司目标，未发现重大损失和违约风险。

5、管理风险

近几年，随着集团业务的快速发展和规模的逐年上升，公司在经营和建设方面的管理规模和难度均有所上升，这些均对公司提升管理水平提出了新的要求。

公司自 2006 年起引进卓越绩效管理体系，近两年通过对公司管理架构、工作流程的全面梳理和规范，较好地提升了集团管理水平和经营绩效。

公司近年还持续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全面梳理、自我评价和缺陷改进，大大降低内控失效的风险。此外，公司还针对部分新业务或业务薄弱环节实施专项检查和评估，并采取专项措施降低风险。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附件“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内容。

第四部分 前景与计划

公司每年对照年初制订的计划，总结一年来的经验教训和得失，并基于对外部环境和自身状况的分析与认识，定期检讨和调整战略发展的目标，再将其分解到每一年度的工作计划之中，通过实施和执行具体而有效的策略与措施，推动公司持续地向前发展。

一、我们对政策和环境的基本判断

中国经济在 2009 年经受住了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在中央和各级政府果断实施有力的宏观经济政策的拉动下，国内经济逐步回暖，保持了平稳较快发展的总体态势。宏观经济向好将促进交通需求的恢复和增长，为收费公路行业提供良好的经营环境。另一方面，根据商务部的数据，全球的投资消费形势还未出现根本改变，外需没有明显反弹。由于去年基数较低，进出口贸易在新一年里可能会取得较好的增长，但交易总量会保持在低位徘徊，从而导致与外贸相关的物流和车流增长收到一定抑制。

2009 年，国务院提出了包括汽车业和物流业在内的多项行业振兴计划，《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和《深圳市综合配套改革总体方案》也先后获得国务院批准。行业振兴计划的逐步落实，将为汽车保有量、消费需求以及物流市场需求提供持续增长的动力，而区域经济的发展以及区域间经济往来的加强，也将有利于本地区的交通需求在未来一段较长时期内保持稳定的增长。这些计划的实施，将为本集团的经营营造有利的外部环境，对未来的营运表现产生积极影响。

随着公路网的加密和高速铁路网的逐步形成，收费公路行业内的供需局面将会发生变化。为了提振国内经济以及完成整体建设规划，政府近年加快了包括高速公路和高速铁路在内的基建项目投资。在同一通道内平行公路的增加，会对原有项目造成一定分流；而高速铁路的出现，也会影响公路客运量，从而对与其线位相近的公路带来负面影响。然而，考虑到原有项目在线位上一般更具优势、长途客运车流在总车流中所占比例一般不大而铁路运输模式存在一定局限性等因素，预期上述分流因素对本集团的影响有限。

在过去 20 年，收费公路行业在筹集公路建设和维护资金、提高公路管理效率和缓解交通拥挤等方面发挥了其应有的作用，政府也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和管理办法，以优化本行业的经营环境和规范行业的发展。从整体路网规划和收费公路的规模看，伴随着市场化程度的不断提升，公路的投资、改建、维修以及经营维护在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仍然存在较大的市场空间，但就单个项目或单项业务而言，其收益率可能呈现下降的趋势。短期而言，我们预计“绿色通道免费政策”将会在国道主干线上继续推行，但对相关

道路的影响趋于稳定。各地近几年陆续实施“计重收费”政策，广东省目前已在粤北地区试行，有计划推广到其他出省通道上。这项政策能有效减轻对公路和桥梁的损害，有利于收费公路的安全营运，并在客观上提升了收费公路的营运表现。

二、我们对战略的检讨

“2005-2009 年发展战略”期里，公司规模实现了快速增长，完成了预定的战略目标。与 2004 年底相比，本集团的资产规模由人民币 68 亿元增长至人民币 222 亿元，路费收入由人民币 5.1 亿元增长至人民币 13.4 亿元，道路里程、股东权益、利润水平以及人员规模等亦取得了长足的进步。然而，效益的增长却落后于规模的增长，战略期内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仅为 7.83%。

在对环境和实际情况持续检讨和反思的基础上，董事会于 2010 年初批准了公司的“2010-2014 年发展战略”，提出了“坚持市场化导向，依托高速公路产业，积极探索并尝试新的产业投资，实现规模效益协同增长”的发展战略。在新的战略期内，公司的发展模式将从外延式的规模扩张型，调整为内涵式的规模效益并重型，重点提升公司资产的整体回报，并将积极研究和尝试与收费公路行业和公司核心业务能力相关的产业与业务，为集团长远发展寻求新的机会。

三、我们对经营条件的分析

在既定战略的指导下，集团内各收费公路的营运表现，将与其所处经营周期的不同阶段有关，也受到周边竞争性或协同性路网变化的影响。现阶段，我们认为以下主要事项将对本集团未来的经营表现产生正面或负面的影响：

⇒ **新项目的投产。**近两年，南光高速、清连高速陆续通车营运，盐坝高速预计也将在 2010 年内全线开通。新项目的投产，加上 2009 年内完成的机荷东段 45% 权益的收购，都将为集团带来新的经营现金流，提升集团的财务状况。

⇒ **营运项目进入成熟期。**除上述 3 个新开通项目外，公司在过去 6 年还先后完成了其他 7 个项目的收购或建设。其中，武黄高速、盐排高速和阳茂高速已相继为集团带来盈利贡献，江中项目、广州西二环和广梧项目亦日趋成熟，车流量和路费收入较开通初期有显著增长，预计在未来两至三年里也将陆续产生盈利。

⇒ **道路改扩建与大修。**水官高速、梅观高速将在未来两年进行改扩建工程，而机荷高速等路段也将自 2011 年起进入大修期，在施工期间该等路段的营运表现将会受到一定程度影响，短期内会影响集团的整体收入水平，但长期而言将提升营运项目的竞争力。

⇒ **清连高速相邻路网的变化。**清连高速连南段的高速化改造工作计划在 2011 年初完工，连接清连高速和京珠高速湖南段的宜连高速预期也将在 2011 年内投入营运。这将极大改善清连高速全线的畅通程度，充分发挥其粤湘大动脉的线位优势。

在之后的几年，与清连高速北端连通的京珠高速复线（湖南段）、二广高速永州至连州段按计划将先后完工通车，为清连高速带来新的车流增长；但广东省目前正在推进广乐高速（广州—乐昌）的建设计划，其线位与京珠高速（广东段）和清连高速基本平行，将造成一定分流。上述项目的完工时间或建设计划暂未最终落实，本公司将跟进其进展并分析可能给清连高速带来的机遇或风险，以制订适当的措施用以强化正面影响及降低负面影响。

⇒ **惠深沿海高速通车。**惠深沿海高速（惠州—深圳）连通盐坝高速和深汕高速（深圳—汕头），预计将于 2010 年内通车，盐坝（C 段）亦将与之同步开通。这将使盐坝高速与粤东片区路网相连，成为深港两地往来惠州及粤东地区最便捷的快速通道之一，推动盐坝高速进入快速成长期。但惠深沿海高速的通车，预计也会给机荷高速和盐排高速造成一些分流。

⇒ **南光高速相邻路网的变化。**2010 年，南光高速临近的一条市政道路（松白路）进行大修，预计短期内可为其带来车流快速增长的效应。南坪（二期）的主体工程计划于 2011 年底完工通车，将连通南光高速、深圳宝安区以及深港西部通道，从而有效提升南光高速的营运表现。

⇒ **其他。**莞惠高速（东莞—惠州）已于 2010 年 1 月 26 日通车，预计其对梅观高速有轻微诱增作用，但对机荷高速将产生一定分流影响。

此外，财务费用的增长也将给本集团的经营表现带来压力。报告期末，本集团的借贷总额已超过人民币 101 亿元。尽管已采取了多项措施降低资金成本，但基于公司目前的借贷规模和对利率走势的基本判断，预计本集团的财务费用在 2010 年将达到人民币 5~6 亿元，并未来几年里持续处于一个较高水平。

四、我们在 2010 年的计划和目标

2010 年，本集团将紧紧围绕新的战略目标，制订和实施务实有效的年度经营策略和计划，以确保公司的年度目标与长远发展目标相一致。2010 年公司的工作重点包括：

◆ **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实现营运收益目标。**基于经营环境在重要方面不会发生重大变化的合理预期，集团设定 2010 年的总体路费收入目标为不低于人民币 19 亿元，经营成本及管理费用（不含折旧、摊销及大修拨备）不高于人民币 4.5 亿元（2009 年实际：人民币 13.4 亿元和人民币 3.3 亿元）。年内的重点工作包括：①完善片区联网收费管理

模式，提高收费效率；②进一步强化营运工作标准化管理，建立与公司营运规模相适应的管理模式；③加强南光高速、盐坝高速和清连高速的营销策划，提高道路营运表现；④优化机电管理模式和路产养护管理模式，提高道路通行效率和通行能力；⑤统筹路产养护规划，贯彻并实施“全经营期最优成本”的管理理念，提升路产管理和养护水平，确保公路运行质量。

◆ **完成工程建造项目的管理任务。**2010年，本集团需要积极有效推进清连项目连南段、梅观高速改扩建等自建项目和南坪（二期）、深云项目、龙华扩建段等委托代建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努力实现设定的工期、质量、造价和安全目标，并做好沿江项目委托管理具体条款和安排的磋商与谈判工作，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 **维持稳健的财务结构，努力降低财务成本。**2010年，本集团将在保证财务安全的前提下，优化整体借贷结构和降低总体融资成本。在2009年研究各种债券性融资工具、利率和汇率掉期安排等金融品种并开始操作的基础上，本集团将继续推进具体方案的实施，并继续保持对市场政策和融资模式的关注与研究，拓宽融资渠道，合理安排债务组合，控制总体资金成本。

◆ **启动新产业研究，加强投资风险管理。**2010年，本公司将以高速公路产业为依托，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资源及管理优势，积极研究和探索新的产业投资方向，研究相关产业政策和盈利模式，以提升公司的业务发展空间。同时，公司将以审慎态度对收费公路项目的投资机会进行研究和评估，加强投资风险管理，以提高集团收益率为前提推动公司的业务拓展。

◆ **进一步提升综合管理能力。**2010年，公司将继续巩固卓越绩效管理的工作成果，不断优化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确保管理体系得到恰当的遵守，并符合集团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体系的建设，加强人才的培养和引进，使之不断适应集团发展的实际需要。

问：市场上有同业公司积极发展公路以外业务，公司在这方面的策略如何？

答：公司一贯坚持以收费公路为主业的发展战略，从现阶段看，收费公路行业的价值，体现在它的稳定性和安全充裕的现金流上，而不是高收益或是高增长。随着国家高速公路网的完善，优质公路项目的投资机会将减少，加上目前有关收费公路经营期满后的政策仍不明晰，因此，公司应该适时研究和尝试新产业的投资机会。但这种尝试，一定是围绕着公司的主业和核心业务能力开展的。例如，在新的战略期里，本集团将适度扩大现有的广告业务的投资，加强道路代建、代管业务的开拓，积极研究高速公路沿线土地开发和利用的政策、盈利模式和业务风险等，在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和能力的基础上，谋求业务的新发展。

第五部分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09年，公司共召开了10次董事会会议，详情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披露的主要报章及网址	报章披露日期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09年1月7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com.hk http://www.sz-expressway.com	2009年1月8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09年2月23日		2009年2月25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09年4月2日		2009年4月3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09年4月28日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09年5月26日		*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09年8月10日		2009年8月11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09年8月28日		2009年8月29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09年9月18日		2009年9月22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09年10月29日		2009年10月3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09年12月18日		2009年12月19日

* 按照监管机构相关规则，相关董事会决议事项无须以单独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形式披露。

有关公司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的详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七节“公司治理结构及管治报告”的内容。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有关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详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八节“股东大会情况简介”的内容。

三、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载列于本年度报告第七节“公司治理结构及管治报告”中。

四、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载列于本年度报告第七节“公司治理结构及管治报告”中。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独立行使公司监督权，保障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其主要职能包括检查公司财务、监督重大经营活动及关联交易的决策与操作程序、以及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本公司的章程及其附件（《监事会议事规则》）已详细列明了监事会的职权。

2009 年度，本公司监事会遵照公司法、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维护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举行了 13 次全体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决议均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2009 年度监事会讨论的主要事项包括：

- ◆ 审议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及工作计划；
- ◆ 审议关于监事辞任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监事会主席；
- ◆ 审查年度之财务决算及预算、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及年度、半年度及季度业绩报告；
- ◆ 检讨和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审查《三会专项费用管理办法》、《证券交易守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反舞弊工作条例》；
- ◆ 审查公司与关联人士的交易或合约安排，包括收购机荷东段公司 45% 权益、向清龙公司增资用以扩建水官高速、投资联合电子、受托管理沿江公司以及继续受托管理龙大公司股权的事宜。

2009 年度，监事会依法出席、列席了全部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审查了董事会会议记录和书面决议案的签署情况，对公司决策的程序性和合法性、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及时提醒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关注可能存在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还对南坪（二期）及沿江项目进行了实地调研和考察，以深入了解公司代建项目的管理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监事代表公司向董事交涉或对董事起诉的事项。

根据有关规定，监事会对本公司 2009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2009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规和制度进行经营决策，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从维护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勤勉尽责。

2、经审阅本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和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及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情况。

3、本公司随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发行而无偿派发的认股权证于 2009 年 10 月行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930 千元，用于南光高速的投资建设。报告期内，该笔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募集说明书承诺投入的项目一致。

4、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机荷东段公司权益收购、联合电子股权投资以及对清龙公司增资共三项投资或收购。经审查，监事会未发现内幕交易，未发现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形。

5、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收购机荷东段公司权益、代建龙华扩建段、投资联合电子股权、对清龙公司增资及代管龙大公司股权共五项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的关联交易及/或联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的关连交易。经审查，监事会未发现董事会存在违反诚信原则对上述交易作出决策、签署相关协议或披露信息的情形，未发现上述交易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上述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6、监事会除确保有关监事会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外，还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信息披露相关职责的行为进行监督，并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报告期内，公司有关规章制度得到了恰当的遵守。监事会未发现《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其 2009 年度实施情况存在重大缺陷，亦未发现公司信息披露存在违规行为。

7、监事会对董事 2009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考评，未发现董事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利益或不当履行职责的情形。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一、主要业务、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从事收费公路和道路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未发生任何重大变更。

由于本集团收费业务之主要客户为收费公路的使用者，而通常没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大宗采购，故本集团并无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可作进一步之披露。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前期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重大合约及交易事项

1、收购机荷东段公司权益 — 投资及应当披露的交易

2009年6月1日，本公司、路安公司、路劲公司订立权益转让合同，本公司有条件地同意受让及路安公司有条件地同意转让路安公司于机荷东段公司的所有权益（以2009年3月31日为权益转让基准日），包括机荷东段公司45%的股权及相应股东贷款；路劲公司作为担保方，按照权益转让合同的约定对路安公司应履行的义务承担有关保证责任。本次交易的价格为人民币10.688亿元，同时，本公司同意补偿路安公司实际承担的因本次权益转让而产生的所得税。

由于路安公司在本公司持有55%权益的机荷东段公司中拥有超过10%的权益，且路安公司是路劲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路安公司和路劲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主要交易及关连交易。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应当披露的交易，但不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有关事项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2009年6月1日、2009年7月9日及2009年10月9日的公告，以及日期为2009年6月23日的股东通函。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完成收购机荷东段公司45%权益的全部手续。机荷东段公司自2009年9月30日起由本公司的合营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将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有关本次收购的会计处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九节“董事会报告”之“财务分析”的相关内容。

2、认购联合电子股权 — 投资及关联交易

2009年11月25日，本公司与联合电子签订新股发行认购协议书，本公司同意以面值认购联合电子28,500,000股新发行股份，支付代价共计人民币28,500千元，占联合电子本次新股发行获全额认购后总股本的14.25%。

由于在联合电子本次新股发行前，深圳投控持有其15%合共1,500,000股的股份，为联合电子之主要股东，而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深圳国际中拥有超过30%权益的深圳投管将根据深圳市政府之安排与深圳投控合并，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深圳投控为本公司之关连人士，本公司认购联合电子股权构成公司的关连交易。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有关事项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09年11月25日的公告。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按照股份认购协议的约定支付了认购该等股份的价款；截至本报告日，有关的股份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之中。此外，本公司还计划进一步收购深圳投控所持有的联合电子1,500,000股股份，但收购条款仍在磋商之中。在上述认购及收购工作全部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联合电子30,000,000股股份，占联合电子届时所发行股份的15%。

3、代管龙大公司股权 — 关联交易

2008年1月7日，本公司与怡宾公司签订了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根据该合同，怡宾公司将其持有的宝通公司100%股权及宝通公司持有的龙大公司89.93%股权委托本公司代为经营管理，龙大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龙大高速的收费、养护、路产路权管理及资源开发。委托经营管理期限由2008年1月8日至2009年12月31日，委托经营管理费用以年度计算，按人民币15,000千元或经审计确认的龙大公司当年净利润8%（但最多不超过人民币25,000千元）两者孰高的原则确定，由怡宾公司以现金方式分期支付给本公司。

由于怡宾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深圳国际的全资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有关事项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08年1月8日的公告。报告期内，此项关连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处于正常履行状态。报告期确认的收入占集团收入的1.04%，占经营委托管理服务收入的100%。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持续关连交易进行了年度审核，确认此项交易属本公司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的日常业务，于报告期内已根据所签署的委托管理合同之条款进行，而该等条款属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2009年12月28日，本公司与宝通公司签订了委托管理合同。根据该合同，宝通公司将其持有的龙大公司89.93%股权委托予本公司代为管理，委托管理期限由2010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委托管理费用以年度计算，按人民币15,000千元或经审计确认的龙大公司当年净利润8%（但最多不超过人民币25,000千元）两者孰高的原则确定，由宝通公司以现金方式分期支付给本公司。有关事项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09年12月28日的公告。

4、代管龙华扩建段 — 关联交易

2009年5月20日，本公司与怡宾公司和宝通公司签订委托代建管理合同。根据该合同，宝通公司委托本公司代建龙华扩建段，本公司作为代建人负责项目施工图设计管理、征地拆迁、项目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和缺陷责任期的建设管理工作以及相关的结算和支付等工作，宝通公司作为委托人负责筹集和支付项目建设的资金。委托建设管理费用包括代建管理费和投资控制奖（如有），由宝通公司按照约定以现金方式分期支付给本公司，其中，基本代建管理费为人民币5,000千元。管理费用的金额和计算方式乃经各方公平磋商后达成，由各方根据合同条款、代建工程的规模及本公司以往经验而厘定。

由于怡宾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深圳国际的全资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连交易。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有关事项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09年5月21日的公告。报告期内，此项关连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委托管理合同处于正常履行状态，所确认收入占集团收入的0.10%，占建造委托管理服务收入的3.44%。

5、向清龙公司增资 — 投资及关联交易

2009年9月18日，本公司董事会批准以现金方式对清龙公司增资人民币1.32亿元。本公司与清龙公司其他合作股东将按现有股权比例共同向清龙公司出资，以进行水官高速的扩建工程。增资后，本公司在清龙公司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清龙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水官高速的开发、建设、收费与管理。

由于公司副总裁革非先生担任清龙公司董事，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清龙公司为本公司关联人士，本次增资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本次增资不构成公司的关连交易。有关事项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09年9月21日的公告。

水官高速拥有良好的经营记录，其部分时段交通量现已趋于饱和，对其进行改扩建，可提高水官高速的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满足社会发展需要，并可主动适应路网规划可能发生的变化，符合本公司整体利益。有关增资将根据水官高速扩建工程的实际进

度和资金需求由股东按各自的股权比例一次或分次进行。截至本报告日，增资工作尚在进行中。考虑到本公司的资产规模以及本公司对清龙公司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预计增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6、受托管理沿江公司 — 与关联人签订框架合同

2009年11月6日，本公司与深圳投控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框架合同”）。据此，深圳投控委托本公司代为经营管理沿江公司，沿江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沿江高速（深圳段）的投资、建设、经营、养护及管理。委托管理期分为建设期和经营期两个阶段，建设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沿江高速（深圳段）建设完成止。经营期为沿江高速（深圳段）为期25年的收费期。根据框架合同，两项委托管理任务的指导性费用计算方法如下：(1) 委托建设的管理费用将按沿江高速（深圳段）投资概算的1.5%计取；(2) 委托经营的管理费用将按深圳市政府核定的管理费取费标准计算。

框架合同乃为确立沿江公司和沿江高速（深圳段）的委托管理原则而订立，而本公司还需与有关各方进一步磋商并订立载有建设期委托管理具体安排的委托建设合同及载有经营期委托管理具体安排的委托经营合同（统称“进一步合同”）。由于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深圳国际中拥有超过30%权益的深圳投管将根据深圳市政府之安排与深圳投控合并，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深圳投控及沿江公司为本公司之关连人士，进一步合同项下拟进行的交易将分别构成公司的关连交易和持续关连交易。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该等交易将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根据上市规则要求，进一步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关事项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09年11月6日的公告。

框架合同的签订，为进一步磋商及确定进一步合同提供了基础，有利于本公司从整体上推动沿江高速（深圳段）的委托建设管理与委托经营管理。受托管理沿江项目，可以进一步拓展本公司委托管理业务的规模，巩固和提高本公司在核心业务方面的优势及在行业中的地位。截至本报告日，进一步合同的条款尚未最终确定。

四、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集团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的详情，请参阅上文第三点的内容。

五、重大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本集团重大关联交易的详情，请参阅上文第三点的内容。

2、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或担保事项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¹⁾ 深圳投控	-	-	-300,000	-
⁽¹⁾ 沿江公司	-	-	582	582
⁽²⁾ 宝通公司	-	-	900	900
南京三桥公司	-	-	-	46,500
合计	-	-	-298,518	47,982

附注：

(1) 其他应付深圳投控的款项为该公司向本集团提供的资金。该资金以无息方式向本公司提供，以保证沿江高速（深圳段）的前期费用在相关委托管理合同签署之前的及时支付。报告期内，深圳投控已成立了沿江公司，负责沿江高速（深圳段）的投资、建设、经营、养护及管理，并与本公司签订了框架性的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委托本公司代为经营管理沿江公司。据此，本公司将累计获得的沿江项目专项建设资金借款扣除沿江项目建设代垫款后的结余资金转入沿江公司。

(2) 其他应付宝通公司的款项为本公司因受托代建龙华扩建段按合同预收的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其附属企业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本公司法定审计师已对本公司按规定编制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出具了专项说明。

此外，本公司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转借的西班牙政府贷款共 670,260.00 美元由本公司主要股东新通产公司提供担保。

六、其他重大合同

1、管理合约

根据一份于 1995 年 6 月 7 日所签订的合同及其后的修订，本公司合营企业马鄂公司在武黄高速的经营期内，将武黄高速的收费及其附属设施的使用、管理、保护、保养和维修委托给湖北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或其不时指定的承包商（目前为湖北武黄高速公路经营有限公司），并按路费收入的固定比例支付委托管理费用。上述事项已于本公司收购武黄高速权益的相关公告和通函中披露。

2009 年度，本集团应占武黄高速投资收益为人民币 74,763 千元，约占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3.84%，马鄂公司报告期内确认的委托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100,455 千元。上述管理合约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资产质押、抵押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抵押、质押的详情如下：

资产	类别	银行	担保范围	期限
⁽¹⁾ JEL 公司股份 1.54 亿股	抵押	中国工商银行 (亚洲)有限公司	港币 6.8 亿元的银行贷款本息	美华公司清偿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²⁾ 清连项目 收费权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等 银行组成的银团	总额度人民币 46.6 亿元的银行贷款本息	清连公司清偿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³⁾ 梅观公司 100% 股权	质押	中国建设银行 深圳市分行	为人民币 8 亿元公司债券的到期兑付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的反担保	至公司债券本息偿还完毕之日止
⁽⁴⁾ 南光高速 47.3% 收费权	质押	中国农业银行 深圳市分行	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到期兑付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的反担保	至分离交易可转债本息偿还完毕之日止
⁽⁵⁾ 清龙公司 40% 股权	质押	中国工商银行 深圳分行	总额度人民币 13 亿元的银行贷款本息	本公司清偿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⁶⁾ 人民币 4.5 亿元 的定期存单	质押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深圳分行	港币 5.1 亿元的银行贷款本息	至 2010 年 9 月 29 日止

附注：

- (1) 由全资子公司美华公司抵押，所担保的贷款的余额于报告期末为港币 1.02 亿元。
- (2) 由控股子公司清连公司质押。2006 年 5 月 19 日，清连公司与贷款银行签署合同，以下述权益作为贷款银行提供的总额度为人民币 46.6 亿元贷款的质押担保：(a)在清连一级公路高速化改造的建设期内，清连一级公路和清连二级路的收费权；(b)在清连一级公路高速化改造完成后，清连高速和清连二级路的收费权。于报告期末，清连公司已提取的贷款额为人民币 41.24 亿元。
- (3) 经本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署协议，向其质押本公司所持有的梅观公司 100% 股权，作为其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反担保。上述股权的质押手续已于 2007 年 8 月办理完毕。
- (4) 经本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11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签署协议，向其质押 47.3% 的南光高速收费权，作为其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反担保。上述收费权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09 年 2 月办理完毕。
- (5) 2009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于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协议，向其质押本公司所持有的清龙公司 40% 股权，作为其向本公司提供总额度人民币 13 亿元贷款的质押担保。上述股权的质押手续已于 2009 年 10 月 10 日办理完毕。于报告期末，该笔贷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9.1 亿元。
- (6) 2009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协议，向其质押一份人民币 4.5 亿元的一年期定期存单，作为其向本公司提供港币 5.1 亿元银行贷款本息的担保。上述存单质押手续已于 2009 年 9 月办理完毕。
- (7) 2008 年 6 月 24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签署协议，向其质押一份人民币 1.16 亿元的一年期定期存单，作为其向本公司提供港币 1.33 亿元银行贷款本息的担保。2009 年 6 月，本公司已归还上述贷款本息，该项质押已解除。

七、对外担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中国建设银行 深圳市分行	2007-4-20	800	反担保	自 2007 年 8 月至本公司债券本息偿还完毕之日止	否	否
中国农业银行 深圳市分行	2008-7-11	1,500	反担保	自 2009 年 2 月至分离交易可转债本息偿还完毕之日止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2,3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2,3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8.1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2,3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額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2,300

附注：有关详情请参阅上文“资产抵押、质押”的相关内容。

本公司独立董事已按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就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就整体业务或任何重要业务的管理或行政工作签订或存有任何合约，亦未签署其他托管、承包、租赁、担保或现金资产管理方面的重大合同，也没有前期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此类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

1、本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新通产公司和深广惠公司已在发起人协议中作出承诺，不会以任何形式在深圳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本公司造成竞争的行业与业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获悉上述两大股东有违反该项承诺的情况。

2、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新通产公司	1、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36 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以挂牌上市交易方式出售； 2、其在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的连续三年，将在股东年会上提出本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 50% 的分红议案，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 3、此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的全部费用按其持股比例分别承担。	本公司未获悉该等股东于报告期内有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深广惠公司		
华建中心		
广东路桥		

注：2009 年 3 月 2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形成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已全部解除限售条件。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上述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作出的特殊承诺已全部履行完毕。

3、深圳国际及深国际（深圳）在 2007 年 10 月 18 日就拟收购深广惠公司 100% 权益所公布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作出了督促深广惠公司继续遵守其在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所作的承诺、避免同业竞争以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有关详情可参阅深圳国际及深国际（深圳）于 2007 年 10 月 18 日公布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或本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获悉深圳国际、深国际（深圳）有违反该项承诺的情况。

九、会计师事务所聘任

有关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及报酬的详情，载列于本年度报告第七节的“公司治理结构及管治报告”中。

十、优先购买权

中国法律及公司章程并无规定本公司发行新股时须先让现有股东按其持股比例购买新股。

十一、信息披露索引

2009 年，本公司在 A 股市场共刊发临时公告 78 份，以下为本年度刊登的公告索引，有关公告已登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指定网站：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刊登日期
关于深圳国际间接增持本公司股份事宜的提示性公告	临 2009-001	2009-1-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02	2009-1-8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03	2009-1-8
2008 年 12 月营运数据公告	临 2009-004	2009-1-22
公告	临 2009-005	2009-2-5
2009 年 1 月营运数据公告	临 2009-006	2009-2-21
股东股份质押解除公告	临 2009-007	2009-2-21
资产质押公告	临 2009-008	2009-2-24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临 2009-009	2009-2-25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10	2009-2-25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临 2009-011	2009-2-25
2009 年 2 月营运数据公告	临 2009-012	2009-3-2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13	2009-4-3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14	2009-4-3
关于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年会的通知	临 2009-015	2009-4-9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临 2009-016	2009-4-16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刊登日期
2009年3月营运数据公告	临 2009-017	2009-4-22
关于举行网上投资者交流会的通知	临 2009-018	2009-4-29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19	2009-5-19
2009年4月营运数据公告	临 2009-020	2009-5-21
香港证券市场公告	临 2009-021	2009-5-22
2008年度股东年会决议公告	临 2009-022	2009-5-27
关于收购机荷东公司权益的公告	临 2009-023	2009-6-2
2008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临 2009-024	2009-6-5
关于深高 CWB1 行权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临 2009-025	2009-6-5
关于深高 CWB1 行权价格调整的公告	临 2009-026	2009-6-11
注册地址变更公告	临 2009-027	2009-6-11
2009年5月营运数据公告	临 2009-028	2009-6-23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29	2009-6-25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临 2009-030	2009-6-25
关于“07 深高债”跟踪评级的公告	临 2009-031	2009-6-25
董事会公告	临 2009-032	2009-7-10
2009年6月营运数据公告	临 2009-033	2009-7-21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34	2009-8-11
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临 2009-035	2009-8-11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36	2009-8-11
2009年7月营运数据公告	临 2009-037	2009-8-20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38	2009-8-29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39	2009-8-29
关于举行半年度业绩发布会的通知	临 2009-040	2009-8-29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临 2009-041	2009-9-3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42	2009-9-22
关联交易公告	临 2009-043	2009-9-22
2009年8月营运数据公告	临 2009-044	2009-9-22
“07 深高债”付息公告	临 2009-045	2009-9-25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临 2009-046	2009-10-9
董事会公告	临 2009-047	2009-10-10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到期风险提示公告	临 2009-048	2009-10-12
关于质押清龙公司 40% 股权的公告	临 2009-049	2009-10-13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临 2009-050	2009-10-13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第一次提示公告	临 2009-051	2009-10-14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临 2009-052	2009-10-15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最后交易日提示公告	临 2009-053	2009-10-16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刊登日期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临 2009-054	2009-10-19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第二次提示公告	临 2009-055	2009-10-20
2009 年 9 月营运数据公告	临 2009-056	2009-10-21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终止上市提示公告	临 2009-057	2009-10-21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第三次提示公告	临 2009-058	2009-10-22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最后交易日特别提示公告	临 2009-059	2009-10-22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临 2009-060	2009-10-23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临 2009-061	2009-10-26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临 2009-062	2009-10-27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临 2009-063	2009-10-28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临 2009-064	2009-10-29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65	2009-10-30
关于举行网上投资者交流会的通知	临 2009-066	2009-10-30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行权结果公告	临 2009-067	2009-10-30
关于“深高 CWB1”认股权证终止上市公告	临 2009-068	2009-11-2
股份变动公告	临 2009-069	2009-11-2
关于受托管理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的公告	临 2009-070	2009-11-7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临 2009-071	2009-11-11
2009 年 10 月营运数据公告	临 2009-072	2009-11-24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73	2009-11-24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临 2009-074	2009-11-24
香港证券市场公告	临 2009-075	2009-11-2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 2009-076	2009-12-19
2009 年 11 月营运数据公告	临 2009-077	2009-12-19
关联交易公告	临 2009-078	2009-12-29

第十二节 审计报告及 2009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及 2009 年度财务报表的主要内容包括：

- ◆ 审计报告
- ◆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 ◆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 ◆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 ◆ 财务报表附注
- ◆ 补充资料

详细内容请见本年度报告附录。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包括：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财务部总经理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的审计报告正本及按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在香港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文件存放地点：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第十四节 释义

所投资企业简称汇总：

公司简称	公司全称	注册地	备注
广告公司	深圳市高速广告有限公司	深圳市	
顾问公司	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	
梅观公司	深圳市梅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深圳市	拥有梅观高速
机荷东段公司	深圳机荷高速公路东段有限公司	深圳市	拥有机荷东段
清龙公司	深圳清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深圳市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拥有水官高速
华昱公司	深圳市华昱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拥有水官延长段
美华公司	美华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持有高汇公司 100% 权益 及 JEL 公司 55% 权益
高汇公司	高汇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持有清连公司 25% 权益
清连公司	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拥有清连项目
阳茂公司	广东阳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东省	拥有阳茂高速
广云公司	云浮市广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东省	拥有广梧项目
江中公司	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东省	拥有江中项目
西二环公司	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东省	拥有广州西二环
JEL 公司	Jade Emperor Limited	开曼群岛	持有马鄂公司 100% 权益
马鄂公司	湖北马鄂高速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湖北省	外商独资企业 拥有武黄高速经营权
深长公司	湖南长沙市深长快速干道有限公司	湖南省	拥有长沙环路
南京三桥公司	南京长江第三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	拥有南京三桥
联合电子	广东联合电子收费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	

有关各收费公路的定义及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年度报告第十五节“公路介绍及示意图”的内容。

其他释义：

本公司、公司 **指**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公司及其合并子公司

A 股	指	公司于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并在上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H 股	指	公司于香港发行的、以港币认购并在联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分离交易可转债	指	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规则	指	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及/或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视乎情况而定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
新税法	指	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解释 2 号	指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
香港会计准则	指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诠释 12	指	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国际财务报告诠释委员会）-诠释 12“服务特许权的安排”
新通产公司	指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前身为深圳市高速公路开发公司，本公司股东
深广惠公司	指	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总公司，本公司股东
华建中心	指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本公司股东
广东路桥	指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深圳国资局	指	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原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投管	指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为隶属于深圳市人民政府的投资控股机构，由深圳国资局监督及管理
深圳投控	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由深圳国资局全资拥有
深圳国际	指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于联交所主板上市，为新通产公司及深广惠公司控股股东
深国际（深圳）	指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前身为怡万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国际全资子公司
怡宾公司	指	怡宾实业（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国际全资子公司
宝通公司	指	深圳市宝通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拥有龙大公司 89.93% 股权，深圳国际全资子公司
龙大公司	指	深圳龙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拥有龙大高速
沿江公司	指	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投控全资子公司
路安公司	指	Intersafe Investments Limited（路安投资有限公司）
路劲公司	指	Road King Infrastructure Limited（路劲基建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年度	指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

第十五节 公路介绍及示意图

◆ 业务版图示意



◆ 项目一览表（项目信息截至 2010 年 3 月）

经营及投资项目：

收费公路	本公司权益	位置	长度 (公里)	车道数量	状况	营运期限
梅观高速	100%	深圳	19.3	6/4	营运/扩建	1995.05-2027.03
机荷东段	100%	深圳	23.9	6	营运	1997.10-2027.03
机荷西段	100%	深圳	21.7	6	营运	1999.05-2027.03
盐坝高速	100%	深圳	29.1	6	营运	2001.04-2031.03
水官高速	40%	深圳	20.1	6	营运/扩建	2002.02-2025.12
水官延长段	40%	深圳	5.2	6	营运	2005.10-2025.12
盐排高速	100%	深圳	15.2	6	营运	2006.05-2027.03
南光高速	100%	深圳	33.1	6	营运	2008.01-2033.01
阳茂高速	25%	广东	79.7	4	营运	2004.11-2027.07
广梧项目	30%	广东	39.8	4	营运	2004.12-2027.11
江中项目	25%	广东	37.5	4	营运	2005.11-2027.08
广州西二环	25%	广东	42.0	6	营运	审批中
清连高速	76.37%	广东	188/27	4	营运/改建	2009.07-2034.07
武黄高速	55%	湖北	70.3	4	营运	1997.09-2022.09
长沙环路	51%	湖南	34.5	4	营运	1999.11-2029.12
南京三桥	25%	江苏	15.6	6	营运	2005.10-2035.10

注：由本公司（含原深圳市高速公路开发公司）负责开发建设。

说明：在相同车道数量的情况下，路面材料、设计时速以及线路等的不同会导致道路的通行能力不尽相同。一般而言，四车道高速公路的通行能力约为日均 10 万辆（小客车当量），六车道高速公路的通行能力约为日均 12 万辆（小客车当量）。

营运委托管理项目:

项目	委托方	位置	长度(公里)	车道数量	委托经营期限
龙大项目	宝通公司	深圳/东莞	28.2	6	2008.01.08-2009.12.31(已履行) 2010.01.01-2011.12.31

建造委托管理项目:

项目	委托方	位置	长度(公里)	预计投资额	主体工程完工计划
横坪联络段	深圳龙岗公路局	深圳	9	0.5 亿	目前已完工
南坪(二期)	深圳交通局	深圳	15	41 亿	分 A 段和 B 段, 其中 A 段计划于 2011 年底完工
深云项目	深圳交通局	深圳	2	1.2 亿	2010 年底
龙华扩建段	宝通公司	深圳	2	1.9 亿	2011 年上半年
沿江项目	深圳投控	深圳	30	约 88 亿	2012 年底

项目开发:

收费公路	位置	长度	基本情况
外环高速	深圳	约 90 公里	正在进行前期工作, 尚未确定投资模式和开发计划
沿江高速机场支线	深圳	约 7 公里	

◆ 项目简介 (含项目简称定义)

有关各收费公路的收费标准, 请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www.sz-expressway.com>的“收费路桥”栏目查询。

深圳地区项目

梅观高速, 深圳市梅林至观澜高速公路, 南北走向, 是深圳市中部的主干道。梅观高速于 1995 年 5 月建成通车, 南连亚洲最大陆路口岸之一的皇岗口岸, 北接莞深高速(东莞—深圳), 与机荷高速呈十字型交叉相连, 是香港与中国内地运输的主要陆路通道之一。

机荷高速, 深圳市机场至荷坳高速公路, 由**机荷东段**和**机荷西段**组成。机荷高速向东通过盐排高速与盐田港相通, 并通过与其相接的多条高速公路通达惠州、汕头等广东省东部地区; 西连深圳宝安国际机场及广深高速(广州—深圳), 是沈海高速(沈阳—海口)的一部分, 也是珠江三角洲地区的主要干道。机荷东段和机荷西段分别于 1997 年 10 月和 1999 年 5 月建成通车。

盐坝高速, 深圳市盐田至坝岗高速公路, 由**盐坝(A段)**、**盐坝(B段)**和**盐坝(C段)**组成。盐坝高速位于深圳市东部, 沿线经过深圳多个海滨度假区, 其向西可通达盐田港和深圳市区, 向东将通过建设中的惠深沿海高速(惠州稔山—深圳白沙, 又称稔白高速)与深汕高速(深圳—汕头)相连, 是深圳东部地区向外辐射的主要干道, 有利于促进东部地区旅游事业及经济的发展。盐坝(A段)和盐坝(B段)已分别于 2001 年 3 月和 2003 年 6 月建成通车, 盐坝(C段)主体工程于 2008 年 11 月底完工, 并计划与惠深沿海高速同步通车。

水官高速, 深圳市水径村至官井头高速公路, 又称**龙岗二通道**, 于 2002 年 2 月建成通车, 是连接深圳市重要工业区之一的龙岗大工业区和深圳市区的高速公路, 也是深圳市龙岗区通向周边地区的快速干道。本公司于 2003 年 1 月收购其 40% 权益。

水官延长段，水官高速延长段，为清平高速（深圳市玉龙坑至平湖高速公路，又称玉平大道）的第一期路段，于2005年7月建成通车，连接水官高速布龙立交和深圳市清水河特区检查站，与深圳市区内清水河、笋岗两大仓储区相接。

盐排高速，深圳市盐田至排榜高速公路，又称机荷高速盐田港支线，南起盐田港，向西北与水官高速、机荷高速以及建设中的粤湘高速博深段相接。盐排高速于2006年5月建成通车，是盐田港的疏港快速通道，在缓解深圳城区交通压力、促进东部港口及旅游业的发展上担当着重要角色。

南光高速，深圳市西丽至公明高速公路，又称丽明大道，南北走向，其主线工程已于2008年1月完工通车。南光高速南端通过南坪快速路与深港西部通道和蛇口港群相连，北端经龙大高速可达东莞市，沿途经深圳市多个经济产业重镇，是深圳市西部的主干道之一。

外环高速，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位于深圳市北部，主线呈东西走向，是深圳市干线道路网规划体系中一条重要的横向干线。外环高速的项目前期研究工作正在进行中。

沿江高速机场支线，沿江高速（定义见后）深圳机场段支线工程，设计线位呈东西走向，连接沿江高速及机荷高速，将成为深圳宝安国际机场对外交通以及大铲湾港区疏港交通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沿江高速机场支线的前期研究工作正在进行中。

广东省其他地区项目

清连项目，指清远至连州的清连高速、清连一级公路、清连二级路及/或清连一级公路的高速化改造工程，视乎情况而定。清连项目位于广东省北部，连接清远市及毗邻湖南省的连州市，是广东省西北欠发达地区与珠江三角洲较发达地区之间的主要公路运输通道，其南端通过广清高速（广州—清远）与珠江三角洲路网相连，北端通过建设中的宜连高速（宜章—连州）在湖南省境内与京珠高速（北京—珠海）相接，是广东省公路网中承接南北、提升珠江三角洲向内陆地区辐射能力的大动脉。清连一级公路高速化改造工程的主体部分（凤头岭至连州及凤埠至迳口，约188公里）已完工通车并自2009年7月1日起按高速公路标准收费。清连一级公路连南段（连州至凤埠，约27公里）因相连路网规划调整于2009年上半年开始实施高速化改造，原有路面的改造工程已完工并于2010年2月中旬恢复通行，剩余改线段及高速化封闭工程等计划于2011年初完成。

阳茂高速，阳江至茂名高速公路，于2004年11月建成完工，连接开阳高速（开平—阳江）和茂湛高速（茂名—湛江），是沈海高速（沈阳—海口）在广东省境内的一段重要组成部分。

广梧项目，广东广州至广西梧州高速公路（简称广梧高速）马安至河口段。广梧项目于2004年12月建成通车，东起广东肇庆，与广肇高速（广州—肇庆）相连，西至广东云浮，与建设中的广梧高速二期相接，是连接珠江三角洲与广西和西南地区的广昆高速（广州—昆明）的一部分。

江中项目，指中山至江门高速公路及江门至鹤山高速公路（简称江鹤高速）二期。江中项目于2005年11月完工通车，是广东省西南地区公路交通主干网的一部分，有利于加强广东西部与珠江三角洲地区的经济联系。

广州西二环，广州绕城高速小塘至茅山段，又称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广州西二环于2006年12月建成通车，起于佛山市南海区的广三高速（广州—三水），止于广州市白云区，与广州北二环相接，并与广州周边多条高速公路及国道相通，是广州以西地区往来广州花都国际机场的便捷通道。

广东省以外地区项目

武黄高速，武汉至黄石高速公路，位于湖北省。武黄高速前身为一条1991年通车的一级公路，于1996年改造为高速公路，并于2002年至2003年进行了大修。本集团于2005年8月收购其55%权益。武黄高速为东西走向，是沪渝高速（上海—重庆）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湖北东部运输网络中的重要公路枢纽，在武汉与京珠高速（北京—珠海）、107国道相接，并可通过周边高速公路网通达安徽、江西等地。

长沙环路，长沙国道绕城高速公路（西北段），位于湖南省。长沙环路于1999年11月建成通车，其东北与京珠高速（北京—珠海）、107国道相接，西与长益高速（长沙—益阳）、319国道及长沙国道绕城高速公路（西南段）相连，是长沙市重要的交通基础设施。

南京三桥，南京市长江第三大桥，位于江苏省。南京三桥于2005年10月建成通车，其南北分别与多条通往安徽、江苏和浙江等地的跨区域高速公路相通，是沪蓉高速（上海—成都）在南京跨越长江的便捷通道。

代建代管项目

龙大高速，深圳龙华至东莞大岭山高速公路，南与布龙一级公路和福龙快速路相连，北与机荷高速、南光高速相交后，于东莞与常虎高速（常平—虎门）相接。龙大高速深圳段和东莞段分别于2005年9月和2007年1月通车营运。

龙大项目，是指本公司受托管理龙大公司89.93%股权，包括对龙大高速的日常经营管理。

南坪（一期）、南坪（二期），深圳市南坪快速路（又称南坪大道）第一期工程、第二期工程的主线工程。南坪快速路是深圳市政府投资的重大建设项目，西起沿江高速，将与深港西部通道、南光高速等道路相接，向东与水官高速相交。其中，南坪（一期）项目已于2006年6月完工通车。

横坪公路，深圳市横坪一级公路，位于深圳市龙岗区，起于水官高速，向东至深圳龙岗区并连接惠盐高速（惠州—盐田），全长约50公里。**横坪联络段**，指横坪公路与205国道的联络段工程。**横坪复工段**，指本公司受托管理并于2008年12月底完成的横坪公路约6.7公里的路段。

梧桐山项目，深圳市梧桐山大道辅道及机荷高速公路盐田支线特区检查站工程，为盐排高速的配套工程，已于2007年5月完工。

深云项目，深圳市北环—深云立交改造工程，包括新增匝道及相关配套设施和旧桥改造加固两部分。

龙华扩建段，龙大高速龙华扩建段工程，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起于布龙公路元芬人行天桥处，终点与龙大高速相接。

沿江高速，广深沿江高速公路，主线呈南北走向，南起深圳市南山区，与深港西部通道相接，北至广州黄埔，全长约90公里。**沿江高速（深圳段）**，沿江高速深圳南山至东宝河（东莞与深圳交界处）段。**沿江项目**，是指本公司受托管理沿江公司，包括对沿江高速（深圳段）建设期和经营期的管理，本报告期内特指沿江高速（深圳段）建设期内的委托管理。

◆ 项目示意图

深圳地区高速路网示意图



珠三角地区高速路网示意图



清连高速路网示意图



武黄高速路网示意图



南京三桥路网示意图



长沙环路路网示意图



◆ 十年营运数据一览表

单位:辆次

日均车流量	00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深圳地区:										
梅观高速	23,659	33,634	37,566	46,397	64,199	76,343	89,909	98,285	92,744	98,318
机荷东段	21,602	25,103	26,547	33,308	44,446	56,468	70,278	88,675	90,991	93,019
机荷西段	12,787	16,134	21,809	28,284	35,257	46,462	53,765	65,741	67,661	72,800
盐坝高速		5,762	5,343	7,423	9,427	11,572	14,179	12,492	13,879	16,509
水官高速			22,762	30,397	39,842	54,747	75,281	103,236	106,241	118,064
水官延长段						31,739	25,477	28,086	28,181	32,294
盐排高速							15,915	26,313	31,898	33,763
南光高速									16,336	32,212
广东省其他地区:										
阳茂高速					8,179	10,362	13,099	16,205	18,119	19,618
广梧高速					1,926	6,120	7,695	9,185	9,806	11,190
江中高速						15,472	26,114	39,492	45,344	50,899
广州西二环							2,186	6,165	9,574	14,883
清连高速										16,011
广东省外地区:										
长沙环路	1,302	1,373	2,576	3,454	4,636	5,393	5,439	5,791	6,020	7,342
武黄高速						22,895	23,530	27,846	29,140	32,412
南京三桥						8,276	12,184	16,788	18,334	20,029

单位:人民币千元

日均路费收入	00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深圳地区:										
梅观高速	332.2	476.7	501.7	560.5	707.7	795.3	878.3	903.0	791.8	814.0
机荷东段	364.2	420.4	430.1	499.5	631.1	786.6	904.5	1,150.6	1,227.3	1,242.0
机荷西段	231.1	287.0	385.0	484.5	593.9	739.9	775.8	945.1	937.3	951.4
盐坝高速		36.1	35.5	61.2	89.2	115.1	153.0	172.7	195.6	213.4
水官高速			234.7	300.1	382.3	504.1	682.8	964.8	1,006.0	1,072.4
水官延长段						229.5	162.7	181.9	178.9	202.5
盐排高速							252.0	370.1	407.0	382.6
南光高速									176.0	302.9
广东省其他地区:										
阳茂高速					394.3	546.9	719.0	913.1	902.3	967.5
广梧高速					75.3	164.8	224.1	266.0	265.0	305.7
江中高速						200.8	386.3	581.8	651.8	707.2
广州西二环							68.6	180.7	301.5	471.0
清连高速										829.9
广东省外地区:										
长沙环路	18.0	18.4	36.2	46.8	55.2	58.3	54.1	61.6	60.5	63.6
武黄高速						728.0	887.5	1,052.0	1,017.1	1,090.0
南京三桥						324.9	472.5	629.3	640.1	672.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作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保证本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0 年 3 月 19 日

董事签名：

杨 海：

吴亚德：

李景奇：

赵俊荣：

谢日康：

林向科：

张 杨：

赵志谔：

林怀汉：

丁福祥：

王海涛：

张立民：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 健：

周庆明：

革 非：

廖湘文：

龚涛涛：

吴 美：

吴 倩：

附录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页码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1 - 2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3 - 6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7 - 8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9 - 10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1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2
财务报表附注	13 - 103
补充资料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0)第 10024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3 页至第 103 页的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高速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0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深圳高速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 (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
- (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0)第 10024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深圳高速公司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深圳高速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曾华光

中国·上海市
2010 年 3 月 19 日

注册会计师

华军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9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969,357,723.52	676,872,367.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	6,291,915.00
应收账款	五(3)	176,713,368.40	166,882,707.15
预付款项	五(5)	5,692,660.44	4,252,190.05
应收利息		2,579,794.53	2,406,817.91
其他应收款	五(4)	34,121,231.51	150,084,634.67
存货	五(6)	3,436,321.38	3,074,822.88
流动资产合计		1,191,901,099.78	1,009,865,455.0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2,203,664,697.57	2,477,660,729.24
投资性房地产	五(8)	17,556,325.00	18,132,025.00
固定资产	五(9)	1,110,653,409.31	696,264,435.87
在建工程	五(10)	18,083,727.94	267,562,176.78
无形资产	五(11)	17,617,588,483.68	13,735,467,623.31
长期待摊费用		676,510.30	711,51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48,584,685.51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16,807,839.31	17,195,798,500.54
资产总计		22,208,708,939.09	18,205,663,955.55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09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1,569,457,400.00	783,376,707.15
应付票据	五(14)	52,768,732.00	13,991,617.00
应付账款	五(15)	1,072,989,873.13	977,126,972.94
预收款项	五(16)	11,802,970.92	9,421,975.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52,779,726.56	39,189,067.20
应交税费	五(18)	100,471,334.26	63,736,435.20
应付利息	五(19)	37,269,239.50	42,710,972.25
其他应付款	五(20)	330,129,995.76	648,142,207.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2)	223,410,572.89	335,598,950.25
流动负债合计		3,451,079,845.02	2,913,294,904.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3)	6,285,944,556.44	4,914,773,738.93
应付债券	五(24)	2,047,252,922.01	1,988,955,876.45
预计负债	五(21)	702,355,060.83	304,133,361.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2)	855,659,919.48	375,800,391.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91,212,458.76	7,583,663,368.04
负债合计		13,342,292,303.78	10,496,958,272.17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5)	2,180,770,326.00	2,180,7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6)	3,167,955,682.43	2,273,963,376.71
盈余公积	五(27)	1,372,324,752.84	1,321,372,024.53
未分配利润	五(28)	1,456,439,118.37	1,228,857,198.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177,489,879.64	7,004,892,599.77
少数股东权益	五(29)	688,926,755.67	703,813,083.61
股东权益合计		8,866,416,635.31	7,708,705,683.3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2,208,708,939.09	18,205,663,955.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杨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斌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9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7,877,673.52	582,494,879.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291,915.00
应收账款	十三(1)	157,004,259.72	153,233,896.24
预付款项		4,696,993.78	3,728,319.74
应收利息		2,579,794.52	2,406,817.91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41,791,746.80	146,948,597.87
存货		1,956,978.86	2,070,630.77
流动资产合计		965,907,447.20	897,175,057.38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818,333,335.00	818,7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6,439,020,312.85	5,329,418,833.43
投资性房地产		17,556,325.00	18,132,025.00
固定资产		646,735,554.40	646,073,825.92
在建工程		2,803,152.12	19,835,350.28
无形资产		5,156,427,600.66	5,075,776,001.13
长期待摊费用		676,510.30	711,51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584,685.51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30,137,475.84	11,908,647,546.10
资产总计		14,096,044,923.04	12,805,822,603.48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09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65,055,000.00	783,376,707.15
应付票据		52,768,732.00	13,991,617.00
应付账款		242,014,912.25	282,518,719.93
预收款项		1,649,763.92	75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9,943,533.02	31,797,391.89
应交税费		58,727,583.37	48,391,938.56
应付利息		29,981,216.52	36,321,968.50
其他应付款		240,768,021.37	588,666,519.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541,612.89	335,598,950.25
流动负债合计		2,282,450,375.34	2,121,413,812.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43,724,556.44	1,559,580,958.93
应付债券		2,055,660,522.18	1,998,031,630.26
预计负债		446,645,137.75	304,133,361.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872,205.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46,030,216.37	3,865,618,155.89
负债合计		7,028,480,591.71	5,987,031,968.26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5)	2,180,770,326.00	2,180,700,000.00
资本公积		2,315,587,934.74	2,314,727,847.76
盈余公积	五(27)	1,372,324,752.84	1,321,372,024.53
未分配利润		1,198,881,317.75	1,001,990,762.93
股东权益合计		7,067,564,331.33	6,818,790,635.2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4,096,044,923.04	12,805,822,603.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杨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斌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30)	1,441,673,547.22	1,063,061,574.18
减：营业成本	五(30)	(706,575,491.55)	(445,377,632.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1)	(47,822,654.58)	(36,698,764.52)
管理费用		(67,719,230.25)	(54,012,629.24)
财务费用 - 净额	五(32)	(382,270,544.80)	(247,869,720.63)
加：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	377,35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33)	(2,331,662.45)	6,291,915.00
投资收益	五(34)	332,971,516.14	275,992,277.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u>332,971,516.14</u>	<u>274,372,711.23</u>
二、营业利润		567,925,479.73	561,764,370.1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5)	3,629,430.06	518,404.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u>27,470.00</u>	<u>9,533.00</u>
减：营业外支出	五(35)	(1,396,624.23)	(1,497,755.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u>(120,736.69)</u>	<u>(154,286.38)</u>
三、利润总额		570,158,285.56	560,785,018.70
减：所得税费用	五(36)	<u>(44,825,965.35)</u>	<u>(66,257,482.17)</u>
四、净利润		525,332,320.21	494,527,536.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u>540,218,648.15</u>	<u>503,194,685.38</u>
少数股东损益		<u>(14,886,327.94)</u>	<u>(8,667,148.85)</u>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五(37)	0.248	0.231
稀释每股收益	五(37)	<u>0.248</u>	<u>0.231</u>
六、其他综合收益			
企业合并原有权益公允价值增加	四(3)	<u>893,132,218.74</u>	<u>-</u>
七、综合收益总额		<u>1,418,464,538.95</u>	<u>494,527,536.53</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u>1,433,350,866.89</u>	<u>503,194,685.38</u>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u>(14,886,327.94)</u>	<u>(8,667,148.8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杨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斌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738,722,468.06	663,721,843.68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413,431,146.95)	(280,939,470.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175,776.22)	(21,087,937.24)
管理费用		(67,668,236.18)	(53,867,071.71)
财务费用 - 净额		(230,145,329.20)	(221,811,319.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31,662.45)	6,291,915.00
投资收益	十三(5)	496,518,415.64	466,656,422.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8,208,416.30	193,780,458.47
二、营业利润		499,488,732.70	558,964,382.29
加：营业外收入		3,360,684.06	449,150.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6,770.00	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152,028.66)	(1,122,678.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6,668.46)	(79,209.18)
三、利润总额		501,697,388.10	558,290,854.10
减：所得税费用		7,829,895.03	(20,924,197.37)
四、净利润		509,527,283.13	537,366,656.73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9,527,283.13	537,366,656.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杨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斌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1,483,514.40	1,030,160,397.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a)	1,553,439,466.59	429,349,19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4,922,980.99	1,459,509,588.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722,606.15)	(111,289,783.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788,417.20)	(93,236,713.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6,219,110.38)	(129,383,098.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b)	(1,755,247,871.85)	(179,728,42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4,978,005.58)	(513,638,01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39)(a)	779,944,975.41	945,871,572.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81,675.99	91,422,096.9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25,014,068.88	308,444,358.68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770.00	9,533.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c)	8,500,190.17	4,120,210.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223,705.04	403,996,199.58
购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28,975,345.57)	(2,697,265,347.6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38)(d)	(1,068,031,569.11)	(37,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e)	(3,532,518.26)	(47,412,709.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0,539,432.94)	(2,782,178,057.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0,315,727.90)	(2,378,181,857.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0,412.98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61,757,457.71	4,876,835,022.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f)	116,271,396.3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8,959,267.07	4,876,835,022.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16,544,504.71)	(2,545,235,792.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96,105,156.94)	(712,996,420.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g)	(450,346,523.46)	(119,272,84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2,996,185.11)	(3,377,505,062.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5,963,081.96	1,499,329,960.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784,009.55)	2,282,823.63
五、现金(减少)/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余额	五(39)(a)	(57,191,680.08)	69,302,498.54
		536,292,564.27	466,990,065.73
六、年末现金余额			
	五(39)(c)	479,100,884.19	536,292,564.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杨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斌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7,385,614.88	637,464,166.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9,433,595.22	426,759,362.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6,819,210.10	1,064,223,529.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834,832.62)	(42,336,213.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261,654.27)	(60,169,377.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905,532.82)	(69,704,113.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5,401,069.96)	(175,816,75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8,403,089.67)	(348,026,46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三(6)(a)	288,416,120.43	716,197,066.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771,164.45	97,081,315.1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67,137,709.60	511,611,676.60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770.00	6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00,112.77	2,441,224.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3,835,756.82	611,134,815.81
购建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79,451,709.03)	(780,577,048.4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23,807,117.89)	(37,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3,789.14)	(30,943,845.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8,202,616.06)	(849,020,893.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366,859.24)	(237,886,077.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0,412.98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8,309,057.71	2,797,239,822.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271,396.38	4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9,510,867.07	2,841,239,822.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16,544,504.71)	(2,505,547,142.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8,214,926.95)	(563,801,764.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316,368.09)	(119,084,652.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5,075,799.75)	(3,188,433,559.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435,067.32	(347,193,736.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778,571.09)	3,014,683.48
五、现金净(减少)/增加额	十三(6)(b)	(174,294,242.58)	134,131,935.28
加：年初现金余额		441,915,076.77	307,783,141.49
六、年末现金余额		267,620,834.19	441,915,076.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杨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斌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9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08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180,700,000.00	2,273,963,376.71	1,267,635,358.86	1,128,311,178.82	712,480,232.46	7,563,090,146.85
2008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503,194,685.38	(8,667,148.85)	494,527,536.53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53,736,665.67	(53,736,665.67)	-	-
对股东分配	-	-	-	(348,912,000.00)	-	(348,912,000.00)
2008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2,180,700,000.00	2,273,963,376.71	1,321,372,024.53	1,228,857,198.53	703,813,083.61	7,708,705,683.38
2009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180,700,000.00	2,273,963,376.71	1,321,372,024.53	1,228,857,198.53	703,813,083.61	7,708,705,683.38
2009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540,218,648.15	(14,886,327.94)	525,332,320.21
其他综合收益	-	893,132,218.74	-	-	-	893,132,218.74
小计	-	893,132,218.74	-	540,218,648.15	(14,886,327.94)	1,418,464,538.95
新增股本	70,326.00	860,086.98	-	-	-	930,412.98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50,952,728.31	(50,952,728.31)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261,684,000.00)	-	(261,684,000.00)
2009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2,180,770,326.00	3,167,955,682.43	1,372,324,752.84	1,456,439,118.37	688,926,755.67	8,866,416,635.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杨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斌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9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08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180,700,000.00	2,314,727,847.76	1,267,635,358.86	867,272,771.87	6,630,335,978.49
2008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537,366,656.73	537,366,656.73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53,736,665.67	(53,736,665.67)	-
对股东分配	-	-	-	(348,912,000.00)	(348,912,000.00)
2008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2,180,700,000.00	2,314,727,847.76	1,321,372,024.53	1,001,990,762.93	6,818,790,635.22
2009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180,700,000.00	2,314,727,847.76	1,321,372,024.53	1,001,990,762.93	6,818,790,635.22
2009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509,527,283.13	509,527,283.13
新增股本	70,326.00	860,086.98	-	-	930,412.98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50,952,728.31	(50,952,728.31)	-
对股东分配	-	-	-	(261,684,000.00)	(261,684,000.00)
2009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2,180,770,326.00	2,315,587,934.74	1,372,324,752.84	1,198,881,317.75	7,067,564,331.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杨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斌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996 年 12 月 10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体改生[1996]185 号文《关于设立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批准，由深圳市高速公路开发公司(于 2002 年 11 月 21 日更名为“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通产公司”)、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深广惠公司”)及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将其拥有的若干经营性资产扣除相关负债后折价入股，发起设立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1996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领取了执照号为深司字 N23624、注册号为 440301101852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和总部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 2-4 层。

199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体改生[1997]9 号文《关于同意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转为境外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的批复》及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证委发[1997]11 号文《关于同意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批准，向境外公众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票。1997 年 3 月 12 日，本公司发行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票共 747,500,000 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交易。1997 年 4 月 16 日，本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0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募增发不超过 18,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议案》。2001 年 11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1]57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6 日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共 165,000,000 股，并于 2001 年 1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2001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15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9 日向境内投资人公开发行 1,500 万份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分离交易可转债”)，并附送认股权证共计 108,000,000 份。截至 2009 年 10 月 29 日认股权证行权期结束时，共计 70,326 份认股权证行权，公司因此向认股权证持有人发行以人民币认购且在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为 70,326 股，该等股份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与上述债券发行和行权有关的信息，详见附注五(24)(a)和(25)(a)。

自此，本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180,770,326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股本为人民币 2,180,770,326 元。本公司对此于 2010 年 1 月 29 日更新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405645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根据深圳市贸易工业局(深贸工资复[2006]0145 号)及中国商务部(商资批[2006]469 号)《关于同意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转股的批复》，本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27 日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所约定的股份变更登记日(2006 年 2 月 24 日)登记在册的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3.2 股对价股份，共 52,800,000 股企业法人股。自 2006 年 3 月 2 日起，本公司所有企业法人股即获得上交所上市流通权。根据约定的限售条件，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所有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均已实现流通。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公路和道路的投资和建造、建设管理、经营管理；进出口业务(凭资格证书)。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建造、营运及管理在中国之收费公路及高速公路。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3 月 19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进行编制。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达人民币 2,259,178,745.24 元。本公司已作出评估，由于本集团能产生正面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且本集团与银行维持良好的关系，本集团进行银行额度再申请时并未遇到任何困难，另外，本集团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尚有未使用之银行授信额度约人民币 73.3 亿元，而有关银行未有对这些贷款额度的使用做出任何保留，可满足本集团债务及资本性承诺之资金需要，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并不存在持续经营问题。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金融资产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i) 金融负债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等。

(ii) 金融负债确认和计量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付款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应付款项列示为流动负债，其余的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借款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借款列示为短期借款；借款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借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借款列示为长期借款。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对于所有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票证、低值易耗品、维修备件和库存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投资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集团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也同时予以考虑。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享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指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其计提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车位使用权	30 年	-	3.33%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交通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办公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1997 年 1 月 1 日国有股股东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系以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评(1996)911 号文确认的评估后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调整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经营办公用房	20-30 年	5%	3.17%-4.75%
简易房	10 年	5%	9.50%
建筑物	15 年	5%	6.33%
交通设备	8-10 年	5%	9.50%-11.87%
运输工具	5-6 年	5%	15.83%-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年	5%	19.00%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无形资产以及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以成本计量。

(a)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是各特许权授予方授予本集团向收费公路使用者收取费用的权利以及所获得的与特许经营权合同有关的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算。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以及在收费公路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已交付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收费公路工程账面价值或工程概算价值暂估入账，待竣工决算时，再将已入账的账面价值调整为实际价值。

1997 年 1 月 1 日国有股股东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的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以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评(1996)911 号文确认的评估价值入账；机荷高速公路西段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的发起人在公司改制时以业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确认的 1996 年 6 月 30 日的重估价值作为其对本公司的投资而投入；梅观高速公路的土地使用权系由本公司的发起人之一新通产公司原作为其对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梅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观公司”)的投资而投入按双方确定的合同约定价计价。

收费公路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特许经营无形资产采用车流量法在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进行摊销(与本公司在H股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摊销方法相同)。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在进行摊销时，以各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和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原价/账面价值为基础，计算每标准车流量的摊销额(以下简称“单位摊销额”)，然后按照各会计期间实际标准车流量与单位摊销额摊销特许经营无形资产。

本公司已制定政策每年对各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进行内部复核。每隔 3 至 5 年或当实际标准车流量与预测标准车流量出现重大差异时，本公司将委任独立的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对未来交通车流量进行研究，并根据重新预测的总标准车流量调整以后年度的单位摊销额，以确保相关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可于摊销期满后完全摊销。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a)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续)

各收费公路的经营年限以及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单位摊销额列示如下：

项目	营运期限	单位摊销额(人民币元)
盐坝高速公路 A、B 段	2001 年 4 月~2031 年 12 月	3.18
盐排高速公路	2006 年 5 月~2027 年 3 月	1.27
梅观高速公路	1995 年 5 月~2027 年 3 月	0.72
机荷高速公路西段	1999 年 5 月~2027 年 3 月	1.03
南光高速公路	2008 年 1 月~2033 年 1 月	3.20
机荷高速公路东段	1997 年 10 月~2027 年 3 月	4.55
清连高速公路	2009 年 7 月~2034 年 7 月	26.87
清连一级公路	1995 年 9 月~2028 年 9 月	7.93
107 国道清连段	1995 年 9 月~2028 年 9 月	5.11

与收费公路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日常维护，大修养护，路面重铺，更新改造等，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成本；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户外广告土地使用权

户外广告土地使用权按租用年限五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预付的停车位使用费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2) 预计负债

因特许经营权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所管理收费公路进行大修养护及路面重铺的责任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初始确认时对其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负债成份按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按发行收入扣除负债金额后的金额确定。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其初始确认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分摊。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的负债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4)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 (a) 本集团从事公路通行所取得的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且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时确认。
- (b) 对本集团的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收入，在工程建设管理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发生的工程项目累计实际工程费用及项目管理成本占预算工程费用总额及预算项目管理成本总额的百分比计算。在工程建设管理服务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但管理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时，以发生的管理成本确认等值的收入。
- (c) 对本集团与政府部门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参予收费公路基建的发展、融资、经营及维护，在建造期间，如果本集团提供了实际建造服务，将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在某段期间内应记账的收入及费用金额。完工比例参考每份合约截至结算日止已发生之有关基建成本占该合约的估计总成本之百分比计算。如果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 (d) 广告收入等其他收入按合同约定确认。
- (e)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作为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减项，并随着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摊销(摊销方法参考附注二(17)(a))，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7)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由于本集团满足上述条件的组成部分主要为通行费业务，故本集团没有提供分部报告资料。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p>(a) 分部信息</p> <p>于 2009 年 1 月 1 日以前，本集团区分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披露分部信息，以业务分部为主要报告形式，以地区分部为次要报告形式。</p> <p>根据财政部于 2009 年 6 月 11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中有关企业改进报告分部信息的规定，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不再区分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作为主要报告形式、次要报告形式披露分部信息，而是改按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p> <p>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的分部信息没有影响。</p>			
<p>(b) 成本法下投资收益的确认</p> <p>于 2009 年 1 月 1 日以前，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分配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p> <p>根据财政部于 2009 年 6 月 11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中有关成本法的规定，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p> <p>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相关要求，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p>	<p>此项变更为《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所要求的会计政策变更，故无需本集团内部审批机构批准。</p> <p>此项变更为《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所要求的会计政策变更，故无需本集团内部审批机构批准。</p>	<p>无</p> <p>无</p>	<p>-</p> <p>-</p>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之摊销

如附注二(17)(a)所述，本集团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车流量法摊销，当总预计交通流量与实际结果存在重大差异时，对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单位摊销额作出相应调整。

本公司董事对总预计交通流量作出定期复核。若存在重大差异时，本集团将委托专业机构进行独立的专业交通研究，以确定适当的调整。本公司于 2006 年度已委托有关专业机构对各主要收费公路的总预计交通流量进行了独立专业交通研究，并于未来经营年度根据重新预测的总预计交通流量对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进行摊销。本公司于年内委托专业机构对机荷高速公路东段总预计交通流量进行了重新预测，有关此项会计估计变更详见附注二(30)(b)。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公路养护责任拨备

如附注二(22)所述，作为各特许经营权合同中的责任的一部分，本集团需承担对所管理收费公路进行大修养护及路面重铺的责任。所产生的养护成本，除属于改造服务外，需计提预计负债。

预期需偿付于结算日的责任的开支按本集团在特许经营安排下经营各收费公路期间需要进行的主要养护及路面重铺作业的次数及各作业预期发生的开支确定。对预期养护及路面重铺的开支及此等作业的发生时间的确定，需要本公司董事进行估计，而有关金额根据本集团的整体养护计划及过去发生类似作业的历史成本作出估计。另外，董事通过评估市场的货币时间价值和有关责任特有风险确定所采用的折现率。

若预期开支、养护计划及折现率与管理层现时的估计有变化，导致对养护责任拨备的变化，将按未来适用法处理。本集团于年内调整了预期养护及路面重铺的开支及此等作业的发生时间，并对折现率作出调整，有关此项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原因及产生的影响请参考附注二(30)(a)。

(c) 合营、联营企业投资之减值准备

于以前年度，由于有迹象显示合营企业-长沙市深长快速干道有限公司(“深长公司”)所经营的收费公路相关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出现减值迹象，因此本公司对此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根据评估结果对此无形资产累计计提了人民币 223,000,000.00 元的减值准备，并反映在对深长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中。

本年本公司对深长公司之特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估计及假设并无任何重大变化。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d) 收购可辨认资产及负债之公允价值的估计

于 2009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以人民币 1,068,800,000.00 元的现金代价收购了原合营企业深圳机荷高速公路东段有限公司(下称“机荷东段公司”)另外 45% 的权益，本公司累计持有机荷东段公司 100% 权益，机荷东段公司成为本公司子公司。有关收购详情载于附注四(3)。如附注二(5)所述，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由于本公司所收购的可辨认净资产并不存在活跃的市场，为确定其公允价值，本公司董事已考虑多方面的数据及资料，包括聘请独立专业评估机构仲量联行西门有限公司以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对机荷东段公司的主要资产—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

该评估过程中涉及多项关键假设，包括交通流量、收费价格、适用税率以及贴现率等。具体请参考附注四(3)。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a) 于 2009 年第二季度，本公司依据外部专业检测机构的检测结果，对前期制订的公路养护计划进行了复核及调整。同时，根据宏观经济和政策的变化，将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采用的税前折现率由 10% 下调为 6.62%，以更合理地反映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的现值。自 2009 年 4 月 1 日起，本集团根据调整后的公路大修养护计划和更新后的折现率按照未来适用法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该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增加长期股权投资及投资收益人民币 58,474,791.82 元，增加预计负债人民币 53,691,814.23 元，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减少所得税费用人民币 13,422,953.56 元，增加营业成本人民币 56,596,335.44 元，减少财务费用人民币 2,904,521.21 元，最终导致 2009 年 4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净利润增加人民币 18,205,931.15 元，并将对未来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的计提金额产生影响。
- (b) 本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30 日完成对深圳机荷高速公路东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荷高速公路东段”)的收购，并委托专业交通顾问对其经营的机荷高速公路东段未来经营期总交通流量进行了重新预测。自 2009 年 10 月 1 日起，机荷高速公路东段根据调整后的未来经营期预测总交通流量按照未来适用法对机荷高速公路东段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摊销额进行调整。该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增加无形资产及减少营业成本人民币 1,877,127.98 元，增加应交税金和所得税费用人民币 375,425.60 元，最终导致 2009 年 10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净利润增加人民币 1,501,702.38 元，并将对未来机荷高速公路东段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产生影响。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已获得本集团内部审批机构批准。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i)
营业税	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	3%
营业税	广告收入及非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	5%
营业税	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营业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营业税额	3%
文化事业建设费 (ii)	营业额	3%

(i)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其在深圳经济特区的子公司—深圳市高速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广告公司”)、梅观公司及机荷东段公司为设立于经济特区的企业。依据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高速广告公司、梅观公司及机荷东段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在 2008 年至 2012 年的 5 年期间内逐步过渡到 25%，本年度适用的税率为 20%。

本公司的子公司—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连公司”)，依据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清连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在 2008 年至 2012 年的 5 年期间内逐步过渡到 25%，2009 年适用税率为 20%。根据清国税发(1997)072 号文的复函，清连公司自弥补以前年度累计亏损后第一个获利年度起，可享受“二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国务院国发(2007)39 号文的规定，其税收优惠期限从 2008 年度起计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美华实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华公司”)的香港利得税税率为 16.5%；高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汇公司”)于英属维尔京群岛成立，所得税税率为零。

(ii) 高速广告公司需按其营业额的 3%缴纳文化事业建设费。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清连公司	直接控股	中国广东省清远市	公路经营	1,200,000,000	建设经营及管理清连高速公路，二级公路	有限责任公司	吴亚德	61806320-6
高速广告公司	直接控股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广告	2,000,000	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外广告业务及其咨询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龚涛涛	19224838-4
梅观公司	直接控股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332,400,000	梅林至观澜高速公路的收费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周庆明	61887636-2
美华公司	直接控股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795,381,300 港元	投资控股	外国企业	不适用	不适用
高汇公司	间接控股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 美元	投资控股	外国企业	不适用	不适用
机荷东段公司	直接控股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440,000,000	深圳机场至荷坳高速公路东段的收费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周庆明	61892043-1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 对子公司净投资的 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清连公司	1,933,200,000.00	-	76.37%	76.37%	是	688,926,755.67
高速广告公司	3,325,000.01	-	100%	100%	是	-
梅观公司	696,547,203.21	-	100%	100%	是	-
美华公司	831,769,303.26	-	100%	100%	是	-
高汇公司	390,000,000.00	-	100%	100%	是	-
机荷东段公司(a)	1,477,884,815.58	-	100%	100%	是	-
	<u>5,332,726,322.06</u>	-				<u>688,926,755.67</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2) 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及股东投资垫款	本期净利润
机荷东段公司	2,317,017,034.32	56,585,096.32

机荷东段公司为本年度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原为本公司持有 55% 股份的合营企业。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于 2009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与机荷东段公司另一合作方-路安投资有限公司(“路安公司”)签订权益转让合同，本公司以 10.688 亿元的现金代价向路安公司收购其于机荷东段公司的 45% 权益，包括股东投资垫款。另外，本公司同意补偿路安投资公司实际承担的因该次权益转让而产生的所得税。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为 2009 年 9 月 30 日，系本公司实际获得控制权的日期。

(a)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

合并成本-	
净付的代价	996,321,244.38
合同规定之现金收购价	1,068,800,000.00
减：2009 年 4 月至 9 月原路安公司享有之现金分红(i)	(72,478,755.62)
直接相关费用	81,691,937.82
合并成本合计	1,078,013,182.2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及股东投资垫款的公允价值	(1,078,013,182.20)
商誉	-

- (i) 根据权益转让合同，如果权益转让完成，机荷东段公司自 2009 年 4 月 1 日起的收益全部归本公司所有。由于权益转让已于 2009 年 9 月 30 日完成，因此路安公司在机荷东段公司 2009 年 4 月 1 日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享有的收益作为合并成本的减项。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b) 于2009年9月30日，本公司原持有机荷东段公司55%权益的可辨认净资产及股东投资垫款公允价值与有关长期股权投资帐面价值之间的变化如下：

于购买日机荷东段公司净资产及股东投资垫款的公允价值	2,395,584,849.33
于购买日本公司持有 55%净资产及股东投资垫款的公允价值	1,317,571,667.13
于购买日本公司持有 55%净资产及股东投资垫款产的账面价值	<u>(424,439,448.39)</u>
原持有 55%权益的公允价值增加，计入资本公积(附注五(26))	<u>893,132,218.74</u>

(c) 机荷东段公司于购买日的资产、负债及与收购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列示如下：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现金	160,035,986.20	160,035,986.20	78,571,575.68
应收款项	13,271,737.07	13,271,737.07	10,710,594.51
存货	227,600.27	227,600.27	280,997.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76,549.83	14,176,549.83	43,338,916.75
其他流动资产	698,509.53	698,509.53	713,846.05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49,316,376.38	49,316,376.38	51,657,931.02
无形资产	3,094,975,270.83	929,773,352.55	966,859,278.22
减：应付款项	(467,997.26)	(467,997.26)	(1,688,057.89)
应付职工薪酬	(424,650.70)	(424,650.70)	(1,992,860.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1,300,479.57)	-	-
其他负债	<u>(394,924,053.25)</u>	<u>(394,924,053.25)</u>	<u>(418,954,717.53)</u>
净资产及股东投资垫款	<u>2,395,584,849.33</u>	<u>771,683,410.62</u>	<u>729,497,503.44</u>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1,150,307,117.89		
减：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	<u>(160,035,986.20)</u>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990,271,131.69</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d)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机荷东段公司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机荷东段公司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和无形资产。其中货币资金按照购买日的账面余额确定，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为收益现值法，使用的关键假设如下：

- 假设机荷高速公路东段的收费标准将在2015年上调20%；
- 为实现业务的增长潜力及维持竞争优势，须动用额外之人力、设备及设施。假设建议的设施及系统足以应付未来扩展；
- 假设现行的政治、法律、技术、财政或经济条件并无可能对机荷东段公司的业务构成不利影响的重大变动；
- 假设合同及协议所列的操作性及法律性条款均会被遵守；
- 假设后续的经营期内公路不会因水灾及其它恶劣天气发生长期封路的情况。
- 根据机荷东段公司所适用的税务法规，假设机荷东段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期内所适用的税率如下：

i. 流转税及附加

税种	税基	税率
营业税—收费公路	收费公路收入	3%
营业税—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营业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营业税额	3%

ii. 企业所得税

年份	2009	2010	2011	2012-2027
所得税率	20%	22%	24%	25%

确定估值中就无形资产采用之贴现率时，考虑多个因素，包括当前之市况及业务附带之相关风险，例如不确定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本公司考虑到以上风险因素以确定估值适用之贴现率为13.2%。

(e) 机荷东段公司自购买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营业收入	120,520,031.67
净利润	56,585,096.3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60,182,356.50
现金流量净额	(107,439,869.62)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人民币			277,318.34			418,266.81
美元	11,321.00	6.8282	77,302.05	11,321.00	6.8346	77,374.51
其他外币			39,973.34			39,288.14
小计			<u>394,593.73</u>			<u>534,929.46</u>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66,747,660.81			673,409,316.90
港币	2,488,785.09	0.8805	2,191,375.27	3,292,894.97	0.8819	2,904,004.08
美元	3,528.56	6.8282	24,093.71	3,528.65	6.8346	24,116.91
小计			<u>968,963,129.79</u>			<u>676,337,437.89</u>
合计			<u>969,357,723.52</u>			<u>676,872,367.35</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45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116,271,396.38 元)质押给银行作为港币 51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的抵押(附注五(13)(b))。

本公司受托管理建设横坪一级公路项目(以下简称“横坪项目”)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项目(“沿江项目”)。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横坪项目及沿江项目委托工程管理专项账户存款余额分别为 30,882,394.40 元和 9,374,444.93 元，在货币资金项目中作为受限制的银行存款(附注五(39)(c))反映。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资产	-	6,291,915.00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76,746,868.40	166,916,207.15
减：坏账准备	(33,500.00)	(33,500.00)
	<u>176,713,368.40</u>	<u>166,882,707.15</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8,644,991.55	33,143,454.27
一到两年	7,097,048.11	103,057,616.23
两到三年	100,289,692.09	30,681,636.65
三年以上	30,715,136.65	33,500.00
	<u>176,746,868.40</u>	<u>166,916,207.15</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74,839,819.24	98.92%	-	-	165,398,006.15	99.09%	-	-
其他不重大	1,907,049.16	1.08%	33,500.00	1.26%	1,518,201.00	0.91%	33,500.00	2.21%
	<u>176,746,868.40</u>	<u>100.00%</u>	<u>33,500.00</u>	<u>0.02%</u>	<u>166,916,207.15</u>	<u>100.00%</u>	<u>33,500.00</u>	<u>0.02%</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主要为本公司对委托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根据附注二(24)(b)的会计政策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而产生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认为该应收账款可以全额收回，因此未对其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对于其他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对其进行评估，认为不存在无法按该等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的情况。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亦无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应收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下称“深圳市交通局”南坪快速路工程一期(“南坪项目一期”)代建服务费	独立第三方	119,386,172.49	一到四年	67.55%
应收粤通卡路费收入	独立第三方	35,879,442.83	一年以内	20.30%
应收深圳市交通局深圳市梧桐山大道辅道和机荷高速公路盐田港支线特区检查站工程项目(“梧桐山辅道及特检站项目”)代建服务费	独立第三方	12,460,162.00	两到三年	7.05%
应收深圳市龙岗区公路局横坪项目代建服务费	独立第三方	7,114,041.92	一到两年	4.03%
应收华鼎物业代收江苏大厦停车场收入	独立第三方	696,200.00	一年以内	0.39%
合计		<u>175,536,019.24</u>		<u>99.32%</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全部为人民币余额(2008 年 12 月 31 日：相同)。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沿江项目代垫款(附注五 (20)(c))	-	120,928,005.50
应收代垫款项	9,254,554.77	9,634,537.01
应收履约保证金	9,425,400.00	9,425,400.00
应收工程承包商借款	-	4,653,539.18
其他	15,441,276.74	5,443,152.98
	<u>34,121,231.51</u>	<u>150,084,634.67</u>
减：坏账准备	-	-
	<u>34,121,231.51</u>	<u>150,084,634.67</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2,830,892.71	134,066,927.98
一到两年	6,026,761.77	4,991,548.15
两到三年	4,275,968.49	70,641.74
三年以上	10,987,608.54	10,955,516.80
	<u>34,121,231.51</u>	<u>150,084,634.67</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总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占总额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8,269,307.57	53.54%	-	-	140,787,759.86	93.81%	-	-
其他不重大	15,851,923.94	46.46%	-	-	9,296,874.81	6.19%	-	-
	<u>34,121,231.51</u>	<u>100.00%</u>	<u>-</u>	<u>-</u>	<u>150,084,634.67</u>	<u>100.00%</u>	<u>-</u>	<u>-</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龄在三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本集团向深圳市龙岗区公路局就有关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所支付的保证金 9,425,400.00 元。本集团认为该款项不存在回收风险，故未对其计提任何坏账准备。

(c)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d)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应收深圳市龙岗区公路局保证金	独立第三方	9,425,400.00	三年以上	27.62%
应收深圳市交通局梧桐山辅道及特检站项目代垫款	独立第三方	4,047,254.51	一到两年	11.86%
应收深圳市海关特检站代垫款	独立第三方	3,461,853.06	一到两年	10.15%
应收深圳华昱投资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垫工程款(i)	独立第三方	1,334,800.00	三年以上	3.91%
应收东莞产权交易中心广告牌保证金	独立第三方	800,000.00	一年以内	2.34%
		<u>19,069,307.57</u>		<u>55.88%</u>

(i) 该笔代垫工程款已于 2010 年 3 月 1 日收回。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全部为人民币余额(2008 年 12 月 31 日：相同)。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一年以内	5,630,660.44	98.91%	3,227,390.05	75.90%
超过一年	62,000.00	1.09%	1,024,800.00	24.10%
	<u>5,692,660.44</u>	<u>100.00%</u>	<u>4,252,190.05</u>	<u>100.00%</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亦无预付关联方的款项(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全部为人民币余额(2008 年 12 月 31 日：相同)。

(6) 存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票证	2,357,207.92	1,912,180.92
低值易耗品	120,705.80	166,386.90
维修备件	958,407.66	996,255.06
	<u>3,436,321.38</u>	<u>3,074,822.88</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存货均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a)	900,070,688.25	1,212,979,783.64
联营企业(b)	1,275,094,009.32	1,264,680,945.60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c)	28,500,000.00	-
	<u>2,203,664,697.57</u>	<u>2,477,660,729.24</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长期股权投资无需计提减值准备(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对合营企业投资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按权益法调整的 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投资收回(ii)	转为子公司	
机荷东段公司(i)	584,178,597.16	383,835,215.44	174,197,222.27	(133,592,989.32)	-	(424,439,448.39)	-
深长公司	377,148,765.08	196,536,961.26	3,088,911.67	-	(6,925,891.46)	-	192,699,981.47
Jade Emperor Limited (“JEL”)	675,097,257.68	632,607,606.94	74,763,099.84	-	-	-	707,370,706.78
		<u>1,212,979,783.64</u>	<u>252,049,233.78</u>	<u>(133,592,989.32)</u>	<u>(6,925,891.46)</u>	<u>(424,439,448.39)</u>	<u>900,070,688.25</u>

(i) 机荷东段公司本期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为本公司享有的机荷东段公司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购买日)的应占利润份额。

(ii) 为合营企业根据合营合同以其经营公路项目所获取的现金流进行的分配，本公司作为对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收回入账。

虽然本集团对上述合营企业的投资比例均超过 50%，但依据各合营公司的合作合同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涉及合营企业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合作双方一致同意方可实施，因此本公司不能对其实施控制，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其进行权益法核算。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对联营企业投资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 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收回投资	
深圳清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清龙公司”)	58,875,951.81	124,230,354.69	-	80,360,546.59	(80,360,546.59)	(9,755,784.53)	114,474,570.16
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顾问公司”)	2,134,142.45	6,805,908.24	-	1,944,509.15	(630,000.00)	-	8,120,417.39
深圳市华昱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华昱公司”)	60,000,000.00	64,866,997.18	-	4,759,479.44	(7,262,887.52)	-	62,363,589.10
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江中公司”)	291,930,000.00	259,166,928.02	-	(2,569,612.75)	-	-	256,597,315.27
南京长江第三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三桥公司”)	270,000,000.00	242,873,499.32	-	(2,785,257.85)	-	-	240,088,241.47
广东阳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阳茂公司”)	253,140,023.44	243,023,906.86	-	12,438,124.27	(17,500,000.00)	-	237,962,031.13
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西二环公司”)(i)	250,000,000.00	157,559,043.85	45,000,000.00	(13,309,400.58)	-	-	189,249,643.27
云浮市广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云公司”)	179,180,000.00	166,154,307.44	-	83,894.09	-	-	166,238,201.53
		<u>1,264,680,945.60</u>	<u>45,000,000.00</u>	<u>80,922,282.36</u>	<u>(105,753,434.11)</u>	<u>(9,755,784.53)</u>	<u>1,275,094,009.32</u>

(i) 根据本公司与广州市越鹏信息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5 月签订的关于成立广州西二环公司的合同的出资规定，本公司需按工程进度及股权比例承担对广州西二环公司的项目投资总额内的出资。根据上述合同，本公司本年投入广州西二环公司的增资款为 45,000,000.00 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完成对广州西二环公司的所有投资。

本集团对上述联营企业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东联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500,000.00	-	28,500,000.00	28,500,000.00	14.25%	14.25%

于 2009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以 28,500,000 元收购广东联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电子”)14.25%权益。本公司对该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续)

(d)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表决权比例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合营企业一												
深长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罗成宝	71216935-7	(i) 2 亿元	51%	51%	385,317,848.29	7,474,747.37	377,843,100.92	24,474,019.33	6,056,689.55
JEL	外国企业	英属开曼群岛	不适用	不适用	(ii) 3,000 万美元	55%	55%	1,476,149,371.26	190,020,813.52	1,286,128,557.74	400,676,928.66	135,932,908.76
联营企业一												
清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陈阳南	192305705	(i) 1 亿元	40%	43%	1,277,067,016.29	994,970,617.54	282,096,398.75	397,343,949.88	200,901,366.48
顾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蔡成果	74124302-6	(iii) 1,500 万元	30%	30%	73,165,597.12	46,097,539.15	27,068,057.97	104,564,904.17	6,481,697.17
华昱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陈阳南	734172055	(i) 1.50 亿元	40%	40%	552,870,691.14	396,961,718.39	155,908,972.75	75,076,009.08	11,898,698.60
江中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江门市	陆亚兴	74296235-6	(i) 10.45 亿元	25%	25%	2,929,622,349.05	2,023,773,087.97	905,849,261.08	268,642,133.31	(10,278,451.00)
南京三桥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冯宝椿	74537269-3	(i) 10.80 亿元	25%	25%	3,366,141,481.41	2,405,788,515.53	960,352,965.88	245,308,065.00	(11,141,031.40)
阳茂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罗应生	74170833-x	(i) 2 亿元	25%	25%	2,136,886,349.53	1,365,698,225.01	771,188,124.52	356,690,599.00	49,752,497.08
广州西二环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张宇江	76400825-6	(i) 10 亿元	25%	25%	2,720,835,617.39	1,963,837,044.31	756,998,573.08	171,912,292.00	(53,237,602.32)
广云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云浮市	古水灵	74448922-4	(i) 1,000 万元	30%	30%	1,377,441,218.47	823,313,880.04	554,127,338.43	111,656,225.00	279,646.97

(i) 高速公路的建设经营。

(ii) JEL 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美华公司与母公司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国际”)的合营公司，本集团占股 55%。JEL 的主要业务为全资控股湖北马鄂高速公路经营有限公司(“马鄂公司”)。马鄂公司主要业务为经营武黄高速公路的车辆通行收费管理。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JEL 的股权已作为本集团港币 102,000,000.00 元长期借款(附注五(23)(a)(i))的质押品。

(iii) 工程顾问咨询。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投资性房地产

	车位使用权
原价	
2008 年 12 月 31 日	18,180,000.00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u>18,180,000.00</u>
累计摊销	
2008 年 12 月 31 日	(47,975.00)
本年计提	(575,700.00)
本年减少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u>(623,675.00)</u>
账面净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u>17,556,325.00</u>
2008 年 12 月 31 日	<u>18,132,025.00</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投资性房地产无需计提跌价准备(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08 年 12 月 31 日	421,581,074.96	473,384,522.22	23,002,981.50	39,746,460.73	957,715,039.41
本年企业合并增加	29,639,883.72	16,162,608.32	1,215,603.97	1,440,401.70	48,458,497.71
在建工程转入	151,885,247.89	274,674,720.16	-	2,957,107.56	429,517,075.61
本年其他增加	-	5,039,350.57	6,650,097.45	8,043,299.87	19,732,747.89
本年增加小计	181,525,131.61	295,876,679.05	7,865,701.42	12,440,809.13	497,708,321.21
本年减少	-	(33,139.21)	(2,644,327.00)	(1,079,375.39)	(3,756,841.60)
2009 年 12 月 31 日	603,106,206.57	769,228,062.06	28,224,355.92	51,107,894.47	1,451,666,519.02
累计折旧					
2008 年 12 月 31 日	(67,740,564.64)	(163,705,184.72)	(12,643,528.45)	(17,361,325.73)	(261,450,603.54)
本年计提	(17,638,149.46)	(52,688,311.12)	(3,774,325.50)	(7,327,030.22)	(81,427,816.30)
本年减少	-	816.96	1,095,767.51	768,725.66	1,865,310.13
2009 年 12 月 31 日	(85,378,714.10)	(216,392,678.88)	(15,322,086.44)	(23,919,630.29)	(341,013,109.71)
净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517,727,492.47	552,835,383.18	12,902,269.48	27,188,264.18	1,110,653,409.31
2008 年 12 月 31 日	353,840,510.32	309,679,337.50	10,359,453.05	22,385,135.00	696,264,435.87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 7,137,147.22 元(原值为 84,178,774.9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设备已提足折旧，但仍在继续使用(2008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 2,513,531.00 元，原值为 45,796,444.00 元)。本公司尚有净值为 361,202,544.90 元(原值 431,850,792.91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没有办妥产权证书(2008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 215,196,645.73 元(原价 273,408,845.68 元)。根据本集团收费公路经营的实际特点，公路及附属房屋将于政府批准的收费期满后无偿归还政府，因而本集团未有计划获取相关产权证书。

2009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70,850,953.35 元及 10,576,862.95 元(2008 年度 52,760,293.95 元及 3,837,310.85 元)。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固定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18,995,942.38 元(原价 28,799,516.31 元)的办公楼(200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9,907,951.14 元，原价 28,799,516.31 元)由于更换了新的办公场所暂时闲置。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企业合并 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南光高速公路工程	30.44 亿	3,620,000.00	14,800,000.00	-	(18,420,000.00)	-	-	银行借款、分离交易可 转债及自有资金	89.36%	主体已完工
清连高速公路	61.22 亿	218,543,661.12	137,016,338.88	-	(355,560,000.00)	-	-	银行借款、公司债券及 自有资金	85.87%	主体改造 已完工
清连办公楼	0.1991 亿	15,021,705.00	4,795,272.00	-	(19,816,977.00)	-	-	银行借款及自有资金	100.00%	已完工
盐坝高速公路 C 段工程	6.93 亿	11,300,000.00	12,161,900.00	-	(23,461,900.00)	-	-	银行借款及自有资金	100.00%	已完工
总部办公楼	1.5 亿	-	3,658,160.89	-	(3,658,160.89)	-	-	自有资金	100.00%	已完工
梅林站改扩建工程	**	7,795,275.23	1,197,733.45	-	-	-	8,993,008.68	自有资金	**	在建
粤 ETC 车道系统工程	**	5,501,688.00	30,378.97	-	(4,266,518.38)	(1,265,548.59)	-	自有资金	**	已完工
广告牌及灯箱工程	**	1,087,776.31	4,564,928.58	-	(3,801,617.56)	(38,980.00)	1,812,107.33	自有资金	**	在建
其他	**	4,692,071.12	2,269,218.46	857,878.67	(531,901.78)	(8,654.54)	7,278,611.93	自有资金	**	在建
合计		267,562,176.78	180,493,931.23	857,878.67	(429,517,075.61)	(1,313,183.13)	18,083,727.94			

* 其中有关公路的预算数包括计入无形资产中的公路建设成本预算。

** 由于这些项目金额较小，未作单独分项预算。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在建工程均无需计提减值准备(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无形资产

	原价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企业合并增加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摊销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	18,763,292,698.28	13,719,555,730.11	3,094,975,270.83	1,033,735,511.17	(242,788,789.00)	17,605,477,723.11	(1,157,814,975.17)
其中：机荷西段	843,668,552.23	665,152,867.37	-	-	(29,889,305.31)	635,263,562.06	(208,404,990.17)
盐坝 AB 路段	769,705,544.13	711,882,334.40	-	-	(15,074,471.36)	696,807,863.04	(72,897,681.09)
盐排路段	910,532,308.18	845,200,302.81	-	-	(25,942,590.44)	819,257,712.37	(91,274,595.81)
南光路段*	2,464,290,800.00	2,313,602,180.76	-	140,490,000.00	(21,263,172.56)	2,432,829,008.20	(31,461,791.80)
梅观高速	1,072,715,209.42	784,676,095.60	-	13,985,586.98	(31,867,726.18)	766,793,956.40	(305,921,253.02)
清连一级公路及清连高速公路*	8,522,137,987.88	7,555,970,093.76	-	846,928,784.99	(79,786,245.50)	8,323,112,633.25	(199,025,354.63)
107 国道清连段*	512,997,570.61	303,133,539.61	-	-	(2,580,846.50)	300,552,693.11	(212,444,877.50)
盐坝 C 路段	552,232,100.00	524,944,000.00	-	27,288,100.00	-	552,232,100.00	-
机荷东段	3,094,975,270.83	-	3,094,975,270.83	-	(36,384,431.15)	3,058,590,839.68	(36,384,431.15)
其他	20,037,355.00	14,994,315.80	-	5,043,039.20	-	20,037,355.00	-
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	18,755,138.71	15,911,893.20	-	-	(3,801,132.63)	12,110,760.57	(6,644,378.14)
无形资产合计	18,782,047,836.99	13,735,467,623.31	3,094,975,270.83	1,033,735,511.17	(246,589,921.63)	17,617,588,483.68	(1,164,459,353.31)

*有关清连一级公路及清连高速公路，107 国道清连段的收费权质押情况请参考附注五(23)(a)(ii)，有关南光路段的收费权的质押情况请参考附注五(24)(a)。

2009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的摊销费用为 246,589,913.35 元(2008 年度：147,389,630.35 元)。

利息资本化项目为清连高速公路及南光高速公路，本期资本化金额分别为 124,060,768.90 元及 1,094,862.29 元(2008 年度：利息资本化项目为清连高速公路、南光高速公路及盐坝 C 路段，资本化金额分别为 163,856,710.00 元、15,207,280.00 元及 11,842,590.00 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用于确定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年利率为 5.346%至 6.12%(2008 年度：5.5%至 7.05%)。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收费公路养护责任拨备(i)	175,588,765.23	702,355,060.83	76,033,340.35	304,133,361.39
补贴收入(ii)	24,884,961.00	99,111,827.19	25,312,977.81	101,251,911.24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6,818,578.29	30,993,537.68	-	-
	<u>207,292,304.52</u>	<u>832,460,425.70</u>	<u>101,346,318.16</u>	<u>405,385,272.63</u>

(i) 此为收费公路养护责任拨备在会计上和计税上不一致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所计提之递延所得税资产。

(ii) 此为本集团于以前年度获得的地方财政性补贴收入的计税基础和账面价值之间的差异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i)	67,735,364.85	270,941,459.40	54,876,592.51	220,444,946.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ii)				
—清连公司	357,996,850.47	1,522,013,169.93	357,996,850.47	1,522,013,169.93
—机荷东段公司	534,820,557.68	2,139,282,230.72	-	-
分离交易可转债(iii)	53,814,765.49	235,339,436.09	64,273,266.45	287,631,940.89
	<u>1,014,367,538.49</u>	<u>4,167,576,296.14</u>	<u>477,146,709.43</u>	<u>2,030,090,056.92</u>

(i) 此为原就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无形资产之摊销方法在会计上(车流量法)和计税上(直线法)不一致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所计提之递延所得税负债。

(ii) 于 2007 年度，本公司完成对清连公司额外 20.09% 权益的收购，清连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在确认了清连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后，本集团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于 2009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完成对机荷东段公司 45% 权益的收购，从而累计持有该公司 100% 权益。机荷东段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在确认了机荷东段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后，本集团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关于该项收购之详情见附注四(3)。

(iii) 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发行金额扣除负债部分的初始确认金额后的差额产生了暂时性差异，本集团对该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2,277,917.50	195,895,827.06
可抵扣亏损	69,011,162.81	38,871,648.86
	<u>281,289,080.31</u>	<u>234,767,475.92</u>

(d) 上述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153,566.25	12,153,566.25
2013 年	26,718,082.61	26,718,082.61
2014 年	30,139,513.95	-
	<u>69,011,162.81</u>	<u>38,871,648.86</u>

(e)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707,619.01	101,346,318.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u>(158,707,619.01)</u>	<u>(101,346,318.16)</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e)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续)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u>48,584,685.51</u>	<u>-</u>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u>855,659,919.48</u>	<u>375,800,391.27</u>

(13) 短期借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120,402,400.00	666,000,000.00
质押借款	<u>449,055,000.00</u>	<u>117,376,707.15</u>
	<u>1,569,457,400.00</u>	<u>783,376,707.15</u>

(a) 本集团之短期信用借款包括人民币借款 1,116,000,000.00 元以及港币 5,0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4,402,400.00 元)的借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均为人民币借款)。其中人民币借款 260,000,000.00 元为本公司合营企业马鄂公司委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借款(附注六(5)(h))。

(b)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期质押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金额	年利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u>449,055,000.00</u>	<u>1.3657%</u>

该质押借款为本金为港币 510,000,000.00 元借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港币 133,095,257.00 元，折人民币 117,376,707.15 元)，以一年期定期存款人民币 450,000,000.00 元作为质押(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6,271,396.38 元)。

(c) 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d)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3.99%。(2008 年 12 月 31 日：5.095%)。由于贴现的影响不大，短期借款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值相近。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应付票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52,768,732.00</u>	<u>13,991,617.00</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所有应付票据均将于一年内到期(2008 年 12 月 31 日：相同)。

(15) 应付账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及质保金	<u>1,072,989,873.13</u>	<u>977,126,972.94</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亦无应付关联方的应付账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246,819,141.55 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49,723,883.53 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款、质量保证金、材料款，鉴于工程尚未结算完成，该款项尚未进行最后结算。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所有应付帐款均为人民币余额(2008 年 12 月 31 日：相同)。

(16) 预收款项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广告款	10,153,207.00	8,530,641.00
其他	<u>1,649,763.92</u>	<u>891,334.00</u>
	<u>11,802,970.92</u>	<u>9,421,975.00</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且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款项(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所有预收款项均为人民币余额(2008 年 12 月 31 日：相同)。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预收款项(续)

预收关联方的账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宝通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u>899,763.92</u>	<u>-</u>

(17) 应付职工薪酬

	2008 年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收购增加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580,329.12	348,102.00	107,574,770.82	(95,200,528.35)	49,302,673.59
职工福利费	-	-	8,649,927.70	(8,649,927.70)	-
社会保险费	125,009.41	-	8,354,270.57	(8,452,326.60)	26,953.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898.14	-	2,434,767.05	(2,474,077.77)	6,587.42
基本养老保险	69,918.45	-	4,960,760.33	(5,014,038.04)	16,640.74
失业保险费	1,570.70	-	444,479.01	(444,093.87)	1,955.84
工伤保险费	4,127.12	-	261,302.73	(264,552.43)	877.42
生育保险费	3,495.00	-	252,961.45	(255,564.49)	891.9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85,028.67	76,548.70	4,969,064.11	(4,079,235.89)	3,351,405.59
其他	98,700.00	-	1,437.00	(1,443.00)	98,694.00
	<u>39,189,067.20</u>	<u>424,650.70</u>	<u>129,549,470.20</u>	<u>(116,383,461.54)</u>	<u>52,779,726.56</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其中约 91.82% 预计将于 2010 年度发放，其余约 8.18% 预计将于满足发放条件后支付。

(18) 应交税费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92,701,305.87	58,716,218.01
应交营业税	6,622,084.39	4,151,536.99
应交教育费附加	132,181.10	65,826.31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48,194.92	26,626.40
应交房产税	387,322.47	288,622.47
其他	580,245.51	487,605.02
	<u>100,471,334.26</u>	<u>63,736,435.20</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应付利息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066,103.30	17,305,303.7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458,842.20	3,294,709.50
长期公司债券利息	18,333,335.00	18,700,000.00
分离交易可转债利息	3,410,959.00	3,410,959.00
	<u>37,269,239.50</u>	<u>42,710,972.25</u>

(20) 其他应付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投标及履约保证金及质保金	(a)	141,387,732.37	140,661,797.98
应付联营企业款(附注六(6))		46,500,000.00	46,500,000.00
应付公路日常养护费用		44,628,196.25	35,451,848.83
工程建设委托管理项目拨款结余	(b)	30,882,394.40	24,308,406.70
沿江项目往来	(c)	581,562.03	300,000,000.00
应付机电费用		7,383,591.63	6,733,465.76
应付股权转让款	(d)	-	4,709,566.54
其他		58,766,519.08	89,777,121.33
		<u>330,129,995.76</u>	<u>648,142,207.14</u>

(a)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主要为本集团收到承建工程公司为清连高速公路、南光高速公路及南坪快速路工程二期(以下简称“南坪项目二期”)等工程的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b) 本公司受深圳市龙岗区公路局委托管理建设横坪项目。横坪项目的项目建设资金由深圳市政府拨款，本公司按项目管理合同有关约定负责安排工程建设资金的支付。依据有关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本公司对工程建设资金设立专项账户，专门用于办理所有工程项目的款项支付。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工程专项拨款余额为人民币 30,882,394.40 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308,406.70 元)反映在委托工程管理专项账户存款中，在货币资金项目中作为受限制的银行存款反映。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应付款(续)

- (c) 于 2009 年 11 月 6 日，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投控”)与本公司签订了《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将其所持有 100% 股权的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沿江项目公司”)全面委托给本公司代为经营管理，委托期间由本公司按合同约定对沿江项目公司进行经营管理，完成沿江项目的建设和运营。上述合同签署前，深圳投控向本公司提供专项无息无抵押借款，专项用于沿江项目建设，由于没有确定该项目的所有权，本公司将获得的专项建设资金及支付的沿江项目建设费用分别暂计入其他应付款和其他应收款；上述合同签署后，本公司将累计获取的沿江项目专项建设资金借款和本公司代垫沿江项目建设款进行冲抵。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将应付沿江项目公司的净值列示于其他应付款。
- (d) 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股权转让款为尚未支付的收购清连公司股权转让款，于本年度，本公司已全额支付该款项。
- (e)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 (f) 应付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投控	-	300,000,000.00
沿江项目公司	581,562.03	-
南京三桥	46,500,000.00	46,500,000.00
	<u>47,081,562.03</u>	<u>346,500,000.00</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应付款(续)

(g)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172,118,387.72 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125,469,624.86 元)，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结清的原因
应付履约保证金及质保金	81,229,266.13	50,484,933.34	合同尚未结算
应付联营企业款	46,500,000.00	46,500,000.00	预分配款
应付联网收费服务费	17,157,230.47	-	收费标准尚未确定
应付公路养护费用	10,562,628.32	-	合同尚未结算
其他	16,669,262.80	28,484,691.52	合同尚未结算
	<u>172,118,387.72</u>	<u>125,469,624.86</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所有其他应付款均为人民币余额(2008 年 12 月 31 日：除港币 5,0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4,709,566.54 元外，其余均为人民币余额)。

(21) 预计负债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收费公路养护责任拨备	<u>304,133,361.39</u>	<u>398,221,699.44</u>	<u>702,355,060.83</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中：担保(附注五(23)(c))	3,051,112.89	5,598,950.25
信用	18,490,500.00	330,000,000.00
质押(附注五(23)(a))	201,868,960.00	-
	<u>223,410,572.89</u>	<u>335,598,950.25</u>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信用借款均为港币借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均为人民币借款)。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币种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	2005 年 5 月 8 日	2010 年 8 月 4 日	HIBOR+1%	港币	102,000,000.00	89,808,960.00
银团贷款乙组	2006 年 5 月 19 日	2010 年 12 月 21 日	基准利率下浮 10%	人民币		61,36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	2006 年 3 月 15 日	2010 年 9 月 13 日	5.508%	人民币		30,000,000.00
银团贷款甲组	2006 年 5 月 19 日	2010 年 12 月 21 日	6.12%	人民币		20,7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2009 年 9 月 18 日	2010 年 9 月 17 日	HIBOR+1.5%	港币	21,000,000.00	18,490,500.00
						<u>220,359,460.00</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长期借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a)	4,922,220,000.00	3,355,192,780.00
信用借款(b)	1,362,199,000.00	1,555,000,000.00
担保借款(c)	1,525,556.44	4,580,958.93
	<u>6,285,944,556.44</u>	<u>4,914,773,738.93</u>

(a)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质押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	长期质押借款	年利率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	89,808,960.00	89,808,960.00	-	HIBOR+1%
银团贷款甲组(ii)	2,300,000,000.00	20,700,000.00	2,279,300,000.00	前五年固定利率(6.12%)，以后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基准利率”)下浮 10%
银团贷款乙组(ii)	1,824,280,000.00	61,360,000.00	1,762,920,000.00	基准利率下浮 10%
中国工商银行(iii)	910,000,000.00	30,000,000.00	880,000,000.00	前八年固定利率 5.508%，后七年采用基准利率下浮 10%
	<u>5,124,088,960.00</u>	<u>201,868,960.00</u>	<u>4,922,220,000.00</u>	

(i) 该质押借款本金为港币 102,000,000.00 元，以美华公司持有的 JEL 的 55% 股权作为质押。

(ii) 该银团质押借款为人民币借款，以清连一级公路、107 国道清连段以及改造后的清连高速公路收费权作为质押。该等银团贷款由国家开发银行牵头其他五家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参与。

(iii) 该质押借款为人民币借款，以公司持有的清龙公司 40% 的股权作为质押。

(b) 信用借款为人民币借款和港币借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均为人民币借款)，其中港币借款 718,000,000.00 元，折人民币 632,199,000.00 元，人民币借款为 730,000,000.00。本期信用借款的年利率为 1.73% 至 4.86%(2008 年度：4.86% 至 6.12%)。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长期借款(续)

(c)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担保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原币金额 (美元)	本位币金额 (人民币元)	其中： 一年内到期	长期担保借款	年利率
670,260.00	4,576,669.33	3,051,112.89	1,525,556.44	1.8%

担保借款系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转借之西班牙政府贷款，由关联公司新通产公司提供担保(附注六(5)(a))。

(d)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币种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银团贷款甲组	2006 年 5 月 19 日	2024 年 5 月 19 日	6.12%	人民币		2,279,300,000.00
银团贷款乙组	2006 年 5 月 19 日	2024 年 5 月 19 日	基准利率下浮 10%	人民币		1,762,92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	2006 年 3 月 15 日	2021 年 3 月 12 日	5.508%	人民币		88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2009 年 9 月 17 日	2017 年 9 月 17 日	HIBOR+1.5%	港币	399,000,000.00	351,319,500.00
招商银行	2009 年 9 月 17 日	2012 年 9 月 17 日	3.56%	港币	227,000,000.00	199,873,500.00
						<u>5,473,413,000.00</u>

(e)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481,934,056.44	385,066,752.60
二到五年	1,628,193,000.00	1,041,606,986.33
五年以上	4,175,817,500.00	3,488,100,000.00
	<u>6,285,944,556.44</u>	<u>4,914,773,738.93</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5.659%(2008 年 12 月 31 日：6.49%)。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6,259,213,047.86 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990,357,763.00 元)。长期借款的公允价值是以 2.44% 至 5.94%(2008 年：5.4% 至 5.94%) 所折算的现金流量计算确定。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债券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分离交易可转债	1,198,031,630.26	57,628,891.92	-	1,255,660,522.18
长期公司债券	790,924,246.19	668,153.64	-	791,592,399.83
	<u>1,988,955,876.45</u>	<u>58,297,045.56</u>	<u>-</u>	<u>2,047,252,922.01</u>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分离交易可转债(a)	1,500,000,000.00	2007 年 10 月 9 日	6 年	1,500,000,000.00	1%
长期公司债券(b)	800,000,000.00	2007 年 7 月 31 日	15 年	800,000,000.00	5.5%

债券之应计利息列示如下：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分离交易可转债(a)	3,410,959.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3,410,959.00
长期公司债券(b)	<u>18,700,000.00</u>	<u>43,633,335.00</u>	<u>(44,000,000.00)</u>	<u>18,333,335.00</u>
	<u>22,110,959.00</u>	<u>58,633,335.00</u>	<u>(59,000,000.00)</u>	<u>21,744,294.00</u>

(a) 分离交易可转债

该分离交易可转债每年付息一次(即每年 10 月 9 日)，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该分离交易可转债由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提供担保。本公司已将南光高速公路收费权按该分离交易可转债的金额占南光高速公路总投资相应的比例**47.3%**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作为反担保，质押期限至**2014年4月9日**。

分离交易可转债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根据发行日不附认股权证的类似债券的市场利率 **5.5%**评估。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发行金额扣除负债部分的初始确认金额后的余额作为内含权益部分的公允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债券(续)

(a) 分离交易可转债(续)

于2009年12月31日，分离交易可转债的负债部分的账面净值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票面价值	1,500,000,000.00
发行时确认的权益金额	(337,198,296.00)
减：归属于负债部分的交易费用	(32,018,323.14)
于发行日负债的账面价值	<u>1,130,783,380.86</u>
自发行日至2009年12月31日累计摊销额	<u>124,877,141.32</u>
于2009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值	<u>1,255,660,522.18</u>

于2009年12月31日，分离交易可转债的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约为1,310,256,125.93元。该公允价值是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参考的公司债券的市场利率4.53%的年利率所折算的现金流量计算确定。

(b) 长期公司债券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07]1791号文的批准，本公司于2007年7月31日发行了人民币800,000,000.00元的公司债，该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算，每年付息一次(即每年7月31日)，到期一次还本。该债券的本金及利息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以其持有梅观公司的100%权益提供反担保。

于2009年12月31日，长期公司债券的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796,154,029.93元。该公允价值是按照可参考的公司债券的市场利率5.21%所折算的现金流量计算确定。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股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有股	654,780,000.00	(654,780,000.00)	-
境内法人持有股	560,620,000.00	(560,620,000.00)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u>1,215,400,000.00</u>	<u>(1,215,400,000.00)</u>	<u>-</u>
无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有股	-	654,780,000.00	654,780,00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	-	560,620,000.00	560,6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a)	217,800,000.00	70,326.00	217,870,326.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747,500,000.00	-	747,500,0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u>965,300,000.00</u>	<u>1,215,470,326.00</u>	<u>2,180,770,326.00</u>
股份总额	<u>2,180,700,000.00</u>	<u>70,326.00</u>	<u>2,180,770,326.00</u>

自本公司股权分置方案于 2006 年 2 月 27 日实施后，本公司原非流通股份即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权，根据约定 3 年的限售期，截止 2009 年 3 月 2 日，所有有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均已实现流通(附注一)。

- (a) 如附注一所述，本公司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所附送的认股权证于 2009 年 10 月 29 日到期，共计 70,326 份认股权证行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13.23 元，因此增加股本 70,326 元。而所取得的资金人民币 930,412.98 元与股本的差额人民币 860,086.98 元计入资本公积(附注五(26))。

该新增股本业经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予以验证并出具开元信德深分验字(2009)第 063 号验资报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股本(续)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股	654,780,000.00	-	-	654,780,000.00
国有法人持股	560,620,000.00	-	-	560,620,000.00
	<u>1,215,400,000.00</u>	<u>-</u>	<u>-</u>	<u>1,215,400,000.00</u>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17,800,000.00	-	-	217,800,000.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747,500,000.00	-	-	747,500,000.00
	<u>965,300,000.00</u>	<u>-</u>	<u>-</u>	<u>965,300,000.00</u>
	<u>2,180,700,000.00</u>	<u>-</u>	<u>-</u>	<u>2,180,700,000.00</u>

(26) 资本公积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附注五(25)(a))	2,018,773,273.56	860,086.98	2,019,633,360.54
其他资本公积—			
企业合并原有权益增值部分(附注四(3))	-	893,132,218.74	893,132,218.74
分离交易可转债权益部分	254,718,162.88	-	254,718,162.88
股权投资准备	406,180.00	-	406,180.00
其他	65,760.27	-	65,760.27
	<u>2,273,963,376.71</u>	<u>893,992,305.72</u>	<u>3,167,955,682.43</u>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018,773,273.56	-	2,018,773,273.56
其他资本公积—			
分离交易可转债权益部分	254,718,162.88	-	254,718,162.88
股权投资准备	406,180.00	-	406,180.00
其他	65,760.27	-	65,760.27
	<u>2,273,963,376.71</u>	<u>-</u>	<u>2,273,963,376.71</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盈余公积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867,980,694.47	50,952,728.31	918,933,422.78
任意盈余公积金	453,391,330.06	-	453,391,330.06
	<u>1,321,372,024.53</u>	<u>50,952,728.31</u>	<u>1,372,324,752.84</u>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814,244,028.80	53,736,665.67	867,980,694.47
任意盈余公积金	453,391,330.06	-	453,391,330.06
	<u>1,267,635,358.86</u>	<u>53,736,665.67</u>	<u>1,321,372,024.53</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 2009 年按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50,952,728.31 元(2008 年度：按净利润的 10%提取，共人民币 53,736,665.67 元)。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公司 2009 年末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2008 年：无)。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未分配利润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1,228,857,198.53	1,128,311,178.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540,218,648.15	503,194,685.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0,952,728.31)	(53,736,665.6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1,684,000.00)	(348,912,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u>1,456,439,118.37</u>	<u>1,228,857,198.53</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人民币 184,784,890.59 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7,182,404.39 元)，其中子公司本年度计提的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7,602,486.20 元(2008 年度：无)。

根据 2009 年 5 月 26 日股东年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12 元，按已发行股份 2,180,700,000 股计算，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261,684,000.00 元，已悉数支付。该股利占本公司 2008 年度净利润的 49%。

根据 2010 年 3 月 19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12 元，按已发行股份 2,180,770,326 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261,692,439.12 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附注九)。该拟派股利占本公司 2009 年度净利润的 51.36%。

(2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清连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u>688,926,755.67</u>	<u>703,813,083.61</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a)	1,335,481,956.30	984,817,783.18
其他业务收入(b)	106,191,590.92	78,243,791.00
	<u>1,441,673,547.22</u>	<u>1,063,061,574.18</u>
主营业务成本(a)	642,019,754.19	411,132,301.98
其他业务成本(b)	64,555,737.36	34,245,330.27
	<u>706,575,491.55</u>	<u>445,377,632.25</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通行费收入	<u>1,335,481,956.30</u>	<u>642,019,754.19</u>	<u>984,817,783.18</u>	<u>411,132,301.98</u>

本集团的通行费收入均来源于广东省。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委托管理服务收入(i)	58,236,691.11	43,236,691.11	34,548,043.78	13,747,733.35
广告收入	39,850,548.30	19,379,427.30	37,759,392.00	18,496,776.63
其他收入	8,104,351.51	1,939,618.95	5,936,355.22	2,000,820.29
	<u>106,191,590.92</u>	<u>64,555,737.36</u>	<u>78,243,791.00</u>	<u>34,245,330.27</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续)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续)

(i) 委托管理服务收入

本公司截至目前主要受托建设南坪项目及二期、横坪项目、梧桐山辅道及特检站项目、深圳市北环至深云立交改造工程(“深云立交”)以及龙大高速公路龙华扩建段(“龙华扩建项目”附注六(5)(f))、沿江项目，所获得的回报为项目管理服务收入。南坪项目一期与梧桐山辅道及特检站项目基本已经于以前年度完成，本公司于本年度主要的代建项目是横坪项目、南坪项目二期、北环深云立交及龙华扩建项目、沿江项目。管理服务收入的确定取决于项目预算造价与实际发生成本的节余。对南坪项目一期、梧桐山辅道及特检站项目，若节余金额在项目预算造价的**2.5%**以内，节余由本公司享有；若节余金额在**2.5%**以上，超过部分由本公司与委托方平均享有。对南坪项目二期、北环深云立交项目及龙华扩建项目，若节余金额在项目预算造价的**2.5%**以内，节余由本公司享有；若节余金额在**2.5%**以上，超过部分本公司享有**20%**。对横坪项目，所有的节余金额均由本公司享有。对沿江项目，委托代理费用按沿江项目投资概算的**1.5%**计取，并将于本公司与沿江项目公司签署的委托建设合同和委托经营合同中详细约定。

由于代建项目的管理服务结果不能可靠估计，但本公司预计与管理服务有关的成本将来可以得到补偿，因此本公司依据实际发生的管理成本人民币**43,236,691.11**元确认了等额的收入。各项目发生的管理成本分别为南坪二期项目人民币**9,015,640.44**元，横坪项目人民币**1,529,485.63**元，北环深云立交项目人民币**1,623,474.56**元、龙华扩建项目人民币**1,487,243.58**元及沿江项目人民币**29,580,846.90**元。

根据有关委托建设管理合同，本公司需承担项目超支的管理责任。对横坪项目、南坪项目二期以及深云立交，本公司需要承担所有超出项目预算造价之工程费用；对南坪项目一期和梧桐山辅道及特检站项目，若实际工程费用超过预算造价的**2.5%**以内，本公司需承担所有超出项目造价预算之工程费用，若超过预算造价的**2.5%**以上，本公司需与深圳市交通局共同承担超支**2.5%**以上之部分；对沿江项目，相关超支责任将于本公司与沿江项目公司签署的委托建设合同和委托经营合同中详细约定。根据该等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基于审慎及合理的判断，本公司董事认为该等项目发生超支而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可能性为低。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续)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续)

本公司与怡宾实业(深圳)有限公司(“怡宾公司”)(为本公司之母公司深圳国际之全资子公司)签订了委托管理合同。根据委托管理合同，怡宾公司将其持有的深圳市宝通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通公司”)100%股权及宝通公司持有的深圳龙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大公司”)89.93%股权委托予本公司代为经营管理，但对宝通公司和龙大公司的控制权仍保留在怡宾公司。委托经营管理期限由2008年1月8日至2009年12月31日，委托经营管理费用以年度计算，按人民币15,000,000.00元或经审计确认的龙大公司当年净利润8%(但最多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0.00元)两者孰高的原则确定。于本年度本公司确认委托经营管理收入人民币15,000,000.00元(2008年：15,000,000.00元)。

(c)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56,749,447.53元(2008年：37,646,336.74元)，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94%(2008年：3.54%)，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沿江项目公司	29,580,846.90	2.05%
怡宾公司	15,000,000.00	1.04%
深圳市政府委托代建南坪项目	9,015,640.44	0.63%
深圳市政府委托代建北环深云立交项目	1,623,474.56	0.11%
龙岗公路局委托代建横坪项目	1,529,485.63	0.11%
	<u>56,749,447.53</u>	<u>3.94%</u>

(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税	44,977,163.48	34,615,915.38
文化事业建设费	1,123,519.12	535,419.72
教育费附加	1,108,847.91	900,955.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7,431.67	300,318.68
堤围费及其他	255,692.40	346,155.00
	<u>47,822,654.58</u>	<u>36,698,764.52</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财务费用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利息支出	366,293,203.41	238,313,948.01
公路养护责任拨备时间价值	27,508,814.92	23,772,150.75
减：利息收入	(8,673,166.79)	(7,390,227.85)
汇兑收益	(3,664,837.84)	(9,662,524.08)
其他	806,531.10	2,836,373.80
	<u>382,270,544.80</u>	<u>247,869,720.63</u>

(3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利率互换协议(a)	(1,179,066.33)	1,209,383.00
远期外汇合同(b)	(1,152,596.12)	5,082,532.00
	<u>(2,331,662.45)</u>	<u>6,291,915.00</u>

(a) 为控制利率变化的风险，本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26 日与荷兰银行签订了与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借款合同相关的利率互换协议，以将人民币借款合同中的浮动利率互换为固定利率。该利率互换协议于 2009 年 7 月 31 日到期，本年实现亏损人民币 1,179,066.33 元计入利润表。

(b) 2008 年 6 月 24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了与总额为 133,095,257.00 港元借款合同相关的远期结汇/售汇协议，以应对汇率变动风险。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合同到期，本期实现亏损人民币 1,152,596.12 元计入利润表。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投资收益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2,971,516.14	274,372,711.23
利率互换结算收益	-	1,619,566.33
	<u>332,971,516.14</u>	<u>275,992,277.56</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投资收益占本公司利润总额 5%以上的被投资单位，或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家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机荷东段公司	174,197,222.27	125,026,246.98	公路养护责任拨备会计估计变更 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
清龙公司	80,360,546.59	83,564,994.03	至 2008 年到期
JEL	74,763,099.84	80,592,252.75	外方股东分红所得税增加
阳茂公司	12,438,124.27	19,244,580.60	维修费增加
广州西二环公司	<u>(13,309,400.58)</u>	<u>(21,766,918.68)</u>	收入增加
	<u>328,449,592.39</u>	<u>286,661,155.68</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a) 营业外收入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奖励金(i)	3,00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27,470.00	9,533.00
其他	601,960.06	508,871.32
	<u>3,629,430.06</u>	<u>518,404.32</u>

(i) 于2009年12月本公司收到第六届“深圳市市长质量奖”奖金3,000,000.00元。

(b) 营业外支出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捐赠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120,736.69	154,286.38
其他	275,887.54	343,469.34
	<u>1,396,624.23</u>	<u>1,497,755.72</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所得税费用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40,675,052.39	117,718,986.18
其中：补缴所得税(附注七(2))	-	39,236,062.97
当期所得税	140,675,052.39	78,482,923.21
递延所得税	(95,849,087.04)	(51,461,504.01)
其中：补缴所得税引起的递延所得税	-	(25,312,977.81)
其他递延所得税	(95,849,087.04)	(26,148,526.20)
	<u>44,825,965.35</u>	<u>66,257,482.17</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利润总额	<u>570,158,285.56</u>	<u>560,785,018.70</u>
按适用税率 20%计算的所得税(2008 年：18%)	114,031,657.11	100,941,303.37
递延税资产及负债转回时的税率与现行税率的差异	(15,086,218.15)	(4,580,593.33)
非应纳税收入	(70,327,157.46)	(58,242,293.04)
可转债发行费用的摊销	(309,497.40)	(278,547.68)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32,609.93	1,233,272.66
子公司未确认可抵扣亏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51,717.08	6,393,915.15
未确认应占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损失相关的递延税项	3,732,854.24	6,867,339.88
补缴税款产生的影响	-	13,923,085.16
所得税费用	<u>44,825,965.35</u>	<u>66,257,482.17</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540,218,648.15	503,194,685.3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180,711,721	2,180,7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u>0.248</u>	<u>0.231</u>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u>0.248</u>	<u>0.231</u>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如附注五(25)(a)所述，本公司发行了附有认股权证的分离交易可转债。尽管该潜在股的执行会对每股收益产生稀释，但由于本年执行价高于本公司流通股的平均市价，因此该潜在股份未包含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内。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沿江项目拨款	1,490,000,000.00	300,000,000.00
收到南坪项目保证金	28,841,426.10	87,411,834.50
收到沿江项目保证金	19,700,000.00	-
收回龙大高速公路代垫工程款	-	30,040,710.00
其他经营收入	14,898,040.49	11,896,647.13
	<u>1,553,439,466.59</u>	<u>429,349,191.63</u>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退还沿江项目资金	205,526,243.89	-
南坪项目管理费用支出	24,295,263.79	15,079,662.05
审计、评估、律师及咨询费用	8,004,674.52	5,187,327.19
证券交易所费用	2,207,501.18	2,035,176.50
南光项目代垫辅道工程款	129,045.28	3,141,425.25
垫付沿江项目前期费用	1,490,000,000.00	99,578,710.92
归还马鄂公司往来款	-	21,300,000.00
房屋维修费	-	3,909,588.99
其他经营费用	25,085,143.19	29,496,529.25
	<u>1,755,247,871.85</u>	<u>179,728,420.15</u>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利息收入	<u>8,500,190.17</u>	<u>4,120,210.91</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d)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收购子公司支付的价款(附注五(39)(b))	990,271,131.69	-
支付联营企业进度投资款(附注五 7)(b))	45,000,000.00	37,500,000.00
收购联合电子支付的价款(附注五(7)(c))	28,500,000.00	-
支付收购清连公司的余款	4,260,437.42	-
	<u>1,068,031,569.11</u>	<u>37,500,000.00</u>

(e)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退还工程保证金	<u>3,532,518.26</u>	<u>47,412,709.45</u>

(f)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为借款而质押的定期存款到期	<u>116,271,396.38</u>	<u>-</u>

(g)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为借款而质押的定期存款	450,000,000.00	116,271,396.38
其他	346,523.46	3,001,453.06
	<u>450,346,523.46</u>	<u>119,272,849.44</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525,332,320.21	494,527,536.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	(377,350.00)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575,700.00	47,975.00
固定资产折旧	81,427,816.30	56,597,604.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331,662.45	(6,291,915.00)
无形资产摊销	246,589,913.35	147,389,630.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000.04	35,000.04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93,266.69	144,755.38
财务费用	382,270,544.80	247,869,720.63
投资收益	(332,971,516.14)	(275,992,277.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净减少	(95,849,086.05)	(51,461,504.01)
存货的增加	(361,498.50)	(118,688.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18,662,517.12	(106,032,384.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267,163,862.10)	396,893,765.92
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预计负债的 增加	118,972,197.24	42,639,70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79,944,975.41</u>	<u>945,871,572.34</u>

现金净变动情况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479,100,884.19	536,292,564.2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536,292,564.27)</u>	<u>(466,990,065.73)</u>
现金净(减少)/增加额	<u>(57,191,680.08)</u>	<u>69,302,498.54</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取得子公司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u>1,068,800,000.00</u>	<u>-</u>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1,150,307,117.89	-
减：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160,035,986.20)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990,271,131.69</u>	<u>-</u>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流动资产	84,784,672.30	-
非流动资产	1,414,931,241.24	-
流动负债	(178,117,515.54)	-
非流动负债	(243,585,215.80)	-
	<u>1,078,013,182.20</u>	<u>-</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附注五(1))	969,357,723.52	676,872,367.35
减：受到限制的专项账户存款 (附注五(1))	(40,256,839.33)	(24,308,406.70)
质押的定期存款	(450,000,000.00)	(116,271,396.38)
年末现金余额	<u>479,100,884.19</u>	<u>536,292,564.27</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
深圳国际	外资企业	百慕大	不适用	不适用	投资控股

于 2007 年 10 月 16 日，间接持有本公司 31.153% 权益的深圳国际之全资子公司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原名为怡万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国际(深圳)”)与深圳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订协议，受让深广惠公司 100% 股权。深广惠公司为本公司的发起人及第二大内资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411,459,887 股内资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868%。该股权转让已于 2008 年 12 月 30 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深广惠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变化，但深圳国际此次通过深国际(深圳)受让深广惠公司的股权后，累计间接持有本公司 50.021% 的股份，成为本公司的母公司。

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为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为一家受深圳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督管理的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国际	<u>2,000,000,000.00 港元</u>	-	-	<u>2,000,000,000.00 港元</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国际	<u>50.021%</u>	<u>50.021%</u>	<u>50.021%</u>	<u>50.021%</u>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四(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7)(d)。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新通产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19224376-X
怡宾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76497803-3
宝通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72618130-6

(5) 关联交易

(a) 接受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通产公司	本公司	美元 670,260.00	2001 年 7 月 31 日	2011 年 7 月 31 日	否

(b) 代收路费服务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 (购买日)	2008 年度
本集团代机荷东段公司收取路费	<u>100,201,807.36</u>	<u>136,890,549.63</u>
机荷东段公司代本集团收取路费	<u>89,766,120.09</u>	<u>125,042,796.90</u>

代收之路费一般按代收款项后 3 天内偿还予对方，并不收取任何手续费。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c) 支付往来款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马鄂公司	<u>-</u>	<u>21,300,000.00</u>

(d) 支付工程管理服务费

本集团与顾问公司签订管理服务合同。管理服务费用总额约人民币 94,255,200.00 元，其中主要为顾问公司于以前年度中标为清连高速公路项目提供管理服务。于本年度，本集团向顾问公司支付管理服务费用人民币 24,184,185.00 元(2008 年度：人民币 17,569,155.00 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已累计向顾问公司支付管理服务费用约人民币 72,849,911.00 元。

本年度本集团向顾问公司支付工程管理服务费占全部工程管理服务费总额的 39.39%(2008 年度：44.84%)。

(e) 受托经营管理收入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怡宾公司(附注五(30)(b)(i))	<u>15,000,000.00</u>	<u>15,000,000.00</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f) 代建服务

于2009年5月20日，怡宾公司、宝通公司和本公司签订代建合同，宝通公司委托本公司代建龙华扩建项目(该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起点位于布龙公路元芬人行天桥处，终点与龙大高速公路相接，线路长约1.949公里)，建设工期为24个月，自代建合同签订日起算。根据代建合同，本公司作为代建人负责龙华扩建段的建设管理等工作。宝通公司作为委托人负责筹集和支付项目建设的资金。根据代建合同，委托建设管理费用包括代建管理费和投资控制奖(如有)。基本代建管理费人民币5,000,000元，投资控制奖的计取以批准的工程施工图预算和工程决算费用为依据，若工程决算费用的节省金额在施工图预算金额的2.5%以内(含2.5%)，则节省金额全部作为投资控制奖；若节省金额超出施工图预算金额2.5%，则投资控制奖还包括超出施工图预算金额2.5%以外部分节省金额的20%。于本年，本公司已发生管理费人民币1,487,243.58元(附注五30(b)(i))。

(g)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9,610,500.00</u>	<u>9,019,000.00</u>

(h) 新增借款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深圳投控	-	300,000,000.00
马鄂公司委托贷款	<u>260,000,000.00</u>	<u>-</u>
	<u>260,000,000.00</u>	<u>300,000,000.00</u>

于2009年9月1日及2009年12月15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接受马鄂公司委托，向本公司发放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80,000,000.00元和人民币80,000,000.00元，两笔贷款年利率均为4.374%，贷款期限均为6个月。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深圳投控(i)	-	300,000,000.00
沿江项目公司	581,562.03	-
南京三桥公司(ii)	46,500,000.00	46,500,000.00
	<u>47,081,562.03</u>	<u>346,500,000.00</u>
预收账款		
宝通公司(iii)	<u>899,763.92</u>	<u>-</u>

(i) 其他应付深圳投控款为沿江项目的专项借款，具体情况见附注五(20)(c)。

(ii) 其他应付南京三桥公司款为本集团应付南京三桥公司的往来款。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占其他应付款总额 14.26%(2008 年 12 月 31 日：53.46%)。

(iii) 如附注六(5)(f)所述，于本年度，本公司收到宝通公司预付的管理费人民币 899,763.92 元。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预收关联方款项占预收账款总额 7.62%(2008 年 12 月 31 日：0)。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或有负债

- (1) 于 2007 年度，本公司与代表深圳市政府的深圳市交通局签署两份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接受委托管理建设南坪项目二期及北环深云立交。根据有关合同约定，本公司已向深圳市交通局分别提供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及人民币 1,000,000.00 元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

与在附注六(5)(f)中所述代建合同相关，本公司已向宝通公司提供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 元的履约银行保函。

- (2) 于 2008 年度，依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的通知和本公司与政府相关机构沟通的结果，本集团在 2008 年确认了应补缴企业所得税负债人民币 39,236,062.97 元。由于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事项没有新的进展，补缴税款数额尚未最终确定，因此本公司维持原有的企业所得税负债估计，并未对滞纳金计提相关负债。有关企业所得税负债计人民币 39,236,062.97 元尚未支付。

- (3) 未决仲裁

2004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在代深圳市政府管理建设的南坪项目一期中与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南坪快速路(一期)项目工程承包合同第 13 合同段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于 2007 年度该公司因对该合同项下部分项目所适用的单价持有异议，向深圳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仲裁尚在审理之中。根据该合同有关条款和本公司律师意见，本公司董事认为该仲裁结果不会对本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004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在代深圳市政府管理建设的南坪项目一期中与吉林省长城路桥建工有限公司签订《南坪快速路(一期)项目工程承包合同第 6 合同段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于 2009 年 12 月该公司因对该合同项下部分项目所适用的工程量及单价持有异议，向深圳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截至本报告日，该仲裁尚在审理之中。根据该合同有关条款和本公司律师意见，本公司董事认为该仲裁结果不会对本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承诺事项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u>337,383,581.33</u>	<u>218,892,270.00</u>

此主要为南光公路工程、盐坝高速公路 C 段、清连高速公路及梅观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的资本支出承诺。

(2) 投资性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本公司计划以现金方式对联营公司-清龙公司增资人民币 1.32 亿元，用于水官高速的扩建工程。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08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金额
拟分配的股利(a)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股利	<u>261,692,439.12</u>

(a) 根据 2010 年 3 月 19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 261,692,439.12 元，未在本财务报表中确认为负债。

(b) 本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发行人民币 7 亿元中期票据的注册并获得批准。本次中期票据分为两期发行，期限 3 年，采用附息式浮动利率按面值发行。其中第一期金额人民币 4 亿元，票面利率 3.72%，已于 2010 年 3 月 15 日发行完毕。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本年度实现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91,915.00	(2,331,662.45)	(3,960,252.55)	-

十一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		
其他应付款	-	4,709,566.54
短期借款	453,457,400.00	117,376,707.1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1,350,572.89	5,598,950.25
长期借款	633,724,556.44	94,533,738.93
	<u>1,198,532,529.33</u>	<u>222,218,962.87</u>

十二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令其面临多种金融工具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货币资金以及应收及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代表了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相关的最大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银行存款余额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国有银行	188,446,534.77	323,064,486.34
其他银行	780,516,595.02	353,272,951.55
	<u>968,963,129.79</u>	<u>676,337,437.89</u>

由于国有银行有政府支持，而其他银行均为上市或大中型的商业银行，管理层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贷风险。管理层预期这些银行会履行相关义务。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2) 流动性风险

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包括保持充足的现金及通过足够的已签订合同的银行授信额度获得资金。基于经营业务的特点，本集团将通过银行授信额度及其他外部融资方式保持资金的流动性。

根据预期现金流量，管理层通过对流动资金储备的滚存预测监控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流动资金储备包括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提款的银行授信额度(附注二(1))和货币资金(附注五(1))。鉴于本集团拥有稳定和充裕经营现金流以及足够的银行授信额度，并已做出恰当融资安排以满足偿债及资本支出需求等事实，公司董事会认为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长期借款按到期日分析见附注五(23)(e)。

(3)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主要于中国地区经营业务，其绝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币结算。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除银行存款计人民币 2,191,375.27 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06,325.26 元)、银行借款计人民币 1,193,955,860.00 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7,329,487.15 元)以港元计价及银行借款计人民币 4,576,669.33 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179,909.18 元)以美元计价外，本集团不会面临其他重大外汇风险。然而，人民币与外币之间的兑换需受中国政府颁布的外汇管制条例的监管。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假若人民币兑港元贬值/升值 5%，而所有其他因素维持不变，则本年度的净利润应减少/增加人民币 47,670,507.62 元(2008 年：人民币 3,568,904.64 元)，主要来自将以港元计价的银行存款和银行借款兑换成人民币而产生的汇兑损失/收益。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假若人民币兑美元贬值/升值 5%，而所有其他因素维持不变，则本年度的净利润应减少/增加人民币 183,066.77 元(2008 年：人民币 413,215.00 元)，主要来自将以美元计价的银行借款兑换成人民币而产生的汇兑损失/收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b) 利率风险

由于本集团并无重大计息资产，故本集团的收入和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场利率的波动所影响。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来自长期借款。本集团因借入浮动利率借款而承受现金流量变动风险，因发生固定利率借款而承受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本集团的政策是将固定利率借款控制在借款总额的 50%以上。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浮动利率借款约为人民币 31.77 亿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6 亿元)。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若利率增加或减少 0.5%，财务成本会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15,886,781.80 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000,000 元)。

(4) 公允价值估计风险

一年内到期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账面值减去减值准备(若有)后接近其公允价值。作为披露目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类似金融工具的现时市场利率对未来约定的现金流量折现而估计。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57,004,259.72	153,233,896.24
减：坏账准备	-	-
	<u>157,004,259.72</u>	<u>153,233,896.24</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9,078,154.87	19,494,643.36
一到两年	6,954,776.11	103,057,616.23
两到三年	100,289,692.09	30,681,636.65
三年以上	30,681,636.65	-
	<u>157,004,259.72</u>	<u>153,233,896.24</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55,867,487.91	99.28%	-	-	152,620,771.24	99.60%	-	-
其他不重大	1,136,771.81	0.72%	-	-	613,125.00	0.40%	-	-
	<u>157,004,259.72</u>	<u>100%</u>	<u>-</u>	<u>-</u>	<u>153,233,896.24</u>	<u>100%</u>	<u>-</u>	<u>-</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主要为本公司对委托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根据附注二(24)(b)的会计政策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而产生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认为该应收账款可以全额收回，因此未对其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对于其他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其进行评估，认为不存在无法按该等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的情况。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应收深圳市交通局南坪项目一期代 建服务费	独立第三方	119,386,172.49	一到四年	76.04%
应收粤通卡路费收入	独立第三方	16,907,111.50	一年以内	10.77%
应收深圳市交通局梧桐山辅道及特 检站项目代建服务费	独立第三方	12,460,162.00	两到三年	7.94%
应收深圳市龙岗区公路局横坪项目 代建服务费	独立第三方	7,114,041.92	一到两年	4.53%
应收华鼎物业代收江苏大厦停车场 收入	独立第三方	696,200.00	一年以内	0.44%
合计		<u>156,563,687.91</u>		<u>99.72%</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全部为人民币余额(2008 年 12 月 31 日：相同)。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沿江项目代垫款(附注五 (20)(c))	-	120,928,005.50
应收代垫款项	28,757,025.52	9,166,748.66
应收履约保证金	9,425,400.00	9,425,400.00
其他	3,609,321.28	7,428,443.71
	<u>41,791,746.80</u>	<u>146,948,597.87</u>
减：坏账准备	-	-
	<u>41,791,746.80</u>	<u>146,948,597.87</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9,665,644.63	130,140,180.54
一到两年	5,412,559.15	5,862,358.79
两到三年	5,767,484.48	70,641.74
三年以上	10,946,058.54	10,875,416.80
	<u>41,791,746.80</u>	<u>146,948,597.87</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33,321,494.39	79.73%	-	-	139,804,857.80	95.14%	-	-
其他	8,470,252.41	20.27%	-	-	7,143,740.07	4.86%	-	-
	<u>41,791,746.80</u>	<u>100.00%</u>	<u>-</u>	<u>-</u>	<u>146,948,597.87</u>	<u>100.00%</u>	<u>-</u>	<u>-</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龄在三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本集团向深圳市龙岗区公路局就有关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所支付的保证金 9,425,400.00 元。本集团认为该款项不存在回收风险，故未对其计提任何坏账准备。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应收梅观公司代垫款	子公司	16,386,986.82	一年以内	39.21%
应收深圳市龙岗区公路局保证金	独立第三方	9,425,400.00	三年以上	22.55%
应收深圳市交通局梧桐山辅道及特 检站项目代垫款	独立第三方	4,047,254.51	一到两年	9.68%
应收深圳市海关特检站代垫款	独立第三方	3,461,853.06	一到两年	8.28%
应收美华公司代垫款	子公司	1,682,641.95	两到三年	4.03%
		<u>35,004,136.34</u>		<u>83.75%</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全部为人民币余额(2008 年 12 月 31 日：相同)。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4,942,726,322.06	3,484,365,711.13
合营企业(b)	192,699,981.47	580,372,176.70
联营企业(附注五(7)(b))	1,275,094,009.32	1,264,680,945.60
其他股权投资(附注五(7)(c))	28,500,000.00	-
	<u>6,439,020,312.85</u>	<u>5,329,418,833.43</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6,439,020,312.85</u>	<u>5,329,418,833.43</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长期股权投资无需计提减值准备(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a) 子公司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投资收回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机荷东段公司	1,516,784,985.14	-	1,502,452,630.59	(24,567,815.01)	1,477,884,815.58
梅观公司	1,099,884,099.25	716,071,407.86	-	(19,524,204.65)	696,547,203.21
高速广告公司	4,671,964.98	3,325,000.01	-	-	3,325,000.01
美华公司	831,769,303.26	831,769,303.26	-	-	831,769,303.26
清连公司	1,933,200,000.00	1,933,200,000.00	-	-	1,933,200,000.00
	<u>5,386,310,352.63</u>	<u>3,484,365,711.13</u>	<u>1,502,452,630.59</u>	<u>(44,092,019.66)</u>	<u>4,942,726,322.06</u>

本公司对上述子公司以成本法核算。

(b) 合营企业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机荷东段公司	584,178,597.16	383,835,215.44	(383,835,215.44)	-
深长公司	377,148,765.08	196,536,961.26	(3,836,979.79)	192,699,981.47
	<u>961,327,362.24</u>	<u>580,372,176.70</u>	<u>(387,672,195.23)</u>	<u>192,699,981.47</u>

具体参见附注五(7)(a)。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a)	675,387,367.95	624,364,307.46
其他业务收入(b)	63,335,100.11	39,357,536.22
	<u>738,722,468.06</u>	<u>663,721,843.68</u>
主营业务成本(a)	368,254,836.89	264,644,852.19
其他业务成本(b)	45,176,310.06	15,748,618.63
	<u>413,431,146.95</u>	<u>280,393,470.82</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通行费收入	<u>675,387,367.95</u>	<u>368,254,836.89</u>	<u>624,364,307.46</u>	<u>264,644,852.19</u>

本公司的通行费收入均来源于深圳地区。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委托管理收入	58,236,691.11	43,236,691.11	34,548,043.78	13,747,732.87
其他收入	5,098,409.00	1,939,618.95	4,809,492.44	2,000,885.76
	<u>63,335,100.11</u>	<u>45,176,310.06</u>	<u>39,357,536.22</u>	<u>15,748,618.63</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5) 投资收益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a)	238,309,999.34	271,256,397.8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b)	258,208,416.30	193,780,458.47
利率互换结算收益	-	1,619,566.33
	<u>496,518,415.64</u>	<u>466,656,422.67</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a)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占本公司利润总额 5%以上的被投资单位，或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家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梅观公司	174,124,903.02	170,541,497.90	分红增加
机荷东段公司	56,585,096.32	-	收购增加
广告公司	7,600,000.00	-	分红增加
美华公司	-	100,714,899.97	本年度未分红
	<u>238,309,999.34</u>	<u>271,256,397.87</u>	

(b)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占本公司利润总额 5%以上的被投资单位，或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家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机荷东段公司	174,197,222.27	125,026,246.98	公路养护拨备会计估计变更及溢价摊销增加
清龙公司	80,360,546.59	83,564,994.03	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至 2008 年末到期
阳茂公司	12,438,124.27	19,244,580.60	维修费增加
华昱公司	4,759,479.44	256,204.66	收入增加
广州西二环公司	<u>(13,309,400.58)</u>	<u>(21,766,918.68)</u>	收入增加
	<u>258,445,971.99</u>	<u>206,325,107.59</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509,527,283.13	537,366,656.73
加：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575,700.00	47,975.00
固定资产折旧	59,273,064.82	50,119,561.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331,662.45	(6,291,915.00)
无形资产摊销	92,169,539.67	81,812,816.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000.04	35,000.04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69,898.46	78,609.18
财务费用	230,145,329.20	221,811,319.29
投资收益	(496,518,415.64)	(466,656,422.6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52,456,890.82)	(51,511,574.03)
存货的增加	(113,651.91)	(99,925.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00,417,813.55	(104,087,517.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276,012,409.76)	410,932,780.03
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预计负债的增加	118,972,197.24	42,639,70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88,416,120.43</u>	<u>716,197,066.57</u>

(b) 现金净变动情况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267,620,834.19	441,915,076.7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441,915,076.77)</u>	<u>(307,783,141.49)</u>
现金净(减少)/增加额	<u>(174,294,242.58)</u>	<u>134,131,935.28</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二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三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明细表

四 本集团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受托经营管理利润(附注五(30)(b))	14,218,125.00	14,219,625.00
补贴收入	9,503,487.10	8,793,612.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附注五(33))	(2,331,662.45)	6,291,915.00
其他营业外收入(附注五(35))	3,629,430.06	518,404.32
其他营业外支出(附注五(35))	(1,396,624.23)	(1,497,755.72)
代垫工程款利息	-	1,819,440.30
投资收益-利率互换结算收益	-	1,619,566.33
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405,000.00
补交税款对净利润的影响(附注七(2))	-	(15,290,082.35)
	<u>23,622,755.48</u>	<u>16,879,725.06</u>
所得税影响额(2009 年度按 20%，2008 年度按 18%)	(4,924,551.10)	(5,790,565.33)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u>(34,715.66)</u>	<u>237,975.43</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u>18,663,488.72</u>	<u>11,327,135.16</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续)

2009 年度，本集团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界定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金额及原因如下：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原因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利润	14,218,125.00	本期受托经营管理深圳龙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委托管理利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03,487.10	本期按车流量法确认收到的政府提供给本公司建设盐坝、盐排等的补贴。在会计处理上表现为冲减特许经营权无形资产摊销。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31,662.45)	荷兰银行利率套期及汇利达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2,805.83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所得税影响额	<u>(4,924,551.10)</u>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对本期所得税的影响。
合计	18,698,204.38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u>(34,715.66)</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u>18,663,488.72</u>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

二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本公司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 H 股公司，本集团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财务报表，并已经罗宾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财务报表在某些方面与本集团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差异，差异项目及金额列示如下：

	归属于公司股东			
	净利润(合并)		净资产(合并)	
	2009 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08 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按企业会计准则	540,219	503,195	8,177,490	7,004,893
差异项目及金额-				
确认的建造服务利润及相应的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摊销(a)	-	-	42,465	42,465
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540,219	503,195	8,219,955	7,047,358

- (a) 本集团根据香港(国际财务报告诠释委员会)-诠释 12 及香港会计准则 11 “建造合同”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对特许经营服务安排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或改造服务的收入和成本进行确认。本集团提供建造服务所产生的收入，按已收或应收的代价的公允价值确认，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而根据财政部于 2008 年 8 月 7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第五条的规定，由于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而是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因此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而是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由此形成本报告期末权益的差异。

三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明细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7.35%	7.29%	0.248	0.231	0.248	0.2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						
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7.10%	7.13%	0.239	0.226	0.239	0.226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

四 本集团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货币资金	1	969,357,723.52	676,872,367.35	43.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	6,291,915.00	(100.00%)
预付款项	3	5,692,660.44	4,252,190.05	33.88%
其他应收款	4	34,121,231.51	150,084,634.67	(77.27%)
固定资产	5	1,110,653,409.31	696,264,435.87	59.52%
在建工程	6	18,083,727.94	267,562,176.78	(9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	48,584,685.51	-	100.00%
短期借款	8	1,569,457,400.00	783,376,707.15	100.35%
应付票据	9	52,768,732.00	13,991,617.00	277.15%
应付职工薪酬	10	52,779,726.56	39,189,067.20	34.68%
应交税费	11	100,471,334.26	63,736,435.20	57.64%
其他应付款	12	330,129,995.76	648,142,207.14	(49.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	223,410,572.89	335,598,950.25	(33.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	855,659,919.48	375,800,391.27	127.69%
资本公积	14	3,167,955,682.43	2,273,963,376.71	39.31%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15	1,441,673,547.22	1,063,061,574.18	35.62%
营业成本	16	(706,575,491.55)	(445,377,632.25)	58.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	(47,822,654.58)	(36,698,764.52)	30.31%
财务费用	18	(382,270,544.80)	(247,869,720.63)	54.2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19	-	377,350.00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	(2,331,662.45)	6,291,915.00	(137.06%)
营业外收入	21	3,629,430.06	518,404.32	600.12%
所得税费用	22	(44,825,965.35)	(66,257,482.17)	(32.35%)
少数股东损益	23	(14,886,327.94)	(8,667,148.85)	71.76%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

四 本集团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其原因的说明(续)

- 1、 本年新增 4.5 亿元质押定期存款、以及机荷东段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 2007 年 8 月安排的贷款利率掉期交易和 2008 年 6 月的远期售汇业务分别于本年 6 月和 7 月到期结转。
- 3、 本年预付机电工程款增加、以及机荷东段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4、 本年结转代垫沿江项目工程款至沿江项目公司。
- 5、 清连高速主体交通工程等转入固定资产、以及机荷东段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6、 清连高速主体交通工程等转出至固定资产。
- 7、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净额为负债，主要为增加机荷东段公司公允价值增值部分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8、 增加机荷东段公司收购等专项贷款。
- 9、 本年采用票据结算的工程款增加。
- 10、 本期机荷东段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清连项目及集团预提薪酬的增加。
- 11、 机荷东段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以及税金随路费收入增加相应增加。
- 12、 2008 年收到政府以借款形式拨付沿江项目的投资款计入其他应付款，本期将该等款项转入沿江项目公司。
- 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
- 14、 本年确认原持有机荷东段公司 55% 权益部分的公允价值增值。
- 15、 机荷东段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清连项目及南光高速等路段路费收入的增加。
- 16、 清连一级公路恢复通行车和已完工路段高速化运营后车流量增加导致摊销及其他营业成本增加、机荷东段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及增加溢价摊销费用。
- 17、 机荷东段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以及本年税金随路费收入增加相应增加。
- 18、 清连高速已完工路段高速化运营后，贷款利息停止资本化导致财务费用增加。
- 19、 2008 年清连公司资产减值转回。
- 20、 2007 年 8 月安排的贷款利率掉期交易和 2008 年 6 月的远期售汇业务随利率、汇率变动，于本期和上年分别反映为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和收益。
- 21、 本期收到深圳市市长质量奖奖金 300 万元。
- 22、 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减少。
- 23、 清连公司亏损比 2008 年增加，相应减少少数股东收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引言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二、内部控制体系具体描述及评价

本公司在建立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及维持其有效性方面，考虑了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以及监督五个基本要素。2009年，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各要素的自我评估情况如下：

1、控制环境

◆ 经过三年的持续努力，公司已全面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并获得了2009年度“深圳市市长质量奖”。

◆ 公司治理结构关系清晰，运作规范。董事会由具备适当知识、技能和素质的董事组成，整体架构及职责划分较为合理。

◆ 管理层设定了诚信与稳健发展的基调，通过言行向员工传达诚信与道德标准，并配套有相关的考核与奖惩制度。2009年，董事会在总结公司多年来反舞弊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出台了《反舞弊工作条例》，用以规范董事和全体员工的职业行为。

- ◆ 公司已制定中长期战略，并建立了基于战略目标的绩效激励机制。
- ◆ 公司的组织架构、权力和责任的分配基本合理，已制定了相应的授权文件，并能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适时调整岗位设置和职责分工。
- ◆ 2009年9月，公司通过了ISO9000认证复审。
- ◆ 2009年，公司出台了职位体系管理等一系列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日渐完善，但长期激励体系目前尚未建立。
- ◆ 公司已建立了工作流程，用以识别经营活动中必须遵循的法律法规，收录在公司内部信息平台的知识库中并不断更新。

2、风险评估

◆ 2009年，公司各部门和业务单位按照《风险控制管理程序》的要求编制了年度风险管理计划，针对影响各自年度目标实现的风险事项进行识别和评估，制订了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并于年底对风险管理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回顾和评估。在经营过程中，公司有系统地持续收集相关内外部信息，定期进行内部经营情况分析，以便及时发现新的变化，实现动态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及时调整风险应对策略。

◆ 2009年11月，公司聘请咨询专家对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内审员进行了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方面的专题培训，为开展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测试打下基础。

◆ 2009年，投资部和审计部开展了对部分投资项目的后评价工作，适时总结公司在公路项目投资中的经验和教训，有利于不断提高项目投资的风险管理水平。

3、控制活动

公司在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的进程中，已经按照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十一项核心价值观与ISO9000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建立及完善了包括《公司治理规则》、《员工手册》、《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和《工作文件》在内的公司管理文件体系，涵盖了公司投资管理、工程建设、养护维修、收费管理、知识与信息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披露管理、对子公司的管理、内部审计等各业务板块的重要管理环节。

2008 年底至 2009 年中,公司聘请了中介咨询机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公司已有管理文件体系的基础上,按照国家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各项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要求,对公司层面控制、业务流程层面控制和 IT 层面控制的具体业务流程重新进行了梳理诊断,并于 2009 年内完成了《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编制工作。在梳理内部控制流程的过程中,公司针对内控体系设计层面存在的缺陷,及时安排整改,报告期内已基本整改完毕。

以下是对本公司重要控制活动的描述:

◆ **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开展对外投资的方案研究和编制工作,公司指定投资部负责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的可行性、投资风险、投资回报等事宜进行评估,以及监督重大投资项目的执行进展,不定期向公司经理层、董事会汇报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展、效益和异常情况。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公司制定的《公路项目投资管理办法》,同时按照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投资审批权限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另外,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编制了《公路项目投资风险管理手册》,对项目投资建议书、投资风险清单、财务分析模型、投资后评价报告等内容进行了规范,强化了投资风险以及投资效益的分析研究。

◆ **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监管机构有关关联交易管理的各项规定,编制关联方清单并定期更新。通过对照关联方清单,及时识别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并严格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规则中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和董事均须回避表决。2009 年,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股权收购和接受委托管理等关联交易时,有关董事均遵守了回避原则并放弃表决权,独立董事对该等交易的程序合规性和公平性发表了意见并出具书面意见函,公司亦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公司章程》已明确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公司还制定了《公司担保管理制度》并在 2009 年进行了检讨和修订,明确规定了公司对外担保的原则、审批权限、风险评估及审议程序。2009 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宜。

◆ **衍生品交易的内部控制:** 公司 2009 年度制定了衍生工具业务相关的内部控制条款,包括交易原则、审批程序、风险评估、日常记录和预警监督等。

◆ **对投资企业的管理控制**：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规定对附属公司和其他投资企业进行管理，指导并督促附属公司建立了相应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制订了《委派代表管理办法》，对在投资企业任职的委派代表实行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报告相结合的管理机制，要求委派代表定期报送工作月报和财务资料，并在发生重大人员变动、政策环境变化、对外投资和担保、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重大预算外支出等重大事项时及时汇报。

◆ **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控制**：公司于2009年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外部监管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和管理监督等作出了详尽的规定。公司已编制了2009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董事会、监事会、保荐机构及审计师对此已分别发表了审核意见或出具了审查报告。

4、信息与沟通

(1) 内部信息与沟通

◆ 经理层能够及时向董事会汇报公司的重要或敏感信息及异常事件。

◆ 公司定期召开管理人员的周例会和月例会，并在需要时召开总裁办公会。2009年，公司进一步改进会议汇报方式并明确汇报重点，以提高会议效率。

◆ 经理层和相关职能部门能够及时获得公司有关营运、工程建设以及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各类定期报告和专项分析报告。

(2) 外部信息与沟通

◆ 公司已制订并适时修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用以规范公司各部门和业务单位在信息收集、披露、流转和保密等方面的工作职责和工作流程。该制度在报告期内得到了有效执行，保证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公司还增加了自愿性披露的内容，并通过及时更新公司网站内容和开展多种形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促进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发展前景。

◆ 公司设有专门人员对外部信息进行收集、加工和分析，形成报告在公司内部传阅。同时公司设置了投资者热线及客户的咨询和投诉电话，认真对待投资者和客户的意见与建议，并从中发现管理中可能存在的缺陷。

5、监督

(1) 日常管理监督

◆ 公司已建立了管理监督的文件体系,《质量手册》的专门章节阐述了公司的组织策划以及实施的监视、测量、分析和改进的主要工作内容,并通过若干程序文件对监督的具体实施过程进行了规定。这些文件的建立极大地推进了经理层对公司生产经营过程的持续监督和评估工作。

◆ 公司已设立标准管理部,作为公司的内部质量管理部门。为了全面检查集团内部控制体系的遵循性,2009年11月至2010年3月,公司在本部以及清连公司和广告公司两家附属公司中开展了内部控制手册的全面测试工作。标准管理部将针对测试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或不符合项出具书面报告,督促相关部门和经理层进行纠正,并跟踪纠正措施的执行结果。

(2) 审计部的独立监督

◆ 本公司已于2000年8月成立了审计部,根据集团经营活动特点、管理现状和风险分析结果,适时对公司关键业务环节和高风险领域进行深入的专项审计,对公司内部控制系统设计的科学合理性、执行的有效性以及管理效益进行监督和评价。

◆ 2009年,审计部已执行的审计项目包括南光建设项目结算专项审计、清龙公司内控管理审计、路产养护管理专项审计以及绩效管理专项审计,审计报告及管理建议已提交审核委员会审议。审计部共提出改进建议49条,建议采纳率为96%。

◆ 审计部对公司2009年内编制的所有定期报告进行了审阅,从法定披露规则的遵循性、所披露事项的全面性和准确性等方面对定期报告的初稿进行复核,并向审核委员会提交内部审阅报告。作为定期报告审阅的一部分,审计部同时对公司2009年度遵循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财务报表编制管理办法》及相关专项会计内部控制度的情况进行了独立的测试检查。

三、需关注和改进的主要事项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通过对内控系统的全面检查测试以及审计部的专项审计和独立检查，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内控缺陷。根据对内控缺陷的检查、评估和整改结果，公司还需持续关注和改进的主要事项包括：

1、长期激励体系尚未建立。公司将根据监管环境的变化以及自身的发展需要，不断补充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与激励方面的制度与流程。

2、尚未制订代建业务管理制度。公司计划对代建项目的立项、前期谈判、合约编写与审核、合同执行的管理与考核等一系列程序进行规范。目前，《代建业务管理控制程序》初稿已编制完成，但仍有待进一步细化修订后正式颁布执行。

四、总体评价

董事会对本年度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通过对内部控制体系各要素的基本评估以及年内实施的各项内部审计和评估工作，并基于历年所进行的持续检讨工作，本公司董事会认为，自本年度 1 月 1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止，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基本健全有效，能够满足公司治理、营运、建设、投资、财务和行政人事管理的需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以及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提供合理保证。

五、审议及核实情况

本报告已于 2010 年 3 月 1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董事会及其全体成员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公司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本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核实评价。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3 月 19 日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10 年 3 月 19 日

企业愿景：

通过全面培育并持续提升关于公路融资、投资、建设、营运服务产品的采购与集成能力，使公司成为中国公路行业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标杆企业。

企业使命：

建管优质高速公路，提升社会运输效率

企业价值观：

让社会运输效率更高，
让公司创造财富能力更强，
让员工有成就并健康快乐。



目 录

董事长致辞	1
公司简介	3
社会责任概述	5
公司治理	7
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	7
多层次的公司治理规则	9
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10
提供安全的社会公共产品	11
保障道路工程品质与安全	11
保障道路通行质量与安全	13
以顾客为关注焦点	14
以顾客需求为导向	14
倾听顾客声音	15
顾客关系管理	16
关爱员工	18
保护员工权益 提高员工福利	18
重视员工培训 打造发展平台	19
安全生产 快乐工作	21
环境和社群	23
为环境保护出一分力	23
为社会发展尽一分力	25
为公益事业献一分力	26
共同发展	27
促进股东价值增长	27
债权人	30
与价值链合作伙伴共同发展	30
促进行业进步	32
指标附录	33
读者反馈及联系方式	

本公司自 2008 年度起发布《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旨在向公司的股东、客户、员工、服务商和合作伙伴以及政府机构、非政府组织和社区等相关方，定期系统地提供本公司在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方面的信息，加强各利益相关方与公司之间的理解和联系，并接受社会的监督。

本报告是本公司的第二份社会责任报告，对本公司 2009 年内在履行社会责任和可持续发展责任方面所开展的工作、付出的努力和取得的成果进行了总结。《200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参考了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的内容，重点报告了本公司在产品、顾客、员工、环境和社群等方面的责任与实践。

本报告可在本公司网站上查阅和下载：

<http://www.sz-expressway.com>。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长致辞

2009 年，是新世纪以来中国经济发展最为困难的一年。经历了国际金融危机一年的洗礼，在中央政府推出的一系列提振经济政策的引领下，中国经济已逐步走出低谷，率先企稳回暖。

2009 年，对于深高速来说，也是极富挑战的一年。在这一年，深高速与各利益相关方一起，协力应对经济寒潮对公司经营所带来的诸多严峻挑战，确保了公司经营的稳健发展，并且在企业管理、资产规模、业务拓展等多个领域取得了良好的进展。

在积极应对金融危机对企业经营所造成各项冲击的同时，我们对企业社会责任的实质也有了更深层次的思索和认知。企业作为“经济人”，其自然属性决定其必然追求自身利益最大化；然而，企业也是“社会人”，在整个社会分工体系中获得了与其他组织不同的社会地位，就必然要承担与这种地位相应的社会责任，必须在自身利益和社会责任两个方面实现均衡。古语有云：“求木之长者，必固其根本；欲流之远者，必浚其泉源；思国之安者，必积其德义”。在经济全球化的今天，企业唯有坚持诚实守信，严格遵守法律和交易规则，恪守商业伦理规范，履行相应的企业公民义务，才能共同维护整体的经济秩序，才能实现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也才可能达致企业个体的基业长青。

随着全球经济互动的深入，我们越来越深刻地认识到，企业的经济利益与社会利益有着广泛和长远的一致性。企业社会责任作为一项重要的价值标尺，成为企业核心竞争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高尚的企业社会形象、顾客美誉度、品牌声誉、人力资源、政府和社区资源等要素，无不有助于企业获得长久的竞争优势。

作为一家以收费公路和道路的投资、建造及经营管理为主业的公司，深高速一直努力成为一家有使命感、责任心、有理想和富有人文情怀的企业。我们把“建管优质高速公路，提升社会运输效率”作为公司承载的使命，把“让社会运输



效率更高，让公司创造财富能力更强，让员工有成就并健康快乐”作为引领公司前行的价值观。对于投资者，它意味着忠诚于委托，不断提升公司和股东的价值；对于顾客，它意味着提供优质的高速公路产品和安全、快捷、舒适的通行服务；对于员工，它意味着尊重个人的追求与期盼，提供一个实现自我价值的理想平台；对于合作伙伴，它意味着相互支持，互利共赢；对于社会，它意味着延续经济文明、促进区域经济繁荣和国民经济发展的的重要脉络……

正如大多数成长中的企业一样，深高速在企业社会责任方面也经历了一个从不断认知、思考、认同到积极实践的过程。面对更广泛的价值链伙伴、自然环境和社区，深高速已经将社会责任的实践原则纳入公司的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中，以期更系统地规划和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并通过持续改进的商业实践，实现企业、利益相关方和社会的协同发展。

董事长：杨海

中国，深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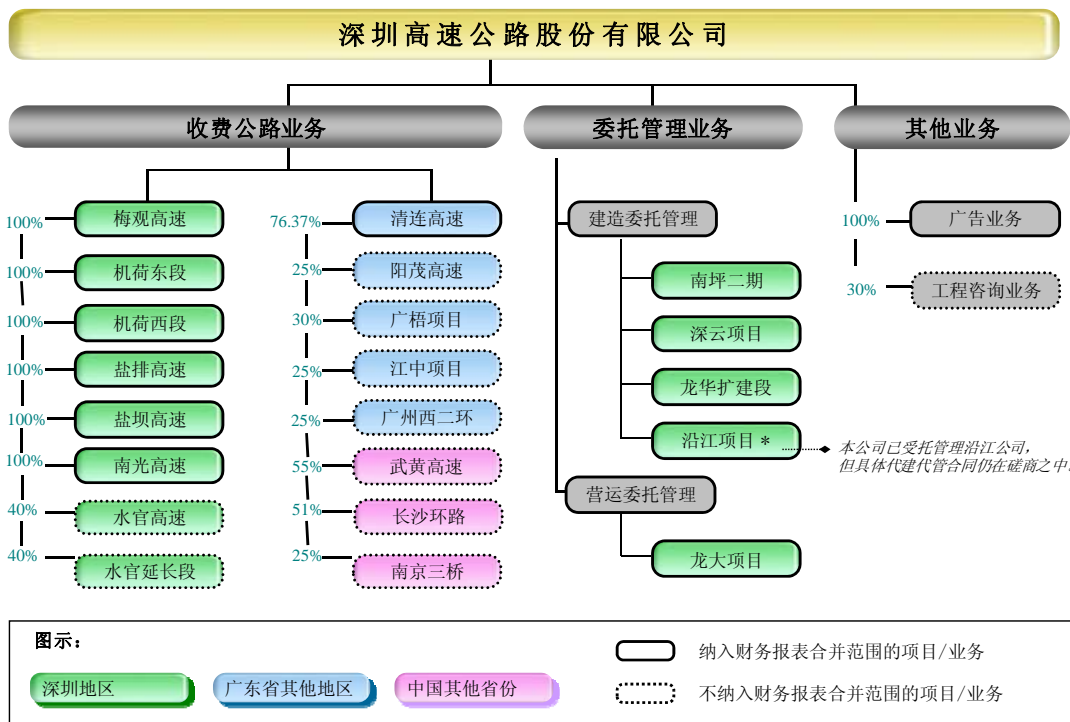
2010年3月19日



公司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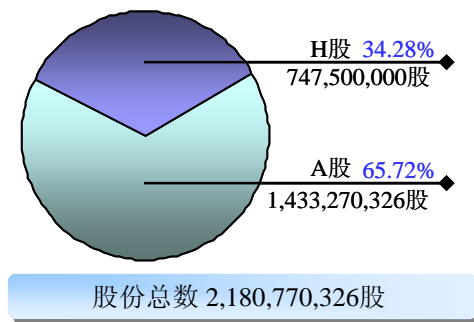
本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2 月 30 日，主要从事收费公路和道路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公司一直致力于提升公司运行质量而提升创造财富的能力，致力于通过向社会提供优质服务而获得相应回报，并通过利益均衡实现让顾客满意、让员工满意、让股东及相关方满意，以支持公司可持续发展。现阶段，公司将坚持市场化导向，依托高速公路产业，积极探索并尝试新的产业投资，实现规模、效益协同增长。

公司成立初期，业务收入及盈利主要来源于发起人注入公司的三条收费公路资产，按权益比例计算，高速公路里程约 11 公里，一级公路里程约 70 公里。经过十余年的持续发展，站在两地的融资平台上，本公司不但依靠自己的管理队伍，建起了多条优质高速公路，也为政府和企业投资的公路项目提供了优良的建造管理和营运管理服务，还通过收购、参股等方式，把公司的版图扩展到广东省和国内其他经济发达地区。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投资的高等级公路里程数按权益比例折算已超过 400 公里；受托进行建造管理的项目累计已达到 7 个，完成的投资额超过人民币 62 亿元。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架构列示如下：





本公司发行的股份在香港和上海两地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目前股份总数为 2,180,770,326 股。公司股本的基本情况如下：



◆ 公司于 1996 年 12 月 30 日成立时的股本为人民币 12.682 亿元。

◆ 1997 年 3 月在香港发行 7.475 亿股 H 股，并于 1997 年 3 月 12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代码：00548）。公司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20.157 亿元。

◆ 2001 年 12 月发行 1.65 亿股 A 股，并于 2001 年 1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代码：600548）。公司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21.807 亿元。

◆ 2006 年 2 月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总数由 12.682 亿股减少至 12.154 亿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由 1.65 亿股增加至 2.178 亿股。公司总股本不变。

◆ 2009 年 3 月 2 日，12.154 亿股的有限售条件流通 A 股解除限售条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流通上市。公司总股本不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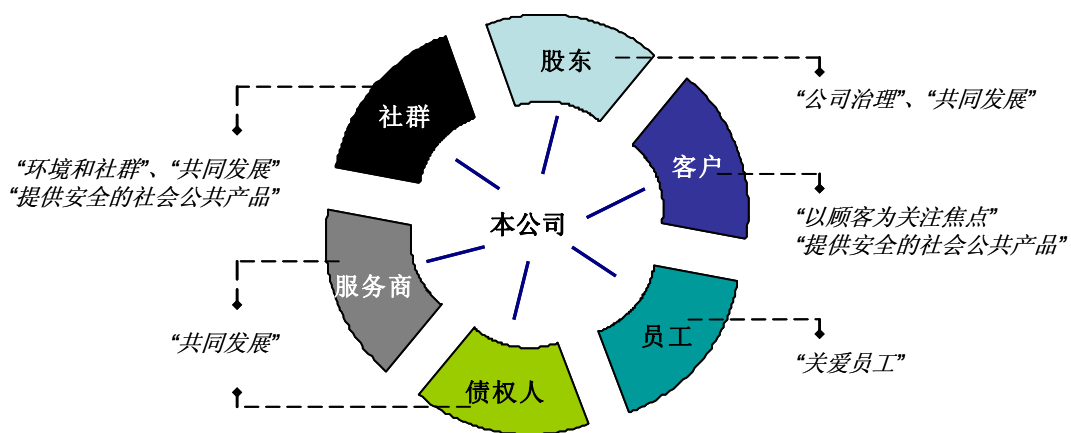
◆ 2009 年 10 月，本公司因认股权证行权新发行 A 股股份 70,326 股，所发行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流通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2,180,770,326 元。



社会责任概述

我们对社会责任的理解

- “衣食住行”，是社会大众的基本需求。而公司的主要产品，是建造与收购的高速公路，它不仅能够满足社会对快速出“行”的需求，还能有效促进区域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因此，提供高品质的产品，使社会获得“安全、快捷、经济、舒适”的运输服务，是公司基本的社会责任。
- 企业在提供产品和服务并获得盈利的同时，应该持续关注和尊重所有利益相关方的利益。这种关注和尊重不仅仅来自于利益相关方对企业发展的重要性，更来自于企业对其赖以生存的环境的感恩和回报。
- 公司的利益相关方包括股东、客户、员工、债权人、服务商以及社群等。下图简要列示了本公司的主要利益相关方以及本份报告的哪些章节阐述了本公司与这些利益相关方的关系和具体实践：





我们的社会责任战略

- 重视公司行为对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影响，加强与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营造适合公司内部和外部环境。
- 合理利用资源和保护环境，推动环保技术和材料在日常管理、工程设计和施工等环节中的实际运用。
- 做好慈善与公益捐助事业的规划，积极履行企业公民义务。

我们对利益相关方的责任声明

秉持做优秀企业公民的诚意，公司将可持续发展和社会责任理念融入到公司经营和企业文化当中，主动承担对利益相关者的责任。我们的责任声明如下：

相关方	我们的责任声明
股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平等的知情权 ■ 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 ■ 合理的投资回报
债权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诚实守信、及时还贷
员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稳定、合理的薪酬福利保障 ■ 良好的职业发展空间与学习成长平台 ■ 安全的工作场所 ■ 提高员工契合度
客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品质的道路产品 ■ 高品质的服务 ■ 提高顾客满意度
服务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平公正、互帮互助、共同发展
社群与环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守法经营、依法纳税 ■ 合理利用资源、注重环境保护 ■ 推动行业技术进步 ■ 积极从事公益活动、推动社会和谐发展

本公司将会在每年四月份前，完成上年度《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制和发布，以加强各利益相关方与公司之间的理解与联系，并接受社会的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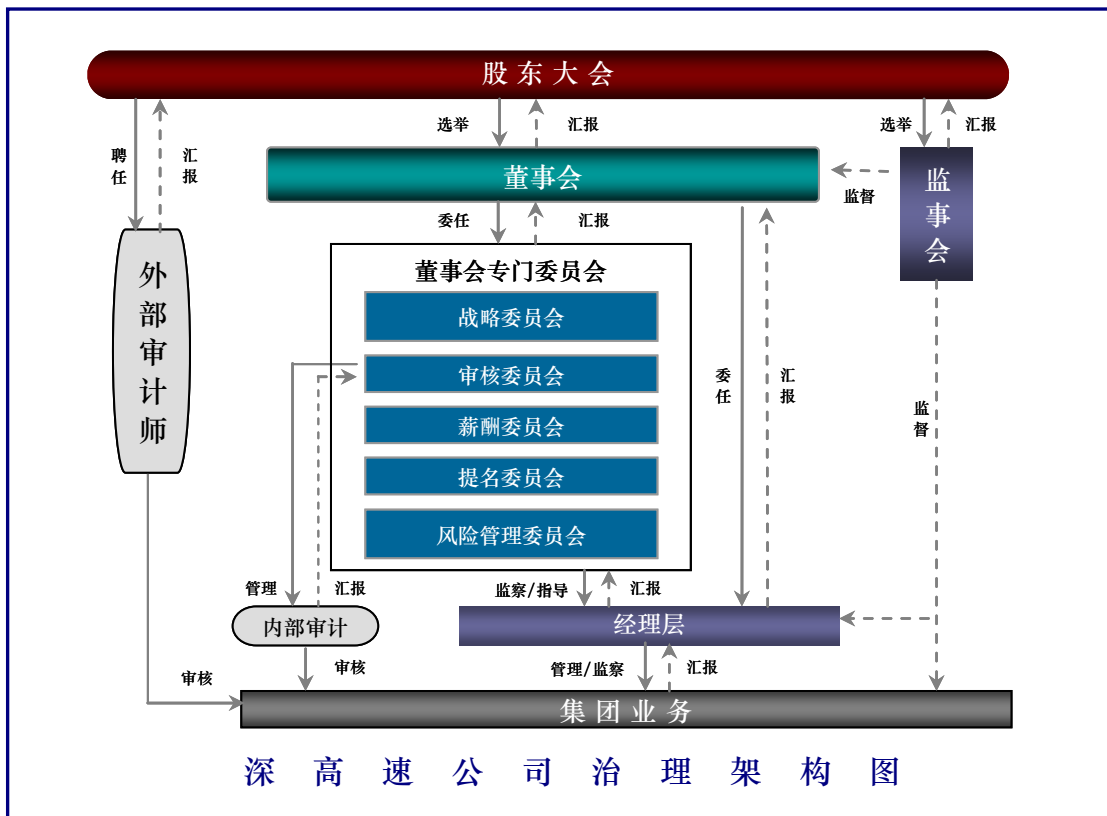


公司治理

良好的公司治理，不仅仅是为了满足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要求，更重要的是满足公司发展的内在需求。本公司一直坚持以规范运作为基础，努力提升董事会运作的有效性，以促进公司稳健和持续的发展。

一、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

本公司自成立起，就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企业管治架构，并在实践中不断检讨和完善。到目前为止，公司已实现了董事长和总裁的分设，在董事会辖下成立了 5 个专门委员会并切实地开展工作，推行了具独立性的内部审计制度，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制定了多层次的治理规则，用以明确各方的职责、权限和行为标准。公司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依据法规和治理规则，各司其职、互相协调、有效制衡，不断提升企业管治水平，为促进公司发展和增加股东价值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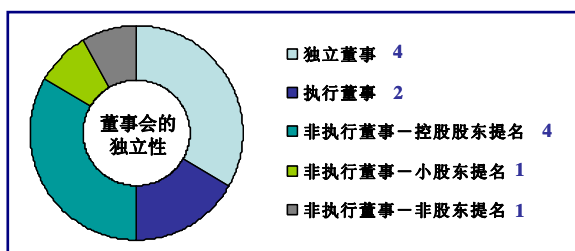


1、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职权，决定公司重大事项。根据本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规定，单独或合并持有 10%及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有权按照既定的程序和要求，提请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单独或合并持有 5%及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有权在股东年会上提出临时提案。公司鼓励所有股东出席股东大会，于会议召开 45 日前发出会议通知，并按照不同证券交易市场的监管规定和投资者阅读习惯所存在的差异，采取适当的披露与表达方式，向股东提供有助于其作出决策的资料。公司在股东大会通知中详细披露了股东亲自出席或委托代理人的程序、接受股东查询的联络方式等。无法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依据该等资料进行决策，并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及投票。

2、董事会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中仅保留了 2 名执行董事的名额，而独立董事和非股东或小股东提名的非执行董事分别有 4 名和 2 名，占董事会总人数的一半。这种安排，能够帮助董事会从多角度分析和讨论问题，并有助于董事会保持其独立性，为保障本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提供良好的监察和平衡作用。



本公司董事分别具有公路行业、工程建设、财务会计与审计、金融证券、法律、行政人事等多方面的行业背景或专业技能，其中多名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具备会计专业资格或财务管理方面的专长，大部分成员都有上市公司的工作经验。公司的 4 名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履行职责，以其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并以其丰富的专业知识及经验为公司发展提出建议和意见，积极推动公司持续提升公司治理和风险管理水平。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为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责及促进有效运作，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审核、薪酬、



提名及风险管理 5 个专门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专门委员会的主席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在审议公司战略、财务报告、会计政策、项目投资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考核与薪酬等事项前，公司均会提前将议案提交委员会研究和讨论。各委员会在既定的职权范围内对公司特定范畴的事务作出检讨和进行监察，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为提升董事会的决策效率和水平作出实质贡献。

4、监事会

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独立行使公司监督权，保障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主要职能包括检查公司财务、监督重大经营活动及关联交易的决策与操作程序、以及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

二、多层次的公司治理规则

本公司已建立起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多层次的治理规则，并在实践中持续加以检讨和修订。2009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规则及相关管理制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并制订了《三会专项费用管理办法》。为规范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管理工作，确保本公司聘用合格的审计师以及促使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持续提升，本公司拟订了《财务报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明确了审计师选聘的职责、权限以及具体的工作流程与要求，并已经 2010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生效。

同时，公司还持续检讨和修订了专门委员会的职权范围书以及有关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内部审计以及财务管理与汇报方面的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各方的职责、权限与行为标准。年内，公司制订了《反舞弊工作条例》，明确了反舞弊工作的重点领域和职责分工、舞弊的预防和控制、舞弊案件的举报、调查、处理和报告流程等事项，对公司的反舞弊工作形成全面系统的指引。2010 年 3 月，董事会还审议批准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加大了对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将有助于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和公司透明度。



三、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

完善且具可操作性的内部控制体系是良好公司治理的基础。董事会负责建立及维持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系统，以检讨有关财务、经营、合规性和风险管理等所有重要监控程序的有效性，保障股东权益及集团资产。2009 年度，董事会将持续检讨公司内部控制系统的基础上，出具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目标、内部控制体系的基本要素及执行情况、基本评价及改进方向等进行了阐述和说明。

为独立地对集团的经营管理活动和内部控制系统的效用进行检讨，以及确保公司对外信息披露的合规性和透明度，本公司自 2000 年 8 月起成立了向审核委员会负责的审计部，根据集团经营活动特点、管理现状和风险分析结果，适时对公司关键业务环节和高风险领域进行深入的专项审计，对公司内部控制系统设计科学性、执行的有效性以及管理效益进行监督和评价。另外，公司自 2007 年 9 月起成立了标准管理部。该部门作为公司内部的质量管理部门，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建设与维护，并对运作过程进行定期监督。2009 年，公司还建立了“内审员”制度，在各部门和业务单位中指定资深员工担任内部审核员，负责日常对内部控制流程执行情况的检查 and 自我评估工作。

本公司一直致力于培养良好的风险管理文化，强化全体员工的风险意识，从而降低实现企业战略目标及经营目标的不确定性，将风险控制在与总体目标相适应并可承受的范围内。公司已制定了《风险控制管理程序》，用以规定各部门在风险管理方面的职责和工作程序。2009 年，公司各部门和业务单位按照《风险控制管理程序》的要求编制了年度风险管理计划，针对影响各自年度目标实现的风险事项进行识别和评估，制订了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并于年底对风险管理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回顾和评估。在经营过程中，公司有系统地持续收集相关内外部信息，定期进行内部经营情况分析，以便及时发现新的变化，实现动态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及时调整风险应对策略。

有关公司治理方面的具体实践和其他详细内容，请参阅本公司每年发布的“公司管治报告”。该报告可在本公司网站 <http://www.sz-expressway.com>“公司治理”栏目中查阅或下载。



提供安全的社会公共产品

向社会提供安全、高品质的高速公路产品，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和立足之本。多年来，公司一直在建立和运行科学规范的质量管理体系道路上不断探索和努力。公司的目标，是通过建立制度化、系统化、信息化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并使之有效运作，确保所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品质与安全。2008 年，本公司通过了 ISO9000 体系认证，依据 ISO9000 族管理标准重新设计和建立了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在全集团范围执行。

我们的质量理念：

- 以优异的采购与集成工作质量，提升公路建造、养护、营运质量。
- 以安全、快捷、高效的运输效率，让顾客满意。

一、系统推行建造质量管理体系、保障道路工程品质与安全

在公路建设方面，公司已建立了全过程的业务流程和质量控制体系，并将其真正融入到实际操作的每一个环节，对各产出环节的关键节点及输出结果进行监控，严格遵守技术和质量标准，以确保工程品质。另外，公司还努力通过技术创新，以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和安全系数。

■ **在项目设计环节：**为保证建设工程的安全和品质，公司十分注重对项目的前期技术管理。根据勘察设计管理规程，公司会针对不同项目的具体情况开展缜密的专项技术与论证，为设计方提供基础性数据，减少项目的设计缺陷并降低实施时的安全风险。

■ **在工程招标环节：**公司按照有关资质管理和招投标管理的法规规定，制定了《工程招标管理规程》，并加强对招标文件编制质量的控制，对潜在承包商进行资格考察，通过公开招标选择符合资质的工程建造商。公司对合作的工程建造商建立了考核评价档案，谋求与资信良好的伙伴建立合作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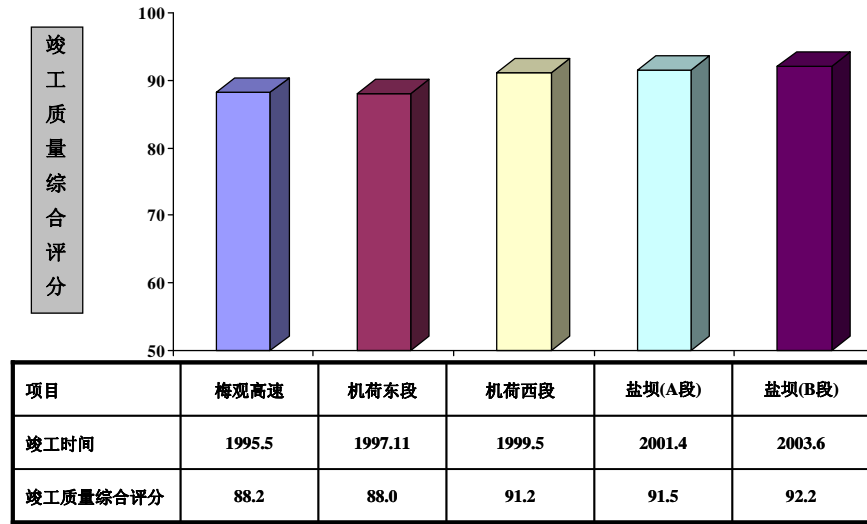
■ **在项目实施环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形成了双层级的质量控制模式，第一层是公司各项目管理处对设计、监理和施工单位的监控管理，第二层是工程管理部对项目管理处的监控、检查、指导和服务。在每一层级的管理中，责



任方均依据合同条款以及公司《项目管理手册》和各项管理规程的要求，对被监督方进行定期的综合检查和不定期的专项检查，以确保工程在质量、安全、造价、进度以及环保等方面符合要求。

科学规范的质量管理体系与良好的制度执行力相结合，使公司的工程项目建设质量持续维持在较高水平。

公司所建公路工程竣工质量评分统计表



【案例 1】— 加强前期技术管理，减少设计缺陷、降低安全风险

沿江项目沿深圳西部海岸线布设、全线均为高架桥，地质条件差、勘察设计技术要求高、施工技术难度大。本着对工程质量的高标准要求，公司开展了 22 项专题研究与论证工作，为施工图设计提供基础性数据，以确保设计文件的质量。公司还根据勘察设计管理规程的要求，加强了对勘测与地质钻孔方案的审批和验收工作，确保勘探工作的深度与真实性。另外，公司还委托了设计单位之外的第三方进行平行研究，精心比选桥梁方案，最终确定的方案能够最大程度地实现项目实施方案的标准化，减少了项目实施的安全风险。

【案例 2】— 加强过程管理，保障工程质量

为保证工程质量，沿江项目管理处根据公司质量文件体系，编制了一系列管理规程，对原材料质量标准、成品检测合格率、施工工艺质量指标、关键工序的验收标准、施工安全管理等进行了明确的技术指标规定。为达到施工工艺标准化的目的，管理处专门提出了首件工程认可制度，即在分项工程全面实施之前，由施工单位进行首件工程或试验件的施工，施工结束经检测达到要求后，对施工组织、施工工艺和各项质量指标进行综合评价和总结分析，以指导后续工程的批量生产，预防和纠正批量生产可能产生的各种质量问题，从而推进和保障工程的质量。

【案例 3】— 通过技术创新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和安全系数

清连一级公路地处粤北山区，地形复杂，部分路段傍山临崖，道路交通环境比较险峻。为解决长大纵坡路段的运营安全和通行能力问题，公司通过创造性地采用“非平衡全分离技术方案”，使道路通行能力提高 2 倍以上。同时，公司以运行速度分析作为设计控制指标，不断研究改进路线几何设计流程和各种交通标志、爬坡车道、互通立交、停靠站、服务区等设置，保障了道路的行车安全，使交通事故率大幅下降，安全质量显著提高。



二、建立公路养护管理体系、保障道路安全及通行质量

加强公路养护管理，有助于预防公路病害、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保持公路良好的技术状态以及延长现有公路的使用寿命，从而有效提高公路运输效率，是保证安全、快捷、高效、舒适的道路通行品质的重要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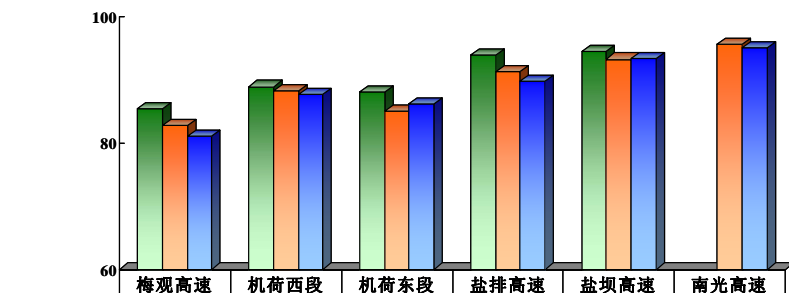
公司根据国家公路养护技术规范和评定标准，对所管理的高速公路进行日常性检查、经常性检查和定期检查，密切监控公路技术状况，及早发现公路病害。对于在日常性检查中发现的路面早期病害，利用掌上电脑采集并录入路面日常养护管理系统，及时治理；对于在经常性检查和定期检查中发现的病害，由人工或专用仪器设备录入公路数据库，并借助于路况技术状况评定系统进行公路技术状况评定，确定养护方案。

在养护工程实施过程中，公司加大了对施工单位的监督管理力度，严格按照各项技术规范的要求来控制工程质量，并进一步健全了对养护施工路段交通组织管理的工作制度，明确了施工中对交通安全设施和警示标志的要求，以减少施工对公路交通的影响，保障行车安全。

为科学系统地对公路进行养护管理，公司建立了养护管理系统，提供对路网路况数据资料、养护对策模型、路面使用性能预测模型、经济性预测模型等信息进行存储和对比分析的综合管理功能。通过对路面使用性能预测模型的应用，公司可预测一定条件下未来路面技术性能的变化趋势，据此提出养护对策并进行经济评估和方案优化，为路面大中修和预养护的决策工作提供了依据，由此制定出合理的短期、中期和长期养护规划与质量目标。

公路技术状况评价包括路面、路基、桥隧构造物和沿线设施四部分，用公路技术状况指数MQI (Maintenance Quality Indicator)和相应分项指标表示，分为优、良、中、次、差五个等级，其中80-90分为良，90分以上为优。

公司直管公路2007-2009年度公路技术状况指数 (MQI)



2007年度	85.4	88.9	88.0	93.9	94.5	不适用
2008年度	82.7	88.2	85.0	91.2	93.2	95.6
2009年度	81.1	87.7	86.1	89.7	93.3	95.0



以顾客为关注焦点

顾客（即客户）是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使用者，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深高速一直倡导“以顾客为关注焦点”的理念，以顾客需求为导向，倾听顾客的声音，持续改进管理，不断提高顾客满意度。

一、以顾客需求为导向

现阶段，本公司的主要客户是使用汽车作为交通运输工具的司乘人员及其所代表的各类经济或非经济组织，以及需要使用公路建设和经营管理服务的政府及公路投资商。

公司针对细分顾客群，采取市场调研与预测、收集顾客意见等方式识别顾客需求信息。围绕顾客需求，公司制订了《满足顾客、供方、相关方需求控制程序》等工作文件和流程，并创新运用了《顾客及相关方需求对策矩阵表》等工具和方法来控制服务过程质量，以稳定的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来满足顾客需求，并通过为顾客提供有效支持、人性化服务和增值服务，进一步实现顾客价值的延伸与扩张。

1、针对司乘人员需求的服务措施

■ 通过推行“文明服务六步骤”等标准化行为规范、开展“微笑 365”和“文明服务之星”等活动以及设立“委屈奖”等措施提升收费服务窗口的工作质量，建立顾客服务中心提供便民服务，为顾客创造愉悦的出行体验。

■ 强化紧急应对能力，快速排除路障及交通事故引发的行车障碍，保证行车通畅，并为顾客提供车辆应急修理、车辆突发事故处理、司乘人员疾病及困难救助等增值服务。

■ 通过电台、网络等方式及时向顾客通报路网交通状况，为顾客选择出行路线提供有效支持。

■ 完善道路标志，在收费广场设置道路指引牌，印制和发放行车指南，加强路网的指引及宣传工作，担当司乘人员的交通顾问。



■ 提高人工收费的准确度和效率，推广“粤通卡”不停车收费系统，推进联网收费进程，提升通行效率。

2、针对政府和公路投资商需求的服务措施:

针对建设过程中设计、招标、计量、支付、验收等环节，建立了完整的管理体系，严格规范管理方、监理方和承包方的行为，确保达到合同约定的投资、质量、工期、安全和环境保护等各项目标，满足并超越顾客需求。

【案例 4】— 以顾客需求为导向，打造优质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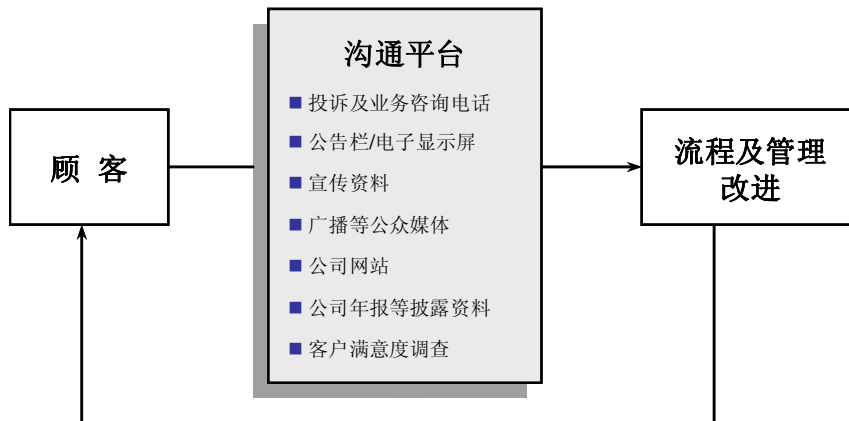
一般情况下，征地拆迁工作并非代建合同中约定由本公司负责的内容。但当遇到一些暂时无法解决的征地拆迁问题时，本公司往往急顾客所急，除了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积极协助其开展工作外，还主动调整施工计划安排，避免施工方过早进场引起索赔，给投资人带来不必要的损失。在施工管理过程中，公司还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一些不合理的设计提出优化建议，为投资人节约投资。近几年，公司的代建项目在质量、进度和投资控制方面都得到了顾客和市场的好评。

二、倾听顾客声音

通过搭建沟通平台、完善投诉渠道和及时处理客户投诉，公司耐心倾听顾客声音，了解并有效识别顾客需求。

1、沟通平台

公司通过搭建多层次的信息沟通平台，落实信息收集、反馈、分析和处理的责任，与顾客间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机制。一方面，公司可以向顾客传递有关公路、路网、运营标准和服务方式等的变化与最新动态，另一方面，也可以及时了解顾客的潜在需求，并收集顾客对公司的意见和建议。





2、投诉渠道及投诉处理

公司通过投诉电话、电子邮箱和网站、服务现场以及媒体等多种渠道接受顾客投诉。公司在媒体、各收费站现场和公司网站上公布了投诉受理地址、电话和方式，设在监控中心的投诉电话全年 24 小时专人值守，受理顾客各类投诉。

公司制订了《顾客投诉处理程序》，坚持“有诉必复、有错即改”的工作原则，实行“首问负责制”、“分工授权制”和“领导负责制”的管理模式。根据信息来源和类别的不同，公司将投诉信息处理责任分别落实到具体部门，要求相关责任部门对信息进行及时的甄别、筛选和整理，并在 24 小时内作出回应。根据实际情况，责任部门采取电话、信件、网上回复或登门回访等形式，将调查处理结果向投诉人反馈，尽力恢复顾客信心。同时，公司经理层亦会针对在处理客户投诉过程中了解的信息和问题，明确改进的任务与要求并落实到具体部门和业务单位，就顾客及市场的需求做出响应。

【案例 5】— 及时处理顾客投诉

2009 年 4 月 17 日 17:00，过路司机郑先生向公司投诉，称梅观高速观澜往黎光方向路面有坑槽。公司路政队接报后 10 分钟后即来到现场进行勘查，发现观澜桥与主线的连接处有两个直径 0.5 米的坑槽，主要是由于受到频繁碾压造成伸缩缝损坏，导致水泥路面破损。工作人员立即在现场设置警示标志并组织实施修复，当日 21:30 现场路面修复完毕。第二天上午 11 时，公司对郑先生进行回访，并告知其处理情况和结果，郑先生对公司处理事情的效率和服务态度表示满意。

三、顾客关系管理

公司建立了与顾客关系管理相关的制度体系和数据库并定期开展顾客满意度调查。以此为基础，公司与顾客建立和维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顾客满意度持续提升。

1、建立制度体系

公司制订了与顾客关系管理相关的多项制度和文件，如《顾客沟通控制程序》、《顾客投诉处理程序》、《记录控制程序》、《收费服务过程管理控制程序》等，用以规范员工向顾客提供服务的工作行为。

2、建立顾客意见数据库

公司通过多种渠道收集顾客的意见，再根据顾客群和项目的不同将信息细



分成顾客需求、建议、投诉、满意度反馈等类别，输入到数据库中加以整理和分析。数据库中的意见和建议，可以为公司各部门和业务单位改进工作提供支持；而投诉与处理的信息，也可以让员工分享到过往的经验与教训，有助于持续提升工作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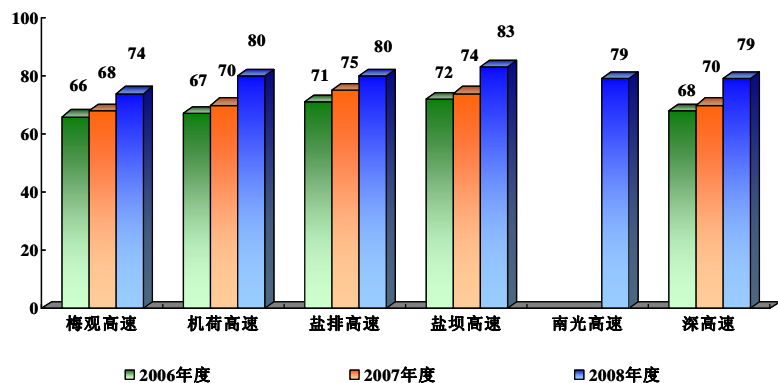
3、顾客满意度调查

自 2007 年起，公司每年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上一年度的顾客满意度调查，并在测评方式、指标体系、应用模型和计算方法等方面保持一致性和可比性的基础上，持续改进调查和测评方案，以增强其科学性和合理性。

顾客满意度调查主要针对两类顾客和三类利益相关方进行，其中，顾客包括道路使用者和政府类顾客，而利益相关方则包括供应链相关方、咨询服务相关方以及高速公路沿途经济重镇。调查方式包括面谈、问卷调查以及通过电话、传真和电邮方式访问等。到目前为止，已完成了 2006-2008 三个年度的测评工作，收集定性和定量数据共 30 万余条。基于实地调查取得的数据，第三方机构运用其专业模型和软件进行测算，得出深高速道路使用者类顾客满意度指数，并同时向公司提供政府类顾客的定量评价结果和意见建议，以及利益相关方的评价，对存在的问题作出阐述、分析和提出改进建议。同时，公司亦会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整理出顾客的不满意因素，运用因素影响力方法对其进行重要性排序，找出关键因素并制定相关的改进措施。

从 2006-2008 三个年度的顾客满意度调查结果看，公司的顾客满意度逐年提升，体现了公司以顾客为中心，不断追求卓越的成果。下表列示了公司 2006-2008 年度道路使用类顾客的满意度指数情况：

深高速道路使用者类顾客满意度指数





关爱员工

“让员工有成就并健康快乐”是公司价值观之一。公司视员工为企业宝贵的资源和财富，尊重员工所付出的劳动和创造价值，努力为员工营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并提供全面医疗和退休等福利保障，重视和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还通过完善人才激励、培养与选拔机制，为员工营造良好的发展平台，不断推动人力资源增值，实现员工利益和公司利益的和谐共赢。

一、保护员工权益，提高员工福利

公司维持长期雇佣的理念，与员工签订时限较长的劳动合同，并实行以市场和绩效为导向的薪酬福利政策。

1、权益保障

公司依据《劳动合同法》和《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的要求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实施带薪年假制度，依法保障员工正常的工作、休息和休假权利。2009 年全球爆发金融危机，公司经营也面临巨大考验。在国内外不少企业采取裁员降薪的措施降低经营成本时，公司明确提出“不裁一员、不减一薪”的承诺，号召全体员工同心协力，共渡难关。

2、薪酬福利政策

公司的薪酬福利政策依照法定要求及本公司《薪酬福利管理程序》执行。员工的薪酬和福利包括岗位工资、绩效奖金以及法定和公司福利，以“按岗定薪、岗变薪变”为原则，根据岗位的市场价值和员工的综合绩效情况厘定。公司参加了由当地政府部门统筹的职工退休福利计划（社会养老保险），并为在职员工办理了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多项保障计划。2009 年，公司共缴纳养老及医疗等社会保险费用人民币 6,300 千元（2008 年：人民币 6,400 千元）。



在法定福利之外，公司还自 2006 年起为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定期缴纳企业年金（补充养老保险），让员工能够进一步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保障员工退休时的生活水平，在公司和员工之间建立起长久信任关系。2009 年，公司共缴纳企业年金人民币 2,340 千元（2008 年：人民币 2,230 千元）。

公司对工作满 5 年的收费员工，推出了再就业鼓励金措施，在充分肯定员工对公司所作贡献的基础上，资助员工再就业，为其职业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与选择。公司还主动为全体员工购买了与人身意外伤害相关的商业保险，并由公司工会发起设立了“员工重大疾病、人身意外伤害互助金”，以提高员工抵御疾病和意外风险的能力。2009 年，公司向 28 名员工发放了再就业鼓励金共计人民币 160 千元（2008 年：人民币 202 千元），发放互助金人民币 30 千元（2008 年：人民币 110 千元）。

二、重视员工培训，打造发展平台

1、员工培训

培训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动力源，也是公司给予员工的最佳福利。为员工提供多种形式的培训，不仅有助于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和谋生能力，同时也能促进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提高。

公司历来重视员工培训。每年年初，公司在综合考虑年度工作计划以及员工实际需求后制定培训计划，作为当年培训工作的方向，并在年末进行总结和检讨。2009 年度，公司及各部门共组织培训 40 余次，累计培训课时 9,850 小时（2008 年：9,530 小时），投入培训经费约人民币 795 千元（2008 年：人民币 930 千元），培训内容涉及公司各大板块的业务，包括综合管理、营运以及工程技术等类别，参加培训员工 2,326 人次（2008 年：1,559 人次），涵盖了从收费员到高级管理人员等各层级的员工。另外，公司还经过筛选和专门培训，组建了一支内部培训讲师队伍，目前共有 17 名成员。这些内部讲师有丰富的实践经验，熟悉公司文化和管理理念，在企业文化、专业技能和操作要领等方面的培训中发挥了良好的作用。同时，通过参与公司的培训工作，这些员工的个人能力与素质也得到了锻炼和提升。



2、学习与提升

在内部网络系统中，公司建立了知识管理库，包含企业经营活动所涉及的并已收集到的法律法规文件、程序文件、工作文件、内部和外部的经验案例及科学成果，供员工传递和分享知识与经验，为员工的学习和成长搭建平台。另外，为了满足员工在闲暇时间的学习和发展的需要，公司还建立了网络培训学院。目前，网络学院提供了 42 门学习课程，涉及企业管理、战略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标准体系建设、个人发展等多个类型。网络学院还提供了电子书、Powerpoint 课件讲义、Flash 教材、视频教材等多种辅助学习工具，令网络课程更具吸引力。

同时，公司推行学历教育以及资格考试管理，对参加相关学历和专业资格考试的员工给予一定金额的补助或奖励，鼓励员工不断学习和自我提升。2009 年，公司共发放学历教育奖励金人民币 13,000 元，共有 11 位员工获得该项奖励。

3、员工激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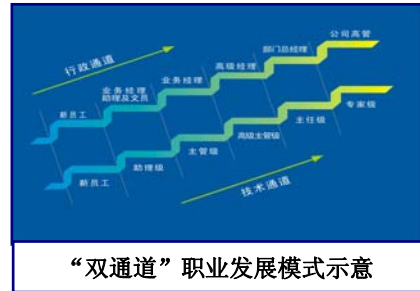
本公司自 2006 年起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型，倡导追求卓越绩效的价值理念。通过运用平衡计分卡工具，公司建立了各个业务板块的绩效管理与考核体系，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给予员工绩效奖金、薪资调整、晋升、评优、继任计划等各种奖励。每一年，公司都会评选出一批优秀员工、收费标兵和服务标兵，给予他们精神和物质奖励，以表彰优秀，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

4、职业发展

公司根据员工的专业能力、绩效表现并结合关键岗位素质模型，将优秀人才选入“后备人才库”，为公司发展储备人才。公司制定了《管理人员选拔任用办法》，建立了后备干部的选拔、培养、任命和考核机制。在人才选拔中，公司提供了自荐、部门推荐、高管提名、公开竞聘等多种形式，营造了良好的用人环境。在 2007-2009 年期间，公司共举办各类竞聘会 13 场，超过 200 人次参与了相关岗位的竞聘，有 52 名员工通过公开竞聘获得晋升，成为公司发展的骨干力量。



2009 年起，公司推行行政和技术职位“双通道”的职业发展模式，通过建立能力素质模型，为不同类型的员工开辟适宜的职业生涯发展通道，提供更大的职业发展空间。



三、安全生产、快乐工作

1、注重安全生产管理

安全生产是公司经营管理的重要目标之一。公司设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聘任了 2 名专职注册安全主任从事安全生产的日常监督工作。公司制订了《安全管理控制程序》，用以明确责任和识别控制重点，并通过加强安全知识培训、安装防护设施等措施，强化员工的安全防范意识，减少和避免工伤事故的发生。对于意外发生工伤的员工，公司尽最大能力给予抢救和治疗，并严格遵守工伤保险等有关规定，确保员工获得医疗救治和经济补偿。2009 年，本公司共为 12 位发生工伤事故的员工办理了保险理赔。公司良好的安全管理绩效获得了社会的肯定，2009 年，公司获深圳市交通局评为“2008 年度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先进单位”。

2、提供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公司尽可能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在各级收费站，公司建起了多功能厅、阅览室、灯光球场等文体场所，在收费亭内安装了空调，还为一线员工宿舍配置了空调和电热水器，尽力满足一线员工业余学习和娱乐的需求，并适当提高工作和生活的舒适程度。在总部办公楼，公司安装了室内送氧系统，设立了休息区并配备相关设施，定时组织员工开展工间活动，提供人性化的工作环境。2009 年，公司还建造了单身员工宿舍，为管理类单身员工排忧解难。

另外，员工身体健康也是公司的关注点。例如，对收费亭内的桌椅高度进行符合人体工程学的改造，减少收费员工重复工作的疲劳度；定期对隧道等汽车尾气聚集场所进行检测，并为员工配发高标准的防护面具，防范职业损害。公司还定期为员工提供健康辅导，并组织每年一度的体检，费用由公司承担。在高温季节，公司为员工发放降温补助，为一线员工免费提供降温饮品。公司还为一线员工配备了“小药箱”，供其免费使用。



3、举办丰富多彩的文娱活动

公司每年组织员工举办篮球、足球、羽毛球和登山等系列竞赛，开展书画、摄影作品比赛和举办展览，并定期安排一线员工观看电影和文艺演出。2009 年，公司还举行了员工趣味运动会，上千名员工参加了活动。公司通过积极开展丰富多彩、健康向上的文体活动，创造快乐工作的氛围，提高员工的凝聚力。

4、建立双向沟通机制

公司与员工之间建立了多种沟通渠道，包括日常沟通、绩效面谈、收集员工合理化建议、开通员工论坛以及每年定期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等。

公司重视来自员工的声音。2009 年，公司共收集到员工提出的合理化建议 70 余条，并向 20 名为公司提出优秀建议的员工发放了奖励金。2009 年 4 月，公司组织了 2008 年度员工契合度调查。调查结果显示，员工对企业整体满意度较高，员工整体契合度为 69%，其中管理系列员工的契合度为 70%，收费后勤系列员工的契合度为 66%（2007 年：65%，67%及 58%）。员工契合度调查，为公司建立更为科学合理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提供了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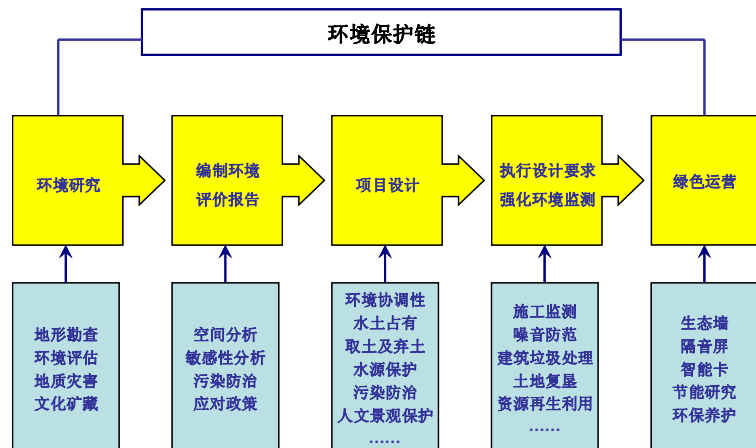


环境和社群

一、为环境保护出一分力

环境和资源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本条件。作为一家以高速公路运营和建设为主业的公司，深高速在公路建设和营运过程中，都会涉及到水土资源的保护和利用、污染防治、资源再生利用等实践活动。公司始终将保护环境、节约资源的社会责任放在企业发展的重要地位，力所能及地推动环境友好型社会和资源节约型社会的建设。

为达到公路建设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目标，公司需将环境保护理念与项目前期规划、项目设计、建设管理、营运管理各环节紧密结合，形成一条贯穿全部工作过程的环境保护链。



1、重视项目建设前期的研究与规划

按行业标准要求，公司在项目立项前需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环境研究并出具环境评价报告，以了解项目沿线地区的环境质量以及环境敏感点，分析项目建成后的污染源排放情况，预测公路施工期及营运期对沿线可能造成不良环境影响的范围和程度，并提出防治污染、减少破坏的措施与对策，为项目设计、营运管理和环境管理以及沿线地区的经济发展规划、环保规划等提供依据。

**【案例 6】— 在设计中体现环境保护的理念**

公司重视环境保护的理念在沿江项目的设计中继续得以体现。针对沿江项目沿海岸线布设、环境保护要求高的特点，公司在设计中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

环保要素	具体措施
■ 选线注意避让居民区：	在项目初步设计修编阶段，对其线位进行了充分优化，尽量避让居民区，减少噪音污染。例如，为避开居民区将 K78~K79 标段向东调整了 10 米。
■ 采用减少环境污染的设计方案：	为减少桥面排水对海洋生物的污染，在设计中采用集中排污装置，禁止污水直接排放；对于敏感路段设计了降噪隔声屏障，以有效降低噪声污染。
■ 关注与周边环境的协调：	将主要桥梁的设计方案调整为斜拉桥，并优化桥梁景观设计的细节，以体现建筑的美观和与周边环境的协调。

2、珍惜水土资源，推进资源再生利用

■ 在项目规划时，尽量少征用耕地、林地及水源体。

■ 在项目建设时，注重采取适宜的取土、弃土及保护水源措施，例如：取土时首先考虑利用挖方路段土石方，其次考虑选择贫瘠地段集中取土，注意保护当地的植被和水资源，将取土坑与地方水产养殖、农田排灌相结合；施工弃土则尽量减少毁坏植被、侵占农田，并进行复垦或绿化的合理规划，提高土地再生资源。

■ 鼓励员工大胆创新，在项目设计及建造过程中使用环保新技术、新工艺，以科学的规划和技术推进建设废弃物质的再生利用。

【案例 7】— 资源再利用，环保又经济

在清连项目高速化改造工程中，原清连一级公路的路面破损严重，大部分路段的原有水泥混凝土结构将在改造中被破碎或清除。在混凝土垃圾处理规范和标准还是空白的情况下，项目管理处通过科学试验和论证，在国内首次对旧混凝土面板的利用途径、施工技术与验收标准进行系统研究，提出了新的解决方案和施工技术，使 100 多万立方旧路混凝土板得到有效利用。这不但避免了建筑废弃物造成的大范围环境污染，降低公路建设及营运对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的影响。而且，仅废弃混凝土板再利用一项，就减少临时占地 1,505 亩，节省工程费用约人民币 49,000 千元。

3、倡导绿色运营

■ 在公路营运管理中，将减少能源消耗和碳排放作为重要关注点，通过设立自动缴费车道、提高人工收费效率、保持路面畅通等措施，促进车辆油耗的降低和废气排放的减少。

■ 在日常办公管理中倡导“绿色办公”的理念，通过调高办公室空调温度、实行无纸化办公、推动自动化办公系统、建立数字化远程会议系统、改革用车制



度、管理纸张等措施降低办公能耗与排放。

■ 在公司经营中提倡环保节能材料的使用，例如：在项目建设时，优先选择性能优秀的新型环保材料；在路产养护时，采取低噪音的新型材料路面以减少噪音污染。

■ 通过对公路沿线进行绿化、种植“生态墙”等措施，保护沿线路基、减少噪音，同时建造了与自然景观相协调的绿色走廊。

【案例 8】— 缩短收费耗时，减少油耗、创造价值

2009 年，公司营运部门对“缩短单车收费耗时 2 秒钟所产生的经济价值”进行了专题研究和测算。按照 2008 年公司各收费站数据，若单车收费耗时缩短 2 秒，可减少车辆油耗支出合计约人民币 940 千元，为旅客节约在途时间可创造经济价值约为人民币 7,680 千元。公司营运系统已开展“缩短 2 秒”活动，进一步强化收费流程培训和技术培训，号召收费员工在目前单车收费耗时的基础上再缩短 2 秒。

二、为社会发展尽一份力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就肩负着提高社会运输效率的使命和责任。高速公路作为一项公共产品，既要具备“安全、快捷、经济、舒适”的通行性能，还要承担配合国家区域经济及产业政策规划、提高地区交通运输能力等社会功能。公司从产品的规划开始，就十分重视公众的参与，通过公示环境评估报告、举行听证会和社会调查等形式，认真听取政府、专家及公众意见，谋求社会效益和经济利益的平衡与统一。

公司投资、建设和经营公路项目，满足社会对交通运输的需求，同时也为区域经济的发展与社会进步做出了积极的贡献。2009 年 7 月，公司历经三年艰苦施工的清连高速主体工程正式开通运营。该项目的开通，不但可打破粤北地区的交通瓶颈，而且还将成为促进当地旅游资源开发和对外物质文化交流的重要引擎。

【案例 9】— 与民谋利、造福一方

清连项目在高速化改造过程中，注重通过报纸、电视以发布公告、专题报道等方式，大力宣传高速公路建设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意义，并充分考虑沿线群众的出行便利，先后为当地修建了 74 座人行通道、89 座涵洞、6 座天桥和 234 条辅道及连接线，辅道总长度超过清连高速的主线长度，获得了地方政府和群众的好评。



公司于 2009 年为社会创造的就业岗位达 280 个。在收费员工的招聘中，公司推行优先向经济欠发达地区招聘的政策。通过收费员工在深圳的工作和生活，改善他们的家庭经济状况，提供传递新思想和新观念的平台，从而促进这些地区的人员就业和支持地区发展。2009 年公司共招聘此类员工 73 人。

2009 年，公司及附属公司共缴纳税款人民币 176,219 千元（2008 年：人民币 129,383 千元），为国家和地方的财政收入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公司已连续 7 年获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授予“福田区纳税百强企业”称号。

配合政府为保障社会稳定推出的惠民政策，本集团旗下的机荷高速、清连高速、武黄高速、长沙环路、阳茂高速及南京三桥在 2009 年继续执行“绿色通道免费政策”，对运送鲜活农产品的运输车辆免收通行费，上述项目年内合共对社会让利人民币 28,015 千元。

三、为公益事业献一分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拨出人民币 1,000 千元用于慈善或社会公益用途，具体计划包括：向交通警察英烈基金捐款人民币 50 千元、捐助慈善复明工程人民币 200 千元、向中学和大学捐款以奖励做出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以及资助贫困地区学生合共人民币 250 千元，捐助湛江贫困地区人民币 500 千元。另外，广告公司还无偿提供了 10 个广告位，配合并协助中国公路学会、深圳市城市管理局、深圳市交通局等政府单位及机构作公益宣传，总面积超过 2900M²。

公司在支持公益事业的同时，也鼓励员工参与各种形式的公益活动，积极回馈社会。

公司员工参与公益活动情况：

- 2009 年 4 月，公司组织全体员工参加了深圳市国资委组织的帮扶贫困职工活动，员工合计捐款人民币 40,396 元。
- 2009 年 5 月，公司义工队组织募捐活动，募集到衣服和学习用品捐赠到四川地震灾区。
- 2009 年 11 月，公司响应救助大病儿童的慈善捐助活动，员工合计捐款人民币 23,049 元。
- 年内，公司义工队组织了多次义务装卸救灾物质、关爱智障儿童、环保义工等公益活动。

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做好公益事业规划，以系统地践行企业公民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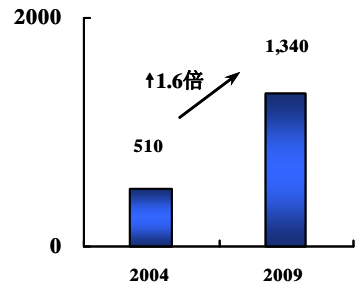
共同发展

通过过去十三年不懈努力，公司不断发展壮大。在自身业务发展的同时，深高速亦不忘与合作伙伴携手共进，共促行业、社会和经济的繁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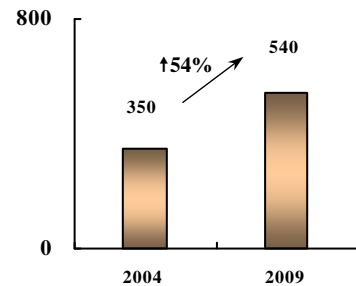
一、促进股东价值增长

本公司把为股东创造长期的价值利益作为经营目标，通过科学地平衡风险与收益、优化资源配置、改善收益结构和加快技术创新等途径，实现持续的经营利润以实践经济责任。同时，公司一直坚持回报股东，自上市以来连续 12 年不间断派发现金股利。截至 2009 年底，公司已累计实现盈利约人民币 60 亿元，派发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28.1 亿元。董事会建议派发 2009 年度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12 元，总额为人民币 2.62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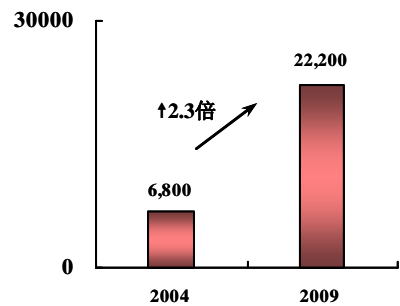
路费收入(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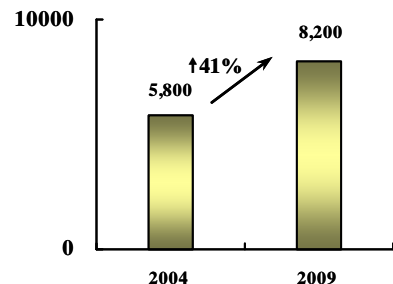
净利润(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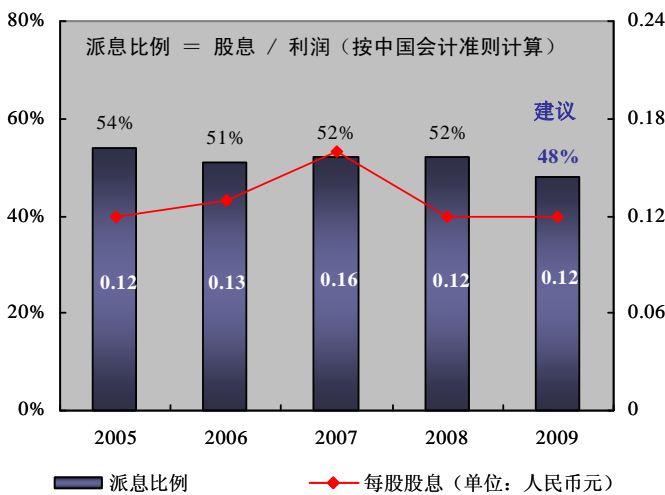
总资产(人民币百万元)



股东权益(人民币百万元)



历年派息比例表



注：派息比例乃根据派发当年的财务数据计算，未考虑其后会计政策变更而重列的影响。



公司倡导尊重投资者、对投资者负责的企业文化，以充分的信息披露为基础，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与投资者建立起顺畅的沟通渠道，增进彼此的信任和互动。

信息披露不仅是上市公司须持续履行的责任和义务，良好的信息披露还能够有效地搭建公司与投资者、监管机构和社会公众之间沟通和认知的桥梁，使公司的价值得到更充分和广泛的认识。历年来，公司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基本原则，努力遵循相关法律和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香港和上海两地资本市场有不同要求的时候，公司按照内容从多不从少、要求从严不从宽的原则编制文件和披露信息。在此基础上，公司还主动了解投资者的关注重点，有针对性地进行自愿性的信息披露，以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增强公司透明度。

本公司相信，有效的双向沟通，一方面能够向投资者传递其所关注的信息，增强其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另一方面能够帮助公司广泛收集市场反馈，提高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公司在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时，主要采取了以下形式：

◆ 公布投资者热线电话和投资者关系电子邮箱，并及时回应投资者的查询。2009 年，公司通过电话或电邮方式回复投资者查询超过 800 次。

◆ 日常与投资者和分析员见面。2009 年，本公司共接待投资者来访 21 批约 50 人次。

◆ 开展各项推介活动，包括举办业绩推介与新闻发布会、网上交流会、路演及反向路演等活动以及参加各类投资者论坛，与投资者进行面对面的交流。2009 年，公司各项推介活动的详情如下：

1月	◆	参加德意志银行在北京举办的“2009中国概念论坛”
2月	◆	参加法国巴黎证券（亚洲）在香港举办的“交通运输企业日”
4月	◆	在香港和深圳举行年度业绩推介会和新闻发布会，并在香港进行路演活动
	◆	举办网上投资者交流会
8月	◆	在香港和深圳举行中期业绩推介和新闻发布会，并在香港进行路演活动
10月	◆	在香港进行路演活动
	◆	举办网上投资者交流会
11月	◆	参加高盛证券在北京举办的“中国投资前沿年会”
12月	◆	参加麦格里证券在香港举办的“亚太基础设施及交通运输香港会议”
2010年1月	◆	举办2009年度反向路演活动



◆ 定期发送有关集团经营发展的投资者通讯。自 2008 年下半年起，公司启用了发送《电子通讯》的投资者沟通方式，定期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的营运表现和行业动态，并通过管理层专访、热点问题等栏目，回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2009 年，公司共编制了 4 期《电子通讯》，除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外，亦上传至公司网站以方便更多投资者随时查阅。

◆ 投资者和公众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随时查阅有关集团的各类信息。作为一种公平、环保和低成本沟通方式，公司将会进一步加强网站内容的管理和建设，为投资者提供更丰富和及时的资讯。

有关公司与股东及投资者关系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每年发布的“公司治理报告”。该报告可在本公司网站 <http://www.sz-expressway.com>“公司治理”栏目中查阅或下载。

二、债权人

本公司的债权人包括向公司提供借贷的金融机构和债券持有人。公司是否稳健经营、能否保证按期还本付息，是债权人的利益所在，也是债权人关心的重点。公司近年来处于资本支出的高峰期，借贷规模、资产负债率以及财务费用上升至较高水平，而公司新项目收益和现金流的增长还需要一定时期的培育期。因此，公司将现阶段财务策略的重点定位为“维持合理稳健的资本结构、保持安全充裕的流动性”，以提升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从而也较好地保障了债权人的利益。2009 年，公司按期完成了公司债券和分离交易可转债年度利息的偿付工作，并按期支付各项贷款本息，维护了良好的信用记录。公司报告期的利息保障倍数为 1.86，EBITDA 利息倍数为 2.49，偿债能力仍保持较高的水平。

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逐渐扩大、综合管理水平的不断提升并得益于多年来良好的信用记录，与公司合作的金融机构不断增加，2009 年，公司获得的授信总额亦突破以往规模，企业资质等级和债券信用评级继续保持在最高级别。

信用评级情况

评级时间	评级类别	评级公司	评级结果
2009 年 6 月	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跟踪评级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AAA
2009 年 6 月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AAA
2009 年 7 月	贷款企业资质评级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AAA



三、与价值链合作伙伴共同发展

公司一直坚持视所有价值链合作方（包括材料与设备供应商、建筑承包商、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咨询机构、中介顾问等）为合作伙伴，不以强势自居，也不因弱势而放弃立场与权益，谋求与合作伙伴的共同发展。在外部经济格局日益复杂的今天，公司深刻地认识到，高质量的协作关系有助于创造高质量的工作成果，企业边界的概念已超出以往，延伸到整个价值链合作方。将价值链合作伙伴视为一个拥有一致运作目标的整体，跨组织共享信息资源、相互提供支持，可以充分发挥个体的能动性、创造性和专业化优势，增强个体的市场反应敏捷性，从而创造出大于个体所能创造的收益。

诚信乃合作的基础。因此，公司一贯认真履行与合作伙伴签订的合同，以建立良好的商业信誉。同时，公司谋求与具有共同价值理念、良好信誉和实力的伙伴建立持久深入的战略伙伴关系。公司制订了《工程材料供应管理规程》、《工程招标管理规程》、《合格咨询单位选择与管理办法》等多项采购及招标的管理制度，坚持以公开、公平、公正的方式选择合作伙伴。公司还为合作的工程建造商及养护承包商建立了考核评价档案，对其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质量、履约能力和商业信誉等进行考评，作为今后合作的参考。

在经营管理中，公司秉持“协作共赢”的价值理念，与各价值链合作方良性互动，为合作伙伴开展工作提供支持，以实现共同的工作目标。

■ **在工程管理方面**，公司非常重视对建设项目的前期技术管理，根据不同项目的具体情况对关键技术要素进行专题研究，从而为设计方提供基础材料和意见，使施工图设计能够兼顾项目的功能性和施工的技术要求。在项目进入施工期前，公司通过编制总体进度计划，对项目从总体到细节仔细分析，明确各合同段的重点、难点以及应当配置及投入的资源，以协助项目承包商理清施工前期需着力准备的工作内容。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主动与项目承包商深入沟通，组织开展各项技术攻关，为施工方案的顺利实施提供支持。

【案例 10】— 开办劳务工学校，关注劳务工成长

在沿江项目的管理过程中，管理处协助施工方在各合同段开办了劳务工学校，为劳务工传授施工技术、讲解基本工作方法，提高劳务工的专业技能；还传授安全防范知识及演练操作要领，提高劳务工安全施工意识。在帮助劳务工成长的同时，也有助于施工方和公司共同实现生产和安全管理的目标。



■ **在营运养护方面**，公司采取多种形式与养护承包商进行沟通交流，并通过指导、培训、技术讨论会等方式帮助其解决养护过程中遇到的难题，通过提供养护基地等方式为其工作和生活提供便利，在严格履行合同的基础上与养护承包商一起，共同实现公路养护的管理目标。

公司与价值链伙伴间的良性互动取得了良好的成果，2009 年公司还获广东省公路管理局评选为“2007-2008 年度全省高速公路规范化管理养护先进单位”，被深圳市人民政府评为“2008 年度重大项目建设工作先进单位”；而合作伙伴在取得经济收益的同时，也通过分享公司的技术和管理资源，在业务竞争力、自主创新能力等方面得到提高。

四、促进行业进步

1、卓越绩效管理

公司自 2006 年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按照卓越绩效管理模式的 7 项标准以及 11 项核心价值观要求，并依据 ISO9000 族管理标准，建立了覆盖公司运营各领域的过程体系文件，并切实融入到公司的各项管理运作中，通过实践与持续改进，持续提高工作质量。

通过 3 年多的持续检讨、改进与实践，公司的卓越绩效管理工作于 2009 年取得了阶段性成果。经过评审小组对公司组织结构全方位的考察评审，公司以 620.75 分的总评分获得了第六届“深圳市市长质量奖”，这也是该奖项设立以来评审小组打出的最高分。公司成为国内第一家推行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并获得政府奖的高等级公路投资建设企业，为同行业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提供了积极的借鉴意义。

2、科技创新

科技创新是增强企业竞争力、推动行业技术进步、提高工作质量和产品质量的重要动力与源泉。本公司在公路建设和养护管理中，不断探索和使用新材料、新技术和新工艺，组织行业专家开展专项技术课题研究和技术攻关，取得了一批重要的科技成果，其中一些研究成果在国内公路建设中属首创，多项成果被行业相关部门列入行业规范文件中。



【案例 11】— 在清连高速化改造项目中取得多项技术成果

- 在国内高速公路建设领域率先采用的“项目总控管理模式”，获中国工程咨询协会评为“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一等奖”；
- 蜡制养护剂作路面隔离层的水泥混凝土路面新材料和新结构的研究成果，被广东省人民政府授予“广东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 总结并形成了具有操作性的《桥梁维修加固施工技术指南》，相关标准已被国家列入《桥梁维修加固施工技术规范》（JTG/TJ23-2008）；
- 对旧水泥混凝土路面处治综合应用技术的部分研究成果，已被列入广东省水泥路面施工技术指南。

公司在不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的同时，还将继续以开放的态度与国内外同行和专家广泛交流技术成果、经验和心得，共同推动全行业的技术进步与发展。



指标附录

项目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本报告索引
路费收入 (人民币千元)	1,335,482	984,818	965,850	第 27 页 “共同发展”
总资产 (人民币千元)	22,208,709	18,205,664	14,653,481	第 27 页 “共同发展”
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540,219	503,195	606,340	第 27 页 “共同发展”
股东权益 (人民币千元)	8,177,490	7,004,893	6,850,610	第 27 页 “共同发展”
分红派息比例 ^{当年派发的为上一年度的分红}	52%	52%	51%	第 27 页 “共同发展”
分红派息金额 ^{当年派发的为上一年度的分红} (人民币千元)	261,684	348,912	283,491	第 27 页 “共同发展”
利息保障倍数	1.86	1.82	3.08	第 30 页 “共同发展”
EBITDA 利息倍数	2.49	2.27	3.73	第 30 页 “共同发展”
信用评级等级	AAA	AAA	AAA	第 30 页 “共同发展”
员工人数 (人)	1,881	1,526	1,272	年度报告
管理及专业人员	416	386	339	年度报告
收费作业人员	1,465	1,140	933	年度报告
缴纳的养老/医疗等保险费用 (人民币千元)	6,196	6,376	4,775	第 18 页 “关爱员工”
缴纳的企业年金 (人民币千元)	2,336	2,235	1,663	第 19 页 “关爱员工”
发放的再就业鼓励金 (人民币千元)	160	202	85	第 19 页 “关爱员工”
发放的互助金 (人民币千元)	30	110	5	第 19 页 “关爱员工”
提供的培训课时 (小时)	9,850	9,530	8,390	第 19 页 “关爱员工”
支付的培训经费 (人民币千元)	795	930	560	第 19 页 “关爱员工”
参加培训员工 (人次)	2,326	1,559	2,165	第 19 页 “关爱员工”
员工契合度 (满意度) ^{当年调查的为上一年的数据}	69%	65%	64%	第 22 页 “关爱员工”
公益捐助金额 (人民币千元)	1,000	1,000	-	第 26 页 “环境和社群”
缴税金额 (人民币千元)	176,219	129,383	85,659	第 26 页 “环境和社群”
提供就业岗位 (个)	280	609	415	第 26 页 “环境和社群”
公路技术状况指数 (MQI)				
梅观高速	81.1	82.7	85.4	第 13 页 “提供安全的社会公共产品”
机荷东段	86.1	85.0	88.0	第 13 页 “提供安全的社会公共产品”
机荷西段	87.7	88.2	88.9	第 13 页 “提供安全的社会公共产品”
盐排高速	89.7	91.2	93.9	第 13 页 “提供安全的社会公共产品”
盐坝高速	93.3	93.2	94.5	第 13 页 “提供安全的社会公共产品”
南光高速	95.0	95.6	不适用	第 13 页 “提供安全的社会公共产品”
顾客满意度指数 ^{当年调查的为上一年的数据}	79	70	68	第 17 页 “以顾客为关注焦点”



社会及市场认可

本报告索引

2009 年

- ◆ 获 2009 年度“深圳市市长质量奖” 第 31 页“共同进步”
- ◆ 在香港管理专业协会举办的“2009 年最佳年报比赛”中获“优异年报奖” 年度报告
- ◆ 在《理财周报》主办的评选中获评为“2009 中国上市公司最佳治理董事会” 年度报告
- ◆ 在《财资》杂志“2009 年最具潜力中国企业”评选中获基建行业第一名 年度报告
- ◆ 获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授予“福田区纳税百强企业”称号 第 26 页“环境和社群”
- ◆ 获深圳市交通局评为“2008 年度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先进单位” 第 21 页“关爱员工”
- ◆ 获广东省公路管理局评选为“2007-2008 年度全省高速公路规范化管理养护先进单位” 第 31 页“共同进步”
- ◆ 获深圳市人民政府评为“2008 年度重大项目建设工作先进单位” 第 31 页“共同进步”

2008 年

- ◆ 被纳入上海证券交易所、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上证公司治理指数”样本股名单
- ◆ 在《欧洲货币》举办的“亚洲最佳管治企业”评选中获得交通运输行业亚洲区第 2 名及中国区第 1 名
- ◆ 在香港管理专业协会举办的“2008 年最佳年报比赛”中获“优秀企业管治资料披露奖”
- ◆ 在香港会计师公会举办的“最佳企业管治资料披露大奖”中获得 H 股组别的“钻石奖”
- ◆ 获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授予“福田区纳税百强企业”称号
- ◆ 通过“深圳市知名企业”复审
- ◆ 获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授予“2007 年度工伤预防先进单位”称号

2007 年

- ◆ 在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公司治理中心等机构联合发布的“2007 年度中国上市公司 100 强公司治理评价报告”中位列第 13 名
- ◆ 获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排名“金百强”称号
- ◆ 在香港会计师公会举办的“最佳企业管治资料披露大奖”中获得 H 股组别的“钻石奖”
- ◆ 获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授予“福田区纳税百强企业”称号



读者反馈及联系方式

深高速非常关心您对本公司的企业社会责任工作和本报告的意见,如果您对本报告有任何想法和建议,请填写以下的意见反馈表,通过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给我们。对于您的宝贵意见,我们致以深深的谢意!

如果愿意,欢迎您提供个人信息:

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单位: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联系我们:

电话: 0755 - 8285 3300 传真: 0755 - 8285 3411

电子邮件: secretary@sz-expressway.com

地址: 中国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 2-4 层 (邮编: 518026)

关于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报告

关于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0)第273号

(第一页, 共二页)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高速公司”)200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09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0年3月19日出具了报告号为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0)第10024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的编制是深圳高速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

在对上述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后附的深圳高速公司2009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执行了有限保证的鉴证业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深圳高速公司编制了后附的专项说明。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专项说明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专项说明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深圳高速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结论。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我们是否发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专项说明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保证。在对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专项说明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0)第273号

(第二页, 共二页)

根据我们的工作程序, 我们没有发现后附由深圳高速公司编制的 2009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本报告仅作为深圳高速公司披露 2009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之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_____
曾华光

中国·上海市
2010 年 3 月 19 日

注册会计师 _____
华军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
2009 年度

于 2009 年度，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进行两项会计估计变更，具体的变更原因，会计处理以及对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金额如下：

- (a) 于 2009 年第二季度，本公司依据外部专业检测机构的检测结果，对前期制订的公路养护计划进行了复核及调整。同时，根据宏观经济和政策的变化，将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采用的税前折现率由 10%下调为 6.62%，以更合理地反映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的现值。自 2009 年 4 月 1 日起，本集团根据调整后的公路大修养护计划和更新后的折现率按照未来适用法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该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增加长期股权投资及投资收益人民币 58,474,791.82 元，增加预计负债人民币 53,691,814.23 元，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减少所得税费用人民币 13,422,953.56 元，增加营业成本人民币 56,596,335.44 元，减少财务费用人民币 2,904,521.21 元，最终导致 2009 年 4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净利润增加人民币 18,205,931.14 元，并将对未来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的计提金额产生影响。
- (b) 本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30 日完成对深圳机荷高速公路东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荷高速公路东段”)的收购，并委托专业交通顾问对其经营的机荷高速公路东段未来经营期总交通流量进行了重新预测。自 2009 年 10 月 1 日起，机荷高速公路东段根据调整后的未来经营期预测总交通流量按照未来适用法对机荷高速公路东段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摊销额进行调整。该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增加无形资产及减少营业成本人民币 1,877,127.98 元，增加应交税金和所得税费用人民币 375,425.60 元，最终导致 2009 年 10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净利润增加人民币 1,501,702.38 元，并将对未来机荷高速公路东段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产生影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0)第 272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高速公司”)200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深圳高速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鉴证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0)第 272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我们认为, 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要求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深圳高速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深圳高速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 除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深圳高速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外,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曾华光

中国•上海市
2010 年 3 月 19 日

注册会计师

华军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15号文核准，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07年10月9日发行了人民币15亿元的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同时派发了1.08亿份认股权证。分离后的债券与认股权证已于2007年10月30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认股权证上市公告书》的约定，在2009年10月23日至2009年10月29日的认股权证行权期内，共计70,326份认股权证以每股人民币13.23元(经分红除息调整后)的行权价格行权，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930,412.98元(无承销费用)。截至2009年10月30日，该笔募集资金已全部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深圳农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41000500040023250。上述资金业经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予以验证并出具开元信德深分所验字(2009)第06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09年12月31日，该笔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南光高速(与募集说明书中的定义一致)的投资建设。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制订了《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在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监督和信息披露等方面作出具体、明确的安排，并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2009年，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工作，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规定于2009年11月10日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农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年内，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已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执行，没有违反协议的情况发生。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人民币 930,412.98 元已全部使用完毕,该笔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募集说明书所承诺的南光高速的投资建设。

南光高速主线工程已于 2008 年 1 月完工通车。受南坪(二期)设计调整的影响,南光高速与南坪(二期)的互通立交等少部分工程需推迟施工,预计将于 2011 年与南坪(二期)同步开通。由于路网效应暂未得到充分体现,其营运表现与预期有一定的差异。2009 年,南光高速的日均混合车流量和日均路费收入分别为 32 千辆次和 302 千元,分别比 2008 年增长了 97.2%和 72.1%。预计随着周边路网的完善,南光高速的营运表现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 2、 2009 年,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3、 2009 年,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4、 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于 2009 年内已全部使用完毕,期末无节余。
- 5、 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不存在其他需说明的使用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和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告的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斌

2010 年 3 月 19 日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30,412.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0,412.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0,412.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南光高速	无	930,412.98	930,412.98	930,412.98	930,412.98	930,412.98	-	100%	详见上文“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否
合计	—	930,412.98	930,412.98	930,412.98	930,412.98	930,412.98	-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以及《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文）等有关规定，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出具相关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2009年初，本公司已签约的对外担保为：

1、作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建行”）为本公司发行人民币八亿元公司债券的到期兑付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的反担保措施，本公司以持有的深圳市梅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100%股权向建行质押。

2、作为中国农业银行（“农行”）为本公司发行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到期兑付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的反担保措施，本公司以拥有的南光高速收费权的47.3%向农行质押。该项资产的质押手续于2009年2月完成。

2009年，本公司未增加新的对外担保。

2009年3月15日，本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批准本公司以信用担保的方式，向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华实业（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提供反担保，反担保的范围为担保银行因其履行担保责任而发生的损失和费用。截至本函件签署之日，该项反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上述三项已进行或拟进行担保的有关事宜均已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批准和授权，程序合法。上述三项担保的安排，有利于优化本集团的整体借贷结构，并有效降低本集团的整体融资成本，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此外，本公司没有发生其他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要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本公司拥有系统的内部控制机制，为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的合法合规提供了重要的保障。

特此

独立董事签署：

林怀汉

丁福祥

王海涛

张立民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3月19日